晋城市人民政府公报

JINCHENGSHI RENMIN ZHENGFU GONGBAO

2022

第2期（总第272期）

编辑委员会

顾　　问：薛明耀

主　　任：杨晓雷

委　　员：

王灵午　许钟蔚　韩建英

张　涛　秦　钢　胡保金

王江龙

主　　编：杨晓雷

副 主 编：李俊强

执行总编：秦朝利

本期责编：常丽丽

主办单位：

晋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编辑出版：

晋城市人民政府政务公开协调服务中心

地　　址：

市区凤台西街289号

市政府办公楼1102室

邮　　编：048000

电　　话：（0356）2198496

网　　址：

http://www.jcgov.gov.cn/

电子邮箱：jcszfgb@126.com

印　　刷：

山西新浪印业有限公司

目　录

2022年4月28日出版

（双月刊）

政府令

晋城市城市户外广告和招牌设置管理办法 …… 1

晋城市海绵城市建设管理暂行办法 …… 5

市政府文件

晋城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晋城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联合验收管理办法的通知　晋市政发〔2022〕5号 …… 8

晋城市人民政府关于2022年《政府工作报告》任务分工的通知　晋市政发〔2022〕7号 …… 12

市政府办公室文件

晋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关于强化市场主体倍增要素服务保障的若干措施（试行）的通知　晋市政办〔2022〕5号 …… 214

晋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晋城市2022年省市重点工程项目名单的通知　晋市政办〔2022〕8号 …… 225

市部门规范性文件

晋城市水务局关于印发《晋城市水权交易管理办法》的通知　晋市水〔2021〕188号 …… 237

晋城市水务局关于印发《晋城市地下水超采区限期恢复采补平衡办法》的通知　晋市水〔2021〕189号 …… 241

晋城市人民政府令

第3号

《晋城市城市户外广告和招牌设置管理办法》业经2021年11月17日市人民政府第78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现予公布，自2022年3月1日起施行。

代市长　薛明耀

2021年12月8日

晋城市城市户外广告和招牌设置管理办法

第一条　为了规范城市户外广告和招牌设置，科学合理利用城市空间资源，创建健康有序的城市户外视觉环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结合本市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适用于本市中心城区范围内户外广告和招牌的规划、设置、维护和管理。

本市中心城区范围以市规划和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出具的范围图为准。泽州县辖区户外广告和招牌设置的许可、监督管理工作由泽州县相关部门负责。

第三条　本办法所称户外广告，是指利用户外场地、空间、建（构）筑物以及交通工具外部等户外设施，以指示牌、展示牌、电子显示装置、灯箱、霓虹灯、招贴栏、布幅等为载体，以实物造型、图像、文字及其他形式发布的商业广告和公益广告。

本办法所称招牌，是指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在其办公、经营场所建（构）筑物外立面或者用地范围内，设置的用于表明其名称、字号、商号、标识的牌、匾等设施。

本办法所称大型户外广告是指单面面积大于等于十平方米或者任一边长大于等于四米的户外广告设施。

本办法所称公益广告，是指传播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倡导良好道德风尚，提高公民文明素质和社会文明程度，维护国家和社会公共利益的非营利性广告。

第四条　户外广告和招牌设置应当遵循统筹规划、布局合理、安全规范、节能环保、文明美观的原则，并执行国家、省、市相关标准。

第五条　市人民政府应当加强对户外广告和招牌设置工作的领导，协调解决户外广告和招牌设置管理中的重大问题。

规划和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负责编制户外广告设置专项规划。

行政审批服务主管部门负责大型户外广告设置的许可。

城市管理主管部门负责户外广告和招牌设置的备案、指导、监督管理和检查。

市场监督管理主管部门负责户外广告内容发布监督管理和检查。

交通运输主管部门负责以交通工具为载体的户外广告和公路建筑控制区范围内公路沿线户外广告的设置与管理。

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负责对公益广告的设置、发布进行指导协调。

其他有关部门按照各自职责，负责户外广告和招牌设置的相关管理工作。

第六条 广告协会、商会等行业组织应当加强行业自律，规范行业标准，营造公平竞争、诚信经营的市场环境。

第七条 市规划和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应当按照国土空间规划要求，根据国家、省、市相关标准，本着总量控制、布局合理的原则，组织编制户外广告设置专项规划，报市人民政府批准后予以公布。

经批准的户外广告设置专项规划不得擅自变更，确需变更的，应当按照原批准程序报请批准。

第八条 户外广告设置专项规划应当符合国土空间规划，与道路交通和城市容貌标准相衔接，划定户外广告禁设区、许设区、限设区，确定户外广告设施的设置地点、形式、规格及商业广告与公益广告的空间配比等。

第九条 编制户外广告专项规划应当采取听证会、论证会或者其他方式，征求行业组织、专家、社会公众、相关部门的意见和建议，并向社会公示。

第十条 市城市管理主管部门应当会同市规划和自然资源主管部门编制户外广告和招牌设置导则，并予以公布。

第十一条 设置户外广告应当符合户外广告设置专项规划、技术规范、设置导则和城市容貌标准，符合城市景观和夜景亮化要求。

第十二条 以光电等形式设置的户外广告，除符合本办法第十一条规定外，还应当符合下列规定：

（一）不得影响行车安全，不得产生影响正常生活秩序的光污染、噪声污染、电磁辐射等污染；

（二）除公共信息电子显示屏外，不得在禁设区内设置；

（三）依附于建筑物的电子显示屏面积应根据建筑结构特征及周边环境确定，设置高度不超过建筑物顶部；

（四）符合城市照明管理要求和电子显示屏亮度控制标准，安装亮度调节装置，开闭时间符合有关管理规定。

第十三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禁止设置户外广告：

（一）利用国家机关、学校、住宅、文物保护单位的建筑、纪念性建筑、有代表性的近代建筑或者市人民政府确定的标志性建筑及在其建筑控制地带的；

（二）利用交通信号设施、交通指路牌、交通标志牌、交通执勤岗设施、道路隔离栏、人行天桥护栏、高架轨道隔声窗（墙）、道路及桥梁防撞墙与隔声窗（墙）的；

（三）利用建筑物屋顶、危房或者危及建筑物安全的；

（四）影响市政公共设施、交通安全设施、交通标志使用，遮挡消防救援口的；

（五）延伸扩展至道路上方或者跨越道路的；

（六）利用行道树或者侵占绿地、游园、河道、湖泊、湿地的；

（七）妨碍居民正常生活，损害城市容貌或者建筑物形象的；

（八）法律、法规、规章和相关标准规定的其他情形。

经依法批准设置公益广告的，不受前款第（一）、（二）项规定的限制。

第十四条 招牌的设置应当符合城市容貌标准、设置导则和相关规范，并符合下列规定：

（一）设置在同一路段或者同一建筑物相邻的招牌，应统一基调和标准，在高度、造型、规格、材质等方面达到比例协调、和谐统一；

（二）原则上招牌应当按照“一楼一牌、一店一招”设置，多个单位共用一个场所或者一个建筑物内有多个单位的应集中设置；

（三）设置招牌不得影响建筑物的结构安全和

正常使用；

（四）招牌内容限于宣传本单位的名称、字号、商号、标识。

第十五条　利用公共建（构）筑物、公共设施、公共场地设置商业性户外广告的，应当通过招标、特许经营等竞争方式出让户外广告位置使用权。

第十六条　设置大型户外广告应当依法取得许可，并按照户外广告设置许可证上载明的内容进行设置。未经许可，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设置大型户外广告。

第十七条　大型户外广告设置人应当向行政审批服务主管部门提出申请，并提交下列材料：

（一）大型户外广告设施设置申请表；

（二）设置人的主体资格材料；

（三）大型户外广告的设置场地、设施使用权材料；

（四）大型户外广告设计方案（方案设计、位置图、效果图、制作、安装、维护的技术方案）；

（五）涉及周边他人重大利益的，需提供四邻意见书；

（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需要提交的材料。

第十八条　非大型户外广告、招牌的设置实行备案制，由城市管理主管部门负责。

第十九条　大型文化、旅游、体育、公益活动、商品交易会、展销会等临时户外广告的设置实行备案制，由城市管理主管部门负责。设置人应当按照活动的期限和地点设置临时户外广告，不得影响市容环境秩序和周边交通，期满后及时撤除。

第二十条　电子显示类的大型户外广告设置期限不超过五年，其他户外广告设置期限不超过三年，临时户外广告设置期限不超过三十日。

大型户外广告设置期限届满需要延期的，设置人应当于期限届满三十日前向原许可机关申请延期，原许可机关应当在期限届满前作出是否准予延期的决定；逾期未作出决定的，视为准予延期。期满后不再设置或者未批准延期的，设置人应当于期限届满之日起十日内自行拆除，并将载体恢复原状。

第二十一条　因公共利益需要拆除设置期限未满的户外广告，大型户外广告由原许可机关撤回许可，非大型户外广告由城市管理主管部门书面告知设置人。给户外广告设置人造成财产损失的，依法给予补偿。

第二十二条　户外广告设置人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在户外广告设施上发布一定数量的公益广告。

公益广告设施禁止发布或者变相发布商业广告。

第二十三条　户外广告和招牌设施的维护、管理由设置人负责。设置人应当加强日常维护管理，保持户外广告和招牌的整洁、完好、美观。户外广告和招牌画面有污损、严重褪色、字体残缺等影响城市容貌的，应当及时维修、更新或更换。

霓虹灯、电子显示装置、灯箱等具有夜间照明功能的户外广告和招牌设施，应当保持画面显示完整，出现断亮、残缺的，应当及时维护、更换，在修复前应当停止使用。

第二十四条　户外广告和招牌设施的安全保障由设置人负责。设置人应当定期对户外广告和招牌进行安全检查，对存在安全隐患的户外广告和招牌，设置人应当立即整修或者拆除。遇暴雨（雪）、雷电、大风等灾害性天气，设置人应当采取安全防范措施。

户外广告和招牌在安装、维护、更新或者拆除期间，应当在施工现场设置警示标识，采取安全保障措施。

第二十五条　城市管理主管部门应当加强对户外广告和招牌设置工作的监督检查，及时查处户外广告和招牌设置中的违法行为。

第二十六条　城市管理主管部门和其他行政主管部门应当建立户外广告和招牌设置的许可、备案信息互通机制，实现信息共享，方便公众查询、监督。

第二十七条　城市管理主管部门和其他行政主管部门应当建立户外广告和招牌设置举报、投诉处理制度。

任何单位和个人发现户外广告和招牌设置违法行为，有权向城市管理主管部门和其他行政主管部门举报、投诉；相关部门接到举报、投诉后，应当依法及时处理。

第二十八条 违反本办法规定，法律、法规、规章已有法律责任规定的，从其规定。

第二十九条 违反本办法第十六条的规定，未经许可擅自设置大型户外广告的，由城市管理主管部门责令停止违法行为，限期清理、拆除或者采取其他补救措施，并可根据情节，对公民处以五百元以下罚款、对法人和其他组织处以一千元以下罚款。

第三十条 负有监督管理职责的相关部门及其工作人员，在户外广告和招牌监督管理中玩忽职守、滥用职权、徇私舞弊的，对负有直接责任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第三十一条 本办法自2022年3月1日起施行。

晋城市人民政府令

第4号

《晋城市海绵城市建设管理暂行办法》业经2022年4月13日市人民政府第3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现予公布，自2022年6月1日起施行。

市长　薛明耀

2022年4月19日

晋城市海绵城市建设管理暂行办法

第一条　为了全域推进海绵城市建设，保护和改善城市生态环境，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条例》等法律、法规，结合本市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适用于本市行政区域内海绵城市的建设和管理活动。

本办法所称海绵城市，是指通过加强城市规划建设管理，充分发挥建筑、道路和绿地、水系等生态系统对雨水的吸纳、蓄渗和缓释作用，有效控制雨水径流，实现自然积存、自然渗透、自然净化的城市发展方式。

第三条　海绵城市建设和管理应当遵循生态为本、自然循环、规划引领、统筹推进、政府引导、社会参与的原则。

第四条　市人民政府应当将海绵城市建设和管理工作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建立健全海绵城市建设管理体制，协调解决海绵城市建设和管理工作中的重大问题。

县（市、区）人民政府是海绵城市建设的责任主体，统筹本行政区域内海绵城市建设和管理工作。

第五条　市、县（市、区）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是海绵城市建设的综合管理部门，负责组织推进本行政区域内海绵城市建设和管理工作。

市、县（市、区）发展和改革、财政、规划和自然资源、生态环境、城市管理、水务、行政审批、气象等部门按照各自职责做好海绵城市建设和管理相关工作。

第六条　市、县（市、区）人民政府可以采取特许经营、政府购买服务等形式，吸引社会资本参与海绵城市建设和管理。

第七条　市、县（市）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应当会同同级规划和自然资源、水务等主管部门编制本行政区域的海绵城市专项规划，报同级人民政府批准后实施。

海绵城市专项规划应当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并与城市建设其他专项规划、控制性详细规划相衔接。

第八条　编制国土空间规划、控制性详细规划以及道路、绿地、水系等相关专项规划时，应当将雨水年径流总量控制率作为约束性控制指标落

实到排水分区当中。

第九条　市、县（市、区）规划和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供应城市建设用地时，应当明确海绵城市建设内容和指标要求。

建设项目的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初步设计、规划设计方案应当明确海绵城市建设要求。

第十条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应当制定海绵城市年度建设计划，报市人民政府批准后实施。

第十一条　海绵城市规划、设计、建设应当符合国家、省、市有关海绵城市建设的技术标准，并达到以下要求：

（一）雨水年径流总量控制率符合规划要求，雨水滞蓄和收集净化利用能力提高；

（二）雨污实现分流，径流污染、合流制污水溢流污染有效控制，城市黑臭水体基本消除；

（三）城市防洪排涝能力提升、设施逐步完善，城市易涝点基本消除；

（四）自然河流、水系、湿地等水生态系统得到保护，受破坏的水生态系统修复，热岛效应缓解；

（五）其他要求。

第十二条　勘察、设计单位应当按照海绵城市建设的技术标准进行勘察、设计，并对勘察、设计质量负责。

第十三条　建设单位应当按照规划和设计要求以及施工技术标准，科学合理统筹施工，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办理工程质量监督手续和施工许可证。

施工单位应当按照工程设计图纸和施工技术标准进行施工，对使用的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进行检验，确保工程质量。

监理单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有关的技术标准、设计文件和工程承包合同对工程实施监理，承担监理责任。

第十四条　建设单位在建设工程项目竣工后，应当组织勘察、设计、施工、工程监理等有关单位进行竣工验收，竣工验收报告中应当写明海绵城市建设项目实施情况。未经验收或者验收不合格的，不得交付使用。

第十五条　市、县（市、区）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应当将海绵城市建设项目纳入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管理范围，加强监督管理。

第十六条　市、县（市、区）人民政府应当按照国家海绵城市建设目标和本行政区域的海绵城市专项规划对老城区分期分批进行改造。

第十七条　政府投资的海绵城市建设项目由相关部门按照职责分工进行管理，并委托管养单位运行维护，经费由各级财政统筹安排。社会投资的海绵城市建设项目由产权人或者物业管理单位负责运行维护。

政府购买服务模式的海绵城市建设项目，运行、维护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第十八条　海绵城市建设项目运行维护单位应当建立健全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加强日常巡查、维修和养护，利用数字化信息技术、监测手段，确保海绵城市设施正常运行。

第十九条　城市雨水行泄通道、易发生内涝的路段、地下通道、湿塘、雨水湿地等设置海绵城市设施的区域，应当设置必要的警示标识、预警系统，制定应急处置措施。

第二十条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侵占、损毁海绵城市设施及配套监测设施。

第二十一条　市、县（市、区）人民政府应当建立海绵城市评价考核制度，细化工作目标和考核指标，定期对海绵城市建设和管理工作进行评价考核。

市、县（市、区）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应当组织对海绵城市设施的运行维护情况进行监督考核，并将监督考核结果向社会公布。

第二十二条　市、县（市、区）人民政府应当鼓励、支持海绵城市科学技术研究，加强人才队伍建设，推广应用先进适用的技术、工艺、设备和材料，发挥科学技术在海绵城市建设和管理中的支撑作用，市、县（市、区）人民政府应当广泛开展海绵城市知识科普宣传，引导、鼓励单位和个人参与海绵

城市建设和管理。

第二十三条　市、县（市、区）人民政府应当运用大数据、物联网等信息技术进行城市洪涝实时监测预警和智慧调度，提升海绵城市建设和管理水平。

第二十四条　市、县（市、区）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及其他行政主管部门应当建立海绵城市建设管理举报、投诉处理制度。

任何单位和个人发现海绵城市建设和管理中的违法行为，有权向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及其他行政主管部门举报、投诉；相关部门接到举报、投诉后，应当依法及时处理。

第二十五条　违反本办法规定，法律、法规、规章已有法律责任规定的，从其规定。

第二十六条　负有监督管理职责的相关部门及其工作人员，在海绵城市建设监督管理中玩忽职守、滥用职权、徇私舞弊的，对负有直接责任的主管人员和其他直接责任人员依法给予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第二十七条　本办法自2022年6月1日起施行。

晋城市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晋城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联合验收管理办法的通知

晋市政发〔2022〕5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开发区管委会，市人民政府各委、办、局：

《晋城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联合验收管理办法》已经市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晋城市人民政府

2022年3月1日

（此件公开发布）

晋城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联合验收管理办法

第一条 为优化工程建设项目竣工验收流程、提高办事效率，规范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联合验收管理，依据《关于全面开展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国办发〔2019〕11号）、《优化营商环境条例》、《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规定》（建质〔2013〕171号）、《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管理办法》（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2号）和《山西省政府投资项目竣工验收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结合本市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适用于全市范围内行政审批服务管理部门核发《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的新建、改建、扩建的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以下简称“工程”）竣工联合验收（以下简称“联合验收”）管理工作。

第三条 本办法所称的联合验收，是指将住房和城乡建设、规划和自然资源、档案、人民防空、园林绿化、公安交警、气象、国家安全、生态环境等主管部门依法对完工工程实施的规划条件核实、建设用地竣工验收、建设工程档案验收、民用建筑节能专项验收、建设工程消防竣工验收或备案抽查、竣工质量验收监督、就地（易地）修建防空地下室竣工验收、绿化工程建设内容核实、道路交通安全设施验收、防雷装置竣工验收、涉及国家安全事项建设项目验收、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及财政、审计部门的项目竣工决（结）算审查与审计和

投资主管部门实施的项目竣工验收、固定资产移交等验收工作，按照“一家牵头、一窗受理、一表申请、一次告知、一份承诺、多验合一、统一意见、限时办结”的方式进行的联合验收工作模式。

第四条 市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负责全市联合验收工作的政策指导和行政监督。

市、县（市、区）住房和城乡建设部门分别作为各自管辖工程联合验收的牵头部门（以下简称“牵头部门”），负责联合验收的组织、实施、综合、协调工作，以及工程竣工质量验收监督、建设工程消防竣工验收或备案抽查、城建档案验收、民用建筑节能专项验收、工程竣工验收备案、测绘成果审核等工作。规划和自然资源、人防等联合验收部门（以下简称“验收部门”）按照各自职责和联合验收事项参与验收并出具验收意见。

第五条 联合验收遵循“规范、协同、共享、高效、便捷”和“谁审批、谁监管、谁验收、谁负责”的工作原则。

第六条 牵头部门应当在行政审批服务中心大厅设立工程联合验收窗口（以下简称窗口），依托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建立统一的晋城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联合验收服务平台，利用信息化手段开展联合验收工作，组织验收部门开展联合验收，汇总相关验收部门意见，使用建设工程联合验收专用章，统一出具联合验收意见。牵头部门负责多验合一平台的建设、管理和维护。

第七条 政府投资工程联合验收分为工程竣工联合验收（规划、土地、档案、节能、消防、质量、人防、园林绿化、交通设施、防雷、安全、环保等验收及竣工验收备案）和项目竣工联合验收两个环节；社会投资工程联合验收仅为工程竣工联合验收一个环节。

第八条 工程竣工联合验收和项目竣工联合验收实行综合告知承诺制。牵头部门整合各验收需告知和承诺内容，制定综合告知承诺书，一次性告知项目具体建设要求、验收申请材料、验收流程、验收标准等，明确建设单位需承诺的各项内容。

建设单位应以书面（含电子文本）形式承诺已按照要求完成建设任务，且符合综合告知承诺书告知的条件、标准、要求，承担违反承诺的相应责任。综合告知承诺书应经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签字并加盖建设单位公章。

第九条 工程已完工并符合下列条件，建设单位方可申请工程竣工联合验收：

（一）已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并满足《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规定》的竣工验收条件。

（二）已按规划许可文件的要求全部完成，具备建设工程竣工规划核实条件；或未按规划许可文件的要求全部完成，但具备分段、分栋竣工规划核实条件的。

（三）已按审查合格的施工图完成施工，消防设施已经通过调试，且运行正常，具备消防验收条件。

（四）有电梯的建设工程已按设计要求建成，并经特种设备检验机构检验合格。

（五）已完成人防工程设计和施工合同约定的建设内容，符合人防工程竣工验收备案条件；易地修建防空地下室工程，已按规定缴纳防空地下室易地建设费。

（六）已收集、整理完成建设工程档案，符合建设工程档案验收标准。

（七）已完成给水、排水、供热、燃气、供电、通信、广播电视等市政公用基础设施的建设，已通过专项竣工验收，现场达到开通条件。

第十条 工程竣工联合验收流程为“网上申请→审核受理→网上预约→现场验收→出具验收意见→验收备案”。

（一）网上申请。建设单位登录平台申请工程竣工联合验收并上传申报材料，申报材料原件留存在施工现场备查。建设单位自行上传申报材料存在困难的，可到窗口由工作人员上传。

（二）审核受理。牵头部门1个工作日内通过审批系统将申报材料推送验收部门。各验收部门

在2个工作日内对申报材料进行审核，并提出审核意见，逾期则视为审核无意见。牵头部门根据各验收部门的意见，在系统中给予受理或不受理答复。

（三）网上预约。工程竣工联合验收申请受理后，建设单位通过审批系统预约“现场验收时间”。

（四）现场验收。各验收部门、各参建主体参验人员按照预约的“现场验收时间”准时到达预定地点后，由牵头部门组织开展工程竣工联合验收，各验收部门根据职责分别开展验收工作。

同时，建设单位组织建设工程、人防工程等竣工验收，住建、人防部门对工程竣工联合验收实施监督。

（五）出具验收意见。工程竣工联合验收结束后，各验收部门在审批系统中按时限出具验收意见。

（六）验收备案。工程竣工联合验收意见均为合格的，牵头部门使用建设工程联合验收专用章，统一出具工程竣工联合验收意见。

工程竣工联合验收通过的，出具通过意见；验收不通过的，注明不通过的理由、法定依据及整改意见。系统自动生成联合验收意见汇总表，推送给建设单位。未通过验收的工程，建设单位应进行整改；整改完成后，建设单位应再次通过系统申请专项竣工验收。再次申请专项竣工验收时，原已通过且验收事项的情况未发生改变的，不再进行验收。

建设单位通过审批系统补充下列材料后，牵头部门在规定时限内出具“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证”。

1.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表。

2.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3. 住宅小区工程还需提供《住宅质量保证书》《住宅使用说明书》《住宅工程分户验收汇总表》及参与附属设施验收的业主代表签署的认可意见。

建设单位登录审批系统自行下载打印工程竣工联合验收合格证明文件和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证。

第十一条　工程竣工联合验收阶段总时限为11个工作日，其中前7个工作日为现场验收工作时限，第8个至第11个工作日为竣工验收备案时限。

以上时限不包括验收整改和复验工作时间。建设单位在工程竣工联合验收后未及时补充备案要件的，备案时限顺延。

第十二条　工程竣工联合验收合格证明文件和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证，作为后续办理不动产首次登记或者项目竣工验收及形成政府固定资产的依据。

第十三条　工程通过工程竣工联合验收，方可交付使用；未经竣工联合验收或者竣工联合验收不通过的，不得交付使用。

第十四条　政府投资工程，建设单位领取《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证》、按规定完成编制工程决算后，向窗口提交《工程决算财政评审和审计审查申请》；由牵头部门分别向财政部门、具备相应审计资质的中介机构下达受理通知。财政部门评审、中介机构的审计原则上均不得超过1个月，特殊情况不得超过3个月。

第十五条　政府投资工程竣工决算经财政部门评审、审计部门或具有相应资质的中介机构审查结束后，建设单位向窗口申请项目竣工联合验收并提交下列资料：

（一）建设单位编制的项目竣工验收报告，包括：工程竣工报告、试生产报告、财务决算报告及其他专项报告；

（二）设计单位编制的项目设计完成情况和投资效益评估报告；

（三）工程施工、监理情况报告；

（四）工程竣工图；

（五）审计部门或者具备相应资质的中介机构出具的竣工决算审计报告；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材料。

第十六条　政府投资项目竣工联合验收流程为“网上申请→审核受理→网上预约→现场验收

→出具验收意见→固定资产移交”。

（一）网上申请。同第九条（一）。

（二）审核受理。同第九条（二）。

（三）网上预约。同第九条（三）。

（四）现场验收。牵头部门按下列程序组织验收：制定工程项目竣工验收方案、确定竣工验收成员及专家、组织召开项目竣工验收会议、审查工程建设和运行档案资料、查验工程现场情况、讨论并通过验收意见。

（五）出具验收意见。项目竣工联合验收结束后，各验收部门在审批系统中按时限出具验收批复。各验收部门意见均为合格的，牵头部门使用建设工程联合验收专用章，在5日内统一出具项目竣工联合验收意见。项目竣工验收意见认定项目竣工验收合格但明确提出遗留问题和处理意见的，应当责令限期整改，整改完毕后5日内下达项目竣工验收批复；项目竣工验收意见认定项目竣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批复，并责令限期整改。项目竣工验收结论不能形成一致意见时，应当协商提出解决方案，意见一致后，重新组织竣工验收。

第十七条　通过项目竣工验收后，牵头部门应当自取得项目竣工验收合格结论后15日内组织发改、财政、交警、园林绿化、环卫、市政、热力、燃气、自来水等有关部门按照有关规定办理完毕固定资产移交手续。

第十八条　建设单位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通过系统向牵头部门申请提前指导服务。牵头部门在收到建设单位申请后，于5个工作日内组织相关验收单位完成指导服务，通过系统一次性提出指导服务意见，并推送至建设单位。

第十九条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及监理等单位应当积极做好竣工验收工作。

第二十条　参加验收的专家在验收工作中弄虚作假、玩忽职守、徇私舞弊的，由牵头部门予以通报批评；情节严重的，取消其参加验收的资格；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第二十一条　行政机关、中介机构工作人员在政府投资项目竣工验收工作中玩忽职守、滥用职权、徇私舞弊，尚不构成犯罪的，依法给予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第二十二条　审批制度改革前由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核发《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的新建、改建、扩建的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联合验收参照本办法执行。

第二十三条　本办法自印发之日起施行，有效期5年。

晋城市人民政府
关于2022年《政府工作报告》任务分工的通知

晋市政发〔2022〕7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开发区管委会，市人民政府各委、办、局：

2022年《政府工作报告》已经市八届人大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现将《政府工作报告》中明确的任务分工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晋城市人民政府

2022年3月24日

2022年是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之年，是贯彻市第八次党代会精神、全方位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关键一年，做好经济工作，意义十分重大。各级各部门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弘扬伟大建党精神，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西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和考察调研山西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落实中央、省委、市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立足新发展阶段，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积极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统筹发展和安全，继续做好“六稳”“六保”工作，保持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持续改善民生，保持社会大局稳定，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一是加强组织领导。要充分发挥积极性、主动性，精心组织，周密部署，各级各部门党委（党组）要切实落实主体责任，践行“清单工作法、一线工作法、专班工作法”，主要负责同志要扛起第一责任，亲自部署、亲自协调、亲自检查，主动深入一线解决问题，破解难题；分管领导要履行主抓责任，靠前组织指挥，带头真干实干；责任科室要负起具体落实责任，切实形成层层有人管、事事有人抓、人人有压力的工作氛围，压实压紧责任，以高度负责的态度，确保各项工作落实、落细。

二是细化目标任务。要紧扣任务分工，按照“任务化、项目化、工程化、方案化、清单化”的要求：抓紧研究制定详细的工作推进机制和责任清单：进一步细化、量化工作任务，逐条逐项细化明确年度目标、阶段任务、工作措施、完成时限、分管领导、责任科室、责任人，确保目标明确、任务落细、责任到人。对重点工作、重点项目特别是重大投资项目要抓紧抓早，以时不我待的劲头，推动各项工作往前赶，抓紧干。

三是加强协作配合。对各项工作任务建立市政府领导分工负责制，牵头单位的市政府分管领导要牵头负责，按照“四个亲自”的要求，切实加强组织协调、统筹抓好落实；要经常督促检查分管工作的落实情况，及时协调解决存在的困难问题，定期向市政府报告工作进展。牵头部门要充分发挥主导作用，主动担当，牵头抓总，紧盯关键环节，精准掌握工作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加强沟通调度；协同配合部门要按照职责分工，积极配合牵头部门，认真履职尽责，定期向牵头部门反馈相关工作进展，切实形成抓工作落实的合力。

四是强化督查落实。要按照市政府关于建立健全工作机制进一步提高执行力落实力有关工作要求，不断提高执行力落实力，紧盯任务清单、项

目清单、责任清单，挂图作战，跟踪督办，一抓到底，抓出成效。每一项工作任务都要建立工作台账，跟进协调、跟踪督办、逐项办结、销号清零。市政府提高执行力落实力工作领导组办公室将对工作任务推进情况进行跟踪督办，并按“月调度、月通报、季述责、年考评”的机制实施，考评结果要与绩效奖励、干部考核、问责惩处等相结合，督考合一，对担当作为、工作创新、成效显著的表扬激励，对庸政懒政怠政者以及弄虚作假、效能低下、不作为、慢作为、乱作为的责任单位和责任人按程序依法依规严肃问责，既传压力，更增动力，深入推进各项工作高效落实。

2022年《政府工作报告》任务分工

一、市长薛明耀负责的工作

全面负责市政府各项工作任务的完成。

（一）在市政府领导下，各级各部门落实的工作

1. 聚焦建设绿色转型示范城市，大力实施非均衡发展战略，促进新旧动能转换，全力构建“1+5”多元支撑的现代产业体系。（责任单位：各县<市、区>政府，开发区管委会及市直各有关单位；责任人：各县<市、区>政府，开发区管委会及市直各有关单位主要负责人）

2. 严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坚决捍卫“两个确立”，切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巩固深化党史学习教育成果，弘扬伟大建党精神。坚持把党的全面领导贯穿始终，不折不扣推动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各项决策部署落地见效。（责任单位：各县<市、区>政府，开发区管委会及市直各有关单位；责任人：各县<市、区>政府，开发区管委会及市直各有关单位主要负责人）

3. 自觉接受人大法律监督、政协民主监督和各方面监督。强化审计监督和统计监督，抓好巡视和审计反馈问题整改。持续开展《请人民阅卷》评议活动，让政府工作始终在法治轨道上运行。

（责任单位：各县<市、区>政府，开发区管委会及市直各有关单位；责任人：各县<市、区>政府，开发区管委会及市直各有关单位主要负责人）

4. 始终把人民放在心上、把责任扛在肩上、把工作抓在手上。带头做好调查研究，坚持问政于民、问需于民、问计于民。带头扛起主责首责，强化政治担当、责任担当、历史担当。带头深入基层一线，帮助企业投融资、闯市场、抓创新，解决群众的操心事、烦心事、揪心事，打造人民满意的服务型政府。（责任单位：各县<市、区>政府，开发区管委会及市直各有关单位；责任人：各县<市、区>政府，开发区管委会及市直各有关单位主要负责人）

5. 坚持行动导向：效率变革，全方位争先，高质量落实。要闻令而动，对中央、省、市各项决策部署，全链条深度思考，针对性拿出方案，全要素建立清单。要谋定快动，实行“1+N”抓落实工作机制，扁平化管理，递进式推动，全过程督办，闭环式运行。要高效行动，发扬斗争精神，敢于较真碰硬，奔着问题去，迎着困难上，牵住“牛鼻子”，啃下“硬骨头”，推动改革发展各项工作干在实处、走在前列。（责任单位：各县<市、区>政府：开发区管委会及市直各有关单位：责任人：各县<市、区>政府，开发区管委会及市直各有关单位主要负责人）

6. 深入贯彻落实市委“清廉晋城”建设部署，扛牢全面从严治党政治责任，深入推进政府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加强国资国企、资源能源等重点领域监管。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坚决与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作斗

争，进一步改进文风会风，切实为基层松绑减负。（责任单位：各县<市、区>政府，开发区管委会及市直各有关单位；责任人：各县<市、区>政府，开发区管委会及市直各有关单位主要负责人）

二、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常青负责的工作

（一）市农业农村局牵头的工作（责任领导：武小雅）

1. 太行一号文旅康养和乡村振兴融合发展示范带，重点推进“三线路网”建设，布局10个规模适度、业态多元、功能完善的精品片区。（分管领导：刘鹏飞；责任科室：太行一号专班；责任人：王玉峰）

主要协同配合单位：市直有关单位及各县（市、区）政府。

三、市政协主席范兆森负责的工作

（一）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牵头的工作（责任领导：马树敬）

1. 重点推进总投资254亿元的百里沁河生态经济带等项目建设，今年完成所有规划方案编制和30个项目的前期手续。（分管领导：李天汉；责任科室：地区经济科；责任人：杨国强）

四、市委常委、统战部部长、政法委书记石云峰负责的工作

（一）市委政法委牵头的工作

1. 加快“全科网格”建设，扎实做好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工作。（分管领导：殷辰；责任科室：基层治理科；责任人：潘奇峰）

主要协同配合单位：市直有关单位及各县（市、区）政府、开发区管委会。

五、市委常委、组织部长辛艾艾负责的工作

（一）市委组织部牵头的工作

1. 持续推动市校合作“12大基地”建设，三年内引进100名以上高层次人才、20个以上高层次创新团队。落实人才引进政策，优化人才发展服务环境，靠事业留人、靠感情留人、靠待遇留人，让各类人才创业有机会、干事有平台、发展有空间。（分管领导：吴洪；责任科室：人才工作科；责任人：原媛）

主要协同配合单位：市直有关单位及各县（市、区）政府、开发区管委会。

六、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陈望远负责的工作

（一）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牵头的工作（责任领导：马树敬）

1. 经济社会发展主要预期目标：全市地区生产总值增长8%；固定资产投资增长9%；服务业增加值增长8.8%。（分管领导：杨跃卿、李琳、韦凌云；责任科室：国民经济综合科、固定资产投资科、服务业科；责任人：张志斌、贾伟、秦新明）

2. 以“双碳”目标为牵引，深化能源革命。（分管领导：李琳、胡庄富；责任科室：工业科、资环科；责任人：杨建峰、殷冬梅）

3. 大力实施增储上产和“气化晋城”战略。（分管领导：孟凡前；责任科室：经济运行调节科；责任人：郭涛涛）

4. 加强储运体系建设，加快伟联液化、聚力民生等储气调峰项目建设，筹建煤层气管道公司。（分管领导：孟凡前；责任科室：经济运行调节科；责任人：郭涛涛）

5. 推动全市燃气市场整合，尽快实现同域同价，城乡居民用气覆盖率达到90%以上。（分管领导：孟凡前；责任科室：经济运行调节科；责任人：郭涛涛）

6. 加快现代服务业提质增效。围绕货运、商贸等十大领域，整合组建70家平台公司，年营业收入达到200亿元以上。力争规上服务业企业突破200家。大力发展研发设计、中介咨询、会展服务、项目管理等生产性服务业，推动总投资205亿元的十大物流园区全面开工，南村智慧物流园加快建设，蓝远快递物流园投入运营；吸引大型物流企业进驻；打造区域物流中心。实现农村寄递物流全覆盖。（分管领导：韦凌云；责任科室：服务业科；责任人：秦新明）

7. 围绕“十四五”期间“8000亿盘子、4000亿固投”目标，紧跟上级政策和投资导向，聚焦产业转型、“两新一重”、生态环保、基本民生、基础设施、防灾减灾等领域，谋划实施一批重大项目。（分

管领导：李琳、周军军；责任科室：固定资产投资科、市项目推进中心；责任人：贾伟、刘威）

8. 用好建设项目、重点工程项目、专项债券项目、中央预算内投资项目“四张清单”，积极争取上级资金支持，全力抢占市场先机和政策先机。（分管领导：李琳；责任科室：固定资产投资科、工业经济科；责任人：贾伟、杨建峰）

9. 用好重大项目“指挥部+公司”和项目攻坚“166”指挥体系，严格落实清单化管理、常态化调度、差异化考核、集中式观摩等机制，全力推进1743个建设项目，年内完成投资915.4亿元，其中省市重点工程147项，年内完成投资315.4亿元。（分管领导：周军军；责任科室：市项目推进中心；责任人：刘威）

10. 发挥“三个中心”（项目推进中心）作用，领导重点包联、专班全程跟进、执法强力保障，实行“24小时直通车”制度；及时解决项目推进中的困难和问题。采取“四不两直”“13710”等方式，强化跟踪督导问效，倒逼各项服务落实到位。开展前期手续集中办理活动，确保新建项目一季度开工35%、上半年开工75%，续建项目3月底前全部复工。（分管领导：周军军；责任科室：市项目推进中心；责任人：刘威）

11. 聚焦建设对外开放先行城市，立足晋东南城镇圈，主动服务山西中部城市群，深度融入中原城市群，积极申建晋东南国家级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分管领导：李天汉；责任科室：地区经济科；责任人：杨国强）

12. 加快推进晋侯高铁前期。（分管领导：梁仁锁；责任科室：城建交通科；责任人：郭宏斌）

13. 强化42个“两高”项目分类处置与精准管控。（分管领导：胡庄富；责任科室：资源和环境保护科；责任人：殷冬梅）

14. 打造开发区建设升级版。新建标准化厂房70万平方米。（分管领导：李琳；责任科室：固定资产投资科；责任人：贾伟）

15. 严格执行市场准入负面清单，消除招投标领域隐性壁垒。（分管领导：梁仁锁、杨跃卿；责任科室：体制改革科、政策法规科；责任人：田野、崔浩敏）

16. 建设儿童友好社区，增强儿童友好型城市功能。（分管领导：韦凌云；责任科室：社会科；责任人：杨宇翔）

主要协同配合单位：市教育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公安局、市民政局、市财政局、市科学技术局、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市生态环境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交通运输局、市能源局、市商务局、市文化和旅游局、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市应急管理局、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市体育局、市医疗保障局、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市大数据应用局、市投资促进中心、市妇儿工委、市残联、晋城民航机场有限责任公司等有关单位及各县（市、区）政府、开发区管委会。

（二）市财政局牵头的工作（责任领导：杜平）

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6.5%。（分管领导：杨兴文；责任科室：预算科；责任人：牛燕）

2. 推动减税降费政策全面落实，实施重点企业落户奖补，及时兑现资金奖励、纳税扶持、用地保障、厂房补贴、水电气暖等各项优惠政策。（分管领导：续永福、杨兴文、饶艳超；责任科室：预算科、综合科、行政科；责任人：牛燕、王普建、张娟）

3. 发挥“三个中心”（预算评审中心）作用，领导重点包联、专班全程跟进、执法强力保障，实行“24小时直通车”制度，及时解决项目推进中的困难和问题。市县两级继续安排6000万元，用于企业投资项目供地前服务事项统一办理。（分管领导：续永福、李瑞刚；责任科室：行政科、预算评审中心；责任人：张娟、侯新梅）

4. 压减“三公”经费预算和一般性支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兜牢基层“三保”底线。消除政府采购隐形壁垒。（分管领导：杨兴文、韩晋国；责任科室：预算科、采管办；责任人：牛燕、秦素印）

5. 优化财税收入结构，加强煤炭行业重点税源和房地产行业税收征管；实现国有产权转让收入及时入库。（分管领导：杨兴文；责任科室：国库科；责任人：苏慧磊）

6. 发挥财政资金导向作用，引导企业和社会资本加大研发投入，国有企业研发投入纳入经营业绩考核，持续提高R&D经费投入强度。（分管领导：杨兴文；责任科室：教科文科；责任人：杨钰）

7. 设立5000万元支农贷款风险补偿金。市级每年安排不少于2亿元支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分管领导：段志坚；责任科室：农业科；责任人：赵俊文）

主要协同配合单位：市直有关单位及各县（市、区）政府、开发区管委会。

（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牵头的工作（责任领导：申连太）

1.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8%以上。（分管领导：司惠民；责任科室：工资科；责任人：张超）

2. 统筹做好高校毕业生、下岗失业人员等重点群体就业工作，确保零就业家庭动态清零。全年新增城镇就业3.8万人，转移农村劳动力2.5万人，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4.5%以内。（分管领导：赵惠斌；责任科室：创业就业科；责任人：张宁波）

3. 深入实施全民参保计划，稳步推进社保提标扩面。（分管领导：赵志义；责任科室：市社会保险中心；责任人：申晓冰）

4. 深入推进职业技能提升培训工程，全年开展各类补贴性职业技能培训2.5万人以上，技能人才占从业人员比例达到35%以上；打造具有一定影响力的特色劳务品牌。（分管领导：赵志义、赵惠斌；责任科室：职业能力建设科、创业就业科；责任人：王罡、张宁波）

主要协同配合单位：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市教育局、市财政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农业农村局、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市医疗保障局、国家统计局晋城调查队等有关单位及各县（市、区）政府、开发区管委会。

（四）市商务局牵头的工作（责任领导：王秀峰）

1.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7.5%；外贸进出口总额增长10%。（分管领导：董吉翔、李英；责任科室：市场体系建设和运行调节科、对外贸易发展科；责任人：张亚丽、张占英）

2. 完善城乡商贸流通体系，培育建设10个夜经济专区、10个特色商贸小镇和100个品牌连锁便利店，新建3个县级电商直播基地和一批乡村e镇。大力培育直播带货等新业态新模式。（分管领导：王加强、段玉太、董吉翔；责任科室：流通业发展科、电子商务和信息化科、市场体系建设和运行调节科；责任人：司艳英、郑承庄、张亚丽）

3. 建设外贸转型升级基地，拓展兰花保税物流中心功能，支持本土跨境电商开展自主进口。培育壮大一批亿元以上外贸骨干企业，引导企业充分利用RCEP自由贸易区协定；拓展新兴市场份额。（分管领导：李英；责任科室：对外贸易发展科；责任人：张占英）

4. 打造开发区建设升级版。持续深化“三化三制”“管运分离”改革，建立精简高效的管理运行机制，做好全省改革样板。深化“承诺制+标准地十全代办”改革：全面推行“一本制”，出让标准地1500亩以上；新建标准化厂房70万平方米，做到“熟地等项目、厂房等企业”。（分管领导：乔荣生；责任科室：开发区管理科；责任人：王矗）

5. 支持开发区优势互补、错位发展，加快晋城开发区光机电产业园、高平开发区台湾产业园、阳城开发区苏州智慧产业园、沁水开发区煤层气综合利用产业园、陵川示范区中药材产业园等特色园区建设。（分管领导：乔荣生；责任科室：开发区管理科；责任人：王矗）

6. 滚动推进“三个一批”活动，确保开发区工业投资占到全市59%以上，规上工业增加值占到全市41%以上。（分管领导：乔荣生；责任科室：开发区管理科；责任人：王矗）

主要协同配合单位：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财政局、市交通运输局、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市中小企业发展促进中心、晋城海关、兰花集团等有关单位及各县（市、区）政府、开发区管委会。

（五）市能源局牵头的工作（责任领导：邢海斌）

1. 抓好寺河东井、兰花玉溪、天地王坡、亚美大宁等智能化矿山建设，完成151处、新开工100处煤矿采掘工作面智能化改造，推动先进产能占比达到70%以上，产量稳定在1.2亿吨左右。（分管领导：秦强；责任科室：煤炭科；责任人：庞晋中）

2. 推动阳城电厂2~100万千瓦发电项目尽快核准、节能技改项目开工建设，抓好128万千瓦集中式光伏项目和9万千瓦屋顶分布式光伏项目建设，打造“源网荷储”和“风光火储”一体化示范基地，新能源装机总量达到250万千瓦以上。（分管领导：朱晓波；责任科室：电力与新能源科；责任人：贾奎茂）

3. 支持华新燃气与央企合作开展区块勘探开发，抓好10个煤层气地面开采项目，完善61座高瓦斯和瓦斯突出矿井抽放系统，全年完成地面抽采47亿方、井下瓦斯抽采20亿方。（分管领导：许德旺；责任科室：油气科；责任人：宋晓敏）

4. 制定煤层气勘探开发行业系列技术标准，开展深部煤层气、薄煤层、采空区资源开发技术研究，加快老井精准改造，推动单井产量翻番。（分管领导：许德旺、郭卫东；责任科室：油气科、市能源发展中心科技创新科；责任人：宋晓敏、张茂林）

5. 推进工业领域燃料、原料双替代，探索煤层气制氢、制乙烯等转化利用新途径，切实把资源优势转化为产业优势。（分管领导：许德旺；责任科室：油气科；责任人：宋晓敏）

6. 开展煤炭消费量全口径统计，加大火电、化工等行业节能技改，分类推进低效产能腾退压减，稳步减少全社会煤炭消费总量。（分管领导：李红明；责任科室：节能环保稽查科；责任人：徐卫东）

7. 加快调整产业、能源、交通运输结构，推动能耗“双控”向碳排放总量和强度“双控”转变。（分管领导：李红明；责任科室：节能环保稽查科；责任人：徐卫东）

8. 建立能耗监察体系，实行重点用能企业预算化管理，开展企业初始能耗核定，探索用能权市场化交易。（分管领导：李红明；责任科室：节能环保稽查科；责任人：徐卫东）

9. 做优做强煤与煤层气共采国家重点实验室、晋城市安理工能源工程技术研究院等创新平台。（分管领导：郭卫东；责任科室：市能源发展中心科技创新科；责任人：张茂林）

10. 加强对战略性新兴产业的环境容量和能耗保障。（分管领导：李红明；责任科室：节能环保稽查科；责任人：徐卫东）

11. 统筹推进“稳煤、优电、增气、上新”，加快构建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现代能源体系。（分管领导：秦强、许德旺、朱晓波；责任科室：煤炭科、油气科、电力与新能源科；责任人：庞晋中、宋晓敏、贾奎茂）

12. 加强储运体系建设，开展晋焦长输管道项目前期，开工建设3条管道和1座增压站。（分管领导：许德旺；责任科室：油气科；责任人：宋晓敏）

主要协同配合单位：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财政局、市生态环境局、兰花集团等有关单位及各县（市、区）政府、开发区管委会。

（六）市应急管理局牵头的工作（责任领导：郭明太）

1. 严格落实“十抓安全”总体要求，贯彻执行新修改的《安全生产法》，压紧压实党政领导责任、部门监管责任、企业主体责任。（分管领导：柳青；责任科室：政策法规科；责任人：陈占兵）

2. 扎实推进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持续深化煤矿、非煤矿山、危化品、道路交通等19个重点行业领域隐患排查治理，坚决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分管领导：范常胜、焦志成、申红卫、张敏、柳青；责任科室：新闻宣传科、综合协调科、危化科、煤综科、工贸科；责任人：路菲、王潞平、张天有、毕树兵、段海刚）

3. 完善应急救援体系，加强应急队伍、物资储备和信息化建设，科学有效应对处置各类事故灾害。（分管领导：张前林、魏亚东、焦志成；责任科室：救援协调和预案管理科、防汛科、救灾减灾科、

火灾防治科、市应急管理调度指挥中心；责任人：郜建民、常宽利、韩张龙、奚红章、王洪斌）

4. 加大受灾群众救助帮扶力度。（分管领导：张前林；责任科室：救灾减灾科；责任人：韩张龙）

主要协同配合单位：市直有关单位及各县（市、区）政府、开发区管委会。

（七）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牵头的工作（责任领导：聂永平）

1. 全年新增市场主体3万家。（分管领导：秦文峰；责任人：宋前进）

2. 对标全省最优、全国一流，增强“晋心服务”品牌效应，打造“三无”“三可”营商环境，全力冲刺国评省考，力争1-3项指标跻身国家标杆城市行列。（分管领导：秦文峰、牛大伟；责任科室：营商环境科、市政务服务中心；责任人：成秀君、朱文彪）

3. 推动“一件事”提档升级，新增20个以上高频服务套餐，政务服务自助办理事项达到300项以上，申请材料、审批环节、企业开办时限再分别压减20%、40%、50%。（分管领导：刘鹏鹏、秦文峰、牛大伟；责任科室：市场准入服务科、项目管理科、市政务服务中心；责任人：杨朝霞、窦波、朱文彪）

4. 深化“证照分离”改革全覆盖，实行连锁企业免核查、规上企业全代办、引资企业亮绿灯。（分管领导：秦文峰；责任科室：市场准入服务科；责任人：杨朝霞）

主要协同配合单位：市直有关单位及各县（市、区）政府、开发区管委会。

（八）市税务局牵头的工作（责任领导：高向东）

1. 推动减税降费政策全面落实。（分管领导：卢坤军；责任科室：收入核算科；责任人：赵军）

2. 优化财税收入结构，加强煤炭行业重点税源和房地产行业税收征管。（分管领导：卢坤军；责任科室：征收管理科；责任人：郝天顺）

主要协同配合单位：市直有关单位及各县（市、区）政府、开发区管委会。

（九）开发区管委会牵头的工作（责任领导：史小林）

1. 聚焦产值“3年500亿、5年1000亿”目标，全力打造“世界光谷”，加快建设光机电产业集聚城市。（分管领导：李韶华；责任科室：经济发展与安全监管部；责任人：常健峰）

2. 用足用好支持光机电产业发展八方面政策，尽快完成第一期谷雨基金出资和子基金设立，加速推进光机电产业园二、三期标准厂房项目建设。（分管领导：李韶华、董海顺、郜培法、郭瑞林、李军平；责任科室：市光机电产业研究院、组织人力资源部、财政管理运营部、经济发展与安全监管部、环境保护和建设管理部、产业促进服务中心、国际合作服务中心、市园区公司、国运公司；责任人：李军平、郭文忠、段莎莎、王敦社、常健峰、王军民、祁晋军、李向阳、廉静）

3. 抢抓深圳等发达地区产业转移的机遇，持续延链、补链、强链，推动已签约项目尽快投产达效，加快新材料新装备产业园、新能源动力电池产业园等大项目落地，真正形成“一康世界领先，百企专精特新”，聚能成势、积健为雄的“1+100”光机电产业集群。（分管领导：李韶华、李军平；责任科室：经济发展与安全监管部、产业促进服务中心、国际合作服务中心、市园区公司；责任人：李军平、常健峰、祁晋军、李向阳）

4. 打造开发区建设升级版。持续深化“三化三制”“管运分离”改革，建立精简高效的管理运行机制：做好全省改革样板。深化“承诺制+标准地十全代办”改革，全面推行“一本制”，出让标准地1500亩以上，新建标准化厂房70万平方米，做到“熟地等项目、厂房等企业”。（分管领导：李韶华、董海顺、郜培法、郭瑞林、李军平；责任科室：组织人力资源部、经济发展与安全监管部、环境保护和建设管理部、行政审批局、综合执法局、市园区公司、国运公司、公用公司、规划和自然资源分局；责任人：李军平、段莎莎、常健峰、王军民、王灵午、李国强、廉静、茹红勇、朱林潮）

5. 支持开发区优势互补、错位发展，加快晋城开发区光机电产业园建设。（分管领导：李军平；责

任科室：市园区公司；责任人：李军平）

6. 滚动推进“三个一批”活动，确保开发区工业投资占到全市59%以上，规上工业增加值占到全市41%以上。（分管领导：李韶华；责任科室：经济发展与安全监管部；责任人：常健峰）

7. 推进以光机电产业研究院为代表的新型研发机构建设，加快半导体激光器芯片、碳纳米材料应用、纳米硬质合金、纳米晶陶瓷玻璃等科技项目孵化转化，两个以上项目实现量产。（分管领导：李韶华；责任科室：市光机电产业研究院、经济发展与安全监管部；责任人：郭文忠、常健峰）

8. 推动智创城6号全面建成、高效运行。（分管领导：李韶华、李军平；责任科室：经济发展与安全监管部、市园区公司；责任人：李军平、常健峰）

9. 加快工业富联“智造谷”和绿洲大麻5G+工业互联网智慧园区建设。（分管领导：李韶华；责任科室：经济发展与安全监管部；责任人：常健峰）

主要协同配合单位：市直有关单位及各县（市、区）政府。

（十）民航机场公司牵头的工作（责任领导：樊海放）

1. 力争晋城机场跑道开工建设。（分管领导：杜爱军；责任科室：机场建设部；责任人：张谦）

主要协同配合单位：市直有关单位及各县（市、区）政府。

七、市委常委、副市长、宣传部长武健鹏负责的工作

（一）市教育局牵头的工作（责任领导：李志忠）

1. 全面对标国内一流，加快构建高质量教育体系，建设中部地区教育强市。（分管领导：程晋鹏、裴家留、原红卫；责任科室：基教科、办公室；责任人：张震霆、张剑峰）

2. 实施校长教师培优工程，全面推行校长职级制改革，加快名师工作室建设，打造高素质专业化师资队伍。（分管领导：程晋鹏、卫俊婷；责任科室：人事科、教科研中心；责任人：魏媛、刘文德）

3. 实施高中教育强市工程，晋城一中丹河校区和泽州一中新校区投入使用，用3-5年时间把晋城一中建成全国一流名校。（分管领导：程晋鹏、原红卫、卫俊婷；责任科室：基教科、教科研中心；责任人：张震霆、刘文德）

4. 实施产教融合工程，支持山西科技学院加快发展。推动晋城职业技术学院提质发展。筹建文旅康养职业学院，争创国家级康养高技能人才培养基地。（分管领导：卫俊婷、崔广文；责任科室：职成教科、计财科；责任人：崔继锋、贾治东）

5. 实施智慧教育工程，启动“互联网+教育”云平台、示范性智慧校园等项目建设。（分管领导：原红卫；责任科室：教育现代化中心；责任人：张云峰）

6. 抓好“双减”政策落地。（分管领导：原红卫、崔广文；责任科室：基教科、校外教育培训监管科；责任人：张震霆、张红旗）

7. 办好特殊教育、职业教育、继续教育，规范民办教育发展。（分管领导：原红卫、卫俊婷、崔广文；责任科室：基教科、职成教科、校外教育培训监管科；责任人：张震霆、崔继锋、张红旗）

8. 实施城区小学生“放心午餐”食品安全保障工程。（分管领导：原红卫；责任科室：基教科；责任人：张震霆）

9. 实施教育均衡工程，新改建20所标准化公办幼儿园和11所中小学校，有效缓解公办幼儿园入园难和优质学校入学难问题。（分管领导：原红卫、崔广文；责任科室：基教科、计财科；责任人：张震霆、贾治东）

10. 完成3000个中小学教室健康照明工程，给约15万名中小学生提供良好的学习视觉环境。（分管领导：原红卫、田静妮；责任科室：基教科、教育基础中心；责任人：张震霆、郭惠超、贾治东）

主要协同配合单位：市直有关单位及各县（市、区）政府、开发区管委会。

（二）市文化和旅游局牵头的工作（责任领导：王强）

1. 聚焦建设文旅康养样板城市，深入实施基础提升、景区提级、服务提标、品牌提质“四大行

动”。（分管领导：原勇兵、李立新、赵芳；责任科室：产业科、资源开发科、市场科；责任人：王亮、卫荣庆、王军胜）

2. 抓好王莽岭、炎帝陵、皇城相府、大阳古镇、太行洪谷等大景区建设，打造10个文旅康养融合发展片区。（分管领导：原勇兵；责任科室：产业科；责任人：王亮）

3. 稳步推进“百村百院”工程，新建22个康养特色村和20处康养院落，加快形成“一核示范带动、两环串珠成链、十片交相辉映、百村星罗棋布”的文旅康养发展格局。（分管领导：原勇兵；责任科室：产业科；责任人：王亮）

4. 继续办好中国·山西（晋城）康养产业发展大会，扩大“东方古堡、人间晋城，云锦太行、诗画晋城”的传播力和美誉度。（分管领导：原勇兵、李立新；责任科室：产业科、资源开发科；责任人：王亮、卫荣庆）

5. 巩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创建成果。（分管领导：侯俊玲；责任科室：公共服务科；责任人：门珊珊）

6. 深入实施文化惠民、文明守望、乡村文化记忆等工程，提升人民群众精神生活品质。（分管领导：侯俊玲、郑忠社、马小林；责任科室：公共服务科、文物一科、文物二科、非遗科、艺术科；责任人：门珊珊、贺志栋、刘惠成、刘磊、张巍）

7. 打造一批特色品牌活动广场，建设一批地域特色博物馆。（分管领导：侯俊玲、郑忠社；责任科室：公共服务科、文物二科；责任人：门珊珊、刘惠成）

8. 加强历史文化遗产和红色资源保护利用，加快古堡申遗。（分管领导：郑忠社、马小林；责任科室：文物一科、文物二科、文化和旅游发展研究中心；责任人：贺志栋、刘惠成、王丽萍）

9. 深入推进群众性精神文明“五大创建”活动，巩固拓展全国文明城市创建成果。（分管领导：岳建明、赵芳、侯俊玲；责任科室：党办、市场科、公共服务科、艺术科；责任人：张伟、王军胜、门珊珊、张巍）

10. 创作一批文艺精品，向党的二十大献礼。（分管领导：侯俊玲；责任科室：艺术科；责任人：张巍）

11. 积极创建国家级文化生态保护试验区，带动非物质文化遗产区域性整体保护。（分管领导：马小林；责任科室：非遗科；责任人：刘磊）

12. 实施“五个一批”群众文化惠民工程。（分管领导：侯俊玲；责任科室：公共服务科、艺术科；责任人：门珊珊、张巍）

主要协同配合单位：市直有关单位及各县（市、区）政府、开发区管委会。

（三）市政府外事办公室牵头的工作（责任领导：张一晴）

1. 加强国际友城建设，不断扩大“朋友圈”。（分管领导：原张晋；责任科室：礼宾接待科、外事科；责任人：仝佳、姬楠）

主要协同配合单位：市直有关单位及各县（市、区）政府、开发区管委会。

（四）市体育局牵头的工作（责任领导：范春俊）

1. 深入开展全民健身活动。（分管领导：李鑫；责任科室：群众体育科；责任人：李晓燕）

2. 积极备战第十六届省运会。（分管领导：李鑫；责任科室：竞技体育科；责任人：张静）

主要协同配合单位：市直各有关单位及各县（市、区）政府、开发区管委会。

（五）太行云顶公司牵头的工作（责任领导：赵新龙）

1. 抓好王莽岭大景区建设。（分管领导：巩骏、刘致顺；责任科室：项目建设部、规划发展部、经营管理部、康养产业公司、创建办公室；责任人：尹吉东、赵胜利、郭俊伟、栗学兵、秦素丽）

主要协同配合单位：市直有关单位及陵川县政府。

（六）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晋城市委员会牵头的工作（责任领导：常阳）

1. 建设青年活力社区，增强青年发展型城市功能。（分管领导：李剑、庞雅亮、马芳芳、韦波、刘

毅；责任科室：基层组织建设部、宣传部、统战部、青年发展部、青少年活动中心；责任人：靳睿、陈倩、姬王超、张士梅、陈翔、原学斌）

八、副市长黄登宇负责的工作

（一）市科学技术局牵头的工作（责任领导：郑泽）

1. 年内高新技术企业突破110家。（分管领导：申瑾瑜；责任科室：高新科；责任人：张国宾）

2. 围绕构建“1+5”现代产业体系，抓好35项省市科技研发项目，支持重点企业在煤炭高效清洁开采利用、智能化矿山改造、快速掘进装备、半导体光电器件、数字产业等方面开展技术攻关和成果转化。（分管领导：张建树；责任科室：成果科；责任人：于琨）

3. 深化科技体制机制改革，推行科研项目经费“包干制”和首席专家负责制，探索科研创新容错机制，赋予科研人员更大技术路线决定权、经费支配权、资源调度权。（分管领导：张建树、贾莹峰；责任科室：成果科、法规科、农业科；责任人：于琨、王少江、冯建明）

主要协同配合单位：市直各有关单位及各县（市、区）政府、开发区管委会。

（二）市卫生健康委员会牵头的工作（责任领导：刘冰）

1. 深化卫生领域改革，全省县域医疗卫生一体化改革示范市建设。（分管领导：赵锦会；责任科室：医药医改科；责任人：戴晓强）

2. 强化公共卫生重大平台建设，提高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监测预警和应急处置能力。（分管领导：赵锦会、李文宏；责任科室：规划信息科、办公室；责任人：李剑刚、刘国平）

3. 加快中医药强市建设。（分管领导：赵锦会；责任科室：中医管理科；责任人：王儒杰）

4. 全面启用市人民医院新院区，完成市传染病医院迁建项目前期，改造提升市妇幼保健院。（分管领导：赵锦会；责任科室：规划信息科；责任人：李剑刚、尚晋峰、张淑莲）

5. 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分管领导：李琳；责任科室：晋城市爱国卫生健康事业发展中心；责任人：王孝珍）

6. 坚持“外防输入、内防反弹”总策略和“动态清零”总方针，全面压实四方责任，始终保持疫情防控指挥体系处于激活状态，从严从紧落实各项防控措施。健全常态化防控和应急处置转换机制，全面加强核酸检测、流调溯源、集中隔离、医疗救治、院感防控、物资保障等能力建设，提升智慧防控水平，坚决守好山西东南大门。（责任领导：刘冰；责任科室：市卫健委各科室；责任人：市卫健委各科室负责人）

7. 全面落实三孩政策，大力发展婴幼儿托育服务。（分管领导：尚光宇；责任科室：老龄工作和家庭发展科；责任人：来燕妮）

8. 为怀孕妇女提供免费产前筛查与诊断服务。（分管领导：李琳；责任科室：妇幼科；责任人：贾震华）

9. 开展免费婚前医学检查。（分管领导：李琳；责任科室：女王幼科；责任人：贾震华）

10. 为35-64周岁女王女免费进行宫颈癌、乳腺癌检查。（分管领导：李琳；责任科室：妇幼科；责任人：贾震华）

主要协同配合单位：市直有关单位及各县（市、区）政府、开发区管委会。

（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牵头的工作（责任领导：白亚平）

1. 争创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分管领导：王劲；责任科室：食品协调科；责任人：原健）

2. 推行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对新业态新领域包容审慎监管，做到既“无事不扰”，又“无处不在”。（分管领导：李先锁；责任科室：信用监管科；责任人：尚红明）

主要协同配合单位：市直各有关单位及各县（市、区）政府、开发区管委会。

（四）市医疗保障局牵头的工作（责任领导：赵军）

1. 深化医疗保障制度改革，抓好全国长期护理保险制度试点建设。（分管领导：王小岗；责任科

室：医药服务和待遇保障科；责任人：赵艺嵘）

主要协同配合单位：市委编办、市委老干部局、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市公安局、市民政局、市财政局、市人社局、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国家税务总局晋城市税务局、市总工会、山西银保监局晋城分局、市残联、市红十字会、市慈善总会及各县（市、区）政府、开发区管委会。

九、副市长邓志蓉负责的工作

（一）市民政局牵头的工作（责任领导：王涛）

1. 建设养老幸福社区，增强老年关爱型城市功能。（分管领导：刘学胜；责任科室：养老服务和儿童福利科；责任人：王雪娥）

2. 统筹做好社会救助、社会福利、慈善事业等工作，切实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分管领导：刘学胜；责任科室：市低保中心、养老服务和儿童福利科、慈善和社会事务科；责任人：张文会、王雪娥、张桂云）

3. 建设8个社区养老幸福工程，为1.5万名城镇社区老年人提供就近就便的养老服务。（分管领导：刘学胜；责任科室：养老服务和儿童福利科；责任人：王雪娥）

主要协同配合单位：市直有关单位及各县（市、区）政府、开发区管委会。

（二）市水务局牵头的工作（责任领导：张宏）

1. 坚持“四水四定”，统筹“五水综改”。（分管领导：樊武斌；责任科室：水文水资源管理科；责任人：戴宏胜）

2. 提升农村供水保障水平，惠及12万人口。（分管领导：焦林林；责任科室：农村水利科；责任人：庞宇林）

主要协同配合单位：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市生态环境局、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等有关单位及各县（市、区）政府、开发区管委会。

（三）市农业农村局牵头的工作（责任领导：武小雅）

1. 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9%以上。（分管领导：郭素军；责任科室：农经科；责任人：韩向文）

2. 压紧压实粮食安全责任，防止“非粮化”，大力发展有机旱作农业，新建高标准农田22.85万亩，确保粮食面积稳定在241.1万亩以上、总产量达到13.3亿斤以上。（分管领导：刘建云；责任科室：种植业管理科、市现代农业发展中心；责任人：赵江、宋枫春）

3. 启动华北种质资源活化带项目，以种业振兴稳固种源安全。（分管领导：刘建云；责任科室：种植业管理科、市现代农业发展中心；责任人：赵江、宋枫春）

4. 推进蔬菜、中药材、生猪、家禽、肉羊、蜂业六大特优产业集群建设，稳定甘薯、蚕桑、黄梨三大特色产业发展，抓好丹河现代农业产业园、北方食用菌生产基地、山西朔增万只种羊场等重点标杆项目，加快构建“6+3”现代农业发展格局。（分管领导：刘建云、秦树兵；责任科室：种植业管理科、畜牧兽医科、市畜牧兽医服务中心、市现代农业发展中心；责任人：赵江、姜凯、宋枫春）

5. 新培育农业产业化联合体6个、省级示范家庭农场12家，支持高平申报国家级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完善农产品冷链物流体系。（分管领导：刘鹏飞、王天圣、梁敏斌、郭素军；责任科室：产业化科、农经科、市场监管科、计划财务科；责任人：祁洁、韩向文、李谦、范建刚）

6. 注册推广市级统一的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分管领导：梁敏斌；责任科室：市场监管科；责任人：李谦）

7. 开展“双百”乡村示范创建，启动20个美丽乡村和20个宜居乡村建设。（分管领导：刘鹏飞、张跃华；责任科室：太行一号专班、农村社会事业与科教科；责任人：王玉峰、陈树锋）

8. 接续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新改造户厕3.1万户，卫生厕所普及率达到75%以上。（分管领导：张跃华；责任科室：农村社会事业与科教科；责任人：陈树锋）

9. 深化农村综合改革，扩大农业生产托管范围，稳慎推进宅基地改革试点。（分管领导：郭素

军；责任科室：农经科；责任人：韩向文）

10. 发挥乡村振兴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和产业基金作用，搭建市场化投融资平台，破解“三农”发展资金难题。（分管领导：刘鹏飞；责任科室：计划财务科、太行一号专班；责任人：范建刚、王玉峰）

11. 分类推进农村千兆网络覆盖，加快建设数字乡村。（分管领导：梁敏斌；责任科室：市场科；责任人：李谦）

主要协同配合单位：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市财政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市生态环境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城市管理局、市水务局、市文化和旅游局、市卫生健康委员会、乡村振兴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等有关单位及各县（市、区）政府。

（四）市退役军人事务局牵头的工作（责任领导：陈建军）

1. 做好退役军人接收安置工作，争创省级双拥模范城“七连冠”。（分管领导：张涛；责任科室：退役军人安置科、办公室、退役军人服务中心；责任人：任国荣、陈国峰、郭四茂）

主要协同配合单位：市直各有关单位及各县（市、区）政府。

（五）市残联牵头的工作（责任领导：原保红）

1. 开工建设市康复医院迁建项目。（分管领导：高锦波；责任单位：市康复研究中心；责任人：孟永利）

2. 实施5万名疑似残疾人诊断评定和残疾儿童抢救性康复救助服务项目。（分管领导：和建平；责任科室：康复科；责任人：刘星）

主要协同配合单位：市直各有关单位及各县（市、区）政府。

（六）市扶贫开发中心牵头的工作（责任领导：白军龙）

1.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落实好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坚决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分管领导：原粉娥、牛昆；责任科室：监测帮扶组、振兴考核组；责任人：梁桃、张丽）

2. 继续实施“1+N”防贫保险，兜牢全市防贫底线。（分管领导：刘黎晖；责任科室：督导联络工作组；责任人：王天坤）

主要协同配合单位：市直有关单位及各县（市、区）政府、开发区管委会。

（七）市红十字会牵头的工作（责任领导：张沁）

1. 在人流密集公共场所配置200台自动体外除颤器，完成应急救护培训1万人。（分管领导：商浩辉；责任科室：赈济救护科；责任人：张海军）

主要协同配合单位：市直有关单位及相关县（市、区）政府、开发区管委会。

十、副市长高喜全负责的工作

（一）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牵头的工作（责任领导：刘闯）

1. 推进“房证同交”“地证同交”改革，优化涉企用地供给，实行工业用地弹性出让。（分管领导：商国富、车文莲；责任科室：自然资源利用保护科、自然资源确权登记科；责任人：赵丽彦、顾鹏泉）

2. 重点抓好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与修复项目。（分管领导：李培红；责任科室：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科；责任人：刘晓亮）

3. 严格落实林长制，加快全国林业改革发展综合试点建设。（分管领导：商国富、杜建莲；责任科室：森林资源管理科、林业技术发展事务中心；责任人：范鑫、李治安）

4. 推进国土绿化行动。（分管领导：李培红；责任科室：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科；责任人：刘晓亮）

5. 高标准编制生态修复规划。（分管领导：李培红；责任科室：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科；责任人：刘晓亮）

6. 以太行一号旅游公路、沁丹两河沿线、城市周边为重点，开展破损山体、废弃矿山、采煤沉陷区、小流域及坡耕地生态修复治理。（分管领导：李培红；责任科室：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科；责任人：刘晓亮）

7. 严厉打击私挖滥采等违法行为，扎实抓好土地卫片执法问题和森林督查问题整改；牢牢守住生态保护红线。（分管领导：杜建莲、马军智；责

任科室：森林资源管理科、自然资源综合行政执法队；责任人：范鑫、李平毕、白建军）

8. 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分管领导：商国富；责任科室：耕地保护监督科；责任人：高建忠）

9. 纵深推进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建成全市统一的农村产权交易市场。（分管领导：商国富；责任科室：自然资源利用保护科；责任人：赵丽彦）

10. 打造开发区建设升级版。出让标准地1500亩以上。（分管领导：商国富；责任科室：自然资源利用保护科；责任人：赵丽彦）

11. 分类有序推进“多规合一”村庄规划全覆盖。（分管领导：裴小霞；责任科室：景观风貌科；责任人：候智超）

12. 抓好环城绿廊建设。（分管领导：李培红；责任科室：生态修复科；责任人：刘晓亮）

主要协同配合单位：市直各有关单位及各县（市、区）政府。

（二）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牵头的工作（责任领导：马阳光）

1. 发挥“三个中心”（公用事业建设服务中心）作用，领导重点包联、专班全程跟进、执法强力保障，实行“24小时直通车”制度，及时解决项目推进中的困难和问题。（分管领导：陈明龙；责任科室：公建中心；责任人：尚爱民、朱瑞金、郭世强）

2. 文博路至文峰路连通工程开工建设。（分管领导：朱瑞金；责任科室：前期办；责任人：刘东伟）

3. 城市规划展览馆开工建设，科技馆、全民健身中心完成前期。（分管领导：朱瑞金；责任科室：前期办；责任人：刘东伟）

4. 完成既有住宅加装电梯50部，并实施奖补。（分管领导：张海忠；责任科室：市住房事业服务中心；责任人：陈峰）

5. 申报全国海绵城市建设示范城市、城市更新试点城市。（分管领导：王俊红；责任科室：城建科；责任人：常慧兵）

6. 10条断头路瓶颈路全面打通（市住建局负责9条）：

（1）百灵街。（分管领导：郭世强；责任科室：公建中心；责任人：徐俊峰）

（2）南村环镇路。（分管领导：朱瑞金；责任科室：公建中心；责任人：陈作东）

（3）太行路南延（南环路—滨河路）。（分管领导：尚爱民；责任科室：前期办；责任人：刘东伟）

（4）中山路。（分管领导：朱瑞金；责任科室：公建中心；责任人：张文俊）

（5）陈岭路。（分管领导：张海忠；责任科室：城建科；责任人：常勇伟）

（6）山门街。（分管领导：张海忠；责任科室：城建科；责任人：常勇伟）

（7）龙潭路（白水街——山门街）。（分管领导：原明碧；责任科室：城建科；责任人：常勇伟）

（8）古书院街东段。（分管领导：郭世强；责任科室：前期办；责任人：刘东伟）

（9）佑安街东段。（分管领导：朱瑞金；责任科室：公建中心；责任人：张文俊）

7. 10条支路环路建成通车（市住建局负责6条）：

（1）英雄路。（分管领导：郭世强；责任科室：公建中心；责任人：刘东伟）

（2）中原街中学南侧路支路。（分管领导：郭世强；责任科室：前期办；责任人：刘东伟）

（3）白水印象西侧支路。（分管领导：尚爱民；责任科室：前期办；责任人：刘东伟）

（4）柏松街。（分管领导：朱瑞金；责任科室：前期办；责任人：刘东伟）

（5）栖凤路。（分管领导：朱瑞金；责任科室：前期办；责任人：刘东伟）

（6）康养中心南侧道路。（分管领导：尚爱民；责任科室：前期办；责任人：刘东伟）

8. 完成农村危房改造1012户。（分管领导：原明碧；责任科室：村镇科；责任人：周军）

9. 开展房地产市场秩序集中整治，棚户区住房改造开工5465套。（分管领导：张海忠；责任科室：房产科；责任人：郭蔚强）

10. 完成12处城市内涝点治理。（分管领导：

郭世强；责任科室：公建中心；责任人：陈作东）

11. 实施主城区14处路口路段交通组织优化项目，缓解交通拥堵。（分管领导：郭世强；责任科室：公建中心；责任人：刘东伟）

主要协同配合单位：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市财政局、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等有关单位及各县（市、区）政府、开发区管委会。

（三）市城市管理局牵头的工作（责任领导：杨鸿飞）

1. 加快正源污水处理厂提标扩容。（分管领导：赵红阳；责任科室：城市公用事业管理科、市清源水务发展有限公司；责任人：卢永锋、周献君）

2. 深入开展市容环境综合整治。（分管领导：王江元；责任科室：市容环卫管理科；责任人：张学敏）

3. 完成21万余户管道燃气居民用户户内设施安全升级改造。（分管领导：赵红阳；责任科室：城市公用事业管理科、市燃气发展中心；责任人：卢永锋、尹小忠；具体组织实施单位：市政公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 推进垃圾分类处置。（分管领导：赵红阳；责任科室：城市公用事业管理科；责任人：卢永锋）

主要协同配合单位：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市财政局、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市生态环境局、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市政公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等有关单位及各县（市、区）政府、开发区管委会。

（四）市交通运输局牵头的工作（责任领导：张海芳）

1. 抓好太行一号“三线路网”建设。（分管领导：王晋霞；责任科室：公路科、局发展研究中心；责任人：王晋霞、侯丽莉）

2. 太行一号旅游公路环线等项目建设。（分管领导：王晋霞；责任科室：公路科；责任人：王晋霞）

3. 加快东南过境高速前期。（分管领导：时菊利；责任科室：晋城市东南过境高速公路指挥部办公室；责任人：杨跃斌）

4. 加快机场大道前期。（分管领导：王卫军；责任单位：机场大道前期工作筹备组；责任人：李海军、郭波）

5. 加快玉屏路前期。（分管领导：王卫军；责任单位：市交通建设中心；责任人：王勇）

6. G342与G208连接线加快推进。（分管领导：李明建；责任科室：晋阳高速改扩建项目部、指挥部办公室；责任人：李国广）

7. 新改建四好农村路300公里。（分管领导：王晋霞；责任科室：公路科；责任人：李文、郭晨露）

8. 西上庄至北留—周村工业园连接线。（分管领导：王卫军；责任人：李文）

主要协同配合单位：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市财政局、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市农业农村局、市文化和旅游局、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等有关单位及各县（市、区）政府。

（五）市园林绿化服务中心牵头的工作（责任领导：赵新龙）

1. 创建国家生态园林城市。（分管领导：谢芳；责任科室：创建办；责任人：李伟）

2. 城市绿色生态建设。（分管领导：李小马；责任科室：工程项目部；责任人：郭高林）

3. 英雄公园清明节前全面完工，崇实公园、时家岭公园“五一”前形成雏形。

（1）英雄公园。（分管领导：李安国；责任科室：上程项目部；责任人：桑辉）

（2）崇实公园。（分管领导：潘乐善；责任科室：工程项目部；责任人：侯丙芳）

（3）时家岭公园。（分管领导：李安国；责任科室：工程项目部；责任人：桑辉）

4. 高标准建成太岳街、中原街两条生态廊道。

（1）太岳街。（分管领导：高连江；责任科室：工程项目部；责任人：卫晋鹏）

（2）中原街。（分管领导：李安国；责任科室：工程项目部；责任人：桑辉）

5. 全面完成太行路南段、白水街西段等15条道路沿线景观提升。（分管领导：李小马；责任科室：园林绿化管护事务中心；责任人：原跃军）

主要协同配合单位：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市财政局、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等有关单位及相关县（市、区）政府。

（六）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牵头的工作（责任领导：杨利生）

1. 扎实推进灵活就业人员缴存公积金试点。（分管领导：梁云辉；责任科室：政策法规科；责任人：赵新梅）

主要协同配合单位：市直各有关单位及相关县（市、区）政府。

（七）丹河集团牵头的工作（责任领导：张晋文）

1. 丹河新城教育园区建设。（分管领导：常张杰；责任科室：工程管理部；责任人：张海涛）

2. 加快丹河新城起步区建设，今年投资54亿元实施39个项目，3个回迁安置小区交付入住。（分管领导：常张杰；责任科室：上程管理部、两房工作部；责任人：张海涛、高军朝）

3. 晋城一中丹河校区和泽州一中新校区投入使用。（分管领导：常张杰；责任科室：工程管理部；责任人：张海涛）

主要协同配合单位：市直有关单位及相关县（市、区）政府。

（八）市邮政管理局负责实施的工作（责任领导：靳小东）

1. 大力培育无人配送等新业态新模式。（分管领导：郭宏发；责任科室：行业管理科；责任人：焦淑芳）

主要协同配合单位：市直各有关单位及相关县（市、区）政府。

（九）城市水系综合治理建设指挥部负责实施的工作（责任领导：冯晓伟、王铮）

1. 环城水系清水复流工程，启动剩余6条河流综合整治，统筹做好暗河打开、水源保障、生态湿地建设等工作，2023年全部完工。（分管领导：王杨杨；责任科室：市凤禹排水有限责任公司；责任人：李强）

2. 10条支路环路建成通车（负责3条）：

（1）十一中门前道路延伸。（分管领导：贺铁柱；责任科室：市凤禹排水有限责任公司；责任人：李强）

（2）玉苑路。（分管领导：贺铁柱；责任科室：市凤禹排水有限责任公司；责任人：李强）

（3）白水河下游滨河路。（分管领导：贺铁柱；责任科室：市凤禹排水有限责任公司；责任人：李强）

主要协同配合单位：市直各有关单位及相关县（市、区）政府、开发区管委会。

（十）山西晋阳高速改扩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负责实施的工作（责任领导：尹文谦）

1. 晋阳高速改扩建工程加快推进。（分管领导：宋双明；责任科室：工程管理部；责任人：陈保军）

主要协同配合单位：市直有关单位及相关县（市、区）政府。

十一、副市长张鹏飞负责的工作

（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国资委）牵头的工作（责任领导：席学武）

1. 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8%。（分管领导：连陆军；责任科室：经济监测服务科；责任人：李晋）

2. 抓好晋钢智造科技产业园、机电装备产业园“双百亿”园区建设，打造生产智能集中管控平台：加快硅钢产品研发和低碳氢冶金项目建设，全年产值突破500亿元。（分管领导：连陆军、原向东；责任科室：技术装备科、投资与规划科；责任人：王辰、王晓敏）

3. 加快南村绿色铸造产业园和康硕智能铸造产业园建设，打造“一院一中心一联盟”，壮大汉通鑫宇、科裕达、泫氏铸管等行业龙头企业，重点抓好新能源汽车关键零部件研发、试制和生产基地等项目，推动铸造产业转型升级。（分管领导：连陆军；责任科室：技术装备科；责任人：王辰）

4. 抓住原料用能消费政策调整机遇，大力发展煤基新材料和精细化工，尽快完成巴公、北留—周村等4个化工园区省级达标认定。（分管领导：原向东；责任科室：交通化工科；责任人：吉婧）

5. 新建5G基站1800座，打通经济社会发展的信息“大动脉”。（分管领导：卢瑞莲；责任科室：信息化科；责任人：延娜）

6. 实施传统产业数字化转型三年行动，抓好晋钢智能制造系统、三甲炼焦数字工厂、晋东南建投产业园等一批工业互联网、智能工厂和数字化车间建设，推动数字经济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分管领导：连陆军、卢瑞莲；责任科室：技术装备科、信息化科；责任人：王辰、延娜）

7. 打赢国企改革三年行动收官战。按照省委“32字”改革要求，不折不扣推进90项改革任务。（分管领导：靳海峰、刘建光、元玉霞；责任科室：机关党委办公室、企业改革科、产权和资产经营科、考核分配科；责任人：王波、郝良江、金列文、李晖）

8. 加大“处僵治困”力度，完成全市11户僵尸企业、15户未改制企业、8户未脱钩企业出清改制。完成市属国有企业“六定”改革，加快建设现代企业制度：不断提高企业市场化经营水平。（分管领导：靳海峰、刘建光、元玉霞；责任科室：企业改革科、产权和资产经营科、考核分配科；责任人：郝良江、金列文、李晖）

9. 强化国投公司“四个平台”作用，推动兰花集团瘦身健体，提升兰花科创资本赋能水平。“一企一策”加快混合所有制改革，推动国有企业全面提质增效，打造一批具有区域影响力的企业集团。（分管领导：靳海峰、刘建光、元玉霞；责任科室：企业改革科、产权和资产经营科、考核分配科；责任人：郝良江、金列文、李晖）

10. 抓好阳明新材料陶瓷岩板等项目建设，大力推进陶瓷研发创新，培育壮大装配式建筑产业，加快水泥行业绿色转型。（分管领导：原向东；责任科室：投资与规划科；责任人：王晓敏）

11. 消费品产业，推动纺织、医药、食品等产业增品种、提品质、创品牌，重点抓好绿洲纺织万吨麻纤维、景柏服饰40万套家纺和仓储智能化改造等项目，建设国内知名的丝麻纺织基地。（分管领导：连陆军；责任科室：产业促进和技术合作科；责任人：王少波）

12. 加快晋东南建投产业园5G+智慧园区建设。（分管领导：卢瑞莲；责任科室：信息化科；责任人：延娜）

主要协同配合单位：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市财政局、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市科学技术局、市商务局、市金融办、市大数据应用局、市投资促进中心等有关单位及各县（市、区）政府、开发区管委会。

（二）市金融办牵头的工作（责任领导：李晋楚）

1. 小微企业信用贷款风险补偿金规模扩大一倍，科技型小微企业贷款损失实行100%先行补偿。（分管领导：王敬峰；责任科室：银行发展科；责任人：宋笑非）

2. 引导金融机构加大对小微企业、科技创新、绿色发展的支持力度，推广知识产权质押、林权抵押等创新融资产品，提升金融服务普惠性。（分管领导：王敬峰；责任科室：银行发展科；责任人：宋笑非）

3. 支持企业进军资本市场，提升直接融资水平。（分管领导：王进军；责任科室：资本市场科；责任人：李艳颜）

4. 加强地方银行机构风险防控。（分管领导：王敬峰；责任科室：银行发展科；责任人：宋笑非）

5. 严厉打击恶意逃废债、非法集资等违法犯罪行为，维护金融市场秩序稳定。（分管领导：丁勇军；责任科室：处非科；责任人：李俞升）

6. “晋兴板”挂牌企业25家。（分管领导：王进军；责任科室：资本市场科；责任人：李艳颜）

主要协同配合单位：市直各有关单位及各县（市、区）政府、开发区管委会。

（三）市中小企业发展促进中心牵头的工作（责任领导：朱全红）

1. 加快建设民营经济发展改革示范市，持续推进“个转企、小升规、规改股、股上市”，新增规上工业企业76家以上，完成规范化股份制改造企业50家。（分管领导：常俊龙、刘小虎；责任科室：经济监测科、政策法规科；责任人：贾佳、贾蓉）

2. 构建亲清政商关系，用好常态化联系服务企业机制，真心实意为企业办实事解难题，用政府的“服务指数”换取市场主体的“倍增指数”。（分管领导：邢捷、刘小虎；责任科室：创业创新科、政策法规科、维权投诉中心、服务中心；责任人：梁鹏、李华、曹永、贾蓉）

3. 推动产业链上中下游、大中小企业融通创新，新培育认定“专精特新”企业20家。（分管领导：邢捷；责任科室：创业创新科；责任人：李华）

4. 鼓励龙头企业牵头组建产业技术战略联盟：支持山西科技学院、晋城职业技术学院与本地企业深度合作。（分管领导：邢捷；责任科室：创业创新科；责任人：李华）

5. 鼓励民营企业进入基础设施、公共服务、公用事业、生态保护修复等领域，参与混合所有制改革。（分管领导：常俊龙；责任科室：经济监测科；责任人：贾佳）

主要协同配合单位：市直各有关单位及各县（市、区）政府、开发区管委会。

（四）市总工会牵头的工作（责任领导：李子荣）

1. 建设300个户外劳动者爱心驿站。（分管领导：王晋生；责任科室：社会保障部；责任人：武敏）

主要协同配合单位：市直各有关单位及各县（市、区）政府。

（五）兰花集团牵头的工作（责任领导：李仲明）

1. 推动兰花集团瘦身健体，提升兰花科创资本赋能水平。（分管领导：刘守强、李晓明；责任科室：投资处、企管处、证券与投资部；责任人：李丰亮、夏正刚、苗伟）

主要协同配合单位：市直各有关单位及各县（市、区）政府。

（六）市国投公司牵头的工作（责任领导：李仲明）

1. 全力推进白马寺山高端康养示范区建设，加快建成4平方公里核心区，打造全市康养产业发展标杆。（分管领导：吴青革、赵永明、田建明；责任科室：项目管理部；责任人：段卫国）

2. 东滩会商业新地标加快建设。（分管领导：常进立；责任科室：项目管理部；责任人：段卫国）

3. 强化国投公司“四个平台”作用。（分管领导：赵永明、侯亚萍、王晋虎；责任科室：资产管理部、项目管理部、投融资部、企业改革部；责任人：杜秉花、段卫国、王启光、李文斌）

4. 康养会展中心开工建设。（分管领导：田建明；责任科室：项目管理部；责任人：段卫国）

5. 公安综合执法监管中心开工建设。（分管领导：吴青革；责任科室：项目管理部；责任人：段卫国）

主要协同配合单位：市直各有关单位及各县（市、区）政府、开发区管委会。

十二、副市长、市公安局局长陈浩负责的工作

（一）市公安局牵头的工作（责任领导：陈浩）

1. 积极创建全省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示范市。（分管领导：文海潮；责任科室：治安、人口、内保等部门；责任人：赵耀华、田波、王凯等）

2. 全力做好重要时期和敏感节点的维稳保障工作。（分管领导：张宁、文海潮；责任科室：情指中心、信访处、治安支队；责任人：侯祺祺、吕小海、赵耀华）

3. 常态化推进扫黑除恶斗争，确保社会大局和谐稳定。（分管领导：赵建云；责任科室：刑侦支队；责任人：冯文虎、崔小刚）

4. 常态化推进电信网络诈骗治理。（分管领导：张宁；责任科室：新型犯罪侦查研判支队；责任人：赵海江）

5. 中心城区新建10处公共停车场。（分管领导：赵建云；责任科室：交警支队；责任人：张鹏）

主要协同配合单位：市直有关单位及各县（市、区）政府、开发区管委会。

（二）市司法局牵头的工作（责任领导：傅彦虎）

1. 开展免费法律咨询和特殊群体法律援助。（分管领导：李建民；责任科室：公共法律服务管理科；责任人：张勇）

2. 建成市域社会治理中心。（分管领导：陈旭伟；责任科室：公共法律服务科；责任人：张勇）

3. 落实权责清单制度，推进综合行政执法和行政复议体制改革，做好“八五”普法工作，争创省级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分管领导：邓洁、孙晋军、陈旭伟；责任科室：行政执法综合科、行政复议与应诉科、普法与依法治理科、法治调研科；责任人：王伦、崔磊、张静源、张苗）

主要协同配合单位：市直有关单位及各县（市、区）政府、开发区管委会。

（三）市大数据应用局牵头的工作（责任领导：任露旭）

1. 围绕数字产业化、产业数字化，大力实施“数字晋城”战略，加快建设数字经济标杆城市，力争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突破200亿元。（分管领导：李满红、刘杨；责任科室：产业指导科、交流合作科；责任人：都沁萍、景建波）

2. 大力培育数据要素交易市场、数字产业区域总部基地以及智能呼叫等新业态新模式。（分管领导：刘杨；责任科室：数据开发科；责任人：冀凯特）

3. 建成智慧晋城运营指挥中心。（分管领导：郝陵义、王杰斌；责任科室：热线服务科；责任人：靳明燕）

4. 打造全国一流的智能应用场景，全面提升城市治理水平。（分管领导：李满红、刘杨；责任科室：数据开发科、数据安全科、产业指导科；责任人：冀凯特、翟福民、景建波）

5. 搭建城市智能中枢系统。（分管领导：李满红；责任科室：数据综合科；责任人：陈红飞）

6. 加快太行数岛大数据产业园建设。（分管领导：刘杨；责任科室：交流合作科；责任人：都沁萍）

主要协同配合单位：市直各有关单位及各县（市、区）政府、开发区管委会。

（四）市生态环境局牵头的工作（责任领导：郎诗华）

1. 沁丹两河沿线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示范带，268个重点村治理任务全部完成，沿河村庄污水治理覆盖率达到70%，全面改善沁丹两河水质。（分管领导：孟晨；责任科室：土壤生态环境科；责任人：崔超）

2. 落实“十大任务”，用好“十项机制”，协同推进工业、社会两大污染源精细化管控，全力攻坚臭氧、一氧化碳两大治理顽疾，优良天数比例达到75%以上。（分管领导：焦金生；责任科室：大气环境科；责任人：牛伟利）

3. 强化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所整治，创建“无废城市”。（分管领导：刘永会；责任科室：市生态环境综合保障中心<固体废物与化学品科>；责任人：李会云）

4. 新建3处人工湿地。（分管领导：李维民；责任科室：水生态环境科；责任人：张浩）

5. 抓好“一断面一方案”问题整改，确保国、省考监测断面水质稳定达标。（分管领导：李维民；责任科室：水生态环境科；责任人：张浩）

主要协同配合单位：市直有关单位及各县（市、区）政府、开发区管委会。

（五）市信访局牵头的工作（责任领导：安旭敏）

1. 严格落实信访稳定“5+1”责任制。（分管领导：李国忠；责任科室：督查科、查办科、驻京信访科、信访接待中心、网上投诉受理中心；责任人：梁波、程聪恋、杨勇、王鹏、苟鹏飞）

主要协同配合单位：市直有关单位及各县（市、区）政府、开发区管委会。

十三、市政府秘书长杨晓雷负责的工作

（一）市政府办公室牵头的工作

1. 认真办理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分管领导：张俊威；责任科室：民生事务科；责任人：赵倩）

2. 深入推进政务公开和信息公开。（分管领导：李俊强；责任科室：信息科、市政府政务公开协调服务中心；责任人：李阳子、秦朝利）

3. 采取“四不两直”“13710”等方式，强化跟踪督导问效，倒逼各项服务落实到位。（分管领导：杨金中；责任科室：督查室；责任人：田飞鹏）

主要协同配合单位：市直各有关单位及各县（市、区）政府、开发区管委会。

（二）市投资促进中心牵头的工作（责任领导：吴华芳）

1. 瞄准京津冀、长三角、大湾区、中原城市群等重点区域，精准制定、及时更新产业地图和招商图谱，灵活运用七种招商模式，办好各类招商活动，加快引进一批补短板、提效益、增后劲的优质项目。（分管领导：原永强；责任科室：信息管理部、投资服务部；责任人：程早霞、李佳）

2. 加强招商引资信息化平台建设，打造市场化、专业化招商队伍，出台驻外招商机构考核办法，提高招商精准度和项目落地率。（分管领导：原永强；责任科室：信息管理部、考核统计部、投资服务部；责任人：程早霞、贾敬学、李佳）

主要协同配合单位：市直各有关单位及各县（市、区）政府、开发区管委会。

十四、各县（市、区）负责实施的工作

（一）相关县（市、区）负责实施的工作

1. 持续深化“三化三制”“管运分离”改革，建立精简高效的管理运行机制，做好全省改革样板。

责任县区：高平市政府、阳城县政府、陵川县政府、沁水县政府

责任领导：原健、牛琛、王丽、闫晋中

分管领导：王志红、郑威剑、张德政、毋胜利、李永斌

责任单位：高平经济技术开发区、阳城开发区、陵川县生态文化旅游示范区、沁水县经济技术开发区

责任人：乔颖、贾敦命、赵兴顺、都林旭

2. 深化“承诺制+标准地十全代办”改革，全面推行“一本制”，出让标准地1500亩以上：新建标准化厂房70万平方米，做到“熟地等项目、厂房等企业”。支持开发区优势互补、错位发展，加快高平开发区台湾产业园、阳城开发区苏州智慧产业园、沁水开发区煤层气综合利用产业园、陵川示范区中药材产业园等特色园区建设。

责任县区：城区政府、泽州县政府、高平市政府、阳城县政府、陵川县政府、沁水县政府

责任领导：李晓峰、张军、原健、牛琛、王丽、闫晋中

分管领导：陈亚东、程莲、牛天明、韩建英、王志红、郑威剑、张德政、毋胜利、龚运林、李永斌

责任单位：城区自然资源局、城区行政审批局、泽州县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泽州县自然资源局、高平经济技术开发区、高平市行政审批局、高平市自然资源局、阳城开发区、陵川县生态文化旅游示范区、陵川县自然资源局、陵川县发改局、陵川县行政审批局、沁水县经济技术开发区

责任人：马军智、沈东山、连海峰、侯占方、赵栋庭、孟向东、赵中伟、张天苟、贾敦命、赵兴顺、翟文洪、赵勇、谭爱国

3. 滚动推进“三个一批”活动，确保开发区工业投资占到全市59%以上，规上工业增加值占到全市41%以上。

责任县区：高平市政府、阳城县政府、陵川县政府、沁水县政府

责任领导：原健、牛琛、王丽、闫晋中

分管领导：王志红、张弩、郑威剑、张德政、毋胜利、李永斌

责任单位：高平经济技术开发区、高平市工信局、阳城开发区、陵川县生态文化旅游示范区、沁水县经济技术开发区

责任人：吉敦云、乔颖、冯硕贾、敦命、赵兴顺、都林旭、谭爱国、李振强

4. 推动县乡两级污水处理工程建设。

责任县区：城区政府、泽州县政府、高平市政府、阳城县政府、陵川县政府、沁水县政府

责任领导：李晓峰、张军、原健、牛琛、王丽、闫晋中

分管领导：程莲、许云发、韩建英、张弩、王宽红、毋胜利、丁坚强

责任单位：城区住建局、晋城市生态环境局、泽州分局、泽州县住建局、晋城市生态环境局、高平分局、阳城县住建局、陵川县住建局、沁水县住建局

责任人：常军、张爱民、李广林、张小军、李敏杰、赵天和、宋国忠

5. 因地制宜推进农村垃圾、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垃圾收运体系覆盖自然村比例达到92%以上。

责任县区：城区政府、泽州县政府、高平市政府、阳城县政府、陵川县政府、沁水县政府

责任领导：李晓峰、张军、原健、牛琛、王丽、闫晋中

分管领导：冯晓伟、许云发、韩建英、李琳、张弩、原红海、王宽红、赵永胜、毋胜利、赵永胜、马丰、丁坚强

责任单位：晋城市生态环境局城区分局、南村镇、西上庄办事处、钟家庄办事处、晋城市生态环境局泽州分局、泽州县住建局、高平市城市管理局、晋城市生态环境局高平分局、晋城市生态环境局阳城分局、阳城县住建局、陵川县农业农村局、陵川县住建局、晋城市生态环境局陵川分局、沁水县住建局

责任人：焦冬栋、郭慧剑、马云、韩新利、张爱民、李广林、李庆文、张小军、蔡树峰、李敏杰、董国斌、赵天和、郑咏军、宋国忠

6. 稳步推进“百村百院”工程，新建22个康养特色村和20处康养院落：加快形成“一核示范带动、两环串珠成链、十片交相辉映、百村星罗棋布”的文旅康养发展格局。

责任县区：城区政府、泽州县政府、高平市政府、阳城县政府、陵川县政府、沁水县政府

责任领导：李晓峰、张军、原健、牛琛、王丽、闫晋中

分管领导：郭晓晨、安建峰、焦碧琦、田苗、吴春梅、于小丽

责任单位：城区文旅局、泽州县文旅局、高平市文旅局、阳城县文旅局、陵川县文旅局、沁水县文旅局

责任人：卫娟、郜润斌、赵静、王雪瑞、郭秀军、常沁芳

7. 完善城乡商贸流通体系，培育建设10个夜经济专区、10个特色商贸小镇和100个品牌连锁便利店，新建3个县级电商直播基地和一批乡村e镇，实现农村寄递物流全覆盖。

责任县区：城区政府、泽州县政府、高平市政府、阳城县政府、陵川县政府、沁水县政府

责任领导：李晓峰、张军、原健、牛琛、王丽、闫晋中

分管领导：史晋雷、许云发、张弩、杨二强、龚运林、赵光义

责任单位：城区商务局、泽州县工信局、高平市工信局、阳城县科技局、陵川县工信局、沁水县工信局

责任人：侯兵义、刘宽利、冯硕、卫红星、杨文革、李柒兵

（二）城区政府负责实施的工作（责任领导：李晓峰）

1. 加快南村绿色铸造产业园建设。（分管领导：陈亚东：责任单位：城区工信局、南村工业园区；责任人：陈玉霞、司进）

2. 南村智慧物流园加快建设。（分管领导：史晋雷；责任单位：城区投资促进中心、南村镇；责任人：郭慧剑、王梦萦）

3. 万达广场、华谊兄弟星剧场建成投运，程颢书院文化新地标全面开工。（分管领导：陈亚东、程莲；责任单位：城区发改局、钟家庄办事处、北街办事处；责任人：杜阳阳、韩新利、王亚菲）

4. 按照“一体两翼、六大组团、多片区”的空间布局，持续推进主城区10个片区特色化改造。（分管领导：程莲、史晋雷；责任单位：城区住建局、城区投资促进中心、相关镇<办事处>；责任人：常军、王梦萦、相关镇<办事处>镇长<主任>）

5. 完成老城改造一期工程，确保4271户居民顺利回迁。（分管领导：陈亚东；责任单位：宜居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西街办事处、北街办事处；责任人：梁凯、郭爱兵、王亚菲）

6. 实施180个老旧小区改造。（分管领导：程莲；责任单位：城区住建局；责任人：常军）

7. 北闫路建成通车。（分管领导：程莲；责任单位：城区住建局、西上庄办事处；责任人：常军、马

云）

8. 完成130个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分管领导：程莲；责任单位：城区住建局；责任人：常军）

9. 10条断头路瓶颈路全面打通（城区负责1条）：程颢路。（分管领导：程莲；责任单位：北街办事处；责任人：王亚菲）

10. 加快网库集团区域产业互联网总部园区建设。（分管领导：史晋雷；责任单位：城区投资促进中心；责任人：王梦萦）

11. 加快善美晋城会客厅电商基地建设。（分管领导：史晋雷；责任单位：城区商务局；责任人：侯兵义）

12. 加快南村5G+智慧园区建设。（分管领导：陈亚东；责任单位：城区工信局、南村工业园区；责任人：陈玉霞、司进）

（三）泽州县政府负责实施的工作（责任领导：张军）

1. 抓好晋钢智造科技产业园、机电装备产业园“双百亿”园区建设，打造生产智能集中管控平台，加快硅钢产品研发和低碳氢冶金项目建设，全年产值突破500亿元。（分管领导：许云发；责任单位：泽州县工信局；责任人：刘宽利）

2. 抓好晋钢智能制造系统等一批工业互联网、智能工厂和数字化车间建设。（分管领导：许云发；责任单位：泽州县工信局；责任人：刘宽利）

3. 凤展假日广场、合聚大健康产业园主体完工，金村文化产业园基本建成，推动丹河新城迈向产城融合发展新阶段。（分管领导：栗莎、韩建英；责任单位：泽州县卫体局、泽州县住建局；责任人：程展展、李广林）

4. 金村大道南延。（分管领导：韩建英；责任单位：泽州县住建局；责任人：李广林）

5. 红星街东延。（分管领导：韩建英：责任单位：泽州县住建局；责任人：李广林）

6. 蓝远快递物流园投入运营。（分管领导：韩建英；责任单位：泽州县交通局；责任人：郭小伟）

7. 发挥县域经济实力较强的优势，瞄准建设中部和全国经济百强县目标，做大做强县城和重点镇，构建“一核四极、五指成拳”的新型城镇化格局。持续推进巴公、北石店国家级新型城镇化试点和大阳省级特色小镇建设：做好国家级传统村落集中连片保护利用示范工作。（分管领导：牛天明；责任单位：泽州县发改局；责任人：史坤国）

8. 抓好大阳古镇大景区建设。（分管领导：安建峰；责任单位：泽州县文旅局、大阳镇；责任人：郜润斌、王冲）

（四）高平市政府负责实施的工作（责任领导：原健）

1. 加快康硕智能铸造产业园建设。（分管领导：王志红、郑威剑；责任单位：高平经济技术开发区；责任人：张天苟）

2. 继续办好海峡两岸神农炎帝文化旅游系列活动。（分管领导：王志红、邢军军、张弩、焦碧琦、郑威剑；责任单位：高平经济技术开发区、高平市工信局、高平市文旅局、高平市投资促进中心；责任人：吉敦云、冯硕、赵静、崔杰）

3. 抓好三甲炼焦数字工厂、晋东南建投产业园等一批工业互联网、智能工厂和数字化车间建设。（分管领导：王志红、张弩、郑威剑；责任单位：高平市工信局、高平经济技术开发区；责任人：乔颖、冯硕）

4. 产业转型方面，重点推进总投资20亿元的氢驰动力甲醇制氢燃料电池等项目建设。（分管领导：王志红、郑威剑；责任单位：高平经济技术开发区；责任人：张天苟）

5. 抓好炎帝陵大景区建设。（分管领导：李琳、焦碧琦；责任单位：高平市文旅局、高平市交通局、高平市卫体局、高平市神农镇；责任人：赵静、姬国强、张鑫、王晓）

6. 发挥县域经济实力较强的优势，瞄准建设中部和全国经济百强县目标，做大做强县城和重点镇，构建“一核四极、五指成拳”的新型城镇化格局。支持高平市“三区联动”发展。（分管领导：王志红、李琳、郑威剑；责任科室：高平市住建局、高平市自然资源局、高平经济技术开发区、相关乡镇<街道>；责任人：段晓军、赵中伟、张天苟、相关乡

镇<街道>负责人）

（五）阳城县政府负责实施的工作（责任领导：牛琛）

1. 发挥县域经济实力较强的优势，瞄准建设中部和全国经济百强县目标，做大做强县城和重点镇，构建“一核四极、五指成拳”的新型城镇化格局。支持阳城县“五凤朝阳”组团式发展。持续推进润城全国乡村旅游重点镇建设，做好国家级传统村落集中连片保护利用示范工作。（分管领导：张德政、田苗、王宽红；责任单位：阳城县发改局、阳城县自然资源局、阳城县住建局、阳城县文旅局；责任人：赵中怀、刘海义、李敏杰、王雪瑞）

2. 抓好皇城相府大景区建设。（分管领导：田苗；责任单位：阳城县文旅局；责任人：王雪瑞）

3. 加快阳城·苏州智慧产业园建设。（分管领导：张德政；责任单位：阳城开发区；责任人：贾敦命）

（六）陵川县政府负责实施的工作（责任领导：王丽）

1. 发挥县域经济实力较强的优势，瞄准建设中部和全国经济百强县目标，做大做强县城和重点镇，构建“一核四极、五指成拳”的新型城镇化格局。支持陵川县打造中原地区生态康养旅游度假中心。（分管领导：毋胜利、吴春梅；责任科室：陵川县生态文化旅游示范区、陵川县自然资源局、陵川县住建局、陵川县文旅局；责任人：赵兴顺、翟文洪、赵天和、郭秀军）

（七）沁水县政府负责实施的工作（责任领导：闫晋中）

1. 发挥县域经济实力较强的优势，瞄准建设中部和全国经济百强县目标，做大做强县城和重点镇，构建“一核四极、五指成拳”的新型城镇化格局。支持沁水县建设山水园林县城。（分管领导：丁坚强；责任单位：沁水县住建局；责任人：宋国忠）

2. 聚力民生LNG调峰储备中心。（分管领导：赵光义；责任单位：沁水煤层气开发投资有限公司；责任人：文勇国）

3. 建设煤层气全产业链研发中心。（分管领导：赵光义；责任单位：沁水煤层气开发投资有限公司；责任人：文勇国）

4. 抓好太行洪谷大景区建设。（分管领导：于小丽；责任单位：沁水县文旅局；责任人：常沁芳）

附件：《政府工作报告》任务细化清单

附件

《政府工作报告》任务细化清单
（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常青负责的工作）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市级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1	太行一号文旅康养和乡村振兴融合发展示范带，重点推进“三线路网”建设，布局10个规模适度、业态多元、功能完善的精品片区。	今年重点推进154公里旅游公路支线、50公里沁河古堡群环线、150公里“百村百院”连接线“三线路网”建设；布局10个精品片区，初步建成5个精品片区。	1—3月，梳理形成精品片区建设任务清单； 4月，启动精品片区建设； 5—6月，开展供排水、拆违治乱、厕所改造等工程建设，完成建设进度30%； 7—9月，开展供排水、拆违治乱、厕所改造、村内道路维护等工程建设，完成建设进度75%； 10—11月，完成供排水、厕所改造、村内道路维护等工程建设，完成建设进度100%； 12月，完成5个精品片区阶段性验收。	常　青	市农业农村局	武小雅	刘鹏飞	王玉峰

《政府工作报告》任务细化清单
（市政协主席范兆森负责的工作）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市级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1	重点推进总投资254亿元的百里沁河生态经济带等项目建设，今年完成所有规划方案编制和30个项目的前期手续。	对沁河50公里核心区及两岸水资源、水环境、水生态、水污染、水安全等进行系统性综合治理。 1.完成百里沁河生态经济带相关项目规划方案编制报市政府审批。 2.加快推进百里沁河生态经济带项目前期手续办理工作，重点完成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工程的29个子项目立项等前期手续。	继续推进16个开工项目建设进度。 推进30个项目的前期手续办理进度。 3月底，形成百里沁河生态经济带相关项目规划方案初稿； 3-6月，经专家评审完善后报市政府审批。按市政府批复意见，协调组织相关部门推进落实。 配合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主动对接第三方专业团队，根据第三方专业团队确定的项目名称、建设内容等，加快完成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工程的立项等前期手续。	范兆森	市发改委	马树敬	李天汉	杨国强

《政府工作报告》任务细化清单
（市委常委、统战部部长、政法委书记石云峰负责的工作）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市级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1	加快“全科网格”建设，扎实做好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工作。	以综治网格为主，有效整合部门网格，统筹网格内党的建设、社会保障、综合治理、应急管理、社会救助等工作，实现“多网合一”。在2020—2022年为期三年的试点创建中，我市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走在全国前列，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保持全省领先。	3月前完成科学划分网格、组建“网格长+网格员+网格辅助员”的网格团队；制定《晋城市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三大工程实施方案》，出台《晋城市落实全国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试点工作指引（第二版）目标任务责任分工方案》； 4月健全网格工作制度； 4-5月深入推进试点工作，对重点项目开展调度通报，开展多种方式的督导，确保试点落地见效； 6-7月完成自查评估、做好试点验收准备，督促市县两级进一步总结固化经验、树好先进典型，做好迎接省委政法委初审和中央政法委复核的各项工作； 9月完成一次全市网格员骨干培训； 12月前完成第二次网格员骨干培训。	石云峰	市委政法委	常先勤	殷　辰 张建兵	潘奇峰

《政府工作报告》任务细化清单
（市委常委、组织部长辛艾艾负责的工作）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市级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1	持续推动市校合作“12大基地”建设，三年内引进100名以上高层次人才、20个以上高层次创新团队。落实人才引进政策，优化人才发展服务环境，靠事业留人、靠感情留人、靠待遇留人，让各类人才创业有机会、干事有平台、发展有空间。	人才引育规模及内容：三年内引进100名以上高层次人才、20个以上高层次创新团队。出台最新人才政策，对搭建人才干事平台、创优服务环境、支持创新创业等方面提供政策支持。	4月份出台《晋城市创优高质量人才生态若干举措（试行）》； 5月份召开新闻发布会宣传推介《若干举措》； 12月底前出台一批《若干举措》相关配套实施细则； 12月底前陆续组织开展《若干举措》系列宣传活动； 2022——2024年每年分别引进30名以上高层次人才、7个以上高层次创新团队。	辛艾艾	市委组织部	辛艾艾	吴　洪	原　媛

《政府工作报告》任务细化清单
（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陈望远负责的工作）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市级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1	经济社会发展主要预期目标： 全市地区生产总值增长8%； 固定资产投资增长9%； 服务业增加值增长8.8%。	2021年，全市地区生产总值完成1912.4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1.6%，排全省第1位。2022年，地区生产总值计划增长8%。	GDP： 1-3月增长6%； 1-6月增长8%； 1-9月增长8.5%； 1-12月增长8%。	陈望远	市发改委	马树敬	杨跃卿	张志斌
		2021年全市固定资产投资增长12.8%；2022年全市固定资产投资增长9%。	**固定资产投资增速：** 1-3月增长10%； 1-6月增长9.5%； 1-9月增长10%； 1-12月增长9%。				李　琳	贾　伟
		2021年全市服务业增加值完成681.2亿元，同比增长10.7%，排全省第2位。2022年服务业增加值计划增长8.8%。	**服务业增加值增速：** 1-3月完成7.8%； 1-6月完成8.5%； 1-9月完成8.9%； 1-12月完成8.8%。				韦凌云	秦新明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市级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2	以“双碳”目标为牵引，深化能源革命。	扎实开展能源革命综合改革试点，认真贯彻中央、省要求，实施好我市行动计划和任务清单。 推动传统高耗能行业转型升级、传统行业节能改造，加快推动产业结构转型，大力发展节能降碳相关产业发展，助力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任务。	6月底，出台《晋城市能源革命综合改革试点2022年行动计划》； 6月底、12月底分别开展一次能源革命综合改革工作专项督查，推进能源革命综合改革相关阶段性工作进展； 12月底，开展全市能源革命综合改革试点工作专项考核； 12月底，全面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工作的意见》《国务院关于印发2030前碳达峰行动方案》和省、市相关工作会议精神，结合我市实际，细化工作任务，加快编制我市碳达峰行动方案并组织实施。 实行“月调度、月总结”工作机制，及时协调解决推进中的困难和问题。	陈望远	市发改委	马树敬	李　琳 胡庄富	杨建峰 殷冬梅
3	大力实施增储上产和“气化晋城”战略。	实施增储上产，推动全年产气量达到67亿方（地面抽采47亿方、井下瓦斯抽采20亿方）；推动“气化晋城”战略，城乡居民用气覆盖率达到90%以上。	1-3月，完成煤层气抽采量11亿方，井下瓦斯抽采量5亿方； 1-6月，完成煤层气抽采量22.7亿方，井下瓦斯抽采量10亿方；城乡居民用气覆盖率达到90%； 1-9月，完成煤层气抽采量34.7亿方，井下瓦斯抽采量15亿方；城乡居民用气覆盖率达到91%； 1-12月，完成煤层气抽采量47亿方，井下瓦斯抽采量20亿方；城乡居民用气覆盖率达到92%。	陈望远	市发改委	马树敬	孟凡前	郭涛涛
4	加强储运体系建设，加快伟联液化、聚力民生等储气调峰项目建设，筹建煤层气管道公司。	伟联液化完成主体工程，聚力民生储气调峰项目全年投资4亿元，开展储罐主体工程建设。	1-3月，推动伟联液化项目办理环评、开工许可等相关手续；聚力民生项目完成剩余边坡详勘，开始储罐西侧护坡施工； 1-6月，伟联液化项目完成电力工程及手续办理；聚力民生项目完成储罐西侧护坡施工，完成装卸车区场坪工作，开始装置及公用工程区场平施工，储罐承台浇筑；完成煤层气管道公司前期调研工作； 1-9月，伟联液化项目完成土建工程；聚力民生项目完成装置及公用工程区场平及回填施工，完成东侧护坡施工，开始地下管网施工；完成煤层气管道公司筹建方案（初稿）； 1-12月，伟联液化项目完成主体工程和项目验收；聚力民生项目基本完成装置及公用工程区地基施工，完成储罐外罐施工；完成煤层气管道公司筹建方案。	陈望远	市发改委	马树敬	孟凡前	郭涛涛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市级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5	推动全市燃气市场整合，尽快实现同域同价，城乡居民用气覆盖率达到 90%以上。	规范重组燃气市场、煤层气价格改革取得突破性进展，城乡居民用气覆盖率达到90%以上。	1-3 月，完成规范重组燃气市场、煤层气价格改革前期调研工作； 1-6 月，城乡居民用气覆盖率达到 90%；各县（市、区）制定规范重组燃气市场、煤层气价格改革年度计划； 1-9 月，城乡居民用气覆盖率达到91%； 1-12 月，城乡居民用气覆盖率达到92%；各县（市、区）规范重组燃气市场、煤层气价格改革基本完成，基本实现同域同价。	陈望远	市发改委	马树敬	孟凡前	郭涛涛
6	加快现代服务业提质增效。围绕货运、商贸等十大领域，整合组建 70 家平台公司，年营业收入达到 200 亿元以上。 力争规上服务业企业突破 200 家。 大力发展研发设计、中介咨询、会展服务、项目管理等生产性服务业，推动总投资 205 亿元的十大物流园区全面开工，南村智慧物流园加快建设，蓝远快递物流园投入运营，吸引大型物流企业进驻，打造区域物流中心。 实现农村寄递物流全覆盖。	2021 年共组建 25 家平台公司。2022 年围绕货运、商贸等十大领域，整合组建70家平台公司，年营业收入达到200亿元以上。	各县（市、区）分别组建完成 12 家平台公司。	陈望远	市发改委	马树敬	韦凌云	秦新明
		2021 年全市规上服务业企业 136 家。2022 年力争突破 200 家。	全市规上服务业企业： 1-6 月规上服务业企业达到 165 家； 1-12 月规上服务业企业达到 200 家。					
		2021 年蓝远快递物流园、阳城苏州智慧物流园开工建设。2022 年推动总投资 205 亿元的十大物流园区全面开工，南村智慧物流园加快建设，蓝远快递物流园投入运营，吸引大型物流企业进驻。 实现农村寄递物流全覆盖。	**快递物流园方面：** 1-6 月，开工 6 家； 7-12 月，开工 3 家。 空港物流园区根据机场建设的进度，加快前期工作。 **农村寄物流方面：** 1-6 月，各县（市）基本建成县级仓配中心； 1-12 月，实现农村寄递物流全覆盖。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市级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7	围绕“十四五”期间“8000亿盘子、4000亿固投”目标，紧跟上级政策和投资导向，聚焦产业转型、“两新一重”、生态环保、基本民生、基础设施、防灾减灾等领域，谋划实施一批重大项目。	1.“十四五”期间固定资产投资完成4000亿元。其中：2021年固定资产投资已完成652.3亿元。2022年计划完成711亿元。2023年计划完成785亿元。2024年计划完成880亿元，2025年计划完成975亿元。 2.围绕“十四五”期间“8000亿盘子、4000亿固投”目标，滚动建立项目建设、省市重点工程、谋划储备市级项目总库，指导督促县（市、区）建立项目子库。	2021年固定资产投资已完成652.3亿元。2022年计划完成711亿元。2023年计划完成785亿元。2024年计划完成880亿元，2025年计划完成975亿元。 1-3月，印发2022年省市重点工程项目清单，逐月跟踪推进；建立2022年全市谋划建设项目总库，指导督促县（市、区）建立项目子库，全年跟踪推进；加大项目谋划储备力度，全年谋划储备项目总投资6900亿元，细化分解到县（市、区）、开发区。	陈望远	市发改委	马树敬	李　琳 周军军	贾　伟 刘　威
8	用好建设项目、重点工程项目、专项债券项目、中央预算内投资项目“四张清单”，积极争取上级资金支持，全力抢占市场先机和政策先机。	全力储备专项债券项目、中央预算内投资项目。	专项债券：1-3月，将储备的204个专项债券项目全部申报至省发改委、财政厅，根据省下达我市总体额度，力争提前批和第一批专项债券发行到位。根据省发改委和财政厅对债券发行总体要求，力争6月底前将全年债券全部发行。具体发行时间节点和额度由市财政局明确。	陈望远	市发改委	马树敬	李　琳	贾　伟 杨建峰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市级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9	用好重大项目“指挥部+公司”和项目攻坚“166”指挥体系，严格落实清单化管理、常态化调度、差异化考核、集中式观摩等机制，全力推进1743个建设项目，年内完成投资915.4亿元，其中省市重点工程147项，年内完成投资315.4亿元。	全年圆满完成1743个建设项目，年内完成投资915.4亿元，其中省市重点工程147项，年内完成投资315.4亿元目标任务。	省市重点工程项目确定后，制定项目进度图和任务、责任、问题“三清单，制定市级领导包联项目工作方案； 适时组织全市重点工程项目观摩； 定期召开调度会议； 建设项目：1-3月完成150亿元，1-6月完成350亿元，1-9月完成620亿元，1-12月完成915.4亿元； 省市重点工程：1-3月完成35亿元，4-6月完成92亿元，7-9月完成120亿元，10-12月完成68.4亿元。	陈望远	市发改委	马树敬	周军军	刘　威
10	发挥“三个中心”（项目推进中心）作用，领导重点包联、专班全程跟进、执法强力保障，实行“24小时直通车”制度，及时解决项目推进中的困难和问题。采取“四不两直”“13710”等方式，强化跟踪督导问效，倒逼各项服务落实到位。 开展前期手续集中办理活动，确保新建项目一季度开工35%、上半年开工75%，续建项目3月底前全部复工。	细化分解任务，建立完善机制，强化监督调研，全力推进项目建设。	省市重点工程项目确定后，制定市级领导包联项目工作方案； 3月份，逐项按月细化分解目标任务，逐项明确牵头责任单位、责任领导、分管领导、责任科室和责任人； 3月份，制定市项目推进中心工作机制； 成立全市建设项目推进督导工作专班，全年开展建设项目推进督导。	陈望远	市发改委	马树敬	周军军	刘　威
		梳理项目清单，召开动员部署会议，加大督查力度，加强与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的沟通协调，全力推进前期手续办理。	1月份梳理第一批办理前期手续项目清单； 1月份召开前期手续集中办理攻坚行动动员部署会议； 开展前期手续办理督查、调研，适时召开调度会议； 3月底，新建项目一季度开工35%以上，续建项目3月底前全部复工。上半年新建项目开工75%以上。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市级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11	聚焦建设对外开放先行城市，立足晋东南城镇圈，主动服务山西中部城市群，深度融入中原城市群，积极申建晋东南国家级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	贯彻落实《山西省加强中原城市群内城市间合作工作计划》；编制《晋城市“十四五”融入中原城市群建设对外开放新高地“桥头堡”发展规划》；立足晋东南城镇圈定位，配合长治市做好晋东南国家级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申建工作。	3月底前，完成《晋城市“十四五”融入中原城市群建设对外开放新高地“桥头堡”发展规划》征求意见工作，根据所提意见进一步修改完善规划文本。按规定程序，报请市公平竞争审查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市司法局进行公平竞争审查、合法性审查； 4月份底前，将《晋城市“十四五”融入中原城市群建设对外开放新高地“桥头堡”发展规划》报市政府审议，审议通过后抓紧印发出台； 配合长治市做好编制晋东南国家级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总体方案相关工作。	陈望远	市发改委	马树敬	李天汉	杨国强
12	加快推进晋侯高铁前期。	晋侯高铁全长169公里（晋城市境内104公里，临汾市境内65公里），估算总投资230亿元。起于晋城市泽州县太郑高铁晋城东站，新设车站6座，经城区、阳城县、沁水县、临汾市翼城县、曲沃县，终至临汾市侯马市大西高铁侯马西站。	每月电话与省发改委对接；每季度赴省发改委沟通对接，根据需要，三季度或四季度陪同省发改委赴国家发改委，跟踪了解国家《中长期铁路网规划》的进展情况，适时报告市委市政府。	陈望远	市发改委	马树敬	梁仁锁	郭宏斌
13	强化42个“两高”项目分类处置与精准管控。	遏制“两高”项目盲目发展，对“两高”项目实行清单式、动态化管理，通过分类处置两高项目，严格控制高耗能行业新增产能，淘汰落后产能、化解过剩产能、优化存量产能。	按照“两高”项目分类处置要求，对我市42个“两高”项目进行分类处置。在建项目，手续齐全的，严格按批准的内容和基本建设程序推进；手续不全的，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停工停产、限期整改。拟建项目，要求论证其必要性、可行性，综合评估后，按国家要求分类处置。建成项目，能耗水平低于行业限额标准的，加快改造升级；属于落后产能的，限期淘汰或置换。对手续不全的项目，停止生产和使用，限期整改。	陈望远	市发改委	马树敬	胡庄富	殷冬梅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市级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14	打造开发区建设升级版。新建标准化厂房70万平方米。	2021年全市共建成标准厂房55.85万平方米，2022年持续深化“三化三改”“管运分离”改革，建立精简高效的管理运行机制做好全省改革样板。深化“承诺制+标准地+全代办”改革，全面推行“一本制”，出让标准地1500亩以上，新建标准化厂房70万平方米，做到“熟地等项目、厂房等企业”。	3月底前，结合各开发区年度招商引资项目落地需求和土地现状情况，拟定年度“标准地”出让计划。预计新建12万平方米标准厂房，其中晋城开发区10万平方米、高平开发区1万平方米、阳城开发区1万平方米； 6月底前，全面推进年度“标准地”出让前“三通一平”和区域评价等政府统一服务事项开展。预计新建33万平方米标准厂房，其中晋城开发区25万平方米、高平开发区4万平方米、阳城开发区3万平方米、沁水开发区1万平方米； 9月底前，预计新建53.6万平方米标准厂房，其中晋城开发区40万平方米、高平开发区7万平方米、阳城开发区4万平方米、沁水开发区2.6万平方米； 12月底前，完成1500亩“标准地”出让。预计新建70万平方米标准厂房，其中晋城开发区50万平方米、高平开发区10万平方米、阳城开发区5万平方米、沁水开发区5万平方米。 年底前，省级以上开发区符合条件的项目力争100%实行“一本制”。	陈望远	市发改委 市商务局	马树敬 王秀峰	李　琳 乔荣生	贾　伟 王　矗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市级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15	严格执行市场准入负面清单，清理与企业性质挂钩的规定和做法，消除招投标领域隐性壁垒。	严格执行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加强对政府投资项目招标投标活动的指导和协调，强化对招投标活动的事中事后监管，不断提升政府投资工程质效。加大对政府投资项目招投标抽查力度。围绕投标人、招标人、评标专家、行政监督部门等方面查找存在的突出问题，禁止设置与业务能力无关的规模门槛或明显超过招标项目要求的业绩资质门槛，着力破除各种隐性壁垒。	6月底前将修订后的《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1版）》转发市直各单位、各县区，并将清单信息向社会公开；6月底、12月底就全市落实《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1版）》情况进行督导调研； 3月底之前出台《晋城市破除工程建设领域招标投标隐性壁垒工作方案》； 4月底之前组织市、县（市、区）行政主管部门按照项目归属地和管理权限对 2019年以来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情况进行全面排查摸底、自查整改； 5月底之前组织各行政监督部门，按照职责分工，围绕投标人、招标人、评标专家、行政监督部门等方面，开展双随机抽查； 6月底之前联合市直行政监管部门组成联合检查组，开展随机抽查； 7月-11月期间，对抽查结果的汇总和整理，对于抽查中发现的问题，督促相关单位和人员限时整改，做好跟踪监督； 12 月形成工作总结，建立常态化分析和研判机制，对工程建设领域招标投标活动中存在的违法违规行为和乱象问题做到早发现、早预警。	陈望远	市发改委	马树敬	梁仁锁 杨跃卿	田　野 崔浩敏
16	建设儿童友好社区，增强儿童友好型城市功能。	推进儿童友好型城市建设，推动儿童友好理念深入人心，儿童友好要求在社会政策、公共服务、权利保障、成长空间、发展环境等方面得到充分体现。	按照省政府推进我省儿童友好城市建设的总体部署，省发改委正在会同省妇儿工委编制《山西省推进儿童友好城市建设实施方案》；待《实施方案》正式出台后，市发改委会同市妇儿工委，按照省文件安排的责任分工和时间节点，制定我市儿童友好城市建设方案。	陈望远	市发改委	马树敬	韦凌云	杨宇翔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市级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17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6.5%。	2022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目标为214.4亿元，增长6.5%。	1-3月完成51.4亿元，增长30%； 1-6月完成111.4亿元，增20.6%； 1-9月完成150.4亿元，增14.5%； 1-12月完成214.4亿元，增长6.5%。	陈望远	市财政局	杜　平	杨兴文	牛　燕
18	推动减税降费政策全面落实，实施重点企业落户奖补，及时兑现资金奖励、纳税扶持、用地保障、厂房补贴、水电气暖等各项优惠政策。	落实煤层气抽采企业增值税先征后退政策，为符合政策的有关企业做好增值税退税办理工作。	根据上级政策文件，及时为符合政策的有关企业做好增值税退税办理工作。	陈望远	市财政局	杜　平	杨兴文	牛　燕
		将国家和省级的降费政策落到实处。	严格按文件规定时间执行，使国家的降费政策及时惠及企业和个人。				饶艳超	王普建
		按照市级招商引资优惠政策，为符合条件的企业兑现奖补。	12月底前根据市投资促进中心考核方案和专家评审结果，及时兑现奖励。				续永福	张　娟
19	发挥“三个中心”（预算评审中心）作用，领导重点包联、专班全程跟进、执法强力保障，实行“24小时直通车”制度，及时解决项目推进中的困难和问题。市县两级继续安排6000万元，用于企业投资项目供地前服务事项统一办理。	积极推进重点项目预算评审工作，加快项目建设进度；积极推进决算项目审核，为项目资金清算提供依据；认真落实重点项目跟踪评审，及时掌握项目推进情况，确保资金预算安排合理；在城市更新攻坚战指挥部牵头组织下，继续做好征拆会商会审工作，合理确定征拆补偿费用。	按照市委市政府安排部署和财政局业务科室项目评审委托，及时对政府投资工程进行评审，严格审核把关，确保财政资金使用安全、规范和有效。	陈望远	市财政局	杜　平	李瑞刚	侯新梅
		落实承诺制审批，对市本级已取得土地或唯一供地意向的项目涉及的环评、能评等评估类事项实施政府统一服务。	3月底之前完成市审批局涉及统一服务事项预算安排600万元； 12月底前根据项目实施情况据实列支。				续永福	张　娟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市级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20	压减“三公”经费预算和一般性支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兜牢基层“三保”底线。消除政府采购隐性壁垒。	坚持过“紧日子”要求，严格控制市本级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加强对县级“三保”预算编制和预算执行的审核和监控，确保县级优先保障“保基本民生、保工资、保运转”支出，切实兜牢基层“三保”底线；继续落实《关于开展优化营商环境专项行动的通知》精神，切实破除“卷帘门”“玻璃门”“旋转门”等隐性壁垒。	3月底前完成市本级财政预算批复，严格控制市本级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 3月底前完成非省直管县的“三保”预算编制审核和批复；动态监控县级“三保”预算执行情况，督促县级做好“三保”预算执行和风险防范处置工作，确保兜住“三保”底线。 鼓励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中存在的隐性壁垒问题进行举报，通过及时依法处理投诉，努力营造政府采购良好的营商环境。	陈望远	市财政局	杜　平	杨兴文 韩晋国	牛　燕 秦素印
21	优化财税收入结构，加强煤炭行业重点税源和房地产行业税收征管，实现国有产权转让收入及时入库。	1.加强煤炭行业重点税源和房地产行业税收监管与风险防控，推进与有关职能部门信息共享、信用协同、管理互助，建立协同共治的煤炭行业重点税源和房地产行业税费监管格局，促进税费收入稳步增长，为晋城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2.调整财政收入，协调税务部门和相关执收部门，通过两年左右的微调，逐步调整收入结构，加大税收收入比例，降低非税收入比例，最终达到一个合理的结构比；国有产权转让及时入库，加强企业国有产权交易的监督管理，保障产权转让及时入库。	3月底前，建立工作落实推进机制，成立推进煤炭行业重点税源和房地产行业税收征管工作领导小组，组建工作专班，抽调业务骨干集中工作； 4月底前，与市场监管、能源、应急管理、规划和自然资源、统计、住建等部门建立信息共享机制；与市场监管、规划和自然资源部门建立股权转让、转（出）让探矿权、转（出）让采矿权等重大事项定期通报机制； 4月底前，完善煤炭行业重点税源和房地产行业分类分级管理机制，实行网格化服务管理模式；建立对煤炭行业重点税源和房地产行业联合巡查制度，实施分类动态监控；加强对煤炭企业集团内部交易和关联企业业务往来的税收监管； 5月底前，建立煤炭行业重点税源企业产、销、价、税全环节数据统计分析机制；建立房地产行业收入、成本、费用、纳税等涉税风险点和风险指标，规范房地产行业土地增值税清算、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制度； 6月底前、9月底前、12月底前对煤炭行业重点税源和房地产行业开展风险分析，对疑点企业开展纳税评估，对存在偷税、虚开增值税专用发票等高风险疑点的企业开展税务稽查；加强欠税管理，做到本年不增加欠税，并积极清理陈欠；调整财政收入，加大收入调度，优化收入结构；国有产权转让，以发生国有产权转让为时间节点，第一时间保证收入及时入库。	陈望远	市税务局 市财政局	高向东 杜　平	卢坤军 杨兴文	郝天顺 苏慧磊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市级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22	发挥财政资金导向作用，引导企业和社会资本加大研发投入，国有企业研发投入纳入经营业绩考核，持续提高 R&D 经费投入强度。	落实科技创新政策、奖励政策，推进“111”创新工程专项工作。	12 月底前根据科技局报送的奖励方案和考核结果，及时兑现奖励资金；12 月底前根据市科技局“111”项目实际推进情况进行拨付。	陈望远	市财政局	杜　平	杨兴文	杨　钰
23	设立 5000 万元支农贷款风险补偿金；市级每年安排不少于 2 亿元支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	安排支农贷款风险补偿资金；市级安排不少于 2 亿元资金支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	根据部门申请和市政府批示，及时安排支农贷款风险补偿资金。	陈望远	市财政局	杜　平	段志坚	赵俊文
24	力争晋城机场跑道开工建设。	新建 1 条长 2800 米、宽 45 米的跑道，主降方向设置Ⅰ类精密进近系统；建设 1 万平方米的航站楼及 10 个 C 类机位的站坪；建设 1 座塔台和 1200 平方米的航管楼；配套建设空管、供电、供水、供油等设施，总投资 23.63 亿元。	取得国务院、中央军委立项批复，力争年底具备开工建设条件；同步谋划机场运营、人才培训。具体工作计划如下： 6 月底前，取得资金筹措方案，上报预可研。取得预可研批复后，向国家发改委申请上报可研报告； 12 月底前，力争取得可研、总规、初设批复；完成地面附着物征拆补偿，同步开展土地预审等相关手续；力争年底具备开工建设条件。	陈望远	晋城民航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樊海放	杜爱军	张　谦
25	2022 年外贸进出口总额增长 10%；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7.5%。	2022 年外贸进出口总额增长 10%；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7.5%。	**外贸进出口总额：** 1-3 月完成进出口 11.5 亿元； 1-6 月完成进出口 28.7 亿元； 1-9 月完成进出口 45.8 亿元； 1-12 月完成进出口 57.3 亿元。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1-3 月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7.5%； 1-6 月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7.5%； 1-9 月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7.5%； 1-12 月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7.5%。	陈望远	市商务局	王秀峰	李　英 董吉翔	张占英 张亚丽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市级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26	新建一批乡村e镇，新建3个县域直播电商基地，组织开展直播带货活动。	在全市范围内打造以产业为基础、以电子商务深度融合为核心、以配套服务为支撑，具有明确的产业定位、互联网应用基础的发展空间平台。力争用两年时间，在我市每个县（市、区）培育一个乡村e镇，推动产业、主体、电商、金融、人才、技术、文旅、物流、创新等要素科学聚集发展，形成“产业+电商+配套”的可持续发展电商生态体系。新建3个县域直播电商基地，开展直播带货等活动。	**乡村e镇：** 1-6月提出建设规划和意见，7-12月推进建设。原则上每个县（市、区）培育一个乡村e镇，2022年全面启动，2023年底全面建成（建设期两年）。 **县域电商直播基地：** 高平：建设高平市智创城。2022年3月-6月，组建专业团队，引进MCN机构，完成资质认证；2022年7月-9月，面向基层定期组织各类培训，引进入驻企业考核机制，协调管理各类网红团队；2022年10月-12月，打造3个百万级粉丝网红达人，一个全国知名的网红团队；2023年1月-3月，策划实施各类大型活动，打造活动品牌，如“我为家乡特产代言”、“美丽家乡”、“最强段子手”、“搞笑达人”等短视频及直播活动。 阳城：建设桑蚕之乡网红直播基地，完成时间2022年12月，2022年6月完成场地改造，9月完成网红孵化。 陵川：建设陵川县域直播基地。完成时限：2021年10月---2022年10月。2021年10月-12月，完成四个直播间的装修改造和设备采购，安装和调试工作；2022年1月-3月，组建专业团队，开始直播活动；2022年3月-5月，面向基层定期组织各类培训，引进入驻企业考核机制，协调管理各类网红团队； 2022年5月-10月，策划实施各类大型活动，打造活动品牌，如“我为家乡特产代言”、“美丽家乡”、“最强段子手”、“搞笑达人”等短视频及直播活动。	陈望远	市商务局	王秀峰	段玉太 董吉翔	郑承庄 张亚丽
27	培育建设10个夜经济专区。	关注居民生活需求，重点打造华谊兄弟星剧场、颐隆广场、汇邦映象城、国贸潮享夜、白马玉苑美食广场、郭峪古城景阳商业街、六尺巷夜间文化旅游街区、卧龙湾夜游、亲水商舟美食广场、王莽岭景区十个夜经济专区。	一季度提出建设规划和意见，二季度推进建设，争取三季度建成，四季度申报验收。年底前完成10个夜经济专区项目改造提升，完善城市夜间消费功能，改善夜间消费环境，激发消费活力，促进全市经济高质量发展。	陈望远	市商务局	王秀峰	董吉翔	张亚丽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市级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28	10个特色商贸小镇、100个品牌连锁便利店。	在全市着力培育一批特色商贸小镇，提升农村消费环境，助力乡村振兴。	3月，明确目标任务，城区1个、泽州2个、高平2个、阳城2个、陵川1个、沁水2个； 4月，出台商贸小镇指导意见； 5-7月，各县（市、区）对照目标达标创建； 8-10月，开展督导检查； 11-12月，进行项目验收。	陈望远	市商务局	王秀峰	王加强	司艳英
		开展品牌连锁便利店扩网行动，推动品牌连锁便利店进社区、进农村、扩大门店服务网络覆盖面。	3月，明确目标任务，城区60个、泽州10个、高平10个、阳城10个、陵川5个、沁水5个； 6月，完成50个，12月底再完成50个。	陈望远	市商务局	王秀峰	王加强	司艳英
29	建设外贸转型升级基地，拓展兰花保税物流中心功能，支持本土跨境电商开展自主进口。培育壮大一批亿元以上外贸骨干企业，引导企业充分利用RCEP自由贸易区协定，拓展新兴市场份额。	建设外贸转型升级基地，拓展兰花保税物流中心功能，支持本土跨境电商开展自主进口。培育壮大一批亿元以上外贸骨干企业，引导企业充分利用RCEP自由贸易区协定，拓展新兴市场份额。	一季度：组织外贸企业座谈会，宣讲外贸业务相关政策，摸底企业参加“千企百展”的展会需求，向各县区下达全年外贸目标任务； 二季度：赴外贸企业调研；推动兰花保税物流中心跨境电商海关监管中心系统建设项目完成前期手续，开始施工；组织企业参加春季广交会、上交会、中东欧博览会、数交会等展会； 三季度：开展外贸企业培训；推动兰花保税物流中心跨境电商海关监管中心系统建设项目施工完成，对接海关进行验收；组织企业参加中非博览会、中国东盟博览会、服贸会等展会； 四季度：立足区域内产业优势，积极申建省级外贸转型升级基地；推动兰花保税物流中心争取年内实现跨境电商零售进口业务破零；组织采购商参加第五届进博会，扩大我市的进口规模；组织企业参加秋季广交会、高交会等展会；新增1家进出口亿元以上企业。	陈望远	市商务局	王秀峰	李　英	张占英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市级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30	支持开发区优势互补、错位发展。	加快晋城开发区光机电产业园、高平开发区台湾产业园、阳城开发区苏州智慧产业园、沁水开发区煤层气综合利用产业园、陵川示范区中药材产业园等特色园区建设。	晋城开发区坚持光机电主导产业发展，3月底前推动光机电产业园一期入驻企业装修、设备调试等工作；6月底前推动光机电产业园一期入驻企业实现试运行；9月底前服务入驻企业实现投产，启动二期建设工程；12月底前推进光机电产业园二期加快建设。	陈望远	市商务局	王秀峰	乔荣生	王　矗
			高平开发区台湾产业园建设，5月1日前完成3栋标准化厂房，1栋公寓楼土建工程；年底完成4栋标准化厂房，2栋公寓楼土建工程、2栋写字楼土建工程。	陈望远	市商务局	王秀峰	乔荣生	王　矗
			阳城开发区苏州智慧产业园建设，2月底前计划投资1500万，1栋钢结构厂房基础完成，4栋楼浇筑一层；3月底前计划投资2000万，4栋楼钢结构主体完成，3栋楼封顶，高层完成3层；4月底前计划投资2500万，1栋钢结构主体完成，2栋楼封顶，高层完成3层；5月底前计划投资2500万，1栋楼封顶，高层完成3层；6月底前计划投资2500万，1栋楼封顶，4栋钢结构厂房具备投产条件，高层封顶；7月底前计划投资2000万，2栋楼封顶；8月底前计划投资2000万，1栋楼封顶，3栋楼基础开始施工；9月底前计划投资2000万，3栋楼基础施工完成；10月底前计划投资1000万，3栋楼一层主体完成；11月底前计划投资1000万，3栋楼二层主体完成；12月底前计划投资1000万，3栋楼主体封顶。	陈望远	市商务局	王秀峰	乔荣生	王　矗
			沁水开发区2022年3月底前开展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工作；6月底前完成可研报告，进行规划和设计；9月底前完成前期手续；12月底前开工建设。	陈望远	市商务局	王秀峰	乔荣生	王　矗
			陵川示范区2022年3月份完成园区党参康养产品开发建设项目用地现状调查；4月份完成园区该项目勘测定界；5-8月份完成陵川县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6-2022年局部修改方案；期间，6月份完成项目林地审核；7月份完成申请林地使用材料组卷上报；9月完成项目用地组卷上报；10月份协调落实项目建设要素保障，协调推进征地补偿事宜，力争实质性开工建设；11-12月完成项目部分设施建设。	陈望远	市商务局	王秀峰	乔荣生	王　矗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市级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31	滚动推进“三个一批”活动。	确保开发区工业投资占到全市59%以上，规上工业增加值占到全市41%以上。	工业投资增加值增速：3月底前，晋城开发区增速22%；高平开发区增速22%；阳城开发区增速21%；沁水开发区增速21%； 6月底前，晋城开发区增速22%；高平开发区增速23%；阳城开发区增速22%；沁水开发区增速19%； 9月底前，晋城开发区增速22%；高平开发区增速22%；阳城开发区增速25%；沁水开发区增速21%； 12月底前，晋城开发区增速22%；高平开发区增速21%；阳城开发区增速25%；沁水开发区增速21%； 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速：3月底前，晋城开发区增速8%；高平开发区增速17%；阳城开发区增速16%；沁水开发区增速16%； 6月底前，晋城开发区增速10%；高平开发区增速18%；阳城开发区增速16%；沁水开发区增速15%； 9月底前，晋城开发区增速14%；高平开发区增速16%；阳城开发区增速16%；沁水开发区增速16%； 12月底前，晋城开发区增速16%；高平开发区增速16%；阳城开发区增速16%；沁水开发区增速16%。	陈望远	市商务局	王秀峰	乔荣生	王　矗
32	全年新增市场主体3万家。	在市营商环境委员会的领导下，组建“市优化营商环境推进市场主体倍增工作专班”，以工作专班推进全市七大专项行动和六大要素保障落到实处，形成推力。	3月底，建立工作专班； 4月中旬，督促七大专项行动牵头部门制定出台专项行动抓落实工作机制； 4月底，督促六大要素保障承办部门出台保护和激发市场活力的政策措施； 5月至10月每月组织督查； 12月底，实现全市全年市场主体新增3万家。	陈望远	市行政审批局	聂永平	秦文峰	宋前进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市级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33	对标全省最优、全国一流，增强“晋心服务”品牌效应，打造“三无”“三可”营商环境，全力冲刺国评省考，力争1-3项指标跻身国家标杆城市行列。	对标先进地区做法制定改革创新举措；制定“三无”“三可”营商环境工作推进机制，对各县（市、区）、市直部门开展督导考核。	3月底前，出台《深化“放管服”改革，打造“三无”“三可”营商环境工作推进机制》； 5月底前，完成政务服务大厅的提升改造，制定政务服务场所、管理和服务行为标准方案； 6月底前，召开全市优化营商环境推进会议，印发《晋城市2022年度营商环境优化提升行动方案》； 7月底前，对各县（市、区）、市直部门指标牵头单位进行年中督导； 6月至12月，开展政务服务场所、管理和服务行为标准建设； 12月底前或下年初（结合省市安排确定具体时间），对各县（市、区）、市直部门营商环境开展考核。	陈望远	市行政审批局	聂永平	秦文峰 牛大伟	成秀君 朱文彪
34	推动“一件事”提档升级，新增20个以上高频服务套餐，政务服务自助办理事项达到300项以上，申请材料、审批环节、企业开办时限再分别压减20%、40%、50%。	依托省建设平台，推行市场主体登记注册线上“一网通办”、线下集成办理，实现企业开办时限压减50%。线上，依托山西省市场主体登记注册管理平台，市本级企业开办实现“营业执照领取、公章刻制、银行预约开户、税票申领、社保办理、公积金缴存”六个环节半日结。线下，在市县两级政务服务大厅企业开办专区设置综合窗口，推行“一站式”集成化服务，实现“一窗通办”。	3月底前，形成政务信息化项目审批流程优化办法； 4月底前，启动智慧停车项目流程优化工作；与企业开办全流程相关部门对接，推进开办企业全流程进一步优化； 5月底前，形成智慧停车审批流程图； 6月底前，启动政府投资城市基础设施工程类优化审批流程工作；自助服务事项达到260项；新增10项“一件事”服务套餐；推进新一轮政银合作，推动企业开办银行开户时间进一步压减； 7月底前，形成政府投资城市基础设施工程类优化审批流程图； 8月底前，启动既有建筑改造工程审批优化流程工作；推进市县两级线下“一站式”集成服务，实现“一窗通办”； 9月底前，形成既有建筑改造工程审批流程图； 10月底前，启动带方案出让土地类工程优化审批流程工作； 11月底前，形成带方案出让土地类工程优化审批流程图；再新增10项“一件事”服务套餐，实现全年新增20项“一件事”服务套餐； 12月底前，自助服务事项达到300项。	陈望远	市行政审批局	聂永平	刘鹏鹏 秦文峰 牛大伟	窦　波 杨朝霞 朱文彪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市级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35	深化“证照分离”改革全覆盖，实行连锁企业免核查、规上企业全代办、引资企业亮绿灯。	深化“证照分离”改革，按照取消审批、审批改备案、实行告知承诺、优化审批服务等方式分类推进涉企事项审批制度改革，推进更多涉企事项实施告知承诺。	3月底前，对照省事项清单，完成全市“证照分离”改革事项清单梳理，并征求相关部门意见建议； 4月底前，在完成征求意见基础上，确定全市“证照分离”改革全覆盖事项清单，并报市政府常务会审议通过后正式印发； 5月底前，印发“告知承诺”二次改革方案，全面推进实施； 7月底前，协调监管部门制定出台具体涉企事项监管细则措施，形成制度成果； 10月底前，做好督导调研，通过实地调研和听取汇报的方式了解改革推进过程中的难点堵点问题，并提出相应的落实举措。	陈望远	市行政审批局	聂永平	秦文峰	杨朝霞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市级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36	抓好寺河东井、兰花玉溪、天地王坡、亚美大宁等智能化矿山建设，完成151处、新开工100处煤矿采掘工作面智能化改造，推动先进产能占比达到70%以上，产量稳定在1.2亿吨左右。	1.加快寺河东井、兰花玉溪、天地王坡、亚美大宁等智能化煤矿建设，完成投资3.05亿元；2.完成151处智能化采掘工作面建设，并新开工建设100处，完成投资9.86亿元。	**1.寺河煤矿东井：** 1-3月完成安全风险监控预警平台、5G网络系统等项目技术要求编制；4-6月完成智能化排水、环网升级项目建设；7-9月完成辅助运输、人员精准定位系统（一期）建设；10-12月组织煤矿智能化建设项目验收。 **2.玉溪煤矿：** 1-3月完成煤矿基础数据管理及三维地图系统、应急救援管理系统等项目方案编制；4-6月完成数据中心项目升级改造；7-9月完成煤矿基础数据管理及三维地图系统、应急救援管理系统安装；10-12月组织煤矿智能化建设项目验收。 **3.天地王坡：**1-3月完成4G融合通信、UWB精准定位系统的车载终端的联网测试，5G通信系统和综采设备的互联互通业务调试；4-6月上报集团完成初验后报国家能源局进行国家智能化示范煤矿的验收。 **4.亚美大宁：** 1-3月完成智能化管控平台、F5G+工业环网的开工建设；4-6月完成205综采工作面液压支架的招标采购，对工作面三机配套设备升级改造；7-9月完成205综采面液压支架安装调试，对308综采工作面三机配套设备升级改造；10-12月完成F5G+工业环网、205及308综采工作面智能化建设工作。 **151处智能化采掘工作面建设：**在上年度建成69处的基础上，持续推进剩余结转工作面建设，1-3月建成9处，4-6月建成25处，7-9月建成14处，10-12月全部建成。 **新开工建设100处：** 1-3月推动4处智能化采掘工作面开工建设；4-6月推动15处智能化采掘工作面开工建设；7-9月推动26处智能化采掘工作面开工建设；10-12月推动55处智能化采掘工作面开工建设。	陈望远	市能源局	邢海斌	秦　强	庞晋中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市级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36	抓好寺河东井、兰花玉溪、天地王坡、亚美大宁等智能化矿山建设，完成151处、新开工100处煤矿采掘工作面智能化改造，推动先进产能占比达到70%以上，产量稳定在1.2亿吨左右。	提高先进产能占比70%以上。	3月完成2021-2022年度安全高效煤矿申报工作的安排部署； 4月做好申报资料汇总整理及评审上报工作； 10月底前做好安全高效煤矿现场抽查检查相关工作； 12月底前完成安全高效矿井的评审工作，实现先进产能占比70%以上。	陈望远	市能源局	邢海斌	秦　强	庞晋中
		稳定煤炭产量在1.2亿吨左右。	科学调控煤炭产量： 1-3月份完成2900万吨； 4-6月份完成3100万吨； 7-9月份成3100万吨； 10-12月份完成3000万吨。					
37	推动阳城电厂2×100万千瓦发电项目尽快核准、节能技改项目开工建设。	一是按照国家对煤电机组“上大压小”政策要求，结合我市煤电机组运行实际、煤炭消费量、民生供热能力等综合情况，阳城电厂开展2台100万千瓦大容量、高参数、低能耗清洁机组替代一期6台35万千瓦机组“上大压小”项目，继续保持全市装机容量规模。 二是按照山西省能源局《“十四五”煤电机组“三改联动”实施方案》，阳城晋煤能源2台13.5万千瓦机组列入2022年度节能改造计划，项目总投资约3000万元。	**推动阳城电厂2×100万千瓦发电项目尽快核准：** 1月底前，完成向省能源局申报，积极申请将项目列入省级“十四五”规划，并持续加强与省能源局沟通对接，跟踪落实项目批复情况，加快推进项目进度。 **推动阳城晋煤能源节能技术改造：** 2021-2022年采暖季结束后，于4-6月对1号机组进行改造；迎峰度夏结束后，于9-10月对2号机组进行改造。	陈望远	市能源局	邢海斌	朱晓波	贾奎茂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市级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38	抓好 128 万千瓦集中式光伏项目和 9 万千瓦屋顶分布式光伏项目建设，打造“源网荷储”和“风光火储”一体化示范基地，新能源装机总量达到 250 万千瓦以上。	围绕“源网荷储”和“风光火储”一体化示范基地建设原则，加快推进 128 万千瓦集中式光伏项目和 9 万千瓦屋顶分布式光伏项目建设，全年新增新能源装机容量 130 万千瓦以上，12 月底前全市新能源装机总量达到 250 万千瓦以上。 一是 128 万千瓦集中式光伏项目：按照省能源局《关于下达山西省 2021 年风电、光伏发电保障性并网年度建设计划的通知》要求，我市获批的 128 万千瓦保障性并网集中式光伏项目，分为 6 个主体和 11 个项目，项目总投资约 50 亿元。具体为：阳城电厂 50 万千瓦，北纬三十八度公司 10 万千瓦，国电投 18 万千瓦，山西粤电 10 万千瓦，国家能源集团 20 万千瓦，晋控电力 20 万千瓦。 二是 9 万千瓦屋顶分布式光伏项目：按照国家能源局公布的整县屋顶分布式光伏开发试点项目，我市 9 万千瓦整县屋顶分布式光伏项目纳入名单，项目总投资约 3.9 亿元。其中，高平市 6 万千瓦，陵川县 3 万千瓦。	**128 万千瓦集中式光伏项目：** 3 月底前完成项目备案及土地、环保、林业等 7 项批复性文件，力争 4 月份开工建设，5 月份完成工程量的 55%，6 月底建成投运。 **9 万千瓦屋顶分布式光伏项目：** 预计 4 月份开工建设，力争 12 月底完成目标任务的 40%；全年新增新能源装机容量 130 万千瓦以上，12 月底前全市新能源装机总量达到 250 万千瓦以上。	陈望远	市能源局	邢海斌	朱晓波	贾奎茂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市级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39	支持华新燃气与央企合作开展区块勘探开发，抓好10个煤层气地面开采项目，完善61座高瓦斯和瓦斯突出矿井抽放系统，全年完成地面抽采47亿方，井下瓦斯抽采20亿方。	全年投资11.4亿元，抓好10个煤层气勘探开发项目，全年完成地面抽采47亿方，井下瓦斯抽采20亿方。	1-3月，开工8个煤层气地面开发项目，完成煤层气抽采量11亿方，井下瓦斯抽采量5亿方； 4-6月，兰花町店采空区项目和华新龙湾合作区项目开工建设，完成煤层气抽采量11.7亿方，井下瓦斯抽采量5亿方； 7-9月，完成煤层气抽采量12亿方，井下瓦斯抽采量5亿方； 10-12月，完成煤层气抽采量12.3亿方，井下瓦斯抽采量5亿方，完成年度总任务目标。	陈望远	市能源局	邢海斌	许德旺	宋晓敏
		支持华新燃气与央企合作开展区块勘探开发。	1-3月，组织华新集团和中石油、中海油开展区块合作推进会，督促双方加快区块合作； 4-6月，华新与中石油龙湾合作区项目开工建设； 7-9月，中石油和华新完成马必东合作区块成立合资公司手续，在马必东合作区块开始施工作业； 10-12月，中石油与华新集团在马必合作区继续施工，全年完成5口勘探井施工。	陈望远	市能源局	邢海斌	许德旺	宋晓敏
40	加强储运体系建设，开展晋焦长输管道项目前期，开工建设3条管道和1座增压站。	开展晋焦长输管道项目前期，开工建设3条管道和1座增压站。	1-3月，晋钢专线复工建设，其他项目加快手续办理； 4-6月，晋钢专线继续开展项目建设，阳城县崇尚-南留输气管道项目完成项目招标；晋焦长输管道项目开展前期手续办理； 7-9月，晋钢专线完成项目建设，郑庄北山增压站配套管道工程完成前期手续办理，阳城县崇尚-南留输气管道项目开工建设，阳城县煤层气集输中心扩建项目完成项目招标。晋焦长输管道项目开展安评、环评等手续办理； 10-12月，郑庄北山增压站配套管道工程开工建设，阳城县煤层气集输中心扩建项目开工建设。晋焦长输管道项目完成全部手续办理。	陈望远	市能源局	邢海斌	许德旺	宋晓敏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市级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41	制定煤层气勘探开发行业系列技术标准，开展深部煤层气、薄煤层、采空区资源开发技术研究，加快老井精准改造，推动单井产量翻番。	制定煤层气勘探开发行业系列技术标准。	1-3月，调研了解成立煤层气标准化委员会及发布地方标准工作流程，开展煤层气勘探开发标准摸底工作； 4-6月，准备成立标准化委员会相关工作，完成申请、公示、批复筹建等相关手续； 7-9月，制定标准化委员会组建方案并开展筹建工作； 10-12月，标准化委员会成立，形成地方标准（初稿）。	陈望远	市能源局	邢海斌	郭卫东	张茂林 宋晓敏
		开展深部煤层气、薄煤层、采空区资源开发技术研究，加快老井精准改造，推动单井产量提升。	1-3月：中石油郑庄5.5亿方、中联薄煤层气项目开工建设； 4-6月：中石油、中联各完成第1口试验勘探井；兰花煤层气与相关技术单位开展采空区勘探对接； 7-9月：兰花煤层气町店采空区项目开工建设；中石油、中联基本完成试验井的施工，收集试验参数； 10-12月：兰花煤层气采空区完成1口钻井；中石油、中联完成试验数据的整理并形成技术攻关总结。	陈望远	市能源局	邢海斌	许德旺	宋晓敏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市级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42	做优做强煤与煤层气共采国家重点实验室、晋城市安理工能源工程技术研究院等创新平台。	煤与煤层气共采国家重点实验室： 积极参与“怀柔实验室山西基地”的建设工作；以省部级科研项目为依托，力争形成一批原创性强、应用性高、具有一定影响力的科研成果，为煤系增储上产提供科技支撑。 晋城市安理工能源工程技术研究院： 完成《基于无机纳米材料封孔技术及新工艺提高煤层气抽采率技术研究与应用》、《15#自燃煤层防灭火三带划分》、《15#自燃煤层防灭火技术研究与设计》等项目。	**煤与煤层气共采国家重点实验室：** 1-3月：持续跟进科技部对企业国家重点实验室评估工作的安排，按照国家科技部和省科技厅要求，完成实验室2021年度工作总结报告； 4-6月：拓展低浓度煤矿瓦斯安全集输及高效利用等研究方向，积极参与“怀柔实验室山西基地”的建设工作； 7-9月：加强实验室与高校、科研院所的深度合作，依托科研项目积极开展煤层气低产井改造技术、煤与煤层气共采技术等核心关键技术的科技攻关； 10-12月：完成采空区下伏煤层煤层气赋存机理及开发模式、沁水盆地煤系页岩气的富集机理及地质模型等山西省重点基金项目的研究工作，为煤层气增储上产提供科技支撑。 **晋城市安理工能源工程技术研究院：** 1.《基于无机纳米材料封孔技术及新工艺提高煤层气抽采率技术研究与应用》项目： 1-3月组建项目团队；4-6月开始编制项目方案，选择试验场地；7-9月开展现场试验；10-12月进行成果总结。 2.《15#自燃煤层防灭火三带划分》项目： 1-6月开展方案编制工作；7-9月进行现场测试；10-12月提交研究成果。 3.《15#自燃煤层防灭火技术研究与设计》项目： 1-3月修改研究报告；4-6月完成研究报告。 4.全年积极申报省、市科研项目，多方申请科研资金。	陈望远	市能源局	邢海斌	郭卫东	张茂林
43	加强对战略性新兴产业的环境容量和能耗保障。	保障战略性新兴产业用能需求。	2022年期间，对新上符合国家能效要求的战略性新兴产业类项目，先期预留10万吨能耗空间，超出部分市能源局另行统筹解决。同时，为项目节能审批手续办理提供政策支持，促进项目尽快落地建设。项目正式投产后，纳入全市能耗双控大盘子统一考虑，优先保障用能需求，确保战略性新兴产业能充分释放产能。	陈望远	市能源局	邢海斌	李红明	徐卫东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市级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44	推进工业领域燃料、原料双替代，探索煤层气制氢、制乙烯等转化利用新途径，切实把资源优势转化为产业优势。	推进工业领域燃料、原料双替代，探索煤层气制氢、制乙烯等转化利用新途径，切实把资源优势转化为产业优势。	重点推动晋钢集团重点用气项目建设和晋钢专线输气管道建设。 1-3月，晋钢专线3月初施工进场并开始线路水保施工，完成线路三桩一牌埋设；晋钢集团110万吨焊管项目完成调试并进入试运转； 4-6月，晋钢专线5月底完成线路水保施工，6底底完成高平马村站及巴公调压站施工。晋钢集团110万吨焊管项目进行试运转，开展冶铸高炉设备安装； 7-9月，晋钢专线8月中旬完成晋钢分输站施工，8月底完成全线正式投产。晋钢集团110万吨焊管项目正式投产，继续开展冶铸高炉设备安装； 10-12月，晋钢专线稳定供气。晋钢集团110万吨焊管生产顺利，冶铸高炉设备完成安装并开始调试。	陈望远	市能源局	邢海斌	许德旺	宋晓敏
45	开展煤炭消费量全口径统计，加大火电、化工等行业节能技改，分类推进低效产能腾退压减，稳步减少全社会煤炭消费总量。	“十四五”期间我市要求煤炭消费降低10%（基数为2216万吨），约220万吨，由于目前没有建立全口径统计数据，我市只能采用规上工业煤耗来替代社会综合煤耗，如集中供暖项目增加了规上工业能耗，但降低了全社会能耗，若不建立煤炭消费全口径统计体系将会影响我市减煤任务的完成。经和省能源局对接，建立煤炭消费全口径统计是控制煤炭消费量增长的基础。	1-3月，制定出台全市煤炭消费等量减量替代工作方案； 4-6月，召开全市减煤例会，调度全市煤炭消费量数据，启动全口径统计工作； 7-9月，对重点企业用煤情况进行调研，推动重点企业通过技改减少煤炭消费量，做好用煤量调度； 10-12月，加强监察，确保完成省定任务。	陈望远	市能源局	邢海斌	李红明	徐卫东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市级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46	加快调整产业、能源、交通运输结构，推动能耗“双控”向碳排放总量和强度“双控”转变。	我市能源消费主要集中在煤化工、电力、冶铸工业领域。目前节能技术改造拓展节能空间的边际效应逐步递减，成本将越来越高，空间越来越小，难度越来越大。	1-3月，下达全市上半年能耗双控目标，开展重点企业能耗双控座谈会； 4-6月，待省定目标下达后，分解下达全市全年能耗双控目标，做好调度； 7-9月，开展全市节能宣传周活动，做好用能调度； 10-12月，加强用能调控，确保完成省定目标。	陈望远	市能源局	邢海斌	李红明	徐卫东
47	建立能耗监察体系，实行重点用能企业预算化管理，开展企业初始能耗核定，探索用能权市场化交易。	2019年机构改革后，市、县两级未成立节能监察机构，无专业机构、无专业执法人员、无监察设备和经费，难以有效开展节能监察工作，影响节能政策实施。重点用能企业初始能耗核定是能源普查及节能管理的基础性工作，对帮助重点用能单位全面、准确掌握能源利用状况、挖掘节能潜力意义重大，也是为科学、准确地分解下达“十四五”能耗双控目标提供依据。有利于加强企业节能管理，降低产品单耗，提升用能水平，促进节能工作有效开展，推动完成全市能耗“双控”目标任务。	1-3月，根据重点用能企业用能基数，下达全市重点用能企业用能指标。制定节能监察队伍建设方案，制定初始能耗核定工作方案； 4-6月，申请尽快成立节能监察机构，对全市31家重点用能企业开展一次节能监察行动；加快与第三方机构洽谈进度，建立完善用能权交易制度体系； 7-12月，探索我市用能权交易，年底前工作取得实质性进展。	陈望远	市能源局	邢海斌	李红明	徐卫东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市级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48	统筹推进“稳煤、优电、增气、上新”，加快构建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现代能源体系。	1.全年稳定煤炭产量在1.2亿吨左右。 2.开展阳城电厂2台100万千瓦机组替代一期6台35万千瓦机组“上大压小”项目。 3.全年产气量达到67亿方（地面抽采47亿方、井下瓦斯抽采20亿方）。 4.全年新增新能源装机容量130万千瓦以上，12月底前全市新能源装机总量达到250万千瓦以上。	1.原煤产量：1-3月份完成2900万吨；4-6月份完成3100万吨；7-9月份成3100万吨；10-12月份完成3000万吨。 2.推动阳城电厂2×100万千瓦发电项目尽快核准：1月底前，完成向省能源局申报，积极申请将项目列入省级“十四五”规划，并持续加强与省能源局沟通对接，跟踪落实项目批复情况，加快推进项目进度。 3.煤层气增储上产：1-3月份开工8个煤层气地面开发项目，完成煤层气抽采量11亿方，井下瓦斯抽采量5亿方；4-6月份兰花町店采空区项目和华新龙湾合作区项目开工建设，完成煤层气抽采量11.7亿方，井下瓦斯抽采量5亿方；7-9月份完成煤层气抽采量12亿方，井下瓦斯抽采量5亿方；10-12月份完成煤层气抽采量12.3亿方，井下瓦斯抽采量5亿方，完成年度总任务目标。 4.新能源建设项目：3月底前128万千瓦保障性并网光伏大点项目，完成项目备案及土地、环保、林业等7项批复性文件，力争4月份开工建设，5月份完成工程量的55%，6月底建成投运；9万千瓦屋顶分布式光伏项目预计4月份开工建设，力争12月底完成目标任务的40%。	陈望远	市能源局	邢海斌	秦　强 许德旺 朱晓波	庞晋中 宋晓敏 贾奎茂
49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8%以上。	按照“提低、扩中、限高”要求，确保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幅达8%以上。	1-3月，完成增幅不低于8%； 4-6月，完成增幅不低于8%； 7-9月，完成增幅不低于8%； 10-12月：完成增幅不低于8%。	陈望远	市人社局	申连太	司惠民	张　超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市级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50	统筹做好高校毕业生、下岗失业人员等重点群体就业工作，确保零就业家庭动态清零。全年新增城镇就业3.8万人，转移农村劳动力2.5万人，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4.5%以内。	落实就业优先政策，大力促进就业创业，统筹抓好就业困难人员等重点群体的就业，全面做好贫困劳动力就业扶持，充分发挥公益性岗托底安置和失业保险保障功能，确保就业家庭动态清零。	1-3月，城镇新增就业人数9750人；转移农村劳动力人数6249人；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4.5%；根据就业困难人员申报情况，开展公益性岗位审核安置工作，发现一名解决一名，确保零就业家庭动态清零； 4月，完成城镇新增就业人数13000人；转移农村劳动力人数人8333；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4.5%；及时审核公益性岗位资料并尽快安置到位； 5月，完成城镇新增就业人数16250人；转移农村劳动力人数10416人；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4.5%；及时审核公益性岗位资料并尽快安置到位； 6月，完成城镇新增就业人数19500人；转移农村劳动力人数12499人；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4.5%；及时审核公益性岗位资料并尽快安置到位； 7月，完成城镇新增就业人数22750人；转移农村劳动力人数14583人；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4.5%；及时审核公益性岗位资料并尽快安置到位； 8月，完成城镇新增就业人数26000人；转移农村劳动力人数16666人；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4.5%；及时审核公益性岗位资料并尽快安置到位； 9月，完成城镇新增就业人数29250人；转移农村劳动力人数18750人；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4.5%；及时审核公益性岗位资料并尽快安置到位； 10月，完成城镇新增就业人数32500人；转移农村劳动力人数20833人；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4.5%；及时审核公益性岗位资料并尽快安置到位； 11月，完成城镇新增就业人数35750人；转移农村劳动力人数22916人；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4.5%；及时审核公益性岗位资料并尽快安置到位； 12月，完成城镇新增就业人数39000人；转移农村劳动力人数25000人；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4.5%；及时审核公益性岗位资料并尽快安置到位。	陈望远	市人社局	申连太	赵惠斌	张宁波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市级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51	深入推进职业技能提升培训工程，全年开展各类补贴性职业技能培训 2.5 万人以上，技能人才占从业人员比例达到35%以上，打造具有一定影响力的特色劳务品牌。	面向城乡适龄劳动者开展政府补贴性技能培训，提升劳动者就业技能。加大技能人才、专业技术人才培养，推动技能人才培养从量的增长向质的提升转变。开展“一县一品牌”劳务品牌建设，加快全市劳务品牌提质增效。	1-3 月，完成技能培训 800 人；新增技能人才 2500 人，技能人才总量达 43.35 万人，占比 33.29%； 4 月，完成技能培训 2700 人；新增技能人才 2600 人，技能人才总量 43.61 万人，占比 33.49%； 5 月，完成技能培训 2700 人；新增技能人才 2600 人，技能人才总量 43.87 万人，占比 33.69%； 6 月，完成技能培训 2800 人，累计完成培训 9000 人；新增技能人才 3900 人，技能人才总量 44.26 万人，占比 33.99%； 7 月，完成技能培训 3000 人；新增技能人才 2600 人，技能人才总量 44.52 万人，占比 34.19%； 8 月，完成技能培训 3000 人；新增技能人才 3900 人，技能人才总量 44.91 万人，占比 34.49%； 9 月，完成技能培训 3000 人，累计完成培训 18000 人；新增技能人才 2600 人，技能人才总量 45.17 万人，占比 34.69%； 10 月，完成技能培训 2500 人；新增技能人才 2600 人，技能人才总量 45.43 万人，占比 34.89%； 11 月，完成技能培训 2000 人；新增技能人才 2700 人，技能人才总量 45.7 万人，占比 35.1%； 12 月，完成技能培训 2500 人，累计完成培训 25000 人；新增技能人才 2000 人，技能人才总量 45.9 万人，占比 35.25%。	陈望远	市人社局	申连太	赵志义 赵惠斌	王　罡 张宁波
52	深入实施全民参保计划，稳步推进社保提标扩面。	健全社会保障体系，全面落实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全国统筹，完善落实工伤保险省级统筹，做好失业保险省级统筹前期工作。	1-6 月，做好失业保险省级统筹前期工作； 7-9 月，待省厅出台政策后，完善落实工伤保险省级统筹； 10-12 月，待省厅出台政策后，全面落实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全国统筹。	陈望远	市人社局	申连太	赵志义 申晓冰	申晓冰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市级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53	推动减税降费政策全面落实。	围绕中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和制造业等重点行业，不折不扣落实落细各项减税降费政策，做细做优各项纳服宣传辅导工作，更好发挥税收服务宏观调控作用，有效支持市场主体纾困发展，为全方位推动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新晋城贡献“税务力量”。	3月31日前，建立健全领导体制。成立减税降费工作专班，作为减税降费工作日常议事协调机构，统筹指导全市减税降费工作，研究解决重点难点问题，督促各项减税降费政策协同推进； 6月30日前，一次性全部退还小微企业的增值税存量留抵税额，退税资金全部直达企业；对其增量留抵税额在全年逐月足额退还； 7月15日前，对符合条件的制造业中小微企业2022年第一季度、第二季度的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国内增值税、国内消费税及附征的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按规定办理延缓缴纳，预计缓缴2.2亿元； 12月31日前，聚焦工业经济平稳增长、小微企业纾困发展、服务业恢复发展及鼓励创业创新等方面，持续落实好增值税阶段性和行业性免征、减征“六税两费”、加计抵减、设备器具一次性税前扣除、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等税费优惠政策，为我市稳增长、促就业、保民生提供有力支撑； 12月31日前，利用电视台、广播、网站等社会媒体以及办税服务厅大屏幕、纳税人学堂等途径多措并举做好优惠政策宣传，并做好政策运行情况的跟踪分析，算好纳税人缴费人“红利账”、减税降费政策实施“效应账”和税费政策完善改进“明白账”。持续向纳税人、缴费人精准推送红利账单，分别于6月底前、12月底前主动向党委政府汇报减税降费政策效应分析。	陈望远	市税务局	高向东	卢坤军	赵　军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市级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54	严格落实“十抓安全”总体要求，贯彻执行新修改的《安全生产法》，压紧压实党政领导责任、部门监管责任、企业主体责任。	1.根据《安全生产法》修订《晋城市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规定实施办法》。 2.依据晋城市人民政府《关于做好2022年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工作的通知》（晋市政发〔2022〕1号），督促负有安全监管职责的部门依法编制安全生产“权力清单”和“责任清单”。 3.根据《山西省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责任制规定》（山西省人民政府令第293号），强化对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履职情况的监督检查。	6月底前印发《晋城市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规定实施办法》，督促负有安全监管职责的部门依法编制安全生产“权力清单”和“责任清单”。 全年突出加强对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履职情况的检查力度。	陈望远	市应急管理局	郭明太	柳　青	陈占兵
55	扎实推进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持续深化煤矿、非煤矿山、危化品、道路交通等19个重点行业领域隐患排查治理，坚决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	1.采取督查督办、文件通报、印发简报等方式，督促各级各相关部门认真开展安全生产领域风险隐患大排查大整治“百日攻坚”集中行动，确保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 2.进一步深化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印发《晋城市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巩固提升年工作方案》，持续深化隐患排查治理，每月5日前汇总上报“一情况、两清单”。 3.全年紧盯重要时段、重点领域、关键环节，督促全市煤矿、危险化学品、森林防火、道路交通等重点行业领域常态化开展专项检查。	3月底前完成安全生产领域风险隐患大排查大整治“百日攻坚”集中行动各项任务，严格落实“五个一批”整治措施，及时通报工作进展，集中曝光违法违规行为，坚决防范较大及以上事故发生，确保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 4-12月按照《晋城市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巩固提升年工作方案》，督促指导相关重点行业领域部门和单位认真开展相关工作，严格监督检查，进一步深化隐患排查治理，动态更新专项整治三年行动进展情况表、制度措施清单以及安全生产重大隐患清单等“一情况、两清单”，确保一般隐患及时整改，重大隐患限期整改销号。 每半年组织对全市安全生产重点工作、重要时段安全防范工作、重点行业领域隐患排查治理等情况进行综合督查，及时通报存在问题，强化督促整改落实。	陈望远	市应急管理局	郭明太	范常胜 焦志成 申红卫 张　敏 柳　青	路　菲 张天有 毕树兵 王潞平 段海刚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市级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56	完善应急救援体系，加强应急队伍、物资储备和信息化建设，科学有效应对处置各类事故灾害。	1.制定全市应急预案编制（修订）计划。 2.投资1500万元，完成本年度航空救援服务工作。 3.投资100万元，举办全市应急救援队伍大比武活动。 4.加强市防汛抢险应急支队、市应急救援救护队队伍建设和管理，组织开展队员技能训练。 5.加强森林防火、防汛抗旱物资储备仓库的管理和维护，根据防火、防汛抗旱物资机械状况和保养期限开展维修养护。 6.投资30万元，购置高压排水管300米。 7.投资36万元，购置1台移动智能照明平台（30万元）、10个便携式水箱（6万元），靠前储备于专业森林消防队伍。 8.加强自然灾害灾情报送工作，加强基层灾害信息员队伍建设，持续加强市级救灾保障物资储备。 9.按照晋城市新型智慧城市“应急防范·一屏调度”建设要求，完成城市安全、自然灾害风险监测系统与安委会相关单位信息系统联网汇接工作。	3月底前制定印发全市应急预案编制（修订）计划，并督促各相关部门加快编制（修订）工作； 4月底前完成城市安全、自然灾害风险监测系统与11家安委会成员单位联网汇接工作； 6月底前完成本年度航空救援服务单一来源采购招投标工作；制订全市应急救援队伍比武活动方案；完成市防汛抢险应急支队队员技能训练，确保队伍能应对紧急防洪和抢险救援任务； 7月底前完成高压排水管（300米）采购工作； 8月底前完成航空救援服务合同签订工作；完成全市应急救援队伍比武活动前期准备工作； 10月底前完成移动智能照明平台和便携式水箱采购工作；完成灾害信息员业务能力培训工作； 11月底前全面完成全市应急救援队伍大比武活动； 12月底前完成与94座煤矿安全生产风险监测预警系统联网运行；向市发改部门提交下一年度救灾物资储备建议。 全年加强市防汛抢险应急支队、市应急救援救护队和森林防火、防汛抗旱物资储备仓库的管理，确保物资储备仓库良好运行。	陈望远	市应急管理局	郭明太	张前林 魏亚东 焦志成	郜建民 常宽利 韩张龙 奚红章 王洪斌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市级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57	加大受灾群众救助帮扶力度。	持续开展受灾群众应急生活救助、过渡期生活救助和冬春基本生活救助工作，切实保障受灾群众基本生活条件，加强对受灾群众的关心和支持，帮助受灾群众尽快恢复正常生活秩序。	11月底前，完成2022年冬至2023年春晋城市需救助情况评估报告和请款报告，并上报上级应急和财政部门，待上级救灾款拨付到位后，及时下拨冬春救灾资金。 全年根据受灾情况及时开展受灾群众的应急生活救助和过渡期生活救助工作。	陈望远	市应急管理局	郭明太	张前林	韩张龙
58	聚焦产值“3年500亿、5年1000亿”目标，全力打造“世界光谷”，加快建设光机电产业集聚城市。	光机电产业产值（包括：光机电、装备制造和新材料产业）全年达到230亿元。	光机电产业产值（包括：光机电、装备制造和新材料产业） 1-3月完成30亿元； 4-6月完成40亿元； 7-9月完成60亿元； 10-12月完成100亿元； 全年达到230亿元。	陈望远	晋城经济技术开发区	史小林	李韶华	常健峰
59	用足用好支持光机电产业发展八方面政策，尽快完成第一期谷雨基金出资和子基金设立，加速推进光机电产业园二、三期标准厂房项目建设。	尽快完成第一期谷雨基金出资和子基金设立，加速推进光机电产业园二、三期标准厂房项目建设。	**完成第一期谷雨基金出资和子基金设立：** 1-3月完成1个子基金提交投决会审议； 4-6月完成1个子基金通过投决会审议； 10-12底完成1个子基金通过投决会审议； 光机电产业引导基金第一期（谷雨基金）出资根据财政资金到付情况支付。 **光机电二期项目（北纬新材料新装备产业园项目）：** 1-3月完成土地出让、使用方确定方案、地勘，确定代建公司； 4-6月完成前期准备、方案报建及招标工作； 7-9月施工进场，完成30%主体结构； 10-12月完成部分厂房主体结构。 注：以上节点需根据前序节点完成情况确定。 **光机电三期项目（欣旺达晋城动力电池生产基地项目）：** 项目投资协议签订后，市国投公司和欣旺达公司签订厂房代建回购协议后，由市国投牵头，区产促中心配合，协同欣旺达共同制定厂房建设方案和建设进度。	陈望远	晋城经济技术开发区	史小林	李韶华 董海顺 郜培法 郭瑞林 李军平	李军平 郭文忠 段莎莎 王敦社 常健峰 王军民 祁晋军 李向阳 廉　静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市级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60	抢抓深圳等发达地区产业转移的机遇，持续延链、补链、强链，推动已签约项目尽快投产达效，加快新材料新装备产业园、新能源动力电池产业园等大项目落地，真正形成“一康世界领先，百企专精特新”，聚能成势、积健为雄的“1+100”光机电产业集群。	全年小升规重点培育企业 17 户，专精特新企业培育 8 户；加快推进“1+100”光机电产业集聚。	**形成“一康世界领先，百企专精特新”：** 1-3 月小升规重点培育企业 2 户； 4-6 月小升规重点培育企业 4 户； 7-9 月小升规重点培育企业 5 户； 10-12 月小升规重点培育企业 6 户。 **专精特新培育企业数：**1-3 月培育 2 户，4-6 月培育 2 户，7-9 月培育 2 户，10-12 月培育 2 户。 **围绕“1+100”产业集群，推动签约项目落地，加快开工项目建设，实现项目梯次推进：** 1-3 月收集项目信息，开展赴外考察对接，做好项目开工的落地服务工作；4-6 月加快项目谈判，推进成熟项目签约落地；7-9 月签约一批项目，推动项目开工建设；10-12 月推动已签约项目落地，实现“1+100”产业集聚。	陈望远	晋城经济技术开发区	史小林	李韶华 李军平	李军平 常健峰 祁晋军 李向阳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市级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61	打造开发区建设升级版。持续深化“三化三制”“管运分离”改革，建立精简高效的管理运行机制，做好全省改革样板。深化“承诺制+标准地+全代办”改革，全面推行“一本制”，出让标准地1500亩以上，新建标准化厂房70万平方米，做到“熟地等项目、厂房等企业”。	全面完成500亩以上标准地建设，400亩以上标准地出让；保障项目所需厂房建设。	**持续深化“三化三制”“管运分离”改革，建立精简高效的管理运行机制，做好全省改革样板：** 3-4月，完善并出台绩效考核办法及目标清单； 5-6月，完善部门2021年度绩效考核并落实绩效工资；实施干部能力素质提升工程，每月1期办好机关大学。 **深化“承诺制+标准地+全代办”改革，全面推行“一本制”：** 3月底前制定出台企业投资项目政府统一服务工作细则； 4月底前组建代办人员队伍； 6月底前制定出台承诺制审批工作细则； 9月底前完善工业投资项目“拿地即开工”服务办法； 全年落实“一本制”。 **标准地：** 3至6月，完成500亩以上标准地建设； 7至11月，按项目用地需求完成400亩以上标准地出让。 **光机电二期项目（北纬新材料新装备产业园项目）（约9.7万平米）：** 1-3月完成土地出让、同使用方确定方案、地勘，确定代建公司； 4-6月完成前期准备、方案报建及招标工作； 7-9月施工进场，完成30%主体结构； 10-12月完成部分厂房主体结构。 注：以上节点需根据前序节点完成情况确定。 **光机电三期项目（欣旺达晋城动力电池生产基地项目）（约42万平米）：** 项目投资协议签订后，市国投公司和欣旺达公司签订厂房代建回购协议后，由市国投牵头，区产促中心配合，协同欣旺达共同制定厂房建设方案和建设进度。 **中小企业创新创业产业园一期项目（智能显示器件制造园）（约12.5万平米，先期启动8.25万平米）：** 1-3月完成现场“三通一平”及土方开挖；4-6月完成厂房主体结构封顶；7-9月完成厂房内部装饰装修及水、电、暖等设备安装，基本具备企业入驻装修；10-12月完成专项验收及竣工验收。 **凯卓立智能尾板项目（约2.3万平米）：** 1-3月完成项目投资协议的签订；4-6月协调项目拿地手续办理；7-9月推动项目开工建设；10-12月完成部分厂房主体结构施工。 注：以上节点需根据前序节点完成情况确定。 **高性能光伏组件项目（约3.6万平米）：** 1-3月完成项目投资协议和回购协议签订；完成厂房改造设计、招标、开工； 4-6月完成厂房改造及设备安装；正式移交企业入驻。 注：厂房改造前需要项目使用方确认厂房改造设计方案，签订租凭和回购协议。 **工业富联新材料产业园二期项目（约8万平米）：** 1-3月推动完成项目土地资产注入园区公司；4-6月完成设计前期手续办理；7-9月项目开工建设；10-12月完成部分厂房主体结构施工。注：以上时间节点需依土地资产划转推进情况而定。	陈望远	晋城经济技术开发区	史小林	李韶华 董海顺 郜培法 郭瑞林 李军平	李军平 段莎莎 常健峰 王军民 王灵午 李国强 廉　静 茹红勇 朱林潮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市级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62	支持开发区优势互补、错位发展，加快晋城开发区光机电产业园建设。	加快晋城开发区光机电产业园建设。	**光机电产业园一期项目：** 1-3月厂房二次结构全部完工； 4-6月厂房内部消防电气、水电安装全部完成； 7-9月厂房周边室外配套完成； 10-12月综合服务楼主体工程及相关配套建设基本完成，具备使用条件。	陈望远	晋城经济技术开发区	史小林	李军平	李军平
63	滚动推进“三个一批”活动，确保开发区工业投资占到全市59%以上，规上工业增加值占到全市41%以上。	1.工业投资全年同比增长22%； 2.规上工业增加值全年同比增长16%。	**工业投资** 1-3月同比增长22%； 4-6月同比增长22%； 7-9月同比增长22%； 10-12月同比增长22%，全年同比增长22%。 **规上工业增加值** 1-3月同比增长16%； 4-6月同比增长16%； 7-9月同比增长16%； 10-12月同比增长16%，全年同比增长16%。	陈望远	晋城经济技术开发区	史小林	李韶华	常健峰
64	推进以光机电产业研究院为代表的新型研发机构建设，加快半导体激光器芯片、碳纳米材料应用、纳米硬质合金、纳米晶陶瓷玻璃等科技项目孵化转化，两个以上项目实现量产。	全年完成至少两个项目实现量产。	1-3月，第四代半导体全要素研发生产平台项目完成洁净室工程建设；碳化硅复合衬底研发中试项目完成无尘车间装修调试； 4-6月，先进半导体激光器芯片项目大功率激光器单管功率达到1瓦、巴条功率达到10瓦，实现试生产；碳纳米材料应用实验室项目完成技术团队项目验收；纳米晶陶瓷玻璃项目完成样品试制； 7-9月，纳米硬质合金项目完成样品试制；碳化硅复合衬底研发中试项目完成设备安装、联调联试； 10-12月，开发区引进孵化的光机电项目中，至少2个项目实现量产。	陈望远	晋城经济技术开发区	史小林	李韶华	郭文忠 常健峰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市级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65	推动智创城 6 号全面建成、高效运行。	1.协调推进智创城 A 区管理权问题，确保智创城 A 区、B 区统筹推进； 2.完成智创城 B 区三期建设。	1-3 月制定推动智创城工作推进机制，B 区三期项目开工建设； 4-6 月协调推进智创城 A 区管理权问题，确保智创城 A 区、B 区统筹推进； 7-9 月完成智创城人才、金融服务平台建设； 10-12 月智创城 B 区三期建成。	陈望远	晋城经济技术开发区	史小林	李韶华 李军平	李军平 常健峰
66	加快工业富联“智造谷”和绿洲大麻 5G+工业互联网智慧园区建设。	晋城智造谷是根据国家对互联网、人工智能的总体规划及我省对相关产业的具体要求，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与晋城开发区联合打造的以工业互联网和智能制造研发、赋能、生产为方向的新兴产业项目。从产、学、研方向，目前共落地三个项目公司，2020 年各项目分别建设，2021 年 1 月投入试运营。	一季度重点推进工业富联“智造谷”人才教育培训； 二季度重点推进硬质合金晋材晋用市场推广； 三季度重点推进研发团队新产品开发及市场推广； 四季度重点寻求周边城市高校合作，统筹推进产、学、研协同发展。	陈望远	开发区管委会	史小林	李韶华	常健峰
		绿洲大麻 5G+工业互联网智慧园区从 2020 年 7 月开始实施，总投资 920 万元，计划于 2022 年 12 月完成。主要包括工业信息化系统平台、5G 工业专网服务、智慧园区综合管理平台、ERP 系统等模块，努力实现打造“全国最大麻纺织出口基地”。	一季度启动两化融合冠标认证复审工作； 二季度完成织布车间数据对接互联网平台建设； 三季度推进企业 ERP 建设，搭建智慧园区综合管理平台； 四季度智慧园区建设基本成型。					

《政府工作报告》任务细化清单
（市委常委、副市长、宣传部长武健鹏负责的工作）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市级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1	全面对标国内一流，加快构建高质量教育体系，建设中部地区教育强市。	通过采取深度合作、跟岗实践、结对帮扶互助、专题培训等形式，全方位对标对表南通市，积极借鉴其推进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的先进经验做法，按照“提品质、出精品、创经典”的要求，全面提升教育质量、形成一批典型经验、创建一批全省全国名校、塑造一批专家型校长和优秀名师，打造高质量教育体系，服务美丽新晋城建设。	一季度，积极主动对接南通市教育局达成初步深度合作协议，拟定在学前教育、义务教育、高中教育、职业教育、高等教育、教师队伍、行政管理、教育改革等方面开展合作交流； 二季度，根据疫情防控形势，适时开展1-2期校长跟岗实践、校长挂职锻炼、教师跟岗实践、行政管理人员跟岗实践； 三季度，选取各学段1-2所学校，在教育管理、教学管理、教研管理、后勤管理等多方面开展合作交流，与南通市相应学校结成一对一合作体。推动部分县区、中小学校教师结对互助，根据疫情防控形势，通过走出去、请进来等形式适时开展各类专题培训； 四季度，根据疫情防控形势，适时开展1-2期校长跟岗实践、校长挂职锻炼、教师跟岗实践、行政管理人员跟岗实践。根据疫情防控形势，继续适时开展各类专题培训。	武健鹏	市教育局	李志忠	程晋鹏 裴家留 原红卫	张震霆 张剑峰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市级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2	实施校长教师培优工程，全面推行校长职级制改革，加快名师工作室建设，打造高素质专业化师资队伍。	实施学校管理人员能力提升“三航”项目，基础教育教师专业能力提升“1+3四养”项目、高中九大学科培训提升项目、班主任和心理健康教师专业能力提升项目、职业类教育专业教师能力提升项目、其他专业素养能力提升类项目等六大项目；总结泽州县试点经验，全面推行校长职级制改革。推进名师工作室建设，培养一批在区域范围内有一定知名度的教育教学专家，引领全市基础教育教学改革，提升晋城教育的知名度。	**校长教师培优工程：** 3月拟定六大项目工作实施方案。制定六大项目年度培训计划； 4至6月，根据项目工作要求，遴选培训机构；摸底项目参训人数，确定培训方式；与培训机构对接培训事宜； 7至11月，根据疫情形势，结合“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原则按计划开展各项培训； 12月，各项目总结汇总。 **校长职级制改革：** 3至4月，泽州县总结试点经验，组织非试点县（市、区）进行中小学校长职级制改革交流研讨； 5至6月，学习校长职级制改革相关文件，做好政策宣传和引导，广泛征求意见和建议，拟定《晋城市关于全面推行中小学校长职级制改革的实施意见》； 7月，各县（市、区）制定推行中小学校长职级制改革的实施意见和方案； 8月，召开全市中小学校长职级制改革工作推进会和部署会； 9至11月，组织开展校长岗位职级认定，选拔聘用、培训，全面推行中小学校长职级制改革； 12月，督促检查各县（市、区）中小学校长职级制改革工作进展情况。 **扎实推进名师工作室各项活动开展：** 二季度，召开晋城市名师工作室培树工程推进会，组织挂牌名师到教育发达地区悟道取经，指导每个工作室围绕试题命制展开研讨，组织各名师工作室指导青年教师进行集体教研、集体备课活动； 三季度，开展新教材培训和研修主题活动，组织名师工作室成员开展公开课、送教下乡活动； 四季度，开展工作室读书交流和论文评比活动。 **采用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方式，开展中小学教师全员培训：** 7月底前，完成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支持全市中小学乡村教师能力提升培训； 9月底前，完成市直学校新入职教师集中培训和名师工作室专题培训； 11月底前，完成全市教研员集中培训，结合省教育厅安排部署适时开展高中教师新高考培训和义务教育学校教师“双减”背景下能力提升培训全市教研员培训项目。	武健鹏	市教育局	李志忠	程晋鹏 卫俊婷	魏　媛 刘文德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市级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3	实施高中教育强市工程，晋城一中丹河校区和泽州一中新校区投入使用，用3-5年时间把晋城一中建成全国一流名校。	深入实施普通高中教育强市工程，深入落实《普通高中学校办学质量评价指南》，促进普通高中教育多样化特色化发展，推动实施普通高中学校办学质量监测评价，落实“十四五”县域普通高中发展提升行动计划，持续推进中部六省高中教育联盟组建，加强高中九大学科建设，落实新高考改革要求，加强课程体系建设，完善学生综合素质评价，推行走班选课，开展学生生涯规划教育，全面实施高中新课程改革。推动晋城一中丹河校区和泽州一中新校区九月份投入使用，冲刺全国一流名校。	3月，推动丹河公司加快工程进度； 4至5月，两校区完成相关验收工作； 5月底前，丹河公司完成移交，两校前期团队进驻新校区，开展试运行工作； 9月，晋城一中丹河校区、泽州一中新校区投入使用。 全年持续推进普通高中教育强市工程。指导督促各县（市、区）完善保障、落实政策，切实提升县域内普通高中办学水平，全面实施高中新课程改革，加强高中九大学科建设，新高考改革落地。开展普通高中大教研、高考备考策略专题讲座、推进数理化学科基地建设等活动。	武健鹏	市教育局	李志忠	程晋鹏 原红卫 卫俊婷	张震霆 刘文德
4	实施产教融合工程，支持山西科技学院加快发展。推动晋城职业技术学院提质发展。筹建文旅康养职业学院，争创国家级康养高技能人才培养基地。	深化产教融合和校地合作，支持山西科技学院与晋城职业技术学院加快发展，为全市产业转型升级提供更好人才支撑。	一季度：职业教育双元培育促进项目开展企业培训师培训； 二季度：晋城职院省优质高等职业院校建设通过省级验收。“双元制”试点班举行中期考试。召开市域内中高职衔接座谈会； 三季度：开展校企对接交流和入企专项调研； 四季度：举办晋城市旅游职教集团和光机电职教集团年会。开展“双元制”试点班企业实践教训。 持续推进协调配合阳城县做好文旅康养职业学院筹建工作。	武健鹏	市教育局	李志忠	卫俊婷 崔广文	崔继锋 贾治东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市级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5	实施智慧教育工程，启动“互联网+教育”云平台、示范性智慧校园等项目建设。	为加快推进信息化时代教育变革，促进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智慧教育分三期规划建设（2022 -2024 年）。2022 年主要建设内容：教育城域网升级；“互联网+教育”云平台、应用系统；市直三校示范性智慧校园。	2 月底前，完成晋城市慧教育建设技术方案专家评审； 3 月，向市委市政府领导汇报建设方案情况，并向晋城市大数据应用局进行项目审批； 4 月，完成立项和初步设计方案； 5 月，完成评审，制定招标方案； 6 月，开始招投标相关流程；7 月底完成招投标等流程； 8 月，组织实施； 12 月，基本完成智慧教育建设一期项目建设。	武健鹏	市教育局	李志忠	原红卫	张云峰
6	抓好“双减”政策落地。	校内：提高质量、健全机制、强化督导。切实减轻学生作业负担，在坚持做好“压总量、控时间”的基础上，更加注重“调结构、提质量”。推动出台义务教育阶段作业设计与指导实施意见，开展义务教育阶段学校作业设计评比；提升教师作业设计能力水平，提高作业设计的针对性、有效性。提高课后服务水平。在坚持做好“全覆盖、广参与”的基础上，更加注重“上水平、强保障”。完善课后服务经费保障机制，拓宽课后服务资源渠道，探索引进非学科类校外培训机构参与课后服务，开展课后服务精品课程资源评选，增强课后服务吸引力有效性。 校外：坚持学科类和非学科类两手抓，常态化监管和执法检查相结合，持续巩固学科类培训机构压减成果，严防义务教育学科类培训隐形变异和回潮反弹，规范高中阶段学科类培训机构管理，明确非学科类培训机构主管部门和监管标准，全面规范校外培训监管工作。	**校内：** 4 月，出台义务教育阶段作业设计与指导实施意见，拓宽课后服务资源渠道，探索引进非学科类校外培训机构参与课后服务； 5 月，开展义务教育阶段学校作业设计评比活动； 7 至 8 月，举办提升教师作业设计能力培训； 9 月，开展课后服务精品课评选。全年持续推进提高课堂教学水平。 **校外：** 5 月前，加强校外培训机构预收费全过程、全机构、全金额监管，结合智慧教育建设，建立完善校外培训机构资金监管平台，市管机构实行预收费银行托管＋风险保证金模式。建立“双减”工作的抓落实工作机制； 6 月，出台《晋城市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工作方案》，对使用《中小学校外培训服务合同（示范文本）》情况进行全面检查； 12 月前，在省教育厅的统一部署下，区分体育、文化艺术、科技等类别，按时明确非学科类培训机构主管部门和监管标准。 全年，持续推进培训机构违规查处力度；在法定节假日、休息日、寒暑假开展常态巡查；高中阶段学科类培训机构严格参照义务教育阶段政策管理，并根据省教育厅统一安排开展专项治理检查。	武健鹏	市教育局	李志忠	原红卫 崔广文	张震霆 张红旗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市级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7	办好特殊教育、职业教育、继续教育，规范民办教育发展。	落实《“十四五”特殊教育发展提升行动计划》，加强特殊教育资源中心和资源教室建设，巩固和提高残疾儿童少年义务教育普及水平和教师培养培训力度，推进晋城市特殊教育中心学校迁建项目。认真落实全省职业教育大会精神，深化资源整合、改革创新，推动职业教育高质量高水平发展。推动社区教育、老年教育深入发展。规范民办教育发展，保持全市现有民办义务教育在校生占比2.26%不再提高，规范民办学校招生、加强收费资金监管、加强教育教学管理、加强年检内容审核等方式加强民办学校各个环节的管理。	**特殊教育：** 3月，积极向上级争取资金，加强特殊教育资源中心和资源教室建设； 7月，组织特殊教育教师培训； 8月，落实“一人一案”，做好特殊教育学校招生入学工作； 9月，推进晋城市特殊教育学校迁建项目。 **职业教育、继续教育：** 3月，开展全市职业教育专题调研，起草《关于推动全市现代职业教育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 4月，提请召开全市职业教育大会。开展2022年度中职学校招生资质清查工作； 5至6月，举办2022年全市职业教育活动周。举办全市中职学校职业技能大赛系列活动； 7至8月，组织开展职业教育新国规教材应用培训，组织开展职业教育“铸魂育人”暨“三教”改革专题培训； 9至12月，组织全市职业院校参加全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开展2022年度职业学校“三个一”工程建设及遴选上报工作；举办2022年“全民终身学习活动周”系列活动。 **民办教育：** 1月底前，建立晋城市规范民办义务教育发展工作专班，制定《晋城市区域义务教育发展规划》； 2月底前，督促陵川县建立规范民办义务教育发展工作专班； 4月底前，督促各民办学校将党的建设有关内容写入学校章程，全年加强民办学校党的组织建设； 8月底前，督促陵川县政府压减民办义务教育在校生占比、全面清理规范“公参民”学校，完成2021年年检内容审核； 9月底前，规范民办学校招生行为； 12月底前，协调各民办学校成立民办教育协会。	武健鹏	市教育局	李志忠	原红卫 卫俊婷 崔广文	张震霆 崔继锋 张红旗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市级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8	实施城区小学生“放心午餐”食品安全保障工程。	深入贯彻落实《山西省教育厅等八部门关于在全省城区小学实施“放心午餐”工程的指导意见》（晋教〔2021〕4号）精神，在有需求的城区及县城以上学校实施“放心午餐”工程，形成政府主导、部门协同、学校主体、家长分担、社会参与的午餐服务管理新格局，切实帮助家长解决小学生中午接送难、午餐无法保障问题。	3月，召开推进“放心午餐”工作协调会； 4月，考察先进地区“放心午餐”实施工作； 5月，各县（市、区）以学校为主，根据学校场地情况加大新建和改扩建学生食堂（伙房）及餐厅力度； 6月，坚持营养丰富、价格合理原则，在有需求的学校，由学校通过公开招标的方式选择具有合法资质的配餐企业竞标。 全年持续推进“放心午餐”食品安全保障工程。	武健鹏	市教育局	李志忠	原红卫	张震霆
9	实施教育均衡工程，新改建20所标准化公办幼儿园和11所中小学校，有效缓解公办幼儿园入园难和优质学校入学难问题。	深入实施《“十四五”学前教育发展提升行动计划》，推进2022年新改建20所公办幼儿园建设任务，进一步从根本上解决“入园难”“入园贵”问题，改善公办园数量少、学位不足问题。进一步优化中小学布局规划，新改扩建11所中小学校，有效缓解公办幼儿园入园难和优质学校入学难问题。	**幼儿园建设：** 一季度，各县（市、区）要切实履行主体责任，结合本地教育布局规划和年度目标任务，压实责任，确定节点、要求； 二季度，新建项目开工建设，有条件的改扩建项目开工建设； 三季度，新建项目持续推进，全部改扩建项目开工建设； 四季度，新建项目主体完工，改扩建项目全部完工。 **中小学建设：** 3月底将11所任务下达各县，其中：城区3所（新建1所、改建2所）、泽州2所（改建2所）、高平2所（新建1所、改建1所）、阳城2所（改建2所）、沁水1所（改建1所）、陵川1所（改建1所）； 6月底改建项目开工，新建项目推进前期手续； 9月底改建项目基本完成，新建项目完成前期，开工建设； 12月份改建项目全部完成，新建项目按序时进度完成工程量。	武健鹏	市教育局	李志忠	原红卫 崔广文	张震霆 贾治东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市级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10	完成3000个中小学教室健康照明工程，给约15万名中小学生提供良好的学习视觉环境。	目标任务初步安排：城区完成300个教室，泽州县完成600个教室，高平市完成500个教室，阳城县完成800个教室，陵川县完成400个教室，沁水县完成100个教室，市直学校完成400个教室。此任务为各县2022年需完成最低的目标改造任务，各县要结合各自的实际和计划，努力提前完成辖区内中小学教室照明改造全覆盖任务。	一季度，以县区为单位调查摸底，确定项目学校，制定配备计划、配备方案和统筹项目资金等； 二季度，原则上完成制定招标采购方案，发布招标采购意向，组织招标采购，签订供货合同等； 三季度，充分利用暑期进行安装施工，努力确保9月新学期开学前基本安装完毕； 四季度，积极完成项目的验收、扫尾等环节。	武健鹏	市教育局	李志忠	原红卫 田静妮	张震霆 郭惠超 贾治东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市级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11	加强国际友城建设，不断扩大“朋友圈”。	针对我市国际友好城市数量偏少的问题，今年我市友城建设工作围绕“增量提质”方针，重点开展以下三方面工作： 1.强化一批：持续推进与我市国际友好城市在教育、科技等领域的交流合作。 2.激活一批：以节假日等重要时间节点为契机主动联系，并寻求省外办、省友协帮助。 3.开辟一批：在8个国家重点发力，全力推进与伙伴城市、意向友城关系再上新台阶。	2—3月，有重点地走访驻华使馆，邀请驻华使节代表参加2022中国·山西（晋城）康养产业发展大会，宣介我市，扩大我市国际“朋友圈”，并与已有交流基础的驻华使馆围绕下一步友城建设、交流方向等方面进行探讨； 2—6月，建议并推进相关部门与北马其顿克拉托沃市商讨文旅康养产业合作计划，视情况开展线上交流会，商讨制定合作计划； 2—9月，推进阳城一中与英国艾伟德学校持续交流互动，推动两校关系走深走实； 9—12月，加强与英国恩菲尔德市政府联系，推动双方相关部门围绕教育体制、办学经验、教学技巧等开展线上座谈交流，为推进两市友好合作伙伴的确立夯实基础； 1—12月，与我市国际友好城市、伙伴城市、意向友城等保持常态化联系。定期向外推送我市重大事件和重要外事活动情况，实时向国际传递晋城声音； 1—12月，推进晋城职业技术学院和斯丹顿大学南非分校建立联系，适时召开视频连线活动，为长期交往奠定基础；推进山西科技学院和乌里扬诺夫斯克国立大学的友好交流，制定交流计划，为两校的合作互鉴牵线搭桥；持续助推泽州一中和日本盛冈中央高校的友好互动；寻找与盛冈市在农业方面的合作契机，积极推进两市农业专家开展线上交流，助力乡村振兴；推进与意大利罗马二区在文化、教育、体育等领域的交流合作；重点加强与白俄罗斯、乌克兰、菲律宾、波兰驻华大使馆的联系，以教育、文化、农业、旅游为交流方向，开辟交流联络渠道。	武健鹏	市外事办	张一晴	原张晋	仝　佳 姬　楠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市级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12	深入开展全民健身活动。	广泛组织开展晋城市全民参与的健身赛事活动。	3—4 月印发市本级《全民健身实施计划（2021-2025年）》； 4—5 月开展康养大会名人之家围棋比赛； 6 月组织传统体育项目进校园活动； 7—9 月筹备组织晋城市首届社区运动会，组织开展我市“全民健身日”系列赛事活动； 10—12 月组织开展晋城市国民体质监测活动； 12 月组织开展第六届贺岁杯足球争霸赛。	武健鹏	市体育局	范春俊	李　鑫	李晓燕
13	积极备战第十六届省运会。	山西省运动会是我省四年一届、规模最大、规格最高、影响最广的大型综合性体育盛会。今年是山西省第十六届省运会。本届运动会竞技体育项目主要由大同市和朔州市承办，共设 26 个大项。以全省各设区市为单位组成参赛代表团。我市共注册 613 名运动员，将参加 25 个大项的比赛。	3 月份，根据前期训练方案，各项目强化训练，巩固技术要领，增强运动强度等；备战省运会冰上项目比赛（因疫情原因暂缓，等侯通知）；开展赛前反兴奋剂专题会议； 4-5 月份，各项目强化训练，多方式实战测验，评估运动员成绩； 6-9 月份，沟通协调并组织参加省运会开、闭幕式；各项目强化训练，多方式实战测验，评定运动员成绩；各项目领队、负责人跟队服务保障，做好运动员心理疏导；做好各项目报名等工作，积极参加各项目比赛； 10 月份，赛后总结。各项目进入赛后调整恢复期。	武健鹏	市体育局	范春俊	李　鑫	张　静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市级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14	基础设设项目建设全面完工。	总投资及年度计划投资：总投资22.74亿元，年度投资计划5亿元。20个基础设施项目5月份基本完工，6月份全面完工。	基础设施项目： 3月份加快推进未完工项目建设； 4月份西门外连接线、王莽岭景区市政设施改造（卧龙场入口服务区改造）、卧龙场北侧道路改造、卧龙场游客中心建设、王莽岭景区污水处理等项目完工； 5月份卧龙场商业街、营盘隧道、锡崖沟北游客中心、锡崖沟河道综合治理、极顶登山及环形步道改造提升（一环三环一连二连）、王莽岭景区游客集散中心外部装修、极顶文化休闲综合体外部装修等项目完工； 6月份完善王莽岭景区游客集散中心和极顶文化休闲综合体室内装修及招商工作，极顶登山及环形步道改造提升（二环）项目完工，所有项目全面完成。	武健鹏	山西太行云顶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赵新龙	巩　骏	尹吉东
15	开工建设一批经营性项目。	总投资及年度计划投资：总投资9.6亿元，年度计划投资5亿元。开工建设锡崖沟太行水镇、赤焰峡等经营性项目。	**锡崖沟精品民宿群项目：** 3月底制定策划方案，确定投资、合作模式； 4月份进场施工； 5月底完成10套精品民宿； 6月底完成60套精品民宿； 7月底完成所有精品民宿，开始试运营。 **太行水镇、赤焰峡项目：** 3、4月份招商合作洽谈； 5、6月份策划、比选方案； 7、8月份深化设计； 9月份开展施工前各项准备工作； 10月份开工建设。					赵胜利 郭俊伟 栗学兵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市级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16	创建工作。	加快国家 5A 级旅游景区、国家级旅游度假区创建工作。	**5A 级旅游景区创建工作：** 3 月份确定 5A 创建工作指导团队； 4 月份 5A 创建指导团队实地考察调研，梳理存在的问题及提升意见； 5 月份制定完成 5A 景区提升规划方案初稿； 6 月份基本编制完成 5A 景区提升规划方案； 7 月份现场指导景区整治提升，对照 5A 创建要求，完善和提升景区内的基础设施； 8 月份收集整理 5A 景区创建关于景观质量评价报告相关资料； 9 月份深挖景区旅游资源，进一步完善补充景观质量评价报告资料； 10 月份力争完成 5A 创建景观质量评价报告初稿； 11 月份准备 5A 景区创建质量等级申请评定报告书； 12 月份完成 5A 景区创建质量等级申请评定报告书初稿。 **国家级旅游度假区创建工作：** 11 月份制定国家级旅游度假区提升规划方案； 12 月份完成创建国家级旅游度假区申请报告，并递交至省文旅厅。	武健鹏	山西太行云顶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赵新龙	刘致顺	秦素丽
17	聚焦建设文旅康养样板城市，深入实施基础提升、景区提级、服务提标、品牌提质“四大行动”。	按时序进度完成重点文旅项目建设，扩大城市品牌影响力。	1. 华谊兄弟星剧场项目，3 月份完成基础设施建设，4 月份完成《重逢·晋城》节目排演，5 月份开业。 2. 金村文化产业园项目，4 月份完成 B 地块主体建设，6 月份完成 B 地块装饰装修，7 月份完成综合艺术馆主体建设，B 地块完工，12 月份完成综合艺术馆室内装饰装修，具备使用条件。	武健鹏	市文旅局	王　强	原勇兵 李立新 赵　芳	王　亮 卫荣庆 王军胜
18	抓好王莽岭、炎帝陵、皇城相府、大阳古镇、太行洪谷等大景区建设，打造 10 个文旅康养融合发展片区。	加快建设森林、体育、中医药、乡村、避暑、度假、养老等类型的文旅康养融合发展片区。今年重点推进王莽岭景区和太行洪谷国家森林公园建设。	1. 王莽岭景区整治提升项目，4 月份完成基础设施建设，完善基础设施功能；6 月份开园营业。 2. 太行洪谷国家森林公园项目，5 月份完成道路一标段工程，10 月份完成旅游步道工程，12 月份完成道路二标段路基工程。	武健鹏	市文旅局	王　强	原勇兵	郝丽娜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市级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19	稳步推进“百村百院”工程，新建22个康养特色村和20处康养院落，加快形成“一核示范带动、两环串珠成链、十片交相辉映、百村星罗棋布”的文旅康养发展格局。	按照《晋城市太行人家康养村落发展规划》，持续推进“百村百院”的建设及运营。	5月建成7个康养特色村； 10月建成10个康养特色村； 12月建成5个康养特色村和20处康养院落。	武健鹏	市文旅局	王　强	原勇兵	王　亮
20	继续办好中国·山西（晋城）康养产业发展大会，扩大“东方古堡、人间晋城，云锦太行、诗画晋城”的传播力和美誉度。	按照“高规格、高品质，出精品、创经典，专业化、市场化”的思路和“合规、节俭”的原则，总结前两届大会经验，进一步丰富活动内容，实现社会效益与经济效益双丰收。	3月细化大会各项活动方案； 4月完成在北京和太原召开的新闻发布会，完成大会各项活动筹备工作； 5月举办2022中国·山西（晋城）康养产业发展大会； 5—10月份举办晋城文化旅游形象宣传推广活动5场。	武健鹏	市文旅局	王　强	原勇兵 李立新	王　亮 卫荣庆
21	巩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创建成果。	按照示范区创新发展及复核要求完成课题研究、档案管理，迎接复核。	3月下发推进国家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创新发展的通知； 7月对示范区创新发展课题进行调研； 8月征集创新案例； 9月收集整理示范区复核相关资料； 10月归纳总结创新案例成果； 11—12月按照文旅部要求迎接示范区复核。	武健鹏	市文旅局	王　强	侯俊玲	门珊珊
22	深入实施文化惠民、文明守望、乡村文化记忆等工程，提升人民群众精神生活品质。	按照省定任务要求完成“五个一批”文化惠民工程。持续开展文明守望工程，完成4处文物认领认养，奖补10处社会力量参与文物保护修缮项目；进一步深化馆校合作机制，持续开展“雨露工程”公益教育活动，推动文物资源和红色资源进校园。	**“五个一批”文化惠民工程：** 按照“五个一批”文化惠民工程的进度，开展相关工作。 **文明守望工程：** 8月底前奖补10处社会力量参与文物保护修缮项目； 12月底前完成4处文物建筑认领认养，进一步深化馆校合作机制，每月持续开展“雨露工程”公益教育活动，每季度定期举办“行走的文博课堂”，推动文物资源和红色资源进校园。	武健鹏	市文旅局	王　强	侯俊玲 郑忠社 马小林	门珊珊 张　巍 贺志栋 刘惠成 刘　磊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市级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23	打造一批特色品牌活动广场，建设一批地域特色博物馆。	丰富群众文化活动，在市区九大广场开展各具特色的品牌文化活动。	**打造一批特色品牌活动广场：** 3月出台晋城市2022年群众文化活动方案； 4—12月按照疫情防控要求，开展一广场一品牌活动。 **建设一批地域特色博物馆：** 2022年，积极扶持培养5处具有地方特色并有一定规模的博物馆（纪念馆）建设。 3—4月各县区完成初步调查摸底并上报市文旅局； 4—5月市文旅局组织专家现场考察核实； 6月确定重点扶持培养5处博物馆建设名单； 7—10月对确定了名单的进行业务培训指导； 11—12月对确定了名单的博物馆进行年度绩效考核。	武健鹏	市文旅局	王　强	侯俊玲 郑忠社	门珊珊 刘惠成
24	加强历史文化遗产和红色资源保护利用，加快古堡申遗。	持续夯实文物保护基础，配备完成新公布的第六批51处省保看护员，增加长城点段看护员数量，适当增加国宝单位看护员市级配套补助，重点推进文物抢险支护力度，完成50处文物排险工程。完成“晋城古堡”申遗文本的修改，通过加大宣传力度，整合资源等方式，加快申遗步伐。	**加强历史文化遗产和红色资源保护利用：** 6月底前配备完成新公布第六批51处省保看护员，增加长城点段看护员数量；适当增加国保单位看护员市级配套补助； 重点推进文物抢险支护力度，12月底前完成50处文物排险工程。 **加快古堡申遗：** 5月成立晋城古堡申遗领导组和工作专班； 10月举办古堡申遗工作人员业务培训； 11月底前深入调研搜集相关资料，建立申遗工作资料库；开展古堡宣传造势活动； 12月底修改完善《晋城古堡申报世界文化遗产预备名单文本》及《晋城古堡保护管理规划》，并报国家文物局；深入推进古堡文化研究，形成一批研究成果。	武健鹏	市文旅局	王　强	郑忠社 马小林	贺志栋 刘惠成 王丽萍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市级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25	深入推进群众性精神文明“五大创建”活动，巩固拓展全国文明城市创建成果。	深化文旅系统文明创建工作水平，紧紧围绕全国文明城市创建，广泛开展文化惠民、文明旅游、联点共建等文明行动，提升市民素质和城市形象。	3月底前，组织市文旅局局属单位相关负责人开展文明城市创建资料报送专题培训，提高创文材料报送质量和水平； 3—11月，持续抓好全市文旅市场，保障市场平稳、安全运行； 4—12月，每月组织系统志愿者进联点共建社区开展社区美化、志愿服务、市民素质教育等各项包联工作，进一步巩固文明城市创建成果，提升社区创文水平。 按照《2021年晋城市戏曲进校园活动方案》要求，5月份前完成剩余的2场戏曲进校园活动。 按照文明城市创建要求，每月到各公共文化场馆开展1次检查督促工作。	武健鹏	市文旅局	王　强	岳建明 赵　芳 侯俊玲	张　伟 王军胜 门珊珊 张　巍
26	创作一批文艺精品，向党的二十大献礼。	围绕重要时间节点、重大题材和重点工作，着力提升精品创作，推出一批艺术质量上乘，为广大群众喜闻乐见的优秀文艺作品。	一季度：《申纪兰》参加2022“两节”山西省优秀剧目展演；舞剧《挂壁天堑》完成首演； 二季度：《申纪兰》完成第三次打磨、提升；召开舞剧《挂壁天堑》研讨会； 三季度：组织《申纪兰》参加第三届山西艺术节；《挂壁天堑》召开研讨会，讨论确定申报“五个一工程”评选事宜； 四季度：《申纪兰》全方位提高作品质量，冲刺精品。	武健鹏	市文旅局	王　强	侯俊玲	张　巍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市级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27	积极创建国家级文化生态保护（实验）区，带动非物质文化遗产区域性整体保护。	编制《百里沁河文化生态保护（实验）区工作意见》，制定百里沁河文化生态保护（实验）区工作总基调。不断完善非遗项目和传承人名录体系，持续开展非遗宣传活动，夯实文化生态保护（实验）区基础建设。	6月完成第七批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及第四批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的评审、推荐工作，举办2022年度“文化和自然遗产日”活动； 7—12月试点开展“非遗在社区”活动； 三季度举办一次非遗传承人培训班； 12月底前编制完成《百里沁河文化生态保护区工作意见》。	武健鹏	市文旅局	王　强	马小林	刘　磊
28	实施“五个一批”群众文化惠民工程。	按照省定任务要求，完成“五个一批”文化惠民工程。	一季度，确定“五个一批”文化惠民工程任务量； 二季度，按照疫情防控要求，开展特色文化品牌活动，每支文艺小分队活动12场，每个乡土文化能人艺人活动6场，每个乡村文化带头人活动6场，送戏下乡259场； 三季度，按照疫情防控要求，开展特色文化品牌活动，每支文艺小分队活动9场，每个乡土文化能人艺人活动3场，每个乡村文化带头人活动3场，送戏下乡290场； 四季度，按照疫情防控要求，按照方案开展特色文化品牌活动，每支文艺小分队活动9场，每个乡土文化能人艺人活动3场，每个乡村文化带头人活动3场，送戏下乡100场。	武健鹏	市文旅局	王　强	侯俊玲	门珊珊 张　巍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市级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29	完善城市功能建设青年活力社区，增强青年发展型城市功能。	以落实《山西省青少年发展规划》（2021-2025年）》为统领，着力建设青年活力社区，增强青年发展型城市功能。	1.3月份，组织全市青年志愿者开展“‘疫’线学雷锋青年志愿者在行动”青年志愿者进社区志愿服务活动，开展抗疫、义诊、法制宣传、文明劝导、关爱等志愿服务； 2.4 月印发《关于落实《山西省青少年发展规划》（2021-2025年）目标任务责任分工》； 3.根据疫情防控要求，4-5月开展五四主题团日活动； 4.根据疫情防控要求，在4-6月、9-11月开展“同心同梦”关心关爱偏远山区未成年人公益项目； 5.5-6月开展“轻松备考12355与你同行”阳光行动； 6.7月开展“七彩假期”关爱留守儿童公益项目； 7.10-12月党的二十大召开后，做好会议精神的宣传宣讲； 8.12月开展第五届创客大赛；依托神利便利等24小时开放场所建设青春驿站，扩大青春驿站覆盖范围，更好服务、凝聚广大青年； 9.4-12 月依托青年社会组织开展“伙伴讲堂”系列活动，引导青年社会组织健康有序正向发展； 10.根据我市“康养产业发展大会”及“海峡两岸炎帝文化活动”总体安排，组织青年志愿者提供志愿服务； 11.全年实施“青年大学习”计划，利用微信、微博等宣传阵地做好青少年思想政治引领； 12.根据疫情防控要求，全年持续开展“恋在这里 团青有约”青年婚恋交友工作； 13.针对返乡创业青年电商人才培训，12月底完成每县（市、区）100人次培训； 14.每学期开展“紫薇艺术课堂”义务支教活动； 15.全年不间断推进创建文明城市工作； 16.每月至少在社区开展一次“青年会客厅”活动； 17.年底前推动《晋城市团支部工作手册》在社区团组织中得到普遍使用，全面推进从严治团，规范社区团组织建设。	武健鹏	团市委	常　阳	李　剑 庞雅亮 马芳芳 韦　波 刘　毅	靳　睿 陈　倩 姬王超 张士梅 陈　翔 原学斌

《政府工作报告》任务细化清单（副市长黄登宇负责的工作）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市级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1	年内高新技术突破110家。	持续推进落实山西省高新技术企业五年倍增计划，加大我市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发展力度，通过广泛宣传、积极发动、主动服务和重点培育，力争2022年末全市高新技术企业数量突破110家。	3月份完成全市拟申报高新技术企业情况摸底调查； 4月份启动我市2022年度高新技术企业申报工作； 5月份完成我市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初审和推荐工作； 6月份组织开展我市第二批高新技术企业申报工作； 7月份完成我市第二批高新技术企业初审和推荐工作； 8月份组织开展我市第三批高新技术企业申报工作； 9月份完成我市第三批高新技术企业初审和推荐工作； 10月份按省厅工作安排，组织我市企业参加山西省高新技术企业专家评审； 11月积极跟踪省厅高新技术企业评审结果，配合做好实地核查等相关工作； 12月积极跟踪省厅高新技术企业评审结果及报科技部公示备案情况，确保完成省定高新技术企业考核指标。	黄登宇	市科技局	郑　泽	申瑾瑜	张国宾
2	围绕构建“1+5”现代产业体系，抓好35项省市科技研发项目，支持重点企业在煤炭高效清洁开采利用、智能化矿山改造、快速掘进装备、半导体光电器件、数字产业等方面开展技术攻关和成果转化。	一是对35项省市科技计划（高新领域）项目持续跟踪服务，确保各项目按时间节点完成预定目标。二是围绕我市“1+5”现代产业体系，在煤炭高效清洁开采利用、智能化矿山改造、快速掘进装备、半导体光电器件、数字产业等方面，支持我市企业申报国家、省、市科技计划项目。	3月份完成对已立项省、市（高新领域）项目执行情况调查工作； 4—5月份完成2022年市级科技计划（高新领域）项目支持方向征集工作； 6月份完成2022年市级科技计划（高新领域）项目申报指南编制工作； 7—8月份完成2022年市级科技计划（高新领域）项目申报工作； 9月份完成2022年市级科技计划（高新领域）项目评审、立项工作； 10—11月份完成2022年市级科技计划（高新领域）项目签订计划任务书和资金下达工作； 期间，根据国家、省科技计划项目申报时间，完成国家、省项目组织申报工作。	黄登宇	市科技局	郑　泽	张建树	于　琨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市级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3	深化科技体制机制改革，推行科研项目经费“包干制”和首席专家负责制，探索科研创新容错机制，赋予科研人员更大技术路线决定权、经费支配权、资源调度权。	在2022年市级科技项目中，根据《晋城市科研项目首席专家负责制管理办法》（晋市科字[2021]17号），推行首席专家负责制，赋予首席专家技术路线决策权、科研计划执行权、科研人员聘用权、经费支配权等科研自主权。 加强科技创新政策支持，制定支持创新生态建设的政策举措。	3月份完成对已立项省、市（高新领域）项目执行情况调查工作，对2021年社发类项目进行跟踪服务，对2022年农业、社发类研发项目需求进行意见征集； 4—5月份完成2022年市级科技计划（高新领域）项目支持方向征集工作，完成支持创新生态建设政策举措的初稿起草工作，完成市级科技计划（社发领域）申报指南意见征集； 6月份完成2022年市级科技计划（高新领域）项目申报指南编制工作。形成支持创新生态建设政策举措的送审稿； 7—8月份完成2022年市级科技计划（高新领域和社发领域）项目申报工作； 9月份完成2022年市级科技计划（高新领域和社发领域）项目评审、立项工作； 10—11月份完成2022年市级科技计划（高新领域和社发领域）项目签订计划任务书和资金下达工作，推行首席专家负责制。出台支持创新生态建设的政策举措。	黄登宇	市科技局	郑　泽	张建树 贾莹峰	于　琨 王少江 冯建明
4	深化卫生领域改革，全省县域医疗卫生一体化改革示范市建设。	牢固树立大卫生、大健康理念，推动以治病为中心向以人民健康为中心转变，坚持改革创新这一根本动力，持续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重点做好以下三项工作：一是按照全省深入推广福建省三明市经验工作安排，制定出台我市的实施方案，并协调相关部门抓好落实。二是持续做好县域医疗卫生一体化改革“提质增效”工作。三是落实好全省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相关工作要求，做好省级试点医院申报工作，有序推进全市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	第一季度：召开工作会议，对相关工作进行安排部署，组织填报国家医改监测相关数据，督促指导县级完善换届后医改领导体制建设； 第二季度：出台我市深入推广福建省三明市经验实施方案，制定工作台账，进一步完善指标体系，组织省级相关媒体对我市医改工作进行宣传报道； 第三季度：开展督导调研，及时发现解决改革中存在的问题。加强对县卫体局长、县医疗集团院长的培训，推动县域医疗卫生一体化改革提质增效举措落实到位。按照全省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要求，认真准备相关申报资料，力争申报一所三级医院和一所二级医院成为省级试点； 第四季度：全面梳理全年改革任务，对进展缓慢、推进不力的改革任务，加强考核通报制度应用，确保完成全年改革任务。	黄登宇	市卫健委	刘　冰	赵锦会	戴晓强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市级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5	强化公共卫生重大平台建设，提高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监测预警和应急处置能力。	围绕全市疫情防控需要充分发挥信息化支撑作用，打造全市公共卫生信息平台。	2022年3月底完成“晋来登”重点管小程序开发； 2022年5月底完成核酸检测平台同城双备； 2022年12月完成全市疫情防控信息化平台（一期）项目。	黄登宇	市卫健委	刘　冰	赵锦会 李文宏	李剑刚 刘国平
6	加快中医药强市建设。	按照国家、省关于中医药发展的相关文件精神，积极推进中医药服务体系建设、中医药人才培养、中医药服务业拓展等方面的工作，召开晋城市中医药强市建设大会，协助举办2022年中国·山西（晋城）康养产业发展大会高峰论坛。	1.根据市政府安排，协助高平市5月份完成举办2022年中国·山西（晋城）康养产业发展大会高峰论坛。 2.根据市政府安排，协助市政府办公室召开晋城市建设中医药强市大会。 3.12月底之前完成基层中医药服务能力建设项目。 4.12月底之前完成全国、省级基层中医药工作先进单位综合治理能力提升项目。 5.12月底之前完成县级中医师承教育基地建设暨高年资中医医师师带徒项目年度目标。 6.根据省卫健委安排，12月底之前完成2022年中医类别全科医生转岗培训项目的理论培训及临床培训。 7.12月底之前完成2022年县级中医医院灸疗服务能力提升项目。 8.10月底之前完成2022年基层特色人才培养项目。 9.12月底之前完成2022年省级名中医传承工作室建设项目年度目标。	黄登宇	市卫健委	刘　冰	赵锦会	王儒杰
7	全面启用市人民医院新院区，完成市传染病医院迁建项目前期，改造提升市妇幼保健院。	全面落实“十四五”规划目标，构建全市医疗卫生新布局。	2022年12月完成市人民医院新院区建设工作； 2022年12月底完成市传染病医院和市妇幼保健院迁建提升项目前期工程。	黄登宇	市卫健委	刘　冰	赵锦会	李剑刚 尚晋峰 张淑莲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市级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8	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	围绕健康晋城发展战略，持续推进卫生城镇创建、全面提质城乡人居环境、大力倡导文明健康绿色环保生活方式，深入开展多种形式的爱国卫生运动，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生命健康安全。	4月份，完成第34个“爱国卫生月”宣传活动； 5月份，完成第29个“防治碘缺乏病日”宣传活动； 10月份，完成“敬老月”宣传活动。 全年，在全市域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进行健康知识科普宣传，做好病媒生物防制工作（印发方案、人员培训、集中消杀等）；择时对我市巩固国家卫生城镇工作开展督导检查；对各县（市、区）爱国卫生工作进行督查；完成主管委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黄登宇	市卫健委	刘　冰	李　琳	王孝珍
9	坚持“外防输入、内防反弹”总策略和“动态清零”总方针，全面压实四方责任，始终保持疫情防控指挥体系处于激活状态，从严从紧落实各项防控措施。健全常态化防控和应急处置转换机制，全面加强核酸检测、流调溯源、集中隔离、医疗救治、院感防控、物资保障等能力建设，提升智慧防控水平，坚决守好山西东南大门。	坚决守好一个底线，持续巩固疫情防控成果，坚持“外防输入、内防反弹”总体防控策略，落实好国家、省、市关于疫情防控的指示批示，进一步健全完善常态化疫情防控工作举措，持续压实“四方”责任，落实“四早”要求，防控措施不松懈、防控体系不松散，按照疫情防控形势变化不断调整应对策略，做好重点场所、重点人群、重点环节的疫情监测，巩固疫情防控成果，坚决守牢“晋城阵地”。	第一季度：适时召开全市卫生健康工作会议，对疫情防控工作作出安排部署； 第二季度：持续压实“四方”责任，落实“四早”要求，进一步健全完善疫情防控各项措施，确保防控措施不松懈、防控体系不松散； 第三季度：扎实做好秋冬季疫情防控各项工作，全力做好重点场所、重点人群、重点环节的疫情监测； 第四季度：扎实做好秋冬季疫情防控各项工作，坚决守牢疫情防控“晋城阵地”。	黄登宇	市卫健委	刘　冰	市卫健委各分管领导	市卫健委各科室负责人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市级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10	全面落实三孩政策，大力发展婴幼儿托育服务。	逐步调整完善生育政策、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配套实施积极生育措施。	第一季度：将原“晋城市人口与计划生育工作领导小组”更名为“晋城市人口和生育政策保障领导小组”； 第二季度：联合教育部门，对全市公私立幼儿园开展3岁以下托育服务情况进行摸底调研，推行公立幼儿园设立小托班试点工作； 第三季度：开展市级3岁以下婴幼儿照护服务示范机构创建工作，在全市范围内新建3个示范机构； 第四季度：2022年底，全市建成3岁以下婴幼儿托位数达到2000个以上。	黄登宇	市卫健委	刘　冰	尚光宇	来燕妮
11	为怀孕妇女提供免费产前筛查与诊断服务。	总投资及年度投资计划：2022年产前筛查与诊断专项资金，由省级财政负担，实行“先预拨、后结算”，产前筛查补助标准130元/例。 具体工作任务：为全市1.215万怀孕妇女提供免费产前筛查与诊断服务。	一季度市级下发项目实施方案，明确各县（市、区）目标任务，有序推动项目开展； 二季度加大宣传力度，适时对各县（市、区）完成情况进行督查，完成年度预估任务的40%； 三季度加快任务进展，对任务完成率较低的县进行通报，完成年度预估任务的75%； 四季度完成全年任务。	黄登宇	市卫健委	刘　冰	李　琳	贾震华
12	开展免费婚前医学检查。	总投资及年度投资计划：2022年免费婚前医学检查专项资金，由省级财政负担，实行“先预拨、后结算”，婚检结算标准为300元/对。 具体工作任务：实施免费婚前医学检查，婚检率达到80%以上。	一季度市级下发实施方案，明确各县（市、区）目标任务，有序推动项目开展； 二季度流程规范，加大宣传，适时对各县（市、区）完成情况进行督查； 三季度通报任务完成情况，督促全市任务完成进度； 四季度完成不低于全年结婚对数80%的任务。	黄登宇	市卫健委	刘　冰	李　琳	贾震华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市级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13	为35-64周岁妇女免费进行宫颈癌、乳腺癌检查。	总投资及年度投资计划：2022年“两癌”项目经费由国家、省和市县财政共同负担，国家财政负担60%、省级财政负担20%，市县两级财政负担20%。宫颈癌普通法49元/例，HPV147.5元/例，乳腺癌79元/例。目前国家已下拨108.37万元（见晋财社〔2021〕257号），省级已下拨33.77万元（见晋财社〔2021〕257号），市级已向财政局提交预算14.197万元。 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或具体工作任务：为35-64周岁妇女免费进行宫颈癌、乳腺癌检查，分别完成宫颈癌普通法23000例，HPV法2000例，乳腺癌4500例。	一季度市级下发项目实施方案，明确各县（市、区）目标任务； 二季度规范流程，加大宣传，适时对完成情况进行督查，完成年度任务的30%； 三季度加快任务进展，对任务完成率较低的县进行通报，完成年度任务的75%； 四季度完成全年任务。	黄登宇	市卫健委	刘　冰	李　琳	贾震华
14	争创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	以“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创建为抓手，大力推进食品安全战略实施。到2025年底，通过国务院食安办验收，成功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全市食品安全风险管控能力得到显著提升，从农田到餐桌全过程监管体系运行有效，食品安全状况实现明显好转，人民群众吃得健康、吃得放心。	3月份完成创建方案初稿，向各县（市、区）各相关单位征求意见，报市政府审核签发； 4月份筹备召开创建工作动员大会； 5月份组织对各县（市、区）创建工作进行调研指导； 6—12月份持续推进各级各部门按照职责分工开展创建相关工作，完成年度目标任务。	黄登宇	市市场监管局	白亚平	王　劲	原　健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市级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15	推行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对新业态新领域包容审慎监管，做到既“无事不扰”，又“无处不在”。	统筹全市各级部门科学制定部门联合抽查工作计划，深入推进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全覆盖、常态化，进一步减轻企业负担，持续创优“三无”“三可”营商环境。	3月份，完成部门联合抽查工作计划制定，并向社会公开； 4月份，组织新增加部门制定随机抽查事项清单，建设两库。组织各部门按照年度抽查计划开展抽查任务； 5月份，对新增加部门执法人员进行双随机监管平台应用培训。组织各部门按照年度抽查计划开展抽查任务； 6月份，组织召开全市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工作推进会议。组织各部门按照年度抽查计划开展抽查任务； 7—12月份，持续组织各部门按照年度抽查计划开展抽查任务。全部录入检查结果并公示。	黄登宇	市市场监管局	白亚平	李先锁	尚红明
16	深化医疗保障制度改革，抓好全国长期护理保险制度试点建设。	按照市委市政府要求，在国家、省医保局的指导下，继续扎实开展长期护理保险试点工作，进一步完善制度体系、优化经办服务、提高服务水平、制定晋城标准，探索扩大长护险覆盖面，真正实现“老有所依、病有所护”。	3月底前：完成长护险日常工作，包括申请受理、资料审核、失能评定、协议签订、待遇拨付等。完成城乡居民长期护理保险筹资标准和待遇支付标准测算，起草基金测算报告； 6月底前：完成长护险日常工作，包括申请受理、资料审核、失能评定、协议签订、待遇拨付等。起草长期护理保险辅助器具服务实施意见和实施办法； 9月底前：完成长护险日常工作，包括申请受理、资料审核、失能评定、协议签订、待遇拨付等。做好委托经办机构年度考核工作，并签订2022年度服务协议； 12月底前：完成长护险日常工作，包括申请受理、资料审核、失能评定、协议签订、待遇拨付等。与第三方合作草拟长护险地方性标准，进一步提高长护险工作标准化水平，推动我市试点工作科学、规范、有序开展。	黄登宇	市医保局	赵　军	王小岗	赵艺嵘

《政府工作报告》任务细化清单（副市长邓志蓉负责的工作）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市级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1	建设养老幸福社区，增强老年关爱型城市功能。	加强社区养老设施建设，营造关爱老年人的社会环境和城市空间，在社区内建设养老幸福工程（嵌入式社区养老机构），将低保家庭中的60岁以上失能老人和80岁以上高龄老人，分散供养的特困对象等特殊群体纳入政府购买服务对象，开展助餐、助浴、助洁等“六助”上门服务和家庭适老化改造，通过扩大养老服务设施的覆盖面，提升养老服务质量，切实增强老年关爱型城市功能。	4月，出台推进适老化有关实施方案，确定适老化试点推进县（市、区）。 2.对接省民政厅确定省级幸福工程配建社区。 5月，省级幸福工程开工建设。 6月，出台政府购买社区居家养老服务有关办法。 7—11月：省级幸福工程开工建设，试点县进行适老化建设和政府购买居家上门养老服务。 12月：省级幸福工程验收并投入使用，适老化完成试点建设。	邓志蓉	市民政局	王　涛	刘学胜	王雪娥 王燕妮
2	统筹做好社会救助、社会福利、慈善事业等工作，切实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社会救助：优化、简化低保、特困对象救助流程、精准认定社会救助对象，持续完善分层分类的社会救助体系；同时结合我市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综合考虑基本生活费用支出，参考上年度人均消费支出水平，提高城乡低保和调整特困供养标准，保障困难群众的基本生活。	3月底出台《晋城市最低生活保障对象审核确认办法实施细则》、《晋城市特困人员认定办法》；4月份出台《关于提高城乡低保和特困供养标准的通知》。	邓志蓉	市民政局	王　涛	刘学胜 赵世静	张文会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市级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2	统筹做好社会救助、社会福利、慈善事业等工作，切实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社会福利：1.为经济困难的老年人发放“两项补贴”，减轻经济困难的高龄、失能等老年人的养老服务负担，推动实现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2.结合传统节日和寒暑假，对困境儿童开展不同形式的关爱服务活动，切实让孩子们感受到党和政府的温暖。3.提高残疾人“两项补贴”标准，并按时发放。	1.按月发放经济困难老年人“两项补贴”，每季度进行统计上报。 2.在元旦、春节、“六一”等节日期间，对农村留守儿童、孤儿、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等困境儿童开展走访慰问，寒暑假期间针对性开展寒、暑期托管班等不同形式的关爱服务活动。 3.提高残疾人“两项补贴”标准，月补贴标准由66元、89元，提高到71元、94元，每月按时发放。	邓志蓉	市民政局	王　涛	刘学胜 赵世静	王雪娥 王燕妮 张桂云 杨鹏程
		慈善事业：大力发展慈善事业，指导和监督慈善组织规范开展慈善捐赠活动，加大慈善工作宣传力度，积极培育公益慈善类社区社会组织，充分发挥慈善第三次分配作用。	1.3月：指导市慈善总会召开会员代表大会，选举产生新的领导班子； 2.指导慈善组织开展3.28晋城慈善日、博爱一日捐、慈善情暖万家、慈善助学助困、重大疾病救助等活动； 3.9月：在“中华慈善日”和“山西慈善宣传周”期间，开展相关主题宣传活动。 4.加大慈善类社区社会组织培育力度，2022年底前，公益慈善类社区社会组织覆盖城区50%以上社区。3月，印发《培育发展公益慈善类社区社会组织实施方案》，4-8月，指导城区依法成立公益慈善类社区社会组织，9月，进行验收。					张桂云 杨鹏程 李云龙
3	建设8个社区养老幸福工程，为1.5万名城镇社区老年人提供就近就便的养老服务	全市共建设8个社区养老幸福工程，实行社区提供场地，专业机构运营的模式，让老年人在家门口就可以享受生活照料、康复护理、文化娱乐、精神慰藉、长短期托养以及助餐、助洁、助浴、助医、助行、助急等多样化全方位养老服务，不断提升老年人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3月份印发《社区养老幸福工程行动方案》。各县（市、区）向市局申报； 4月份确定幸福工程选址并全部开工建设； 12月所有幸福工程完成建设任务并运营。	邓志蓉	市民政局	王　涛	刘学胜	王雪娥 王燕妮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市级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4	坚持四水四定，统筹五水综改。	通过供水、用水调查，全面掌握供需平衡，分析水资源开发利用程度及潜力，对不同水平年、不同分区、不同行业用水进行全方位的配置。编制完成《晋城市水资源全域化配置方案》。	完成《晋城市水资源全域化配置方案》。 3月，完成前期基础资料的整理收集； 4月，完成编制委托工作； 5—8月，组织编制单位开展前期工作调查，并开展方案的编制； 9—10月，组织专家进行审查，根据审查结果，完成方案修改完善； 11-12月，完成方案定稿和印发工作。	邓志蓉	市水务局	张　宏	樊武斌	戴宏胜
		对照山西省《“五水综改”抓落实工作推进机制》提出的2022年改革任务涉及地市任务清单，制定《晋城市“五水综改”抓落实工作推进机制》；制定《晋城市沁河干支流耗水指标细化方案》，将耗水指标分解到县；积极开展我市水权交易相关工作。	统筹推进水源、水权、水利、水工、水务改革，认真贯彻落实《山西省“五水综改”总方案及子方案》。 3—4月，完成《晋城市“五水综改”抓落实工作推进机制》和《晋城市沁河干支流耗水指标细化方案》； 5月，印发《晋城市“五水综改”抓落实工作推进机制》和《晋城市沁河干支流耗水指标细化方案》； 6月，开展水权市场调查，选取符合水权交易条件双方； 7-8月，协调水权交易双方，完成水权交易； 9月，进行水权交易工作总结； 10-12月，完成对各县《晋城市沁河干支流耗水指标细化方案》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					
5	提升农村供水保障水平，惠及12万人口。	通过新建和置换水源工程、新建和维修蓄水池、更新改造输配水管网、配备水消毒和处理设备等工程措施，完成为民办实事工作任务，提升12万农村人口供水保障水平。	完成为民办实事工作任务，提升12万农村人口供水保障水平。 3-4月中旬，各县（市区）明确工程建设项目，编制相应的实施方案并完成审批； 4月中旬-5月底，完成招投标工作，陆续开工； 6月底，所有工程全面开工； 7-11月，指导和督查工程进度； 12月，全面完工。	邓志蓉	市水务局	张　宏	焦林林	庞宇林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市级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6	修订完善应急预案，提升突发事件应对处置能力。	统筹、协调和督导各县（市、区）水行政主管部门和水利行业单位及时修订和完善各相关应急预案，加强人员培训和应急演练，加强监督检查，提升全行业应急处置能力。	完成对水库、水电站、供（饮）水系统、水旱灾害防御等水利行业重点领域的应急预案进行修订和完善。 3-5 月，完成水利工程及山洪灾害预警设施隐患排查和修复，完成水旱灾害防御应急预案和水利工程防汛及安全生产应急预案编制和修订，完成防汛和安全应急演练； 6-9 月，根据防汛形势及防指要求，开展山洪灾害预警和水工程调度，为防汛救灾提供技术支撑，完成安全生产月宣传发动和专项检查； 10-12 月，完成水库汛末蓄水任务，完成水利行业安全生产工作任务。	邓志蓉	市水务局	张　宏	焦林林	王天龙
7	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 9%以上。	2021 年我市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 17744 元，增幅 10.5%。	4 月，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速达 9%以上，实现一季度开门红； 7 月，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速达 9%以上，实现上半年目标“双过半”； 10 月，农村居民人居可支配收入增速达 9%以上； 2023 年 1 月，农村居民人居可支配收入增速达 9%以上，完成全年目标。	邓志蓉	市农业农村局	武小雅	郭素军	韩向文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市级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8	压紧压实粮食安全责任，防止非粮化，大力发展有机旱作农业，新建高标准农田22.85万亩，确保粮食面积稳定在241.1万亩以上、总产量达到13.3亿斤以上。	压紧压实粮食安全责任，将粮食种植面积、产量和小麦种植面积任务分解下达到县，督导落实到乡到村。市县乡人民政府分级签订粮食安全目标责任书，进一步压实粮食生产目标责任，确保小麦种植面积稳定，粮食种植面积、产量只增不减。加强对农业种植结构调整指导，推动撂荒地恢复生产，防止非粮化。大力发展有机旱作农业，推进省市级有机旱作农业项目建设。新建高标准农田22.85万亩，确保粮食面积稳定在241.1万亩以上、总产量达到13.3亿斤以上。	3月，制定印发全市年度粮食生产意见、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种子保供方案，签订粮食安全责任书； 4月，制定全市粮食产能项目指导意见、全市大豆玉米带状复合种植实施方案，落实实施主体； 5月，抓好小麦中后期管理技术指导服务工作； 6月，完成省、市级有机旱作小麦示范项目，完成2022年高标准农田初步设计评审； 7月，完成大豆带状复合种植示范播种任务； 8月，加强秋粮作物指导服务和防灾减灾工作； 9月，制定小麦秋播指导意见；完成2021年高标准农田建设任务； 10月，做好秋收秋种调度，完成秋收工作；2022年高标准农田建设全部开工； 11月至12月，落实小麦种植面积，完成粮食生产情况、高标准农田建设总结。	邓志蓉	市农业农村局	武小雅	刘建云	赵　江 宋枫春
9	启动华北种质资源活化带项目，以种业振兴稳固种源安全。	以行业标杆龙头企业为主体，加强与科研院所合作，建设农作物育种中心和黄梨、甘薯、山茱萸、中药材、红苗谷、晋汾白猪、肉羊、中蜂、食用菌等特色优势种业研究中心；以“一村一品”示范村镇建设为抓手，建设高都镇东顿村、陈区镇铁炉村、河北镇驾岭村、河西镇下庄村等若干个特色种质资源开发利用专业村。	3月，完成项目前期资料收集汇总工作； 4月，制定农作物育种中心和晋汾白猪、红苗谷、甘薯、蚕桑等研究中心及专业村建设实施方案； 5-6月，抓好农作物育种中心展示厅、晋汾白猪标准化种畜棚舍、泽州芹菜保护扩繁、红苗谷老种子核心保护区、脱毒甘薯种薯种植基地、地埂桑景观修复、传统恢复等重点项目建设； 7-8月，开展技术指导，分类施策，有序推进晋汾白猪、红苗谷、甘薯、蚕桑等研究中心及专业村建设； 9-10月，抓好5000亩小麦良种繁育基地建设，完善晋汾白猪基础配套设施，地埂桑管护等工作； 11月，抓好红苗谷、黄梨等特色农产品研发，甘薯种薯储存窖建设等工作； 12月，完成项目总结工作。	邓志蓉	市农业农村局	武小雅	刘建云	赵　江 宋枫春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市级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10	推进蔬菜、中药材、生猪、家禽、肉羊、蜂业六大特优产业集群建设，稳定甘薯、蚕桑、黄梨三大特色产业发展，抓好丹河现代农业产业园、北方食用菌生产基地、山西朔增万只种羊场等标杆项目，加快构建“6+3”现代农业发展格局。	全市域启动实施了生猪、家禽、肉羊、蜂业、蔬菜、中药材六大特优产业提质增效工程。2022年，以泽州县丹河现代农业产业园、沁水县北方食用菌产业示范基地建设为重点，新建、改建设施蔬菜1000亩，建设特色优质露地蔬菜示范基地1万亩，桑园面积稳定在4万亩，全年蚕种发种达到3万张，蚕茧产量140万公斤，做好蚕桑业多元化利用工作；以高平市为重点，推进黄梨产业精深加工及仓储保鲜项目建设。建设人工种植中药材标准化生产示范基地1万亩；建设中药材产地初加工、仓储设施及场地，推动中药材精深加工。	3月，出台《晋城市生猪产能调控实施方案（暂行）》；开展蔬菜前期摸底调研等工作，明确各县工作任务；进行中药材产业规划前期资料收集；谋划甘薯产业技术服务体系建设方案； 4月，制定《蜂业翻番富民工程2022年行动计划》；制定蔬菜智能提升工作项目申报方案，明确项目申报条件，组织项目实施主体申报项目；开展产业规划调研和市级中药材项目前期调研；制定实施方案；县级主管单位积极组织实施，筹备中药材种植并统计种植亩数，并做好资料收集和真实性督察同时上报；4月上旬做好中药材种植防灾减灾工作；制定《晋城市甘薯种植技术规程》，出台《晋城市甘薯产业技术服务体系人员专项考核办法》； 5月，完成全市春季重大动物疫病集中免疫；对蔬菜智能提升工程项目实施主体进行实地考察，确定并公示项目实施主体，批复项目实施方案；各县（市）对照中药材标准化种植进行规范管理，市县两级做好指导和督导；完成1000亩甘薯新品种试验示范基地栽植任务； 6月，完成规模蛋鸡场兽药抗菌药使用减量化试点；6-9月蔬菜智能提升项目实施主体按批复组织项目施工，开展技术指导及服务工作，适时进行项目中期评估；中药材、药茶重点企业和药茶体验园调研；中药材良种繁育基地调研；开展产业规划研讨； 6-9月开展万亩优质甘薯种植基地标准化管理和技术指导； 7-9月，开展市级畜牧业重点项目督查；其中，7月份中药材市级项目中期调研。8月份加强中药材秋季生产指导服务和防灾减灾工作；9月份指导督查市级中药材项目建设进度；7-8月，制定《晋城市甘薯质量标准》（含食用型和淀粉型）； 10月，完成全市秋季重大动物疫病集中免疫；10-12月制定验收方案，按照蔬菜智能提升项目实施情况对各项目进行验收； 10-11月份，完成中药材产业规划；完成甘薯收获、贮藏工作； 11月，起草《晋城市舍饲养羊技术规范》（初稿）；对甘薯生产技术骨干进行考核； 12月，完成全年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任务；县级业务主管部门完成中药材项目验收，并备案；完成甘薯项目验收总结工作； 春季发放蚕种1.2万张，生产蚕茧55万公斤，到6月份以前完成； 秋季发种1.8万张左右，生产蚕茧85万公斤，到9月底前完成。	邓志蓉	市农业农村局	武小雅	刘建云 秦树兵	赵　江 姜　凯 宋枫春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市级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11	新培育农业产业化联合体6个、省级示范家庭农场12家，支持高平申报国家级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完善农产品冷链物流体系。	我市现有农业产业化联合体3个，分别是：皇城相府生态农业区产业化联合体、凯永养殖产业化联合体、沁水县恒泰农牧科技有限公司肉鸡产业化联合体。我市已创建省级示范家庭农场共有32家。项目依据农业农村部、财政部关于现代农业产业园申报通知要求，制定《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创建方案》、《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规划》，完成并上报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申报材料。围绕“菜果肉特”等产业进行农产品冷链物流体系建设，布局建设市县农产品冷链物流配送中心和田头交易市场。	1月—2月底，申报材料编制阶段，编辑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申报所需的创建方案、建设规划； 3月，印发申报农业产业化联合体的通知；完善家庭农场名录信息；3月1日—20日，申报材料完善阶段，根据意见修改完善申报材料，并准备相关佐证材料；.2022年3月底（具体时间根据申报通知要求而定），申报材料上报阶段，申报材料上报山西省农业农村厅及农业农村部；完成全市农产品冷链物流设施情况摸底调查； 4月，对申报的农业产业化联合体进行评审；对家庭农场进行调研；完成全市农产品冷链物流规划初稿编制； 5月，对评审通过的6个农业产业化联合体进行公示；对家庭农场进行调研；完成全市农产品冷链物流规划二稿审定； 6月，对家庭农场进行调研；完成全市农产品冷链物流项目2022年专项债资料提交； 7月，开始组织省级示范家庭农场申报；完成全市农产品冷链物流规划最终稿审定； 8月，完成冷链物流田头市场调研选点； 9月，向省厅推荐示范家庭农场。同时，9月至12月期间推进产地农产品冷藏保鲜设施项目建设。	邓志蓉	市农业农村局	武小雅	刘鹏飞 王天圣 梁敏斌 郭素军	祁　洁 韩向文 李　谦 范建刚
12	注册推广市级统一的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	注册、推广市级统一的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太行一号”，将符合标准的农产品纳入品牌管理，实现我市农产品“公用品牌+企业品牌+产品品牌”矩阵式发展。	1-4月，进行市级区域公用品牌多品类注册工作； 5-8月，进行品牌调研，编制品牌发展规划； 9-12月，完成首批入选企业、产品选定和品牌发布会筹备工作。	邓志蓉	市农业农村局	武小雅	梁敏斌	李　谦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市级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13	开展“双百”乡村示范创建，启动20个美丽乡村和20个宜居乡村建设。	重点聚焦“百村百院”工程所在村、生态旅游重点村、特色产业专业村，启动20个美丽乡村建设；聚焦镇区所在地和人口集聚村，启动20个宜居乡村建设。	1—3月，梳理形成美丽乡村、宜居乡村建设任务清单； 4月，启动美丽乡村、宜居乡村建设； 5—6月，开展供排水、厕所改造、污水处理站等工程建设，完成建设进度30%； 7—9月，开展供排水、厕所改造、污水处理站、道路街巷维护、绿化美化等工程建设，完成建设进度75%； 10—11月，完成供排水、厕所改造、污水处理站、道路街巷维护、绿化美化等工程建设，完成建设进度100%； 12月，完成阶段性验收。	邓志蓉	市农业农村局	武小雅	刘鹏飞 张跃华	王玉峰 陈树锋
14	接续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新改造户厕3.1万户，卫生厕所普及率达到75%以上。	截止2021年年底，全市农村卫生厕所达到26万余座，卫生厕所覆盖率达到70.2%。2022年，坚持因地制宜、分类梯次推进的原则，按照数量服从质量、进度服从实效、求好不求快的新要求，立足本市实际，新改造户厕3.1万户，其中城区新改造600户、泽州新改造8015户、高平新改造4500户、阳城新改造8000户、陵川新改造6776户、沁水新改造3400户。	3月，组织各县（市、区）确定目标任务，做好前期准备； 4月，各县（市、区）全面开工建设，开展调度工作； 5-6月，完成任务量的30%以上（水冲式厕所按施工量计）； 7-9月，完成任务量的70%以上（水冲式厕所按施工量计）； 10-11月，完成户厕改造年度任务。	邓志蓉	市农业农村局	武小雅	张跃华	陈树锋
15	深化农村综合改革，扩大农业生产托管范围，稳慎推进宅基地改革试点。	2021年底，全市农业生产托管面积达到101万亩，其中：中央和市级农业生产托管项目实施面积26.29万亩。泽州县印发了宅基地改革相关制度，出台了宅基地流转合同示范文本，编制了工作任务清单，制定了专项考核办法。5个乡镇基本完成宅基地基础调查。在全省率先建立了宅基地管理信息系统，完成了全省首例线上宅基地审批受理工作。	3月，对农业生产托管和宅基地开展调研； 4月，下达市级农业生产托管资金使用计划； 5-6月，完成泽州县宅基地基础信息调查和宅基地使用权流转平台建设； 7-9月底前，各县（市、区）出台县级托管实施方案； 10-11月，各县开展并完成托管服务主体遴选； 12月，完成年度托管目标。	邓志蓉	市农业农村局	武小雅	郭素军	韩向文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市级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16	发挥乡村振兴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和产业基金作用，搭建市场化投融资平台，破解“三农”发展资金难题。	2022 年，完成公司“六定”方案，搭好组织架构，落实机构人员，完善规章制度，运行步入正轨；完成市县两级涉农资产划转，根据资产划转情况，及时开展首轮融资，力争完成各类融资 10 亿元；围绕全市“十四五”农业农村重点项目，初步确定 2022 年拟重点牵头落地太行一号旅游公路环线乡村振兴示范带横水片区项目、全市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物流体系项目和太行一号市级区域公用品牌运营推广等重点项目。	1-3 月：筛选出符合市委市政府确定的乡村振兴基金重大项目及现代农业发展方向的企业及项目；完成公司“六定”方案，成立市涉农国有资产整合领导小组，涉农国有资产梳理统计工作初步完成； 4-6 月：对符合企业及项目开展项目深度尽调工作，同时将对接相关产业方及其他金融机构、社会资本等共同为项目方提供金融支持；其中 4-5 月，引入第三方专业机构，制定拟划转清单和资产划转方案，完成市县两级涉农资产划转，谋划项目；6-12 月份，进行项目谋划和项目建设； 7-9 月：完成乡村振兴基金对重点项目的投放工作，并带动社会资本共同投资。完成设立组建相应的行业子基金及项目基金； 8-12 月份，完成首轮融资； 10-12 月：做好被投项目相关投后管理和增值工作，并开展新一轮的项目筛查及投资工作。	邓志蓉	市农业农村局	武小雅	刘鹏飞 尹小强	范建刚 王玉峰 张保新
17	分类推进农村千兆网络覆盖，加快建设数字乡村。	十三五期间，市农业农村部门在农机作业监测、畜牧养殖、产权交易等方面进行了数字化探索。十四五期间主要聚焦农业农村大数据平台、数字化农业监测和数字化设施农业、养殖和智能化作业等发展方向，今年以农业农村大数据平台建设为基础，加强数字化设施农业、智能化养殖和智慧农场建设，为全市数字乡村建设取得良好开端。	1-4 月，完成数字农业农村 2022 年工作清单； 5 月，完成城市大脑—三农板块驾驶舱设计； 6-7 月，完成 1-2 个数字农业场景接入； 8-12 月，完成 3-4 个数字农业场景接入。	邓志蓉	市农业农村局	武小雅	梁敏斌	李　谦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市级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18	做好退役军人接收安置工作，争创省级双拥模范城“七连冠”。	1.完成上年度退役军人安置“回头看”工作；完成2022年度转业军官、符合政府安排工作退役士兵及随军随调家属的档案接收审查、适应性培训、档案赋分、考核考试、公开选岗等工作。 2.高标准、高质量开展双拥模范城创建工作，确保实现省级双拥模范城“七连冠”。	**接收安置方面：** 1月：做好2021年度退役军人收尾工作，督促、配合接收单位和有关部门做好退役军人报到上岗等工作。 2月：做好2021年度退役军人收尾工作，确保政策待遇落实到位。 3月：启动2021年度退役军人安置工作“回头看”，做好市直单位接收安置退役军人回访工作，指导各县（市、区）开展回头看工作。 4月：全面开展2021年度退役军人安置工作“回头看”，梳理汇总各县（市、区）上报问题。 5月：解决“回头看”中存在的问题，形成工作总结上报省厅。迎接省厅检查组的调研检查工作。 6月-7月：做好2022年度退役军人安置工作，待上级下达通知后开展退役军人档案接收、审查工作。 8月-9月：组织开展退役军人适应性培训。 10月：组织转业军官参加全省统一组织的考试。 11月：拟定转业军官安置计划并报安置工作领导组审批，对接有关部门做好退役士兵市级计划配套工作，分解下达退役士兵安置计划到各县（市、区）。 12月：组织转业军官公开选岗，指导各县（市、区）开展退役士兵公开选岗。 **争创省级双拥模范城方面：** 3月：完成双拥模范城考评验收部署工作； 4月：完成考评资料收集整理，观摩点位安排，完成对各县（市、区）省级双拥模范城创建工作的考评检查； 5月：完成省级双拥模范城（县）推荐工作，完成军民共建签约； 6月：开展军地热点问题收集工作； 7月：完成军地热点问题收集工作，召开军地协调会； 8月：完成双拥宣传月和走访慰问系列活动； 9月：完成发放随军未就业生活补贴。 10月：开展军民共建活动。 11月：收集整理成员单位2022年创建国家级双拥模范城（县）资料。 12月：出台《关于进一步加强新时代双拥工作的实施方案》。	邓志蓉	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陈建军	张　涛	任国荣 陈国峰 郭四茂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市级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19	开工建设市康复医院迁建项目。	项目用地位于规划颐翠路东侧，太岳街南侧，总用地面积约48.7亩（净用地47.3亩），总用地面积32471㎡，估算拟投资4.5亿，资金来源拟申请上级资金和本级财政资金（残疾人保障金）共同解决。	3月份-4月份完成地质灾害评估报告和概念性方案设计； 5月份-6月份完成可研初设； 7月份-9月份完成初设批复和土地预审及征收； 10月份-12月份完成勘察设计和招投标。	邓志蓉	市残疾人联合会	原保红	高锦波	孟永利
20	实施5万名疑似残疾人诊断评定和残疾儿童抢救性康复救助服务项目。	省政府民生实事疑似残疾人诊断评定和残疾儿童抢救性康复救助服务项目总任务3209名。项目具体内容为：为129名初筛阳性0—6岁儿童提供残疾筛查诊断救助服务；为380名残疾儿童提供抢救性康复救助服务；为2700名疑似残疾人提供残疾评定救助服务。	为129名初筛阳性0-6岁儿童提供残疾筛查诊断救助服务。1—2月完成摸底及安排部署，3月份完成13名，4月份累计完成26名，5月份累计完成39名，6月份累计完成52名，7月份累计完成65名，8月份累计完成78名，9月份累计完成91名，10月份累计完成104名，11月份累计完成117名，12月份累计完成129名。	邓志蓉	市残疾人联合会	原保红	和建平	刘　星
			为380名残疾儿童提供抢救性康复救助服务。1月份—2月份完成摸底及安排部署，3月份完成38名，4月份累计完成76名，5月份累计完成114名，6月份累计完成152名，7月份累计完成190名，8月份累计完成228名，9月份累计完成266名，10月份累计完成304名，11月份累计完成342名，12月份累计完成380名。					
			为2700名疑似残疾人提供残疾评定救助服务。1—2月份完成摸底及安排部署并完成200名，3月份累计完成400名，4月份累计完成650名，5月份累计完成900名，6月份累计完成1200名；7月份累计完成1500名，8月份累计完成1800名，9月份累计完成2100名，10月份累计完成2300名，11月份累计完成2600名，12月份在累计完成2700名的基础上争取超额完成任务。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市级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21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落实好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坚决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	把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工作摆在重要位置，提高政治站位，强化责任担当，采用农户自主申报、基层干部排查、部门筛查预警、舆情信访预警4种监测方式，紧盯易返贫致贫人口，建立县、乡、村三级联动，自下而上、从上到下的双向监测路径，做到早发现、早干预、早帮扶，坚决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的底线。	时间节点：全年常态化推进。 工作目标： 1.2022年，开展常态化动态监测和帮扶工作，多方预警、精准施策，补齐短板、消除风险，做到早发现、早干预、早帮扶，坚决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 2.对省乡村振兴局反馈的、省市督导发现的等各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问题进行督促整改，确保问题整改静态保障，动态清零。	邓志蓉	市扶贫开发中心	白军龙	原粉娥 牛　昆	梁　桃 张　丽
22	继续实施“1+N”防贫保险，兜牢全市防贫底线。	为了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西重要讲话重要批示，全面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有效衔接乡村振兴的决策部署，晋城市充分依托保险的风险保障作用，为全市脱贫户24887户、62125人，边缘户282户、702人，严重困难人口实施“1+N”防贫综合保险，多维度、全方位增强脱贫人口和困难群体抵御返贫致贫风险能力，坚决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 “1+N”防贫综合保险中的“1”是指防贫保障保险，“N”是指包括人身意外救助保险、意外医疗救助保险、农业保险、家庭财产保险、农产品价格保险等险种的综合保险。	3月底前，签订合同，成立工作专班；4月底前，市、县两级保费资金足额到位；常态化推进理赔工作，应赔尽赔，2022年底，理赔率达到85%以上。	邓志蓉	市扶贫开发中心	白军龙	刘黎晖	王天坤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市级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23	在人流密集公共场所配置200台自动体外除颤器，完成应急救护培训1万人。	2022年，在我市集中办公场所、企事业单位、学校、大型商超、酒店、旅游景区、广场公园等公共场所配置安装200台AED。在配置安装单位开展以AED使用为主的红十字救护培训（每个配置点需培训30-50人）。	3月份完成项目前期摸底，制定《在人流密集公共场所配置200台自动体外除颤器实施方案》，召开项目启动会； 4月份完成200个AED配置点确认设置； 5月份累计完成30个AED配置点的培训工作； 6月份累计完成70个AED配置点的培训工作； 7月份累计完成90个AED配置点的培训工作； 8月份累计完成120个AED配置点的培训工作； 9月份累计完成150个AED配置点的培训工作，举办第一期救护师资培训班； 10月份完成AED的政府采购工作，举办签约发放仪式，累计完成180个AED配置点的培训工作； 11月份完成200个AED配置点的培训工作，举办第二期救护师资培训班； 12月份，对项目进行验收检查。	邓志蓉	市红十字会	张　沁	商浩辉	张海军
24	建立人工影响天气联席会议制度和沟通协商机制。	调整晋城市人工影响天气工作领导组成员，制定《晋城市人工影响天气工作领导组工作规则》和《晋城市人工影响天气工作领导组办公室工作规则》，对组织机构、职责分工、会议制度、沟通协调机制等进行规范，形成行之有效的人工影响天气联席会议制度和沟通协商机制，推动人工影响天气工作高质量发展。	3月份完成《晋城市人工影响天气工作领导组工作规则》和《晋城市人工影响天气工作领导组办公室工作规则》初稿； 4月份完成晋城市人工影响天气工作领导组成员调整，完成《晋城市人工影响天气工作领导组工作规则》和《晋城市人工影响天气工作领导组办公室工作规则》征求意见和印发； 5月份召开2022年首次人工影响天气联席会议，对全市人工影响天气工作高质量发展工作进行安排部署。领导组成员单位根据工作需要及时进行沟通协调，形成高效的沟通协商机制。	邓志蓉	市气象局	帅克杰	常素萍	王艳云

《政府工作报告》任务细化清单（副市长高喜全负责的工作）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市级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1	推进“房证同交”“地证同交”改革，优化涉企用地供给，实行工业用地弹性出让。	根据省政府《关于全面推广“房证同交”“地证同交”改革的意见》精神，对我市已完成各项验收备案、缴清相关税费且符合条件的新建商品房项目发出“房证同交”首证；对已完成权籍调查、缴清相关税费且符合登记条件的供地项目发出“地证同交”首证。落实《山西省工业用地弹性出让实施办法（试行）》，结合我市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改革，探索在集体土地交易中借鉴弹性出让模式。	1.3 月底前，形成《关于在我市推行“房证同交”“地证同交”的实施意见（试行）》初稿。 6 月底前，印发《关于在我市推行“房证同交”“地证同交”的实施意见（试行）》。 7 月至 9 月，主动提前介入，对接相关部门对具备条件的项目推行多测合一、并联审批，加快审批事项办理进度； 12 月底前，各县（市、区）至少在原有试点基础上，再颁发新的“房证同交”“地证同交”不动产权证书。 2.6 月底前，各县（市）对年度工业用地供应方式进行摸底，根据企业需求和意愿确定宗地供地方式和年期。 12 月底前，各县（市）完成不少于 1 宗的工业用地弹性出让。	高喜全	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刘　闯	商国富 车文莲	赵丽彦 顾鹏泉
2	重点抓好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与修复项目。	总投资及年度投资计划：总投资 782.86 万元；年度计划投资 782.86 万元。 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完成黄河重点生态区山西沁河流域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修复工程的立项和方案编制工作。	2 月底前，方案正式上报财政部、自然资源部、生态环境部； 3 月底前，根据财政部、自然资源部专家意见对子项目进行优化调整； 4 月底前，对方案方面进一步修改完善，邀请高水平专业团队和编制团队共同对汇报 PPT 进行全方位调整； 5 月底前，根据自然资源部安排对方案进行评审。	高喜全	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刘　闯	李培红	刘晓亮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市级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3	严格落实林长制，加快全国林业改革发展综合试点建设。	全年进一步建立健全林长制制度体系，开展林长制督查考核。按照国家林草局批复的《实施方案》，加快推进全国林业改革发展综合试点的各项改革任务。	1.5月底前，完成林长制实施方案和配套制度的完善。 6月份，组织各县（市、区）完善林长制制度体系。 7月至9月，组织开展林长巡林，解决涉林重大问题。 10月至12月，组织开展林长制督查考核。 2.3 月底前，召开全市林业局长会议，安排部署全国林业改革发展综合试点2022年度改革工作任务。 4 月底前，推进试点工作的开展和做好召开“全国林业改革发展综合试点市”推进大会的文件、讲话、相关资料等准备工作，并召开会议。 5 月底前，在泽州县开展“三权分置”规范流转试点工作。 6月底前，完成“晋城市林业和草原十四五规划”编制。 7 月底前，完成“晋城市林地基准价体系建设”招投标工作。 8月底前，在陵川县开展公益林有偿使用试点工作。 9月底前，在阳城县开展林业碳汇试点工作。 10月底前，开始林地占补平衡数据库建设工作。 11月底前，开展“林票制”改革试点工作和基层机构职能整合和合署办公试点工作。 12月底前，检查验收、评估汇总各项改革成果和存在问题。	高喜全	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刘　闯	商国富 杜建莲	范　鑫 李治安
4	推进国土绿化行动。	持续推进国土绿化行动，完成省定国省营造林目标任务。	3月底前，分解下达任务计划； 6月底前，完成造林任务的80%； 7月至9月，加强已造林后期管护； 12月底前，完成全部造林任务。	高喜全	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刘　闯	李培红	刘晓亮
5	高标准编制生态修复规划。	总投资及年度投资计划：总投资248万元；年度计划投资248万元。 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完成《晋城市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2020-2035年）》编制工作。	3 月底前，完成基础资料收集、查验核实、咨询论证、相关调研； 4月至7月，各县规划素材报送，开展专题研究； 8 月底前，完成规划文本征求意见稿，并广泛开展征求意见、专家论证； 10月底前，各县（市、区）对接省市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修改完善规划，报省自然资源厅审核评审。	高喜全	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刘　闯	李培红	刘晓亮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市级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6	以太行一号旅游公路、沁丹两河沿线、城市周边为重点，开展破损山体、废弃矿山、采煤沉陷区、小流域及坡耕地生态修复治理。	深入实施黄河流域及重点地区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环境修复治理项目。	5 月底前，完成项目前期工作，包括方案编制、勘测设计、招投标等工作； 7 月底前，完成勘测设计批复及监理施工招投标工作； 10 月底前，完成项目施工和验收工作。	高喜全	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刘　闯	李培红	刘晓亮
7	严厉打击私挖滥采等违法行为，扎实抓好土地卫片执法问题和森林督查问题整改，牢牢守住生态保护红线。	按照省、市政府部署开展严厉打击私挖滥采行为专项整治工作，坚决遏制私挖滥采而引发的安全事故发生。通过土地卫片执法，早发现、早制止、严查处土地违法行为，坚决遏制新增乱占耕地建房，严格保护耕地，压实地方党委政府责任，督促整改落实，消除违法状态。按照国家林草局要求组织各县（市、区）完成 2021 年度核查发现的违法问题整改，开展 2022 年度疑似图斑核查工作。	1. 对专项行动开展以来，排查发现未整改到位问题跟踪督办，积极构建“政府主导、部门协同、社会监督、司法打击”的共同监管责任机制，对新发私挖滥采行为发现一起，查处一起，严格按照四个到位工作要求，坚决消除私挖滥采而引发的安全隐患。 2. 每月组织各县（市、区）核查填报卫片执法图斑信息，按时完成“月清”工作。 严肃查处违法违规行为，重点查处新增乱占耕地建房、挖田造湖、挖湖造景、违建“大棚房”等违法行为，严格保护耕地；配合上级机关完成内业审核和外业抽查工作，提高数据真实性、准确性和规范性；对违法占用耕地比例达到或接近问责标准的县（市、区）进行约谈，督促限期整改。 7 月 20 日前，完成上半年卫片执法成果； 2023 年 3 月 20 日前，完成 2022 年度卫片执法成果上报省自然资源厅。 3. 3 月底前，按照国家林草局通知要求，完成 2021 年度抽查图斑的市级复查工作； 4 月底前，组织各县（市、区）完成 2013-2020 年自查发现的违法破坏森林资源问题的整改销号； 6 月底前，组织各县（市、区）完成 2021 年自查发现的违法破坏森林资源问题的整改销号。	高喜全	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刘　闯	杜建莲 马军智	范　鑫 李平毕 白建军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市级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8	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	组织各县（市、区）对2021年自然资源部下达我市380个耕地卫片疑似“非农化”问题图斑（涉及耕地1738.47亩，其中永久基本农田391.23亩）进行现场核查、分类整改并举证上报，坚决遏制耕地“非农化”行为。	2月底前，根据自然资源部核实反馈信息，组织各县（市、区）对整改后的图斑第二次举证上报。 根据自然资源部、省自然资源厅要求，区分不同类型，组织各县（市、区）进一步完成整改举证上报工作。	高喜全	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刘　闯	商国富	高建忠
9	纵深推进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建成全市统一的农村产权交易市场。	持续推进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改革，根据供地需求，全市完成20宗入市任务。	各县（市）根据供地需求，按规定办理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手续，每月报送完成情况。 12月底前，全市完成20宗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	高喜全	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刘　闯	商国富	赵丽彦
10	打造开发区建设升级版。出让标准地1500亩以上。	落实“承诺制+标准地+全代办”改革要求，进一步深化标准地改革，全市完成1500亩标准地出让任务。	3月底前，结合各开发区年度招商引资项目落地需求和土地现状情况，拟定年度“标准地”出让计划； 6月底前，全面推进年度“标准地”出让前“三通一平”和区域评价等政府统一服务事项开展； 12月底前，完成1500亩“标准地”出让。	高喜全	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刘　闯	商国富	赵丽彦
11	完成“多规合一”村庄规划全覆盖。	全市共1552个行政村，经过评估，应编尽编村庄规划数量是788个，2021年已编制完成326个，今年完成剩余462个村庄规划编制任务，做到“多规合一”村庄规划全覆盖。	3月底前，安排部署今年编制任务，督促指导各县（市、区）自然资源局完成剩余462个村庄情况调查摸底； 5月底前，督促指导各县（市、区）自然资源局完成剩余462个村庄规划编制前期基础资料收集工作； 9月底前，督促指导各县（市、区）自然资源局完成剩余462个村庄规划编制初稿； 12月底前，督促指导完成村庄规划成果第三方技术性审查。	高喜全	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刘　闯	裴小霞	侯智超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市级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12	抓好环城绿廊建设。	实施城市周边13处废弃矿山生态修复治理项目，推进环城绿廊建设。	6月底前，积极协调省自然资源厅，落实治理项目的实施方案； 12月底前，按照省自然资源厅安排的时间节点，完成项目的方案编制、勘测设计、招投标等工作，争取年前开工建设。	高喜全	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刘　闯	李培红	刘晓亮
13	发挥“三个中心”（公用事业建设服务中心）作用，领导重点包联、专班全程跟进、执法强力保障，实行“24小时直通车”制度，及时解决项目推进中的困难和问题。	市公建中心将在征拆工作中协助好属地政府、产权单位做好工作，在项目建设中严格把控，在质量、安全、进度等方面做好项目管理，按照市委市政府目标要求完成项目建设任务。	第一节点：明确项目建设目标，邀请专家学者对城市建设三年行动的架构策划。树精品意识建造优质工程。 第二节点：主抓重点任务的推进机制，压实目标导向，成立项目专班，清单式管理，跟踪服务督办。 第三节点：项目建设落地，严格按施工合同日历天完成任务，有序推进验收决算，及时销号。	高喜全	市住建局	马阳光	陈明龙	尚爱民 朱瑞金 郭世强
14	文博路至文峰路连通工程开工建设。	北起凤台街，南至二广高速，全长约3864米，红线宽40-65米。	3月完成项目建议书、可研报批。4月完成初步设计报批。回军村拆迁需在5月底前完成，力争5月完成涉铁路段设计方案报批。6月完成审批开展总承包招标。7月具备开工条件。8月施工单位进场清表、和管线迁改。9月开始建设导改线路。10月月开挖部分土方。11月三供管沟开挖。年内完成部分路基。需解决问题回军村拆迁需在5月底前完成。	高喜全	市住建局	马阳光	朱瑞金	刘东伟
15	城市规划展览馆开工建设，科技馆、全民健身中心完成前期。	展览馆：红星东街南侧，文博路东侧，用地面积93333平方米，建筑面积约28848.01平方米。	城市规划展览馆：3月完成可研报批和批复工作。4月办理用地手续、初步设计编制。5月初步设计报批。6月总承包招标工作。7月开展施工前准备工作，搭建临建、施工围挡。8月开展树木移植、和拆迁工作。9月进场施工、清表工作。10月开展土方开挖工作。 科技馆、全民健身中心：4月完成设计方案优化向市政府汇报，待方案确定6个月内内完成前期审批工作。	高喜全	市住建局	马阳光	朱瑞金	刘东伟
16	完成既有住宅加装电梯50部，并实施奖补。	2022年完成50部计划	2022年我市既有住宅加装电梯50部，1-3月宣传摸底，3-9月受理30部，10-11月受理20部、完成40部，12月完成10部。2022年底完成加装电梯奖补资金发放。	高喜全	市住建局	马阳光	张海忠	陈　峰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市级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17	申报全国海绵城市建设示范城市、城市更新试点城市。	2021 年 4 月，财政部住建部水利部联合印发《关于开展系统化全域推进海绵城市建设示范工作的通知》要求，2021—2023 年，财政部、住房城乡建设部、水利部通过竞争性选拔确定部分示范城市，中央财政对示范城市给予定额补助。（国家层面由财政部牵头，省级层面由财政厅牵头，建议增加市财政局、水务局为责任单位，共同做好申报工作）；城市更新试点城市由住建部牵头负责，按照住建部要求的时间节点，申报国家城市更新试点城市。	海绵城市示范城市申报：一是完成海绵城市示范城市申报所需规划编制，包含《晋城市中心城区海绵城市建设专项规划（2021-2035）》、《晋城市中心城区海绵城市建设实施方案（2021-2025）》、《晋城市中心城区城市排水防涝专项规划（2021-2035）》、《晋城市中心城区城市防洪专项规划（2021-2035）》。（三个专项规划一个方案是国土空间规划下的专项规划，需在《晋城市国土空间规划（2020-2035）》批复后，报市政府批准）。二是完成呈报市政府出台《晋城市海绵城市建设管理办法》，待政府规章出台后，以海绵办名义协调各成员单位完成规划、审批、施工、验收、维护等相关制度体系，目前已呈报市司法局，正在进行司法审查，4 月底可完成；5 月底前组织海绵城市建设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按照职责分工制定相关制度体系。三是编制海绵城市示范城市申报方案，以采煤沉陷区海绵城市建设为特色，申报国家海绵城市示范城市。（已要求申报方案编制团队围绕我市实际情况和住建部相关要求，修订完善申报资料，预计 4 月底前完成，具体时间按照财政部、住建部、水利部申报启动时间确定）。四是完成 2022 年度海绵城市建设评估工作。（2022 年 12 月底前完成） 城市更新试点城市申报：一是理顺城市更新机制。在市政府出台城市更新领导机构的基础上，结合技术服务团队的建议和各单位工作职责，明确城市更新重点任务，明确工作时间表和任务图，清单式抓好贯彻落实（代拟的领导组文件已完成征求意见并呈报市政府，3 月底前完成）。二是确定技术服务团队。在市政府批复申报资金的基础上，尽快完成政府采购，选取高标准技术服务团队，对我市城市更新各项工作进行全方位技术指导，梳理近年城市更新实践与成效，协助市政府决策制定并颁布城市更新相关政策（5 月底前完成采购，全年推进）。三是包装优化典型项目。组织城市更新各成员单位将市委市政府确定的城市建设重点项目，结合城市更新思路进行包装优化，总结形成特色试点项目，并明确试点项目的名称、类别、面积、投资额、实施单位、主要内容等。（全年推进）。四是编制相关方案规划。《晋城市城市更新试点工作方案》（申报方案，2021 年 12 月中旬已完成）、《晋城市城市更新试点实施方案》（申报成功后一个月内完成并呈报住建部）、《晋城市城市更新专项规划》（确定试点城市后约一年内完成）、《重点单元城市更新规划》（试点单元确定后交由相关单位组织编制）。五是出台相关制度机制。在确定为试点城市后，参照全国其他地区好的做法，制定出台系列政策。（技术指导团队确定后提出清单，组织各成员单位完成，2022 年 12 月底前完成）	高喜全	市住建局	马阳光	王俊红	常慧兵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市级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18	百灵街。（断头路瓶颈路全面打通）	百灵街西延道路工程西起现状泽州北路，东至现状晋高一级路，长为2 12公里，红线宽24.5米，展宽段31.5米，红线外两侧各10米绿化林地，双向六车道。主要建设内容为道路工程、涵洞工程、现状燃气管线改造工程及市政配套给水、排水、燃气、供热、电力电信、交通、绿化工程等。该项目为EPC总承包模式，估算总投资2.26亿元，（其中：建设工程费1.1亿元，其他费用0.75亿元元含0.35亿元征收补偿费，预备费0.18亿元，采空区治理费用0.23亿元）	2022年3月4日燃气全部迁改完成，所有的迁改工作结束。3月15日除路床灰土外所有的土石方挖填工作全部结束。4月10日所有的管网和路床灰土（除基本农田内的路段）完工。基本农田待政府确定可以施工后25天内完成基本农田内的所有路面工程。4月30日路面工程结束主路具备通车条件（除基本农田内的路段）。	高喜全	市住建局	马阳光	郭世强	徐俊峰
19	南村环镇路。（断头路瓶颈路全面打通）	晋城市环镇路（通达街—牛浪路）道路工程，西起现状通达街，东至规划牛浪路，全长约1975米，红线宽30米，双向六车道。工程估算投资为2.06亿元，建安费1.1亿元。横断面布置为单幅路形式。主要建设内容包含道路工程、涵洞工程、边坡防护工程、给水、雨水、污水、燃气、供热、电缆排管、道路照明、绿化、交通设施等。	项目于2021年12月1日开工，计划2022年3月底完成土方工程，7月底完成管线工程，9月底完成车行道、人行道，10月底全部完成。	高喜全	市住建局	马阳光	朱瑞金	陈作东
20	太行路南段（南环路—滨河路）。（断头路瓶颈路全面打通）	向南打通至在建滨河西路，长770米，红线宽15米。	3月完成进行初步设计深度可研编制。4月完成初步设计报批，办理用地预审。5月开展总承包招标工作。6月施工前准备工作，搭设临建和施工围挡，开展征拆工作。7月开工建设清表工作。8月开挖三供管线。9月回填管沟、管道安装。10月完成路基回填。11月水泥稳定层铺装，人行道垫层铺装。12月完成沥青路面铺装，建成通车。	高喜全	市住建局	马阳光	尚爱民	刘东伟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市级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21	中山路。（断头路瓶颈路全面打通）	中山路道路工程南起古书院街、北至北环路，道路全长约 621 米，红线宽 30 米，双向 4 车道，设计车速 30km/h。 项目概算总投资 9577 万元，主要建设内容包括：道路工程、给排水、燃气、供热、照明、绿化、电缆排管、交通设施等市政基础设施配套工程以及其他附属工程。	计划 3 月 20 日路基整形完成；4 月 15 日前完成水稳铺设；4 月 25 日前完成油面铺装；4 月 30 日主路具备通车条件。	高喜全	市住建局	马阳光	朱瑞金	张文俊
22	陈岭路。（断头路瓶颈路全面打通）	位于晋城市东南新区，南起山门街、北至白水街，道路等级为城市支路，全长约 450m，红线宽 30m，布置双向 4 车道，设计车速 30km/h。其中 30m 道路规划红线为：4.5m（人行道）+21.0m（车行道）+4.5m（人行道）。	4 月 1 日—20 日进行东侧人行道路灯管线、人行道浇筑垫层等施工。 4 月 21 日—5 月 20 日进行西侧人行道路灯管线、人行道浇筑垫层等施工。 5 月 21 日—6 月 30 日进行人行道铺装、路基油面铺设等施工。 7 月 1 日—7 月 15 日，交通设施安装，标识标线施工。	高喜全	市住建局	马阳光	张海忠	常勇伟
23	山门街。（断头路瓶颈路全面打通）	位于晋城市东南新区，西起现状川东路，东至现状文峰路，道路等级为城市支路，全长约 860m，红线宽 30m，布置双向 4 车道，设计车速 30km/h。其中 30m 道路规划红线为：4.5m（人行道）+21.0m（车行道）+4.5m（人行道）。	山门街东段： 4 月 1 日-6 月 1 日，进行路灯管线、北侧人行道浇筑垫层、热力管道一次网施工等施工。 6 月 1 日-7 月 15 日，进行南侧人行道铺装、路基油面铺设等施工。 7 月 15 日—7 月 30 日，交通设施安装，标识标线施工 山门街西段： 4 月 1 日-6 月 1 日，进行路灯管线、北侧人行道浇筑垫层、热力管道一次网施工等施工。 6 月 1 日-6 月 30 日，进行南侧人行道铺装、路基油面铺设等施工。 7 月 1 日—7 月 15 日，交通设施安装，标识标线施工。	高喜全	市住建局	马阳光	张海忠	常勇伟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市级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24	龙潭路（白水街—山门街）。（断头路瓶颈路全面打通）	道路结构层铺装310米，雨水管205米，电缆排管205，污水管155米，三供管线205米。	4月30日完成雨水、污水、电缆排管的地下管线安装。 5月31日完成三供管线。 6月20完成车行道水稳基层铺装。 6月30日工程建成通车。	高喜全	市住建局	马阳光	原明碧	常勇伟
25	古书院街东段。（断头路瓶颈路全面打通）	向东打通至泽州路，长780米，红线宽度15-25米。	3月完成进行初步设计深度可研编制。4月完成初步设计报批，办理用地预审。5月开展总承包招标工作。6月施工前准备工作，搭设临建和施工围挡，开展征拆工作。7月开工建设清表工作。8月开挖三供管线。9月回填管沟、管道安装。10月完成路基回填。11月水泥稳定层铺装，人行道垫层铺装。12月完成沥青路面铺装，建成通车。	高喜全	市住建局	马阳光	郭世强	刘东伟
26	佑安街东段。（断头路瓶颈路全面打通）	西起现状佑安街，东至泽州路。道路全长约574米，红线宽22米。	3月完成总承包招标工作。4月施工前准备工作，搭设临建和施工围挡，开展征拆工作。5月开工建设清表工作，树木移植。6月开始土方开往开挖。7月开始管线建设。8月回填管沟、管道安装。9月完成路基回填。10月水泥稳定层铺装，人行道垫层铺装。10月完成沥青路面铺装。11月路灯工程、交通实施。12月收尾工程建成通车。	高喜全	市住建局	马阳光	朱瑞金	张文俊
27	英雄路。（支路环路建成通车）	北起文昌街，南至景西路，全长约790.04米，道路红线宽22-25米。	3月完成总承包招标工作。4月施工前准备工作，搭设临建和施工围挡，开展征拆工作。景西路至烈士陵园段5月前具备通车条件。5月开工建设文昌街至烈士陵园段。6月开始土方开往开挖。7月开往三供管线。8月回填管沟、管道安装。9月完成路基回填。10月水泥稳定层铺装，人行道垫层铺装。10月完成沥青路面铺装。11月路灯工程、交通实施。12月收尾工程建成通车。（4月前需征拆完成文昌街至烈士陵园段涉及的城改项目民房）。	高喜全	市住建局	马阳光	郭世强	刘东伟
28	中原街中学东侧路支路。（支路环路建成通车）	南起现状中原街，北至现状道路，全长约115米，道路红线宽18米。	3月完成项目初步设计深度可研编制。4月完成初设报批，办理用地预审。5月开展总承包招标工作。6月施工前准备工作，搭设临建和施工围挡，开展征拆工作。7月开工建设清表工作。8月开挖三供管线。9月回填管沟、管道安装。10月完成路基。11月水泥稳定层铺装，人行道垫层铺装。12月完成沥青路面铺装，建成通车。	高喜全	市住建局	马阳光	郭世强	刘东伟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市级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29	白水印象支路。（支路环路建成通车）	南起白水街，北至中原街，全长约 398 米，道路红线宽 16-18 米。	3 月完成项目初步设计深度可研编制。4 月完成初设报批，办理用地预审。5 月开展总承包招标工作。6 月施工前准备工作，搭设临建和施工围挡，开展征拆工作。7 月开工建设清表工作。8 月开挖三供管线。9 月回填管沟、管道安装。10 月完成路基。11 月水泥稳定层铺装，人行道垫层铺装。12 月完成沥青路面铺装，建成通车。	高喜全	市住建局	马阳光	尚爱民	刘东伟
30	柏松街。（支路环路建成通车）	西接泽州路，南连晓庄街，长 920 米，红线宽度 20 米。	3 月完成进行初步设计深度可研编制。4 月完成初步设计报批，办理用地预审。5 月开展总承包招标工作。6 月施工前准备工作，搭设临建和施工围挡，开展征拆工作。7 月开工建设清表工作。8 月开挖三供管线。9 月回填管沟、管道安装。10 月完成路基回填。11 月水泥稳定层铺装，人行道垫层铺装。12 月完成沥青路面铺装，建成通车。	高喜全	市住建局	马阳光	朱瑞金	刘东伟
31	栖凤路。（支路环路建成通车）	西接泽州路，南连晓庄街，长 920 米，红线宽度 20 米。	3 月完成进行初步设计深度可研编制。4 月完成初步设计报批，办理用地预审。5 月开展总承包招标工作。6 月施工前准备工作，搭设临建和施工围挡，开展征拆工作。7 月开工建设清表工作。8 月开挖三供管线。9 月回填管沟、管道安装。10 月完成路基回填。11 月水泥稳定层铺装，人行道垫层铺装。12 月完成沥青路面铺装，建成通车。	高喜全	市住建局	马阳光	朱瑞金	刘东伟
32	康养中心道路。（支路环路建成通车）	东起玉苑路，西至康养中心西侧路，长 808 米，红线宽度 14 米。	3 月完成初步设计深度可研编制。4 月完成初步设计报批，办理用地预审。5 月开展总承包招标工作。6 月施工前准备工作，搭设临建和施工围挡，开展征拆工作。7 月开工建设清表工作。8 月开挖三供管线。9 月回填管沟、管道安装。10 月完成路基回填。11 月水泥稳定层铺装，人行道垫层铺装。12 月完成沥青路面铺装，建成通车。	高喜全	市住建局	马阳光	尚爱民	刘东伟
33	完成农村危房改造 542 户。	城区 29 户、泽州 3 户、高平 47 户、陵川 440 户、沁水 23 户	3 月底分解任务，4 月份改造前安全鉴定，5 月份公示并开工，6-9 月份改造建设，10 月底竣工，11 月底验收，12 月底发放资金。	高喜全	市住建局	马阳光	原明碧	周　军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市级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34	开展房地产市场秩序集中整治，扎实推进灵活就业人员缴存公积金试点，棚户区住房改造开工5465套。	1.按照《山西省整治规范房地产市场秩序三年行动实施方案》，我局联合十部门印发了《晋城市整治规范房地产市场秩序三年行动实施方案》扎实开展房地产市场整顿，通过整治，规范房地产开发、交易、租赁、物业服务等行为，严肃查处违法违规房地产企业及从业人员，净化房地产市场环境。 2.计划实施棚户区住房改造新开工5465套，督促协调各县（市、区）完成续建任务并录入山西省住房保障综合监管平台	1.房地产市场整治：（一）开展动员部署（2021年10月-11月），印发方案，成立专班，建立机制。（二）排查问题线索（2021年12月-2022年3月），对房地产领域进行全面排查，利用新闻媒体、门户网站等渠道，结合信访举报事项及“双随机、一公开”检查多渠道首季问题线索，形成问题清单。（三）依法开展整治（2022年4月-2023年9月），将问题清单分类建档，制定整治措施，确定整改时限。度违法违规企业依法采取警示约谈、停业整顿、吊销营业执照和资质证书等措施，并予以公开曝光。（四）建立长效机制（2023年10月-2024年8月），坚持整治规范和制度建设并重、专项整治与日常监督并重，梳理查处事项，剖析问题根源，从源头上补短板，健全整治规范房地产市场长效机制。 2.棚改任务：6月底前开工过半，力争7月底前全部开工。	高喜全	市住建局	马阳光	张海忠	郭蔚强
35	完成12处城市内涝点治理。	2022年底前完成12处，完成投资1.5亿元。	3月初步设计深度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完成报批。4月完成招标工作。5月开工建设，搭建施工围挡，土方开挖。6-10月底安装雨水管道。力争12月完成。2023年汛期前完成剩余8处。	高喜全	市住建局	马阳光	郭世强	陈作东
36	实施主城区14处路口路段交通组织优化项目，缓解交通拥堵。	计划投资1300万元对满足建设条件的14处路口的交通组织进行优化改造。	3月完成初步设计深度可研编制报批工作，征收摸底。4月开展征迁工作。5月完成招投标。6月开工建设，进行树木移植、路灯迁移。7月进行三供管线施工。8月完成路基填。9月完成结构层铺装。10月完工。	高喜全	市住建局	马阳光	郭世强	刘东伟
37	加快正源污水处理厂提标扩容。	投资情况：项目总投资4.46亿元，年度计划完成投资2.2亿元。 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新建3.5万吨/日，改造12万吨/日，建成后处理规模15.5万吨/日	7月31日，3.5万吨/日扩建工程基本达到通水条件； 10月31日，12万吨/日的提标改造部分，完成二沉池破除一座，完成部分BAF池改造； 12月31日，12万吨/日的提标改造部分，完成二条氧化沟改造。	高喜全	市城市管理局	杨鸿飞	赵红阳	卢永锋 周献军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市级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38	深入开展市容环境综合整治。	牵头开展市容环境综合整治行动。	3月-4月份，起草完成《市容环境综合整治实施方案》，报请市委市政府印发后组织各责任单位召开动员部署会，各责任单位按照《实施方案》确定的工作目标，开展市容环境综合整治； 4月底，对各责任单位市容环境综合整治开展情况进行第一轮督导检查，为康养产业发展大会和海峡两岸神农炎帝经贸文化旅游招商系列活动打造干净、整洁的市容环境； 5月-8月份，各责任单位以第一轮督导检查问题为导向，持续推进市容环境综合整治行动； 8月底，开展第二轮督导检查，进一步巩固市容环境整治成果，为迎接全国文明城市测评做好准备； 9月-11月份，各责任单位持续推进市容环境综合整治，持续改善城市面貌，提升城市整体形象； 12月份，开展第三轮督导检查，对市容环境综合整治工作进行总结。	高喜全	市城市管理局	杨鸿飞	王江元	张学敏
39	“三项强制措施”完成21万余户管道燃气居民用户户内设施安全升级改造。	总投资约0.462亿元。 对晋城市市政公用集团燃气分公司供气范围内的管道燃气居民用户进行户内燃气设施安全升级改造。改造内容将灶前球阀和连接灶具软管更换为自闭阀和不锈钢波纹管两项；用户必须配备带有熄火保护装置的灶具。	2月完成了设备材料招标采购工作； 3月完成采购合同谈判、签订工作，设备材料生产备货，做好实施前的准备工作； 4月组织实施入户安装改造工作； 7月底完成改造任务。	高喜全	市城市管理局 市市政公用集团	杨鸿飞 刘宇亮	赵红阳 张国富	卢永锋
40	推进垃圾分类处置。	晋城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今年正式投运。	完成设备消缺及室内装修等工作，3月底正式投产运营。	高喜全	市城市管理局	杨鸿飞	赵红阳	卢永锋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市级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41	抓好太行一号“三线路网”建设。	太行一号旅游公路支线共 9 个项目 154 公里，2022 年重点完成 59 公里的建设任务。	第一季度：完成支线建设里程 12 公里； 第二季度：完成支线建设里程 14 公里； 第三季度：完成支线建设里程 12 公里； 第四季度：完成支线建设里程 21 公里。	高喜全	市交通运输局 泽州县政府 沁水县政府	张海芳 张　军 闫晋中	王晋霞 泽州分管副县长 沁水分管副县长	王晋霞 郭小伟 燕建雷
42		完成“百村百院”50 个村的 88 公里连接线提升工程。	第一季度：完成设计图纸等前期工作； 第二季度：开工建设，完成连接线提升里程 20 公里； 第三季度：完成连接线提升里程 20 公里； 第四季度：完成连接线提升里程 48 公里。	高喜全	市交通运输局 城区政府 泽州县政府 高平市政府 阳城县政府 陵川县政府 沁水县政府	张海芳 李晓峰 张　军 原　健 牛　琛 王　丽 闫晋中	王晋霞 城区分管副区长 泽州分管副县长 高平分管副市长 阳城分管副县长 陵川分管副县长 沁水分管副县长	王晋霞 陈志刚 郭小伟 姬国强 原怀庆 苏红岗 燕建雷
43		沁河古堡旅游公路环线总里程约 50 公里，投资约 28015 万元，其中：主体系统新改建道路 23.4 公里，20265 万元；景观系统新改建 50 公里，6300 万元；服务系统新改建 5 处，500 万元；信息系统 200 万元；新建慢行系统 5 公里，750 万元。	一季度完成武安至湘峪段 6.6 公里； 二季度完成湘峪古堡至皇城相府段 5.4 公里； 三季度完成沟西至润城段 5.4 公里； 四季度完成窦庄至殷庄段 6 公里。	高喜全	市交通运输局	张海芳	王晋霞	侯丽莉 郭　波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市级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44	太行一号旅游公路环线等项目建设。	完成太行一号旅游公路环线泽州段路面改造47公里； 完成太行一号旅游公路环线阳城段水毁恢复工程6公里。	第一季度：完成太行一号旅游公路泽州段路面改造项目工可； 第二季度：完成太行一号旅游公路泽州段路面改造项目施工图设计、施工单位招投标，并开工建设； 第三季度：完成太行一号旅游公路泽州段路面改造17公里；完成太行一号旅游公路阳城段水毁恢复工程6公里； 第四季度：完成太行一号旅游公路泽州段路面改造30公里。	高喜全	市交通运输局 泽州县政府 阳城县政府	张海芳 张　军 牛　琛	王晋霞 泽州分管副县长 阳城分管副县长	王晋霞 郭小伟 原怀庆
45	加快东南过境高速前期。	路线全长39.572km，项目起点位于泽州县北义城镇东北，顺接长晋高速，设置枢纽互通与环城高速相接，终点位于大箕镇冶头村附近，顺接晋济高速，设置枢纽互通与晋阳高速公路改扩建项目相接。	力争10月底完成土地预审； 力争12月底取得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文件。	高喜全	市交通运输局	张海芳	时菊利	杨跃斌
46	加快机场大道前期。	项目起点与文博路—文峰路连通工程中的二广高速跨线桥顺接，向东经南桑坪至规划空港新区，终点位于现况铺头村东南，与晋城东南过境高速公路机场互通立交连接线相接，全长5.47km，项目总用地面积约832.2亩，总投资约173534.84万元，资金来源为PPP。	6月底完成可研模拟审批； 12月底完成初步设计编制。	高喜全	市交通运输局	张海芳	王卫军	李海军 郭　波
47	加快玉屏路前期。	玉屏路道路工程项目（南村通达街至书院街西延），全长5.01公里，红线宽度34米。	6月底前完成可研模拟审批； 9月底前完成初步设计编制； 12月底前完成初步设计批复。	高喜全	市交通运输局	张海芳	王卫军	王　勇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市级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48	G342 与 G208 连接线加快推进。	总投资及年度投资计划：总投资约 3.91 亿元，本年计划完成 2.1 亿元。 G342 与 G208 连接线长约 3.932 公里。该连接线按双向四车道一级公路技术标准，设计速度 80 公里/小时，布设于晋阳高速改扩建公路两侧，分离式路基宽 12.75 米，终点于南村铸造园支二路东侧，与国道 G342 晋城市过境段改线工程相接，该处采用整体式路基，宽 25.5 米。全线设置大桥 517.5m/3 座，涵洞 8 道，路基挖方 71.3 万方，填方 49.0 万方，圬工防护工程 2.94 万方，路面工程 8.3 万平方米，特殊路基处理 2.1 公里。	年度计划完成投资 21191 万元，占总投资 54%。 一季度计划完成投资 4238 万元，占年度计划的 20%，路基工程：清表完成 39324 ㎡，挖方完成 7000m³，填方完成 6000m³，采空区完成 110000m³；桥梁工程：桩基完成 20 根；涵洞工程完成 1 道。 二季度计划完成投资 6357 万元，占年度计划的 30%，路基工程：挖方完成 275900m³，填方完成 147000m³，采空区完成 18030m³；桥梁工程：桩基完成 50 根，墩柱、肋板台 32 个，梁板预制安装 40 片；涵洞工程完成 5 道。 三季度计划完成投资 6569 万元，占年度计划的 31%，路基工程：挖方完成 302000m³，填方完成 93000m³；桥梁工程：桩基完成 43 根，墩柱、肋板台 36 个，梁板预制安装 44 片；涵洞工程完成 4 道。 四季度计划完成投资 4027 万元，占年度计划的 19%，路基工程：挖方完成 53622m³，填方完成 7112m³；桥梁工程：墩柱、肋板台 13 个，梁板预制安装 15 片。	高喜全	市交通运输局	张海芳	李明建	李国广
49	新改建四好农村路 300 公里。	2022 年计划投资约 6 亿元，新改建四好农村路 300 公里。	第一季度：推进项目前期工作； 第二季度：完成招投标，开工建设，累计完成新改建里程 20 公里； 第三季度：累计完成新改建里程 100 公里； 第四季度：累计完成新改建里程 180 公里。	高喜全	市交通运输局 城区政府 泽州县政府 高平市政府 阳城县政府 陵川县政府 沁水县政府	张海芳 李晓峰 张　军 原　健 牛　琛 王　丽 闫晋中	王晋霞 城区分管副区长 泽州分管副县长 高平分管副市长 阳城分管副县长 陵川分管副县长 沁水分管副县长	王晋霞 陈志刚 郭小伟 姬国强 原怀庆 苏红岗 燕建雷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市级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50	西上庄至北留-周村工业园连接线。	路线全长22.6公里，采用一级公路技术标准，设计行车速度60公里／小时，路基宽度20米，估算投资12.99亿元。	第二季度：完成省交通运输厅的建设授权；完成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编制。 第三季度：完成省交通运输厅对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行业审查；完成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第四季度：完成初步设计和施工图设计，争取具备开工条件。	高喜全	市交通运输局	张海芳	王卫军	李　文
51	创建国家生态园林城市。	按照住建部2022年修订的国家生态园林城市评选办法和标准，包含9个申报条件和18项指标。经初步测评，目前我市有2个申报条件和13项指标不达标，这些指标共涉及园林、住建、规划和自然资源、水务、生态环境和防震减灾等6个部门。2022年我市启动国家生态园林城市创建工作，我们将围绕不达标条件和指标合理制定创建实施方案和年度计划，用两年时间逐步进行完善。根据偶数年申报，奇数年评审的规定，2024年向省住建厅提出申请并报送资料，2025年迎接住建部评审验收。	3-6月份参加住建部国家生态园林城市评选标准培训； 6-9月份对照标准自评，编制创建方案； 9-12月份督促各相关部门完善指标任务。	高喜全	市园林绿化服务中心	赵新龙	谢　芳	李　伟
52	城市绿色生态建设。	主要包括以下三个项目： 1.北环路绿化工程：对北环路（大学-建设路）两侧进行绿化补植和品质提升。 2.文博路绿化工程：对文博路（凤台街-北环路）绿化带、行道树、七岭店互通进行绿化补植和品质提升。 3.主城区零星地块绿化工程：对主城区16个地块进行绿化和品质提升。	3月份完成树木移植、地形整理，部分乔木种植； 4月份完成全部乔木、花灌木及主要地被栽植。	高喜全	市园林绿化服务中心	赵新龙	李小马	郭高林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市级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53	英雄公园清明节前全面完工。	占地面积111.6亩，建设内容包含景观工程、绿化工程以及配套设施建设等。	清明节前完成景观工程、绿化工程以及配套设施施工。	高喜全	市园林绿化服务中心	赵新龙	李安国	桑　辉
54	崇实公园“五一”前形成雏形。	总投资及年度投资计划：总投资0.6079亿元；年度投资计划0.5亿元。 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占地面积58.5亩，对现有七星广场进行提升完善，含广场、园路、亮化、绿化及景观提升。	3月份完成土方工程； 4月份完成绿化和土建主体工程； 5-8月份完成全部建设任务。	高喜全	市园林绿化服务中心	赵新龙	潘乐善	侯丙芳
55	时家岭公园“五一”前形成雏形。	总投资及年度投资计划：总投资0.6亿元；年度投资计划0.2亿元。 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占地面积267亩，建设泽州路入口广场、园路、亮化及景观完善等。	4月份设计单位出具具体施工图纸； 5月份完成景观电力； 6月份完成景观给排水； 7-8月份完成景观铺装； 9月份完成1#公厕； 10月份完成2#公厕； 11月份完成道路工程； 12月份完成景观绿化及路基防护工程。	高喜全	市园林绿化服务中心	赵新龙	李安国	桑　辉
56	高标准建成太岳街生态廊道。	总投资及年度投资计划：总投资6.63亿元；年度投资计划1.4亿元。 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对道路红线内及红线外两侧25米带状景观绿化	3月份完成部分园建及水电安装工程，乔灌木地被栽植； 4月份完成全部园建及水电安装工程，乔灌木地被栽植工程； 5—12月份进行后期管护。	高喜全	市园林绿化服务中心	赵新龙	高连江	卫晋鹏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市级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57	高标准建成中原街生态廊道。	总投资及年度投资计划：总投资5.34亿元；年度投资计划4亿元。 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对道路红线内及沿线两侧进行景观绿化。	3月份主要完成英雄公园广场、园路铺装、乔木种植、照明、景观安装工程。 4月份主要完成沿线绿化种植、园路面层施工、景观构筑物施工。 5月份主要完成绿化种植、养护、牛匠公园土建施工。 6月份主要完成泽州路与中原街交叉口游园、黄华街与中原街交叉口游园、西环路与中原街交叉口游园建设。 7月份主要完成苗木养护、导视系统。 8月份主要完成绿化养护、景观工程。 9-12月份主要进行绿化养护。 （本项目中文昌公园、回军公园不在今年实施项目计划内，待城市水系治理完成后再列入实施计划。）	高喜全	市园林绿化服务中心	赵新龙	李安国	桑　辉
58	全面完成太行路南段、泰欣街等15条道路沿线景观提升。	1.对太行路南段、泰欣街、书院街、景西路、晓庄街、黄华街南段、电厂路、紫光路、育才街、道西路10条城市道路进行绿化，实施城市道路提质工程。 2.对北环路、文博路、畅安路南段、古书院街等4条道路实施绿化。	1.对太行路南段、泰欣街等10条城市道路进行绿化，实施城市道路提质工程，为2022年前期项目，年底前完成设计方案确定、项目立项、招投标等前期手续办理，具备开工条件。2023年开始实施。 2.对北环路、文博路、畅安路南段、古书院街等4条道路实施绿化，为2022年“4.30”工程项目。3月份完成树木移植、地形整理，部分乔木种植；4月份完成全部乔木、花灌木及主要地被栽植。	高喜全	市园林绿化服务中心	赵新龙	李小马	原跃军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市级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59	扎实推进灵活就业人员缴存公积金试点。	2021 年住建部为推广全国灵活就业人员参加住房公积金制度，将 6 个城市列为试点城市，12 个城市列为试点观察员城市，我市是山西省唯一全国试点观察员城市。我市自 2020 年 3 月出台《晋城市个体工商户、自由职业者等灵活就业人员住房公积金缴存和使用规定》以来，截至目前，我市累计缴存 653 人，缴存总额 567.67 万元，缴存余额 474.99 万元；累计发放个人住房贷款 52 笔，贷款总额 1675.8 万元，贷款余额 1585.08 万元，为解决灵活就业人员住房问题提供了有力的保障。今年将按照省住建厅晋城、太原两市扎实推进灵活就业人员缴存住房公积金试点工作的要求，将进一步推进我市灵活就业人员自愿参加住房公积金制度工作，积极申报并争取列入全国试点城市。	1.2022 年 4 月，在广泛征求意见的基础上，完成制定《山西省晋城市灵活就业人员参加住房公积金制度试点实施方案》（初稿）； 2.向省住建厅和住建部上报实施方案，并根据反馈意见进一步修改完善； 3.经相关审议程序通过后，以市政府名义报送实施方案及申请； 4.根据住建部同意晋城市开展灵活就业人员参加住房公积金制度试点的批复，制定相关灵活就业人员住房公积金缴存使用规定，经会议审议并组织实施。	高喜全	市公积金管理中心	杨利生	梁云辉	赵新梅
60	丹河新城教育园区建设。	丹河新城教育园区占地面积 3000 亩，共包含 7 个项目，总投资 68 亿元。	3 月份完成 0.05 亿元，项目全面复工； 4 月份完成 0.58 亿元； 5 月份完成 0.67 亿元； 6 月份完成 0.75 亿元，科大共享项目主体全部封顶； 7 月份完成 0.76 亿元； 8 月份完成 0.58 亿元； 9 月份完成 0.56 亿元，职院迁建项目主体全部封顶，两个一中项目交付使用； 10 月份完成 0.54 亿元； 11 月份完成 0.31 亿元； 12 月份完成 0.2 亿元，所有项目主体结构全封顶，二次结构完成，室内外装修完成 30%。	高喜全	丹河集团	张晋文	常张杰	张海涛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市级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61	加快丹河新城起步区建设，今年投资54亿元实施39个项目，3个回迁安置小区交付入住。	丹河新城2022年谋划续建项目26个，新建项目13个。可分为24个基础设施项目，3个公建项目，5个教育园区项目，7个回迁安置房项目。	3月份完成0.1亿元，项目全部复工； 4月份完成1.92亿元，市民广场及地下停车场完成外墙防水、基础回填； 5月份完成2.5亿元，碧水街具备通车条件； 6月份完成3.08亿元，科大共享项目主体全部封顶； 7月份完成2.94亿元，星宿街具备通车条件； 8月份完成2.58亿元，商务中心A区1-4#楼二次结构完成，5#楼主体封顶； 9月份完成2.47亿元，职院迁建项目主体封顶，两个一中项目交付使用； 10月份完成1.76亿元，晋城中专建筑单体完成，室外管线完成； 11月份完成1.54亿元，科大实训项目建筑单体二次结构完成； 12月份完成1.11亿元，丹川路北延等4个项目年底具备通车条件，水西管院青山街、赵庄一期、府城二期三个安置房小区主体完工。	高喜全	丹河集团	张晋文	常张杰	张海涛 高军朝
62	晋城一中丹河校区和泽州一中新校区投入使用。	项目位于学苑街北侧，新晋路东侧，拟建20轨制高中学校两所，建成后将容纳全日制在校生6000人，总用地面积约337.5亩，总建筑面积15.37万㎡，总投资额10.84亿元。	3月底完成图书馆、食堂收尾工作； 4月底完成艺体馆收尾工作； 5月底完成室外工程、景观绿化工作； 6月底项目全部竣工，开始验收工作； 7月底完成竣工验收工作； 8月底交付使用。	高喜全	丹河集团	张晋文	常张杰	张海涛
63	大力培育无人配送等新业态新模式。	大力培育无人配送等新业态新模式。	借鉴全国高新城市技术，积极探索尝试快递无人配送。	高喜全	市邮政管理局	靳小东	郭宏发	焦淑芳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市级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64	环城水系清水复流工程，启动剩余6条河流综合整治，统筹做好暗河打开、水源保障、生态湿地建设等工作，2023年全部完工。	总投资及年度投资计划：总投资约26亿元；2022年度投资计划4亿元。 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河道截污纳管、雨污分流、全线清淤、恢复河床、更换检查井、修复破损管道、景观提升、设临时雨水泵站、清掏养护等。	3月份，加快推进水系一期6段河治理中4.30交账任务进度，涉及项目地形平整、河道治理； 4月份，完成4.30交账任务，开展剩余水系治理、河道清淤等工作，制定二期项目方案； 5月份，开展水系一期项目中部分工程的土地清表、驳岸建设等工作。开展二期项目的可研编制工作； 6月份，开展水系一期项目中部分工程的各类管道建设； 7月份，开展水系一期项目中部分工程的土地硬化等建设工作； 8月份，开展水系一期项目中部分工程的绿化、园路、道路等建设工作。开展二期项目初步设计编制工作； 9月份，开展水系一期项目中部分工程的栈道、桥梁、房屋等建设工作。开展二期项目手续报批工作； 10月份，开展水系一期项目中部分工程的场地铺装等建设工作； 11月份，开展水系一期项目中部分工程的绿化养护等工作，开展二期项目设计、施工、监理等招投标工作； 12月份，开展水系一期项目中部分工程的各类设施安装工作。	高喜全	城市水系综合治理建设指挥部	冯晓伟 王　铮	王杨杨	李　强
65	十一中门前道路延伸。（支路环路建成通车）	该工程为环城水系清水复流一期工程中东河上游河道治理及清水复流工程配套道路的东西路段，总长859米，道路红线宽度为18米。项目（含南北路段）总投资约1.2亿元。	3月—5月份开展污水、雨水、给水等工程建设； 6、7月份开展路基建设，同步开展跨河桥梁建设； 8-9月份开展亮化工程，同步开展跨河桥梁建设； 10月份开展道路配套警示标、信号灯等工程建设； 11月开展绿化工程； 12月具备通车条件。	高喜全	城市水系综合治理建设指挥部	冯晓伟 王　铮	贺铁柱	李　强
66	玉苑路。（支路环路建成通车）	该工程为环城水系清水复流一期工程中东河上游河道治理及清水复流工程配套道路的南北路段，总长1008米，道路红线宽度为14米。项目（含南北路段）总投资约1.2亿元。	3月15日前，完成全部6趟地下管线施工； 4月5日前，完成路基施工； 4月25日前，812米（+200米，待拆迁完成后再行确认完工时间）主路铺装、人行道、绿化带建设全部完成，具备通车条件。	高喜全	城市水系综合治理建设指挥部	冯晓伟 王　铮	贺铁柱	李　强
67	白水河下游滨河路。（支路环路建成通车）	该工程为环城水系清水复流一期工程中白水河（规划南环-G55）段河道治理工程中的配套道路与河道项目为一个整体，长度约1159.372m(其中衔接小路长度为159.551m)，红线宽度15m	3月份开展清表工作；4月份开展管道施工；6月份开展路床、路基建设；8月份开展配套设施建设；9月份开展人行道建设；10月份开展绿化；11月份开始道路铺装、道路标线等工作；12月份具备通车条件。	高喜全	城市水系综合治理建设指挥部	冯晓伟 王　铮	贺铁柱	李　强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市级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68	晋阳高速改扩建工程加快推进。	**总投资及年度投资计划：**总投资 62.02 亿元；年度计划投资 15 亿元。 **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路线全长 42.632 公里（含终点连接线 1.689 公里）；同步建设 G342 与 G208 连接线一条，全长 3.932 公里。项目建设工期 4 年，占地约 5151.55 亩。	3 月份完成 0.8222 亿元，路基工程：挖方完成 37.9 万㎥，填方完成 13.4 万㎥。桥涵工程：桩基完成 43 根。隧道工程：完成开挖 80m； 4 月份完成 1.4767 亿元，路基工程：挖方完成 49 万㎥，填方完成 17.4 万㎥， 桥涵工程：桩基完成 90 根，墩柱、肋板台完成 39 个，梁板预制及安装完成 91 片；涵洞工程：完成 6 道。隧道工程完成开挖 329m。 5 月份完成 1.5449 亿元，路基工程：挖方完成 52.4 万㎥，填方完成 18.5 万㎥。桥涵工程：桩基完成 96 根，墩柱、肋板台完成 42 个，梁板预制完成 97 片。涵洞工程：完成 7 道。隧道工程：完成开挖 351m。 6 月份完成 1.7497 亿元，路基工程：挖方完成 62.3 万㎥，填方完成 22 万㎥。桥涵工程：桩基完成 114 根，墩柱、肋板台完成 50 个，梁板预制完成 115 片。涵洞工程：完成 8 道。隧道工程：完成开挖 416m。 7 月份完成 1.7143 亿元，路基工程：挖方完成 57.4 万㎥，填方完成 20.3 万㎥。桥涵工程：桩基完成 105 根墩柱、肋板台完成 52 个，梁板预制完成 120 片。涵洞工程：完成 8 道。隧道工程：完成开挖 398m。 8 月份完成 1.6782 亿元，路基工程：挖方完成 55.8 万㎥，填方完成 19.8 万㎥。桥涵工程：桩基完成 102 根，墩柱、肋板台完成 51 个，梁板预制完成 117 片。涵洞工程：完成 8 道。隧道工程：完成开挖 386m。 9 月份完成 1.5701 亿元，路基工程：挖方完成 50.8 万㎥，填方完成 18 万㎥。桥涵工程：桩基完成 93 根，墩柱、肋板台完成 46 个，梁板预制完成 107 片。涵洞工程：完成 7 道。隧道工程：完成开挖 352m。 10 月份完成 1.5139 亿元、路基工程：挖土方完成 50.5 万㎥，填方完成 17.8 万㎥。桥涵工程：桩基完成 92 根，墩柱、肋板台完成 35 个，梁板预制完成 81 片。涵洞工程：完成 8 道。隧道工程：完成开挖 507m。 11 月份完成 1.0893 亿元，路基工程：挖方完成 30.3 万㎥，填方完成 10.8 万㎥。桥涵工程：桩基完成 55 根，墩柱、肋板台完成 21 个，梁板预制完成 49 片。涵洞工程：完成 3 道。隧道工程：完成开挖 304m。 12 月份完成 0.8772 亿元，路基工程：挖方完成 20.2 万㎥，填方完成 7.2 万㎥。桥涵工程：桩基完成 37 根，墩柱、肋板台完成 14 个，梁板预制完成 32 片。涵洞工程：完成 2 道。隧道工程：完成开挖 203m。	高喜全	山西晋阳高速改扩建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尹文谦	宋双明	陈保军

《政府工作报告》任务细化清单（副市长张鹏飞负责的工作）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工作目标及时间节点	市级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1	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8%。	一是强化工业运行监测调度。 二是持续开展工业产品供需对接。 三是大力开展市场主体倍增活动。 四要开展制造业培育壮大专项行动。	一季度6%，上半年8%，三季度8.5%，全年8%。	张鹏飞	市工信局	席学武	连陆军	李　晋
2	抓好晋钢智造科技产业园、机电装备产业园“双百亿”园区建设，打造生产智能集中管控平台，加快硅钢产品研发和低碳氢冶金项目建设，全年产值突破500亿元。	总投资及年度投资计划：总投资236.6亿元，年度计划投资15亿元。 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晋钢智造科技产业园主要包括产能减量置换项目、1450冷轧薄板项目、铁水预处理中心项目、钢水精炼项目、园区集中供水、供电、供气、办公及生活配套中心等。机电装备产业园主要包括直缝焊管生产项目、波纹板（公路防撞栏）生产项目、钢材加工配送中心项目、家电面板制造项目、超薄带铸轧项目、电控成套设备制造项目等。	一季度：晋钢智造科技产业园1450冷轧项目土建施工、结构施工、设备采购完成100%。机电装备产业园焊管项目完成设备采购25%，设备安装完成20%； 二季度：晋钢智造科技产业园园区办公楼及配套公辅设施并重点完成管控中心办公楼完成98%；1450冷轧项目土建施工、结构施工、设备采购完成100%，镀锌二机组安装完成97%、镀锌三机组安装完成95%，彩涂机土建完成并完成安装60%；机电装备产业园焊管项目完成设备采购50%，设备安装完成40%； 三季度：晋钢智造科技产业园园区办公楼及配套公辅设施并重点完成管控中心办公楼完成100%，并进入办公使用；1450冷轧项目土建施工、结构施工、设备采购完成100%，镀锌二机组安装完成100%、镀锌三机组安装完成100%，彩涂机土建完成并完成安装80%；机电装备产业园焊管项目完成设备采购85%，设备安装完成65%； 四季度：晋钢智造科技产业园全部竣工并投入使用；机电装备产业园焊管项目完成设备采购100%，设备安装完成100%； 年底晋钢智造科技产业园完工；机电装备产业园一期110万吨焊管和钢材加工配送中心项目完工。	张鹏飞	市工信局	席学武	连陆军 原向东	王　辰 王晓敏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工作目标及时间节点	市级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3	加快南村绿色铸造产业园和康硕智能铸造产业园建设，打造“一院一中心一联盟”，壮大汉通鑫宇、科裕达、泫氏铸管等行业龙头企业，重点抓好新能源汽车关键零部件研发、试制和生产基地等项目，推动铸造产业转型升级。	总投资及年度投资计划：总投资7.6亿元，2022年完成投资1.2亿元。 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推动南村园区加快建设汉通鑫宇年产300万件汽车高档零部件项目、迪光数字化铸造项目、特普环保项目。依托山西康硕成立晋城市铸造产业“一院一中心一联盟”。	1.2022年6月底前，南村园区汉通项目投入试生产； 2.2022年8月底前，成立市级铸造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 3.2022年12月底前，南村园区迪光项目厂房完工，南村园区特普环保项目投入试生产； 4.2022年12月底前，国家级智能制造示范工厂、省级铸造产业研究院基本建成，国家级增材制造检验检测中心完成前期基础工作。	张鹏飞	市工信局	席学武	连陆军	王　辰
4	抓住原料用能消费政策调整机遇，大力发展煤基新材料和精细化工，尽快完成巴公、北留-周村等4个化工园区省级达标认定。	国家和省原料用能相关政策出台后，结合我市实际，不断深入推进落实。有序推进化工园区认定工作，完成市级预审申报，推动我市化工园区通过省级达标认定。	1.成立我市化工园区认定工作领导小组。对符合申报条件的化工园区开展市级预审，并上报省化工园区认定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3月底前完成） 2.配合省化工园区认定工作领导小组完成审核，进入我省第一批化工园区达标认定名单；（6月底前完成） 3.组织召开化工园区认定工作推进会，针对重点难点问题，明确责任单位，提出解决方案，狠抓落实，切实推进工作；（全年推进） 4.对煤化工产业能耗情况开展摸底调研。完成重点煤化工企业节能诊断。（全年推进）	张鹏飞	市工信局	席学武	原向东	吉　婧
5	新建5G基站1800座，打通经济社会发展的信息“大动脉”。	总投资及年度投资计划：年度计划投资2.4亿元。 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全市1800个5G基站及站址建设。	一季度新建5G基站200个； 二季度新建5G基站600个； 三季度新建5G基站700个； 四季度新建5G基站300个。	张鹏飞	市工信局	席学武	卢瑞莲	延　娜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工作目标及时间节点	市级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6	实施传统产业数字化转型三年行动，抓好晋钢智能制造系统、三甲炼焦数字工厂、晋东南建投产业园等一批工业互联网、智能工厂和数字化车间建设，推动数字经济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	总投资及年度投资计划：总投资4.5亿元，年度计划投资1.4亿元。 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持续推进9个产业数字化转型项目。	一季度建立项目库，按月调度； 二季度印发晋城市传统产业数字化转型三年行动方案； 三季度推动一批产业数字化转型项目，投资进度超过年度预计投资的70%； 四季度力争2个项目完成投资建设任务。	张鹏飞	市工信局	席学武	连陆军 卢瑞莲	王　辰 延　娜
7	打赢国企改革三年行动收官战。按照省委“32字”改革要求，不折不扣推进90项改革任务。	按照省委“主强辅优、分灶吃饭，对标挖潜、突破两线，流程管控、数智支撑，业绩考核、奖罚分明”的要求，全面完成《晋城市国企改革行动实施方案（2021-2022年）》所包括的七大类90项具体改革任务，确保国企改革三年行动圆满收官。	一季度完成国企改革三年行动90项改革任务的60%； 二季度完成国企改革三年行动90项改革任务的75%； 三季度完成国企改革三年行动90项改革任务的90%； 四季度完成国企改革三年行动90项改革任务。	张鹏飞	市工信局	席学武	靳海峰 刘建光 元玉霞	王　波 郝良江 金列文 李　晖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工作目标及时间节点	市级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8	加大“处僵治困”力度，完成全市11户僵尸企业、15户未改制企业、8户未脱钩企业出清改制。完成市属国有企业“六定”改革，加快建设现代企业制度，不断提高企业市场化经营水平。	通过完成僵尸企业处置、企业改制和脱钩改革工作，进一步优化国有资本布局，不断建立健全企业现代化水平。通过开展“定机构、定职数、定员额、定机制、定薪酬、定任期”改革，进一步提高企业市场化经营水平。通过开展“处僵治困”和“六定”改革，全面提升企业活力和生产经营效力。	**国资国企改革：** 一季度，督促11户僵尸企业、15户未改制企业、8户未脱钩企业搞好前期摸底调研； 二季度，督促11户僵尸企业、15户未改制企业、8户未脱钩企业合理确定改革路径； 三季度，督促11户僵尸企业、15户未改制企业、8户未脱钩企业制定完善改革方案； 四季度，督促11户僵尸企业、15户未改制企业、8户未脱钩企业实施改革。 **“六定”改革：** 一季度，指导督促出资企业（一级企业本部）及市属集团公司总部按照经备案的改革方案基本完成“六定”改革； 二季度，指导督促出资企业（一级企业本部）及市属集团公司按程序分级推进所出资企业开展“六定”改革，基本完成二级企业的“六定”改革工作； 三季度，基本完成三级及以上市属国有企业的“六定”改革工作； 四季度，结合“六定”改革情况，指导督促有关市属国有企业进一步健全完善内部管理制度。	张鹏飞	市工信局	席学武	靳海峰 刘建光 元玉霞	郝良江 金列文 李　晖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工作目标及时间节点	市级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9	强化国投公司“四个平台”作用，推动兰花集团瘦身健体，提升兰花科创资本赋能水平。“一企一策”加快混合所有制改革，推动国有企业全面提质增效，打造一批具有区域影响力的企业集团。	国投公司要发挥好“投资、融资、运营、整合”四个平台作用，充分利用资本市场，有序开展多渠道多品种融资，在保证融资成本与投资收益相匹配的情况下，完成好重点项目建设、重大项目转型、国资国企改革等任务。兰花集团要聚焦主业强体，加大“两非两资”（非主业非优势业务、低效无效资产）的剥离力度，加快处置高负债、高亏损资产，助力企业轻装上阵。以国投公司和兰花集团的改革引领全市国资国企改革取得重大进展。	**国投公司：** 一、黄华街西区城中村改造项目移交工作：1.2022 年 3 月底前，同土地收购储备中心签订《黄华街西区城中村改造工程无偿划转（移交）协议》；2.2022 年 9 月底前，在移交协议规定的过渡期内，会同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市土地储备中心等，按照移交协议内容，完成剩余房产、剩余地下室、物业资产和相关产权资料的移交工作，特殊事项可顺延；3.2022 年 12 月底前，基本完成该项目产权和资产等相关事项的整体划转（移交）工作。 二、事业单位转企改制：2022 年 12 月底前，对晋城市投资咨询和发展规划院的转企改制划转工作，待其主管部门（市发改委）解决人员接收问题后，配合改制单位完成转企改制划转任务。 三、国企改革：1.2022 年 6 月完成晋城市商业大厦等 4 户企业的改制工作；2.2022 年 9 月底前推动晋城市饮食服务公司和晋城市恒益五交化国有资本退出；3.2022 年 12 月底前推动晋城市综合食品厂等六户僵尸企业出清。 **兰花集团：** 一、转让兰兴煤业股权与债权工作：3 月底前完成审计评估，4 月底履行内部决策程序，力争 8 月底前完成公开挂牌转让。 二、转让煤层气三座加气站股权与债权工作： 1.4 月中旬完成晋昌和兰新股权和资产评估工作；2.5 月下旬在交易所进行挂牌交易；3.6 月底完成股权和资产的交易转让；4.7 月中旬公司清理完成晋昌和兰新两公司股权和资产的账务。 三、对连续多年经营亏损的企业：加强顶层设计，转变经营思路，对重点亏损企业采取并购重组、转让、破产等多种方式，按照“一企一策”的原则，制定个性化处置方案，提升企业盈利水平。2022 年 9 月底前拿出重点亏损企业处置方案，分类分批逐步推进。 四、降低债务总额：1.6 月底前，拟用经营性资金和处置不良资产资金偿还 1-2 亿债务。 2. 调整债务结构。拟发放两期债券，均为中长期债务，用于置换短期债务，调整公司长短期债务结构比例。（1）拟于 2022 年 6 月底前发行 5 亿元中期票据；（2）拟于 2022 年 12 月底前发行 5 亿元私募公司债或中期票据。	张鹏飞	市工信局	席学武	靳海峰 刘建光 元玉霞	郝良江 金列文 李　晖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工作目标及时间节点	市级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10	抓好阳明新材料陶瓷岩板等项目建设，大力推进陶瓷研发创新，培育壮大装配式建筑产业，加快水泥行业绿色转型。	总投资及年度投资计划：总投资3.6亿元，年度计划投资500万元。 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扩建一条全国先进的大板（岩板）生产线；改建一条大板（岩板）生产线及研发中心。	一季度停产检修，生产设备检修； 二季度设备选购安装； 三季度进行设备调试，试生产； 四季度一期生产运行。	张鹏飞	市工信局	席学武	原向东	王晓敏
11	消费品产业，推动纺织、医药、食品等产业增品种、提品质、创品牌，重点抓好绿洲纺织万吨麻纤维、景柏服饰40万套家纺和仓储智能化改造等项目，建设国内知名的丝麻纺织基地。	总投资及年度投资计划：1.山西景柏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年产40万套家纺产品和仓储项目。总投资8000万元，2022年计划投资500万元，建成投产；2.绿洲纺织公司新建年产万吨麻纤维生产线项目处于前期谋划阶段，预计投资2.5亿元。 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1.山西景柏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年产40万套家纺产品和仓储项目占地14511㎡，总建筑面积12037㎡，建设（1）高档家纺服装填充新材料生产；（2）瑞典铱腾智能吊挂系统；（3）富怡大旋梭多针绗缝机及全自动锁四边缝纫机1套；（4）梳棉被被胎生产线1条；（5）智能家纺生产管理系统1套；（6）智能仓储设备及管理软件1套。2.绿洲纺织公司新建年产万吨麻纤维生产线项目占地120亩，主要建设脱胶车间、梳纺车间、燃气锅炉室和废水处理站。其中标准化生产厂房25000平方米，燃气锅炉室700平方米，污水站5000平方米。	景柏服饰年产40万套家纺产品和仓储项目房屋主体工程已竣工并验收，生产车间一楼主线设备已安装到位，二楼件套生产线除部分绗绣机外，其余件套吊挂线、绗绣机、以及一些专用的缝制设备正在采购。 一季度：安装与调试瑞典铱腾吊挂系统、模板机、绗绣机； 二季度：件套吊挂线、专用缝制设备市场调研； 三季度：订购专用缝制设备； 四季度：全部设备安装到位。 绿洲纺织公司新建年产万吨麻纤维生产线项目。 上半年完成项目前期手续； 三季度完成工程设计和设备选型； 四季度完成工程施工。	张鹏飞	市工信局	席学武	连陆军	王少波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工作目标及时间节点	市级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12	加快晋东南建投产业园 5G+智慧园区建设。	完成园区钢构车间信息化 MOM 系统建设、园区安防系统、园区智慧消防系统建设，打通综合监管平台信息模块间壁垒，实现一个账号串联登陆，完成综合监管平台从搭建到真正应用的转变。	一、二季度完成园区钢构车间信息化 MOM 系统建设、园区安防系统、园区智慧消防系统建设； 三、四季度完成上述信息模块的调试运行。	张鹏飞	市工信局	席学武	卢瑞莲	延　娜
13	小微企业信用贷款风险补偿金规模扩大一倍，科技型小微企业贷款损失实行 100%先行补偿。	发挥小微企业信用贷款风险互助补偿机制作用，将风险补偿金规模增加到 1 亿元，由市县两级政府按比例出资，同时积极争取省级财政资金，在此基础上探索设立企业信用保证基金，为小微、“三农”、战略性新兴产业企业提供信用贷款、创业担保贷款等增信支持。	一季度：配合市财政局积极争取全省企业信用保证基金试点市资格； 二季度：赴先进地区和兄弟地市调研企业信用保证基金运作模式，并在此基础上探索我市小微企业信用贷款风险互助补偿机制向企业信用保证基金转换路径； 三季度：协调相关部门和县区，争取三季度前按比例完成小微企业信用贷款风险互助补偿机制出资事宜； 四季度：根据试点市申报情况，起草我市企业信用保证基金具体实施办法。	张鹏飞	市金融办	李晋楚	王敬峰	宋笑非
14	引导金融机构加大对小微企业、科技创新、绿色发展的支持力度，推广知识产权质押、林权抵押等创新融资产品，提升金融服务普惠性。	加快推进普惠金融创新发展，引导金融机构推广知识产权质押融资、林权抵押等创新型金融产品；开展首贷户拓展专项行动，加大小微企业首贷、续贷、信用贷、中长期贷款投放规模力度，为小微、“三农”、战略性新兴产业企业提供信用贷款、创业担保贷款等增信支持。	一季度：召开一季度信贷投放调度会议，就金融普惠支持进行安排部署，建立完善调度机制； 二季度：召开全市金融工作会议，就金融支持地方经济发展和 2022 年重点工作进行全面部署；与相关部门对接，针对具备知识产权质押、林权抵押融资方式的主体开展政金企对接活动； 三季度：针对首贷户拓展开展专题调研，起草我市首贷户拓展专项行动的具体方案，赴先进地区学习首贷中心建设经验； 四季度：起草我市金融机构支持实体经济发展的分类分层考核评价机制，引导金融机构加大对小微企业、科技创新、绿色发展的支持力度。	张鹏飞	市金融办	李晋楚	王敬峰	宋笑非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工作目标及时间节点	市级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15	支持企业进军资本市场，提升直接融资水平。	围绕全省上市倍增计划，出台我市支持企业上市的政策文件及相关配套文件，激励企业把握上市机遇，加快对接资本市场。对现有200余家后备企业开展分层培育，筛选确定重点上市后备企业，加大对重点上市后备企业的支持力度，及时协调解决企业上市过程中的问题。	一季度：完成政策文件的起草工作； 二季度：完成企业分层，摸底确定重点上市后备企业； 三季度：争取政策文件出台； 四季度：年底力争重点企业股改取得突破。	张鹏飞	市金融办	李晋楚	王进军	李艳颜
16	加强地方银行机构风险防控。	加强地方法人银行机构风险防控，积极支持农信社改制化险。	一季度：与山西银行、省联社签署战略合作协议，通过合理匹配金融资源在支持地方经济发展中有效促进防控风险； 二季度：按照省有关要求，成立我市农信系统改革化险工作专班，明确各方职责，推动各项任务有序开展； 三季度：召开地方法人银行专题调度会，就风险隐患情况进行分析研判，集中解决； 四季度：协调相关金融管理部门，指导帮助陵川联社起草初步化险改制方案。	张鹏飞	市金融办	李晋楚	王敬峰	宋笑非
17	严厉打击恶意逃废债、非法集资等违法犯罪行为，维护金融市场秩序稳定。	持续开展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宣传教育、监测预警、案件处置等工作。	一季度：制定出台《晋城市金融风险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关于建立防范化解重大金融风险问责机制的通知》； 二季度：集中开展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宣传月活动； 三季度：加强监测预警，运用山西省非法集资监测预警大数据平台等多种方式，实现“关口前移，预防为先”，力争做到早发现、早识别、早预警、早处置； 四季度：协调配合司法机关加快案件处置，持续化解风险。	张鹏飞	市金融办	李晋楚	丁勇军	李俞升
18	“晋兴板”挂牌企业25家。	深入推进资本市场县域工程建设，开展企业备案及股改挂牌工作，深入县域一对一调研培育后备企业，推进县域企业挂牌区域性股权市场，年底完成25家企业挂牌“晋兴板”。	一季度：开展各县域重点上市后备企业信息收集； 二季度：重点开展“晋兴板”挂牌企业奖励资金申报； 三季度：开展后备企业培训辅导； 四季度：争取年底实现25家企业挂牌“晋兴板”。	张鹏飞	市金融办	李晋楚	王进军	李艳颜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工作目标及时间节点	市级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19	加快建设民营经济发展改革示范市，持续推进“个转企、小升规、规改股、股上市”，新增规上工业企业76家以上，完成规范化股份制改造企业50家。	有序做好升规入统培育工作，新增规上工业企业76家以上。制定“创建全省民营经济发展改革示范市三年行动计划”。完成规范化股份制改造企业50家。	**小升规：** 1-3月：分解目标至各县（市、区）、开发区和市有关部门；摸清规下工业企业底数，建立重点企业培育库； 4-5月：对进入重点培育库企业实施月度动态监测；组织召开一季度工作调度会； 6-7月：完成上年度升规入统企业奖励资金兑现工作；组织召开上半年工作调度会； 8-10月：开展升规入统申报业务培训工作；组织召开三季度工作调度会； 11月：加强与工信、统计等部门沟通联系，做好第一批升规入统申报工作； 12月：做好第二批升规入统申报工作，完成全年规上工业企业新增76家以上目标任务。 **创建改革示范市：** 一、二季度：制定“创建全省民营经济发展改革示范市三年行动计划”，出台相关考核细则； 三季度：对相关部门及各县区创建情况进行督查调研； 四季度：对相关部门及各县区进行考核。 **规范化股份制改造：** 一季度：对后备资源库的情况进行摸底，按标准模板收集后备库的数据。 二季度：1.深入2021年度完成股改企业调研、指导工作； 2.组织2021年度完成股改企业进行评审，为完成股改的企业申报省级奖补资金。 3.持续更新股改后备资源库。 三季度：举办2021年股改培训会。 四季度：根据省局要求，汇总报送后备资源库资料。	张鹏飞	市中小企业发展促进中心	朱全红	常俊龙 刘小虎	贾　佳 贾　蓉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工作目标及时间节点	市级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20	构建亲清政商关系，用好常态化联系服务企业机制，真心实意为企业办实事解难题，用政府的“服务指数”换取市场主体的“倍增指数”。	开展政策宣传，推进政策落实落地。	3月底：制定“两转办一督办”制式函。 5月底：服务专精特新企业完成培训15场，开展专利服务、财税服务。 全年开展：1.加快服务平台建设，为企业提供专业性服务。 2.接收并转办民营企业维权投诉件。 3.做好投诉企业的回访工作，确保企业满意。 4.科技服务驿站帮助企业对接技术难题20个。 5.每季度组织一至两次“三进四送”活动。 6.每季度向各成员单位收集政策落实情况梳理形成促进民营经济发展情况汇报报送省民营办。 7.持续开展“中小企业民营经济政策大讲堂”活动。	张鹏飞	市中小企业发展促进中心	朱全红	邢　捷 刘小虎	梁　鹏 李　华 曹　永 贾　蓉
21	推动产业链上中下游、大中小企业融通创新，新培育认定“专精特新”企业20家。	2022年新培育认定“专精特新”企业20家以上，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3家以上。	3月份：完成市级专精特新企业申报、审核工作； 4月份：完成市级专精特新企业评审认定工作； 5月份：完成省级专精特新及小巨人企业申报推荐工作； 6 月份：完成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申报推荐工作； 7-9月份，根据工信部及省局文件通知，完成年度目标任务。	张鹏飞	市中小企业发展促进中心	朱全红	邢　捷	李　华
22	鼓励龙头企业牵头组建产业技术战略联盟，支持山西科技学院、晋城职业技术学院与本地企业深度合作。	搭建校企合作平台，推进两所院校与企业的深度合作。	一季度：入企调研，摸清企业技术领域需求底数； 二季度：以科技特派员工作为切入点，吸纳两所院校的专业老师进入专家库，完成科技特派员派驻工作； 三、四季度：开展院校入企业，企业进高校活动，促进两所院校与本地企业的深度合作。	张鹏飞	市中小企业发展促进中心	朱全红	邢　捷	李　华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工作目标及时间节点	市级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23	鼓励民营企业进入基础设施、公共服务、公用事业、生态保护修复等领域，参与混合所有制改革。	定期发布涉及基础设施、公共服务、公用事业、生态保护修复等领域项目清单，鼓励民营企业参与投资建设，鼓励民营企业参与混合所有制改革。	4月底前：发布涉及发改、工信、城建、环保等部门民营企业可以投资的项目清单，鼓励民营企业参与投资建设，鼓励民营企业参与混合所有制改革； 7月底前：发布涉及发改、工信、城建、环保等部门民营企业可以投资的项目清单，鼓励民营企业参与投资建设，鼓励民营企业参与混合所有制改革； 10月底前：发布涉及发改、工信、城建、环保等部门民营企业可以投资的项目清单，鼓励民营企业参与投资建设，鼓励民营企业参与混合所有制改革。	张鹏飞	市中小企业发展促进中心	朱全红	常俊龙	贾　佳
24	建设300个户外劳动者爱心驿站。	总投资及年度投资计划：总投资约100万元（资金来源：省财政和省总工会补助资金），年内完成。 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省总工会拟分配我市28个户外劳动者爱心驿站。	4月底前完成选址工作； 8月底前完成建设工作； 10月底前完成市级验收工作； 12月底前完成省级验收工作。	张鹏飞	市总工会	李子荣	王晋生	武　敏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工作目标及时间节点	市级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25	推动兰花集团瘦身健体，提升兰花科创资本赋能水平。	加快“瘦身健体”方面： （1）转让兰兴煤业股权与债权工作； （2）转让煤层气三座加气站股权与债权工作； （3）对连续多年经营亏损的企业提出处置方案，减少亏损企业数量。 二、强化资本赋能方面： (1)进一步优化调整集团债务结构； (2)创造条件恢复兰花科创上市公司再融资职能。与相关中介机构深度对接交流，力争2022年在解决同业竞争问题上取得实质进展。	**加快“瘦身健体”方面：** 一、转让兰兴煤业股权与债权工作：2022年2月底前取得国资部门批复，3月底前完成审计评估，4月底前完成评估报告国资委备案，履行内部决策程序，力争8月底前完成公开挂牌转让。 二、转让煤层气三座加气站股权与债权工作： 1.2022年4月中旬完成晋昌和兰新股权和资产评估工作；同时上报集团向国资委申请转入交易中心进行挂牌交易。 2.2022年5月下旬在交易所进行挂牌交易。 3.预计2022年6月底完成股权和资产的交易转让。 4.2022年7月中旬公司清理完成晋昌和兰新两公司股权和资产的账务。 三、对连续多年经营亏损的企业：加强顶层设计，转变经营思路，对重点亏损企业采取并购重组、转让、破产等多种方式，按照“一企一策”的原则，制定个性化处置方案，提升企业盈利水平。 时间节点：2022年9月底前拿出重点亏损企业处置方案，分类分批逐步推进。 **强化资本赋能方面：** 一、降低债务总额 1.拟用经营性资金和处置不良资产资金偿还1-2亿债务。2022年6月底前。 2.调整债务结构。拟发放两期债券，均为中长期债务，用于置换短期债务，调整公司长短期债务结构比例。 （1）拟于2022年6月底前发行5亿元中期票据； （2）拟于2022年12月底前发行5亿元私募公司债或中期票据。 二、与相关中介机构深度对接交流：2022年3月底前确定中介机构并进行对接，对同业竞争问题进行深度摸底，与相关方充分沟通交流，6月底前提出初步解决方案，力争年内有实质性突破。	张鹏飞	兰花集团	李仲明	刘守强 李晓明	李丰亮 苗　伟 周老明 夏正刚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工作目标及时间节点	市级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26	全力推进白马寺山高端康养示范区建设，加快建成4平方公里核心区，打造全市康养产业发展标杆。	总投资及年度投资计划：22.50亿，年度计划投资9.78亿。 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 在白马寺山高端康养示范区建设中，市国投公司主要承担晋城市凤城国际酒店B区及A区部分建筑室内外修缮和室内装饰装修，凤城康养中心，龙马湖南扩，白马寺山房车营地建设，游客接待中心共5个项目。	**晋城市凤城国际酒店B区及A区部分建筑室内外修缮和室内装饰装修项目：** 总投资5亿元，年度计划投资0.5亿元。 2月份完成0.08亿元，主要进行现场清理放线，钢架转换层焊制，隔墙龙骨制作。 3月份完成0.23亿元，主要进行线管敷设，空调设备、管道安装；湿区防水、墙地砖铺贴；地暖敷设及回填；隔墙、附墙龙骨制作；墙顶面封板；不锈钢安装。 4月份完成0.19亿元，主要进行墙地面石材，涂料；木饰面、玻璃、地板安装；五金洁具、灯具、开关面板安装调试；进行维修保洁，同时完成绿化工程。 **凤城康养中心项目：** 总投资12.22亿元，年度计划投资5亿元。 1-4月，完成项目立项，地质勘察、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以及施工招标等前期工作，投资0.68亿元； 5-7月，完成采空区治理，投资0.16亿元； 8-10月，完成土方开挖、地基处理，投资0.36亿元； 10-12月，完成地下室及地上土建主体施工40%，投资3.8亿元。 备注：既定的计划须在土地落实、项目备案后顺延进行，项目计划工期36个月。 **龙马湖南扩项目：**总投资2.70亿元，年度计划投资2.7亿元。 1月份完成0.27亿元，主要进行土方开挖、回填，微地形整理； 2月份完成0.54亿元，主要进行拱桥、亭阁、廊桥水榭等结构物基础施工； 3月份完成1.08亿元，主要进行拱桥、亭阁、廊桥水榭等结构物上部结构施工；水系底部及驳岸施工； 4月份完成0.81亿元，主要进行湖泊注水；拱桥、亭阁、廊桥水榭等结构物装饰装修施工；机电施工、路面结构施工；绿化苗木栽植。 **白马寺山房车营地建设项目：**总投资0.58亿元，年度计划投资0.58亿元。 2月份完成0.05亿元，完成施工图设计，施工单位进场，开始临建施工，完成现场清表； 3月份完成0.21亿元，完成场地及道路回填，土方开挖，种植土方回填，微地形修整； 4月份完成0.32亿元，完成公共洗漱点施工，应急救援点施工，烧烤点施工，停车位施工，植草沟施工；完成道路施工，草坪植树绿化，小木屋施工，水电工程施工，充电桩施工。 **游客接待中心项目：**总投资2亿元，年度计划投资1亿元。 1-4月，完成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评审、项目立项，地质勘察、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以及施工招标等前期工作； 5-12月，完成地下室及土建主体施工40%。 备注：既定的计划须在土地落实、建设方案确定、项目备案后顺延进行，项目计划工期30个月。	张鹏飞	国投公司	李仲明	吴青革 赵永明 田建明	段卫国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工作目标及时间节点	市级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27	东滩会商业新地标加快建设。	总投资及年度投资计划： 7.11亿，年度计划投资3.5亿。 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 总用地面积36795㎡，净用地面积33459㎡，总建筑面积70062㎡，建设内容主要包括：商业服务业设施、游客中心、城市客厅及地下室等。	3月完成0.1亿元，完成基坑支护； 4月完成0.2亿元，完成土方开挖； 5-8月完成1.9亿元，主要进行基础及地下室施工； 9-10月完成0.9亿元，主要进行主体结构施工； 11-12月完成0.4亿元，主要进行1#城市客厅装饰工程，6#、7#、8#建筑装饰工程。	张鹏飞	国投公司	李仲明	常进立	张红磊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工作目标及时间节点	市级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28	强化国投公司“四个平台”作用。	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国投公司要发挥好“投资、融资、运营、整合”四个平台作用，充分利用资本市场，有序开展多渠道多品种融资，在保证融资成本与投资收益相匹配的情况下，完成好重点项目建设、重大项目转型、国资国企改革等任务。	**资本运营：** 1.黄华街西区城中村改造项目移交工作：①2022年3月底前，同晋城市土地收购储备中心签订《黄华街西区城中村改造工程无偿划转（移交）协议》；②2022年9月底前，在移交协议规定的过渡期内，会同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市土地储备中心等，按照移交协议内容，完成剩余房产、剩余地下室、物业资产和相关产权资料的移交工作，特殊事项可顺延；③2022年12月底前，基本完成该项目产权和资产等相关事项的整体划转（移交）工作。 2.2022年12月底前，对于市政府办交付的第二批事业单位转企改制划转工作，配合剩余未转企的事业单位完成转企改制划转任务。 3.2023年12月底前（两年内），分阶段分类完成留长资产至少22家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的划归移交工作，包括注册成立资产运营子公司并市场化运营所移交资产。 **投融资：** 1.2022年3月19日前完成2022年第一期短期融资券的发行； 2.2022年4月底完成非公开绿色公司债券的发行； 3.2022年9月12日前完成美元债的发行。 **国企改革：** 1.子企业公司制改制：2022年-3月计划完成晋城市商业大厦、上海晋城工贸公司、晋城市城建建筑安装总公司、晋城市城建物业管理总公司的改制工作。 2.国有资本退出：2022年1-6月底计划完成晋城市饮食服务公司、晋城市恒益五交化国有资本退出。 3.混合所有制改革：晋城市康辰医药有限公司，因核心地块被政府征收，社会意向方退出，目前与兰花药业的重组整合工作正在推进，预计9月底签署整合协议。 4.僵尸企业出清：目前涉及晋城市综合食品厂、山西晋城春光热电有限公司、晋城市竞成食品有限公司、晋城市物资运销总公司、晋城市诚真机电有限公司、晋城市饲料公司六户预计12月底可以完成部分僵尸企业出清工作。 备注：目前国资国企改革已进入深水区，为推动改革工作的顺利实施，需解决改革费用、法院诉讼、欠税欠保、等政策文件及政策细则的落地支撑。 项目推进已在其他序列汇报。	张鹏飞	国投公司	李仲明	赵永明 侯亚萍 王晋虎	杜秉花 王启光 李文斌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工作目标及时间节点	市级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29	凤城康养中心开工建设。	总投资及年度投资计划： 12.22亿，年度计划投资5亿。 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 项目总用地面积75963.24㎡，总建筑面积93251.32㎡，地上建筑面积59251.32㎡，地下建筑面积34000㎡；客房数244间，提供大型会议、宴会、住宿、康养等多方面功能。	1-4月，完成项目立项，地质勘察、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以及施工招标等前期工作，投资0.68亿元； 5-7月，完成采空区治理，投资0.16亿元； 8-10月，完成土方开挖、地基处理，投资0.36亿元； 10-12月，完成地下室及地上土建主体施工40%，投资3.8亿元。 备注：既定的计划须在土地落实、项目备案后顺延进行，项目计划工期36个月。	张鹏飞	国投公司	李仲明	田建明	段卫国
30	公安综合执法监管中心开工建设。	建设内容主要包括“三所两中心一基地”，即看守所（含驻看守所武警中队用房）、拘留所、戒毒所、办案中心及涉案财物管理中心和警犬基地，总建筑面积91566.8㎡。	3月份完成0.1亿元，主要进行拆迁、高压线改线、项目部临建施工、场地清表工作； 4月份完成0.16亿元，主要进行土石方开挖及回填、支护施工； 5-9月份完成1亿元，主要进行地质勘察、土石方开挖及回填、支护施工及采空区治理等； 10月份完成0.2亿元，主要进行填方区桩基施工，警察培训学校、警犬基地、看守所基础、主体施工； 11-12月份完成0.32亿元，主要进行填方区桩基施工，警察培训学校、警犬基地看守所主体施工。 （本年预计发生取得土地使用权相关费用约0.56亿元，二类费用约0.16亿元。）	张鹏飞	国投公司	李仲明	吴青革	段卫国

《政府工作报告》任务细化清单
（副市长、市公安局局长陈浩负责的工作）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市级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1	积极创建全省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示范市。	全面推进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提升动态环境下社会治安掌控力，积极创建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示范市。	涉密（略）。	陈　浩	市公安局	陈　浩	文海潮	赵耀华 田　波 王　凯 孙建军 董贺军 闫立群
2	做好重点时期和敏感节点安保维稳工作。	按照省第十二次党代会、市第八次党代会精神，在市委、市政府的领导下，全面启动“雷达工程”“护城河工程”，坚持底线思维和问题导向，强化情报引领和预警防范，以做好重要时期和敏感节点安保维稳工作为主线，扎实抓好防风险、保安全、护稳定各项措施落实，努力实现“五个严防 三个确保”工作目标。	认真做好安保维稳工作，确保全市大局稳定。	陈　浩	市公安局	陈　浩	张　宁	侯祺祺
3	常态化推进扫黑除恶斗争。	贯彻落实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关于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斗争的重大决策部署，始终保持主动进攻的高压态势，始终把打击矛头对准各类突出黑恶犯罪，坚决维护社会治安大局稳定。	年度目标：1.9月份完成组织学习培训《反有组织犯罪法》，广泛宣传解读。2.狠抓线索摸排核查，实行滚动摸排、平台录入，每月将摸排涉黑涉恶线索及时录入平台；所有涉黑恶线索分级核查、核必见底、动态清零。3.严厉打击各类黑恶犯罪，突出打击“沙霸”“矿霸”，维护良好自然生态环境；打击“村霸”“乡痞”，巩固党的执政根基；打击“裸聊”敲诈、“套路贷”，净化网络生态环境。5月份之前组织对全市煤矿、非煤矿企业、场所开展拉网式摸排，全面摸清底数。	陈　浩	市公安局	陈　浩	赵建云	冯文虎 崔小刚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市级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4	常态化推进电信网络诈骗治理。	坚决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深入落实中办、国办《关于加强打击治理电信网络诈骗违法犯罪工作的意见》，着力构建“全警反诈、全社会反诈”综合治理格局，扎实开展“云剑-2022”行动，坚决遏制电信网络诈骗犯罪多发高发势头。	1.推进侦查打击。深入开展“云剑-2022”行动，聚焦“抓金主、端窝点、打平台、断资金”，严厉打击为电诈犯罪提供转账洗钱、设备维护、引流推广、人员招募等上下游关联黑灰产违法犯罪。年底实现全市电信网络诈骗案件“百案抓人数、资金返还率”同比上升的工作目标。2.加强预警劝阻。健全 96110、12381 预警劝阻平台，加大国家反诈中心 APP 推广力度，汇聚有效预警数据，准确高效开展预警劝阻，最大限度阻止群众受骗。年底实现国家反诈中心 APP 注册人数占常住人口比达 40%的工作目标。3.强化宣传教育。持续建立覆盖全社会的反诈宣传体系，深入推进“无诈社区”“无诈机关”“无诈企业”“无诈学校”创建，加强对易受骗群体以及案件高发区域的精准宣传，以点扩面增强群众防骗意识，提高防骗能力。年底实现全市电信网络诈骗案件“刑事立案数、财产损失数”同比下降的工作目标。4.全年持续开展“断卡”专项行动，压实行业监管和企业主体责任，重拳打击本地收贩卡团伙及犯罪网络，加大涉电话卡、银行卡违法犯罪人员惩戒曝光力度，严厉打击震慑电信网络诈骗及关联违法犯罪。	陈　浩	市公安局	陈　浩	张　宁	赵海江
5	根据《晋城市中心城区停车设施建设三年规划（2021年--2023 年）》优先选择供需矛盾突出区域，建设 10 处为民办实事停车设施项目，进一步形成布局合理，规模适度、运行高效、与道路容量相协调的停车供给体系。	2022 年建设 10 处公共停车场（民生实事），新增车位 1982 个，投资概算 1.6 亿。	第一季度：对可开工建设的 5 处临时停车场协调规划和自然资源等相关部门做好施工前的准备工作，办理相关手续，完成施工前进场准备并开工建设。 第二季度：其余 5 处协调相关部门确定选址，对土地进行收储工作和施工前的准备工作并开工建设。按照施工进度，4 月底 5 处临时停车场全部建成完工。 第三季度：按照建设施工方案，制定时间表、任务图，按计划、按进度挂图作战，全部完成其余 5 处停车场项目建设工作。 第四季度：根据工作实际增加 2--3 处停车场项目并完成建设任务。	陈　浩	市公安局	陈　浩	赵建云	张　鹏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市级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6	开展免费法律咨询和特殊群体法律援助。	通过全市6个县（市、区）公共法律服务中心、77个乡镇（街道）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站，组织专业法律服务团队值班，全年为人民群众提供优质、高效、便捷的免费法律咨询2.1万人次；深入开展“法援惠民生 关爱特殊群体”品牌建设系列活动，精准对接特殊群体法律服务需求，全年为特殊群体提供无偿民事、刑事诉讼代理和刑事辩护880件。	免费法律咨询2.1万人次。 第一季度4000人次； 第二季度6000人次； 第三季度6000人次； 第四季度5000人次。 2021年10月1日之后批准办结的特殊群体法律援助案件。 2021年10月完成170件； 2021年11月完成140件； 2021年12月完成30件； 2022年1月27件；2月33件； 3月60件；4月70件； 5月70件；6月70件； 7月70件；8月70件；9月70件。	陈　浩	市司法局	傅彦虎	李建民	张　勇
7	建成市域社会治理中心。	该项目总占地面积3700㎡，其中建筑占地面积约1500㎡，总建筑面积约8140㎡，整合综治、信访、法院、公安、司法、仲裁、人社、住建、妇联等“多中心”为“一中心”，综合运用信息化科技手段，健全矛盾纠纷受理登记、分流交办、跟踪督办、反馈回访等机制，形成市、县、乡三级全流程、系统化、闭环式多元化解工作体系，实现“进一扇门、解万家事”，实现社会治理领域的“最多跑一次”，努力打造适应群众需求、富有时代特点、具有晋城特色的市域社会治理新模式，为全方位推进高质量发展营造和谐稳定的社会环境。	1月完成立项手续，完成招标公告的发布；2月完成工程总承包的招标工作，工程规划许可证手续办理；3月完成工程总承包施工合同的签订，完成施工许可证的办理，完成项目拆除工程，各专业班组进场开始施工；4月完成工程改建装修。	陈　浩	市司法局	傅彦虎	陈旭伟	张　勇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市级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8	落实权责清单制度，推进综合行政执法和行政复议体制改革，做好“八五”普法工作，争创省级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	1.落实权责清单制度。市直各部门要严格按照权责清单履职尽责，不得在权责清单外设定和实施其他行政职权。市直各部门应当根据本部门法律法规规章的颁布、修订、废止和国务院、省级、市级调整行政审批事项以及部门职能调整情况，进行动态管理，需要调整的权责清单事项报市司法局进行合法性审查。 2.推进综合行政执法。加强行政执法队伍的管理与监督。按照《晋城市行政执法监督暂行办法》，加强行政执法层级监督与行政执法资格管理，促进综合行政执法队伍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进一步提升行政执法队伍执法水平。组织开展行政执法公共法律知识培训和行政诉讼案件旁听庭审活动，不断提升执法人员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解决问题的能力，从而进一步提升综合行政执法水平。 3.行政复议体制改革。继续组织落实好行政复议体制改革工作。确保行政复议局挂牌正常运行。积极开展行政复议宣传工作。加强对各县（市、区）行政复议工作的指导，提升行政复议机关办案水平。 4.做好“八五”普法工作。出台2022年度市级部门“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清单，组建“八五”普法讲师团，围绕《宪法》《民法典》重点内容开展宣传；深化法治乡村建设，积极创建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 5.争创省级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积极组建示范创建领导专班，及时制定示范创建工作方案，召开专题会议启动示范创建活动；在实施推进环节组织“八个一”活动；全面完成市级初审、总结提升、迎接验收各项工作。	**落实权责清单制度：** 1-12月份根据各单位需求，及时进行审查。 **推进综合行政执法：**第一季度组织行政执法大讲堂第八讲的网上培训；第三季度组织十大领域执法一线人员公共法律知识培训。 **行政复议体制改革：**第一季度运用微信公众号开展行政复议工作宣传，与法院联席召开行政执法与行政审判工作座谈会；第二季度组织市级行政复议局挂牌，启用行政复议局专用印章；第三季度出台我市行政复议案件审理相关制度；第四季度对各县市区行政复议机构人员进行业务培训。 **做好“八五”普法工作：** 3月—4月底前完成普法责任清单制定工作； 4月-5月底前完成八五普法讲师团的报名、选任、组建工作，《民法典》宣传活动； 5月-12月底前完成省级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推荐、评选工作，宪法宣传周宣传活动。 **争创省级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市：** 4月中旬完成动员部署； 4月-9月组织实施推进； 10月-11月组织市级初审； 11月-12月组织总结提升； 12月—2023年8月迎接验收。	陈　浩	市司法局	傅彦虎	邓　洁 孙晋军 陈旭伟	王　伦 崔　磊 张静源 张　苗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市级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9	围绕数字产业化、产业数字化，大力实施“数字晋城”战略，加快建设数字经济标杆城市，力争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突破200亿元。	深入对接安恒信息、北京千方等数字经济头部企业，抓好数字产业园建设，积极推进5G智慧矿山、智慧园区、智慧工厂等数字化应用示范项目，力争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突破200亿元，全市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GDP比重达到6.7%以上。	4月份召开太行数岛政企对接会，为各部门、县区、数字企业搭建合作平台，宣传我市建设数字经济标杆城市目标，介绍《晋城市推进数字化转型大力发展数字经济争先领跑三年行动计划（2021—2023年）》对数字化转型整体布局； 6月份召开相关数字企业与市开发区、县区负责人座谈会，提供政府与企业交流沟通平台，推动数字企业落户晋城； 12月之前利用我市各种对外招商平台，与数字经济企业联系沟通，介绍“太行数岛”优惠政策及导入产业园机制，以重点项目为载体在本年度推动3家数字经济头部企业、上市公司和潜力企业落户晋城； 4—12月对照《数字经济及其核心产业统计分类（2021）》，梳理晋城市数字经济核心产业企业名单；加强与统计、工信、市场监管、商务、税务等部门沟通对接，重点关注企业工业增加值和营业收入等指标。	陈　浩	大数据应用局	任露旭	李满红 刘　杨	都沁萍 景建波
10	大力培育数据要素交易市场、数字产业区域总部基地以及智能呼叫等新业态新模式。	探索数据要素交易市场建设；依托“智慧晋城运营指挥中心”，集成配套智能化操作系统，通过AI智能分析赋能高效处置一件事。	5月形成数字底座数据协同、业务协同、视频协同、文件协同的数据提供、申请、使用标准规范； 6月针对数据协调的堵点难点，形成《数据协同共享堵点难点报告》； 6月完成晋城市数据资源共享清单的征求意见； 7月完成调研重要领域部分部门业务数据情况，形成数据协同共享调研报告； 8月发布晋城市政务数据共享清单，为数据开放共享、数据交易提供数据支撑； 12月完成“智慧晋城运营指挥中心”结构性功能改造和“一件事”智能化应用系统部署。	陈　浩	大数据应用局	任露旭	刘　杨 郝陵义	冀凯特 靳明燕
11	建成“智慧晋城运营指挥中心”。	完成“智慧晋城运营指挥中心”建设：完成结构性功能改造和“一件事”智能化应用系统部署，实现全市统一集成调度，全过程闭环运行。	4月底完成指挥中心大厅、夹层、挑台的装饰装修，完成大屏等显示设备、扩声、监控、分布式系统安装及软件需求调研和开发。完成家具布置和保洁和软硬件系统的联调联试。完成系统人员培训和系统试运行。 5—12月，系统进入精细打磨、提升完善。	陈　浩	大数据应用局	任露旭	郝陵义 王杰斌	靳明燕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市级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12	打造全国一流的智能应用场景，全面提升城市治理水平。	建成“智慧晋城运营指挥中心”；持续优化提升“城市大脑”应用场景。	**建成“智慧晋城运营指挥中心”：**4月底完成指挥中心大厅、夹层、挑台的装饰装修，完成大屏等显示设备、扩声、监控、分布式系统安装及软件需求调研和开发。完成家具布置和保洁和软硬件系统的联调联试。完成系统人员培训和系统试运行；5月—12月底，系统进行精细打磨、提升完善。**依托“城市大脑”和“智慧晋城运营指挥中心”持续夯实各领域应用场景：**3月份进行智慧社区、全域景区、城市服务、城市管理等场景的系统测试；4月份进行各场景数据对接，进行标杆场景打造。	陈　浩	大数据应用局	任露旭	李满红 刘　杨 郝陵义 王杰斌	靳明燕 冀凯特 翟福民 景建波
13	搭建城市智能中枢系统。	建设城市大脑智能中枢，向下连接智能基础设施、向上驱动行业应用，支撑跨部门协同应用场景的业务和数据协同。	4月完成数字底座功能建设，实现数字底座的功能完善和优化； 5月完成各应用场景政务数据资源共享对接，逐步拓展部门间、场景间政务数据的业务协同和数据共享； 6月—12月持续协调各应用场景对各政务部门或省级厅局、国家部委已共享的数据需求，为各应用场景提供数据支撑。	陈　浩	大数据应用局	任露旭	刘　杨	冀凯特
14	依托“太行数岛”，推动更多数字经济头部企业、上市公司和潜力企业落户晋城。	推动导入3家数字经济企业入驻大数据产业园。	4月份召开太行数岛政企对接会，为各部门、县区、数字企业搭建合作平台，宣传我市建设数字经济标杆城市目标，介绍《晋城市推进数字化转型大力发展数字经济争先领跑三年行动计划（2021—2023年）》对数字化转型整体布局； 6月份召开相关数字企业与晋城经济技术开发区、县区负责人座谈会，提供政府与企业交流沟通平台，推动数字企业落户晋城； 12月之前利用我市各种对外招商平台，与数字经济企业联系沟通，介绍“太行数岛”优惠政策及导入产业园机制，以重点项目为载体在本年度推动3家数字经济头部企业、上市公司和潜力企业落户晋城。	陈　浩	大数据应用局	任露旭	刘　杨 陈卫兵	都沁萍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市级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15	沁丹两河沿线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示范带，268个重点村治理任务全部完成，沿河村庄污水治理覆盖率达到70%，全面改善沁丹两河水质。	总投资及年度投资计划：总投资14.96亿元，年度计划投资9.96亿元。 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2022年完成166个行政村污水管网工程及项目范围内涉及的污水处理站工程。	1月份确定项目第三批实施村庄名单，做好施工队伍对接； 2月份推动第三批实施的73个村全面进场开工（泽州县20个、高平市33个、阳城县16个、沁水县4个）； 3月份强化调度，确保开工村庄按照施工计划推进工程建设； 4月份完成中科院生态中心技术优化方案编制与评审； 5月份办理土地相关手续； 6月份推动第四批实施村庄进场施工； 7月份具备开工条件的厂站进场施工； 8月份按照施工计划定期调度开工村庄工程进度； 9月份具备开工条件的第二批厂站进场施工； 10月份推动剩余村庄全部进场施工； 11月份强化调度，确保开工村庄按照施工计划推进工程建设； 12月份项目范围内166个行政村污水管网工程（泽州县31个、高平市57个、阳城县53个、陵川县7个、沁水县18个）及涉及的污水处理站工程全部完成。	陈　浩	市生态环境局	郎诗华	孟　晨	吴晋玲
16	强化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所整治，创建“无废城市”。	项目内容：2021年对全市大宗固体废物贮存填埋场所进行摸底调查，按照“整治一批、封场一批”的目标，完成全市所有固体废物填埋场的对标整治。	3月份开展贮存填埋场所摸底调查形成整治清单；4月份开展贮存填埋场所现状调查形成问题清单；5月份企业开始自行整治，完成一批公示一批；7月份深入企业进行抽查，确保对标整治效果；8月底前完成所有贮存填埋场整治任务。	陈　浩	市生态环境局	郎诗华	刘永会	李会云
		项目内容：2022年完成项目申报和建设方案编制；到2025年，通过建设项目、健全机制，逐步健全工业、农业、生活、餐厨等固体废物治理体系，治理能力得到明显提升，减污降碳协同增效作用显现。	2月份完成基础数据摸底调查，向省厅递交申报书； 3月份待国家确定建设城市名单后详细制定实施方案。	陈　浩	市生态环境局	郎诗华	刘永会	李会云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市级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17	落实“十大任务”，用好“十项机制”，协同推进工业、社会两大污染源精细化管控，全力攻坚臭氧、一氧化碳两大治理顽疾，优良天数比例达到75%以上。	2022 年围绕严格落实工业企业深度治理和精准管控、机动车辆污染管控、扬尘综合治理、冬季清洁取暖、燃煤管控、锅炉综合整治、露天焚烧和喷涂管控、餐饮油烟管理、重点区域环境污染整治、重污染天气应对“十大任务”，全力攻坚臭氧、一氧化碳两大治理顽疾，确保完成省下达环境空气约束性指标任务。	4 月份，制定我市 2022 年大气污染防治巩固提升计划； 5-9 月份，一是调度通报大气污染防治重点工作任务进展情况。二是加大挥发性有机物排放管控，每月完成主城区 20 台燃气锅炉监测和 200 台次非道路移动机械抽检任务； 5 月份，完成集中喷涂中心建设； 9 月份，完成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清单修订，印发《秋冬防工业企业差异化管控方案》； 10 月份，一是制定《秋冬季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攻坚方案》。二是 3 家焦化企业全面完成超低排放改造； 11 月份，深入开展秋冬季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攻坚，做好重污染天气应对； 12 月份，一是深入开展秋冬季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攻坚，做好重污染天气应对；二是晋城钻石水泥有限公司、晋城山水合聚水泥有限公司全面完成超低排放改造。	陈　浩	市生态环境局	郎诗华	焦金生	牛伟利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市级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18	新建 3 处人工湿地。	2022 年新建泽州县石淙头人工湿地、北石店河背荫人工湿地、开发区南村河人工湿地。	**石淙头湿地：** 3 月完成 1#、2#及强化净化人工湿地 DN300 收水管采购及安装 985 米，湿地床滤料铺设 1.5 万 m^3，以及外电接入。累计完成投资额 2985 万元。 4 月完成湿地床滤料铺设 1.8 万 m^3。累计完成投资额 3335 万元。 5 月完成完成 1#、2#翻板闸安装，以及人工湿地土建附属工程。累计完成投资额 3525 万元。 6 月完成进行总图电气工程安装。累计完成投资额 3590 万元。 7 月完成 1#、2#及强化净化人工湿地 DN200 及 DN80 出水管采购及安装，外供水安装。累计完成投资额 3710 万元。 8 月完成 1#、2#及强化净化人工湿地进出水闸门、格栅机、巴氏计量槽等设备，湿地进水。累计完成投资额 3850 万元。 **北石店河背荫人工湿地：** 3 月垂直流工程：完成管道和阀门安装工程石子平整，管沟开挖完成 30%；表流湿地工程：土方回填工程完成 70%。累计完成投资额 4210 万元。 4 月垂直流工程：管道和阀门安装工程石子平整，管沟开挖完成 70%；表流湿地工程：土方回填工程完成 100%。累计完成投资额 4490 万元。 5 月垂直流工程：管道和阀门安装工程石子平整，管沟开挖完成 100%；表流湿地工程：木栈桥安装完成 30%，过水井过水管道工程安装完成 50%。累计完成投资额 4810 万元。 6 月垂直流工程：绿化工程完成 30%；表流湿地工程：木栈桥安装完成 70%、过水井过水管道工程安装完成 100%。累计完成投资额 5090 万元。 7 月垂直流工程：绿化工程完成 70%；表流湿地工程：木栈桥安装完成 100%、防渗膜施工完成 50%。累计完成投资额 5490 万元。 8 月垂直流工程：绿化工程完成 100%；表流湿地工程：防渗膜施工完成 100%。累计完成投资额 5940 万元。 9 月表流湿地工程：种植土回填完成 50%。累计完成投资额 6300 万元。 10 月表流湿地工程：种植土回填完成 100%、绿化工程完成 30%。累计完成投资额 6635 万元。 11 月表流湿地工程：绿化工程完成 70%。累计完成投资额 6935 万元。 12 月表流湿地工程：绿化工程完成 100%。累计完成投资额 7235 万元。 **开发区南村河人工湿地：** 3 月进行湿地公园土石方工程施工。 4 月进行湿地公园土石方与挡土墙工程施工。 5 月完成湿地公园土石方工程施工，进行挡土墙工程施工。 6 月完成挡土墙工程施工。 7 月进行表流人工湿地基础施工。 8 月完成表流湿地基础施工。 9 月进行潜流湿地基础施工。 10 月完成潜流湿地基础施工。 11 月进行水、电管网安装。 12 月完成水、电管网安装。	陈　浩	市生态环境局	郎诗华	李维民	张　浩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市级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19	抓好“一断面一方案”问题整改，确保国、省考监测断面水质稳定达标。	完成“一断面一方案”问题的整改，确保国、省考断面稳定达标。	3月完成“一断面一方案”问题清单制定； 4月完成“一断面一方案”问题的10%整改工作； 5月完成“一断面一方案”问题的20%整改工作； 6月完成“一断面一方案”问题的40%整改工作； 7月完成“一断面一方案”问题的50%整改工作； 8月完成“一断面一方案”问题的60%整改工作； 9月完成“一断面一方案”问题的70%整改工作； 10月完成“一断面一方案”问题的80%整改工作； 11月完成“一断面一方案”问题的90%整改工作； 12月完成“一断面一方案”问题的100%整改工作。	陈　浩	市生态环境局	郎诗华	李维民	张　浩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市级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20	严格落实信访稳定“5+1”责任制	对日常进京上访事项实行劝返接回、推送交办、督查督办闭环式管理，推进信访事项化解稳定；重要时期、重要节点全力开展驻京信访保障工作，确保“三个不发生”底线目标；服务配合市四大班子领导及公检法三长轮流在市信访局坐班接访（双月循环），推动信访事项化解；全面完成治理重复信访化解信访积案专项工作化解任务，实现积案动态“清零”目标，严格落实初信初访首办责任制和办理超期‘灭红灯’预警机制，确保信访事项“三率”（及时受理率、按期答复率、群众满意率）水平保持全省前列；	年度目标：全市信访事项及时受理率、按期答复率达99%以上，群众满意率保持全省前列；全力做好北京重点时期、重要节点驻京信访保障工作，确保“三个不发生”底线目标；服务配合市四大班子领导及公检法三长全年双月循环坐班接访；治理重复信访化解信访积案专项工作化解率保持全省第一方阵。1.3月份当月信访事项及时受理、按期答复率达99%以上，群众满意率保持全省前列；做好北京冬奥会、冬残奥会、全国“两会”驻京信访保障工作；完成中央信访联席办交办信访事项网上汇报化解任务的70%，对产生的“倒流”信访事项，督促有权处理责任单位按照“五个重新”要求开展工作；2.4月份当月信访事项及时受理、按期答复率达99%以上，群众满意率保持全省前列；对进京上访事项实行闭环式管理，推进信访事项化解稳定；服务配合市领导完成坐班接访；完成中央信访联席办交办信访事项网上汇报化解任务的80%，对产生的“倒流”信访事项，督促有权处理责任单位按照“五个重新”要求开展工作；3.5月份当月信访事项及时受理、按期答复率达99%以上，群众满意率保持全省前列；对进京上访事项实行闭环式管理，推进信访事项化解稳定；完成中央信访联席办交办信访事项网上汇报化解任务的90%，对产生的“倒流”信访事项，督促有权处理责任单位按照“五个重新”要求开展工作；4.6月份当月信访事项及时受理、按期答复率达99%以上，群众满意率保持全省前列；对进京上访事项实行闭环式管理，推进信访事项化解稳定；服务配合市领导完成坐班接访；全面完成中央信访联席办交办信访事项网上汇报化解任务，对产生的“倒流”信访事项，督促有权处理责任单位按照“五个重新”要求开展工作；5.7月份当月信访事项及时受理、按期答复率达99%以上，群众满意率保持全省前列；对进京上访事项实行闭环式管理，推进信访事项化解稳定；对多次“倒流”信访事项，督促有权处理责任单位通过提级会商、公开听证等程序，形成最终处理意见，报省信访联席办。6.8月份当月信访事项及时受理、按期答复率达99%以上，群众满意率保持全省前列；对进京上访事项实行闭环式管理，推进信访事项化解稳定；服务配合市领导完成坐班接访；对多次“倒流”信访事项，督促有权处理责任单位通过提级会商、公开听证等程序，形成最终处理意见，报省信访联席办。	陈　浩	市信访局	安旭敏	李国忠	王　鹏 程聪恋 苟鹏飞 杨　勇 梁　波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市级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20	严格落实信访稳定“5+1”责任制	对日常进京上访事项实行劝返接回、推送交办、督查督办闭环式管理，推进信访事项化解稳定；重要时期、重要节点全力开展驻京信访保障工作，确保“三个不发生”底线目标；服务配合市四大班子领导及公检法三长轮流在市信访局坐班接访（双月循环），推动信访事项化解；全面完成治理重复信访化解信访积案专项工作化解任务，实现积案动态“清零”目标，严格落实初信初访首办责任制和办理超期‘灭红灯’预警机制，确保信访事项“三率”（及时受理率、按期答复率、群众满意率）水平保持全省前列；	7.9月份当月信访事项及时受理、按期答复率达99%以上，群众满意率保持全省前列；全力做好党的二十大驻京信访保障工作；对多次“倒流”信访事项，督促有权处理责任单位通过提级会商、公开听证等程序，形成最终处理意见，报省信访联席办。8.10月份当月信访事项及时受理、按期答复率达99%以上，群众满意率保持全省前列；全力做好党的二十大驻京信访保障工作；服务配合市领导完成坐班接访；对多次“倒流”信访事项，督促有权处理责任单位通过提级会商、公开听证等程序，形成最终处理意见，报省信访联席办。9.11月份当月信访事项及时受理、按期答复率达99%以上，群众满意率保持全省前列；全力做好党的二十大驻京信访保障工作；对多次“倒流”信访事项，督促有权处理责任单位通过提级会商、公开听证等程序，形成最终处理意见，报省信访联席办。10.12月份当月信访事项及时受理、按期答复率达99%以上，群众满意率保持全省前列；对进京上访事项实行闭环式管理，推进信访事项化解稳定；服务配合市领导完成坐班接访；治理重复信访化解信访积案专项工作化解率保持全省第一方阵。	陈　浩	市信访局	安旭敏	李国忠	王　鹏 程聪恋 苟鹏飞 杨　勇 梁　波

《政府工作报告》任务细化清单（市政府秘书长杨晓雷负责的工作）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市级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1	认真办理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	主要内容：一是根据建议、提案的具体内容，结合各部门工作职责，确定承办单位；二是通过网络信息化办理系统，完成交办工作；三是协调督促各承办单位做好办理、面商、答复等工作；四是配合市人大人工委、市政协提案委对重点建议、提案进行督办；五是对所有建议、提案的办理情况进行梳理，对办理情况进行总结，分别向市人大常委会报告，向市政协常委会通报。	3月份，对市人大人工委、市政协提案委交办的建议、提案进行梳理，确定承办单位； 4月份，经与市人大人工委、市政协提案委对接，完成重点建议、提案的筛选、确定工作，确定领办领导和承办单位，提请市政府常务会研究建议、提案办理工作；4月底前，完成建议、提案的分发与交办工作； 5-7月份，统筹协调、督促推动各承办单位开展建议提案办理工作； 8月份，推动各承办单位完成建议、提案办理任务，组织各承办单位报送建议、提案办理工作资料，配合市人大人工委、市政协提案委对重点建议、重点提案的办理工作进行调研、督办； 9-10月份，梳理建议、提案办理相关台账，开展总结工作； 11-12月份，完成办理工作总结，并按要求向市人大常委会和市政协常委员通报报告。	杨晓雷	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杨晓雷	张俊威	赵　倩
2	深入推进政务公开和信息公开。	深入推进政务公开和信息公开，做好全市政务公开工作的组织协调、指导推介和监督检查。	3月份发布晋城市人民政府2021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4至5月份在晋城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组织搭建“政策问答库”，结合多样化解读，对各项政策进行全方位解读解答；加强政府网站及新媒体监管； 6至7月份组织全市政务信息和政务公开培训，印发2022年晋城市政务公开考核方案； 8月至10月份推进公共企事业单位信息公开，推进基层政务公开向村居务公开延伸； 11至12月份完成省级政务公开各项目标任务，开展我市2022年政务公开考核。	杨晓雷	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杨晓雷	李俊强	秦朝利 李阳子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市级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3	采取“四不两直”“13710”等方式，强化跟踪督导问效，倒逼各项服务落实到位。	采取“四不两直”“13710”等方式，强化跟踪督导问效，倒逼各项服务落实到位。	3月份完成《政府工作报告》重点工作任务细化分解。 全年对任务细化分解进展缓慢，经各对口科室督促仍无实质性进展的事项采取“13710”线上督办；按照市委市政府工作安排以及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工作指示，对重点问题采取“四不两直”方式开展线下实地核查，跟踪督促各责任单位履职尽责，狠抓落实；对责任不落实、整改缓慢、不整改、敷衍应付等突出问题线索移交市纪委监委按相关规定处理，强化督查跟踪问效，确保市委市政府各项决策部署落实落细。 12月底对《政府工作报告》重点工作任务完成情况进行梳理汇总，在全市范围通报，并结合各级各部门工作任务落实情况向市考核办提出赋分意见，将抓工作落实与各单位年度目标考核挂钩。 12月底对各级各部门落实市级“13710”督办系统交办任务情况进行统计汇总，形成督查通报，对落实好的单位予以表扬，对“有令不行”、逾期严重、被督查办较多的单位予以通报批评，激励先进，鞭策后进，倒逼各级各部门形成抓工作落实的浓厚氛围。	杨晓雷	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杨晓雷	杨金中	田飞鹏
4	瞄准京津冀、长三角、大湾区、中原城市群等重点区域，精准制定、及时更新产业地图和招商图谱。	深入开展产业地图研究，结合产业绘制晋城市产业地图，完善招商图谱，为精准招商提供科学遵循。	3月份开始准备《重点产业招商图谱》并广泛征求意见； 4月—5月赴县区对产业分布、产业现状等情况进行实地调研； 5月—6月对收集回来的意见进行整理，根据晋城实际对《重点产业招商图谱》进行完善； 6月—7月底，初步完成产业地图草样； 8月底完成《重点产业招商图谱》定稿并着手准备印刷； 9月底产业地图成型。	杨晓雷	市投资促进中心	吴华芳	李树忠	程早霞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市级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5	灵活运用七种招商模式，办好各类招商活动，加快引进一批补短板、提效益、增后劲的优质项目。	用好产业链招商、小分队招商、以商招商、平台招商、基金招商、飞地招商、大赛招商七种招商模式，配强招商力量，加大推介力度，提升招商实效。	1.4月底前，根据市委市政府关于灵活运用七种招商模式的指示精神，出台七种招商模式落实方案； 2.一季度，配强中原经济区招商合作处力量，组建长三角产业招商小分队； 3.根据疫情情况，组织小分队赴长三角、珠三角、京津冀招商；三、四季度，依托厦洽会、上海进博会、北京服贸会等平台开展招商推介； 4.9月，依托光博会，积极组织晋城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展光机电大赛，依托大赛进行招商； 5.2022年底前与在外各山西商会、晋商会及相关校友会建立合作联系，依托各商会进行招商。	杨晓雷	市投资促进中心	吴华芳	原永强	李　佳
6	加强招商引资信息化平台建设	构建数字化产业链图谱，精准定位招商对象，加快产业补链强链，提升项目落地效率，建设晋城市产业招商大数据平台。	1月—3月准备项目建设的详细方案，进行专家论证、项目申报；3月25日向大数据提交方案，4月上旬大数据完成项目建设技术审核，随后进行招标流程。 4月—5月配合中标方进行实地调研，进行数据筛选和收集。 6月进行数据录入，模块研发。 7月—8月份完成产业大数据平台上线试运行。（运行测试：软件功能、性能测试、安全测试、兼容测试等） 9月—12月对录入数据试运行数据进行实时更新，并随时解决试运行期间可能出现的问题。 12月底完成大数据平台验收工作全流程管理，同时对投促系统相关人员进行培训。	杨晓雷	市投资促进中心	吴华芳	李树忠	程早霞
7	打造市场化、专业化招商队伍。	持续开展单位素质提升工作；组织全市投促系统赴外省进行招商业务培训；围绕我市“1+5”六大产业发展方向组织业务部室人员专项赴职能单位学习及赴外培训。	1.认真落实单位每周素质提升培训制度，按时参加培训； 2.每季度组织各县（市、区）、开发区召开招商引资调度会，以会代训，组织能力素质培训； 3.根据疫情情况，组织部室人员及全市招商系统业务科室人员开展赴外能力提升培训。	杨晓雷	市投资促进中心	吴华芳	原永强	李　佳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市级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8	出台驻外招商机构考核办法，提高招商精准度和项目落地率	出台驻外招商机构考核办法，提高招商精准度和项目落地率。	3月底完成文稿起草； 4月初完成文稿征求意见及审核； 4月底前出台驻外招商机构考核办法。	杨晓雷	市投资促进中心	吴华芳	原永强	冯　涛

《政府工作报告》任务细化清单（各县<市、区>）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城　区（共17项）							
1	深化“承诺制+标准地+全代办”改革，全面推行“一本制”，出让标准地1500亩以上，新建标准化厂房70万平方米，做到“熟地等项目、厂房等企业”。	全面贯彻“承诺制+ 标准地+全代办”三项改革，落实政府靠前服务，以政府统一服务为抓手，以实现“标准地”为支撑，以全过程领办代办为手段，将政府统一服务事项在供地全环节介入，分阶段实施，实现项目“拿地即开工”的目标。1.“承诺制+标准地+全代办”改革，主要集中在开发区的出让用地上。城区没有开发区，出让用地相关职能也在市级层面，因此该项工作我区不涉及。2.按照市局要求积极配合完成出让土地的报批和征收工作。	3，4月份到阳城，泽州等县学习观摩一本制推进情况，制定城区“一本制”实施方案； 5月份与区发改局、自然资源局等单位对项目进行筛选，对具备条件的项目启动“一本制”； 6至10月按照前期建立的项目台账和实施方案有序推进“一本制”的实施； 11至12月总结汇总全年实施“一本制”情况，并制定下一年度工作计划。	城区政府	李晓峰	陈亚东 程　莲	马军智 沈东山
2	推动县乡两级污水处理工程建设。	城区建制镇污水处理设施建设，主要是南村镇纳管工程，由晋城市生态环境局城区分局实施。	截至目前，南村镇纳管污水管网建设，由晋城市生态环境局城区分局基本建设完成，现正在收尾，准备竣工验收。	城区政府	李晓峰	程　莲	常　军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3	因地制宜推进农村垃圾、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垃圾收运体系覆盖自然村比例达到92%以上。	涉及城区翟河底村、陈庄村、郎庄村、北西村、北东村、西峪村、青杨掌社区、南马匠村、浪井村、孔匠村、北社村、段匠村、下庄社区、原家村、南村村、东阳社区、司匠村、窑坡村18个村（社区）的污水管网建设，污水管网建设总长度约为125.01km。垃圾收运体系目前计划通过环卫体制招标改革，完成垃圾收运体系覆盖达到92%;钟家庄街道办事处共有7个村，拟全部完成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全部完成垃圾收运体系建设。	2022年3月底完成第一期7个村生活污水管网建设及路面恢复； 4月底完成第二期5个村生活污水管网建设； 5月底完成第二期剩余6个村生活污水管网建设； 6月底完成第二期生活污水管网建设及路面恢复； 7月底完成第一期7个村验收资料准备工作； 8月底完成第二期11个村资料准备工作； 9月底完成第一期7个村项目竣工验收； 10月底完成第二期11个村项目竣工验收； 11月完成18个村农村生活污水治理PPP项目审计工作； 12月底完成18个村农村生活污水治理PPP项目财评工作。 钟家庄办事处污水处理：4个村建设污水处理站，3个村采用纳入城市污水管网和建设化粪池混合方式，2021年底前已全部完成。 垃圾收运：7个村放置垃圾转运罐，环卫公司定期拉送至垃圾处理厂，收运体系2021年前已全部完成。	城区政府	李晓峰	冯晓伟	焦冬栋 郭慧剑 马　云 韩新利 张爱民
4	稳步推进“百村百院”工程，新建22个康养特色村和20处康养院落，加快形成“一核示范带动、两环串珠成链、十片交相辉映、百村星罗棋布”的文旅康养发展格局。	总投资及年度投资计划：山西底康养特色村建设总投资2800万元；年度计划投资450万元。 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积极推进康养策划方案落地实施。提升卧龙山森林康养基地，加快建设南天门、瑶池、广寒宫、蟠桃园、水帘洞等微景点，实施村庄风貌管控，于年底实现对外开放。	3至6月份，积极对接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待村庄规划批复后，推进康养策划方案项目选址工作。 7至8月份，启动卧龙山景区旅游总体规划及3A景区创建工作。 9至10月份，结合旅游资源及策划方案，完善微景点，基础设施改造。 11月至12月，统筹推进村庄环境提升及康养项目落地。	城区政府	李晓峰	郭晓晨	卫　娟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5	完善城乡商贸流通体系，培育建设10个夜经济专区、10个特色商贸小镇和100个品牌连锁便利店，新建3个县级电商直播基地和一批乡村e镇，实现农村寄递物流全覆盖。	完善城乡商贸流通体系，培育建设5个夜经济专区、1个特色商贸小镇、1个乡村e镇、50个品牌连锁便利店，实现农村寄递物流全覆盖。	**1.5个夜经济专区：**颐隆广场项目总投资2000万元，6月底完成室内业态的招商试运营，12月底完成广场夜市的招商运营；华谊兄弟星剧场项目，项目综合体已建成正在进行工程扫尾，5月1日正式对外投运，12月底完成街区的整体规划招商；汇邦映象城2号楼、3号楼加大招商引资力度，3号楼6月底引进美年大健康项目，完成装修，7月份试营业；国贸潮享夜总投资3000万元，6月底完成室内装修及招商引资；白马玉苑美食广场6月底完成1号楼招商装修，根据疫情情况试运营。 **2.特色商贸小镇：**3月份-6月份根据评定标准进行调查研究、制定创建方案；7月份-12月份完善基础设施，丰富商业业态、创建工作初步验收。 **3.1个乡村e镇：**3月份-6月份与西上庄办事处、城区电子商务产业园对接、开展项目调研、联合市级部门考察指导，完成调研选址；7月份-12月份与电商企业、产业龙头企业对接、初步确定乡村e镇产业定位、进行方案编制。 **4.50个品牌连锁便利店：**3月份-6月份完成20个，7月份-12月份完成50个。	城区政府	李晓峰	史晋雷	侯兵义
6	加快南村绿色铸造产业园建设。	加快推动南村园区汉通、迪光、特普环保等项目建设。	3月份：汉通完成搬迁；4月份：迪光主体钢结构搭建完成；5月份：特浦环保厂房及其附属设施完成；6月份：汉通项目投产；7月份：迪光厂房完工；8月份：特浦环保主要设备到位；9月份：迪光完成厂房硬化等附属设施建设；10月份：特普环保进行设备安装调试；11月份：特普环保投入试生产；12月份：迪光办公楼开始建设。	城区政府	李晓峰	陈亚东	陈玉霞 司　进
7	南村智慧物流园加快建设。	晋城市南村智慧物流园规划位于南村镇牛浪路西侧，沿207国道分布，规划面积约为878亩。经评估公司现场勘查，占用原家村，南村村2个，共22户，2处为村集体所有，剩余20处为个人企业（原家村19家、北社村1家的），现正在生产的铸造厂有两家，其余为石材厂，钢材厂等，用地面积约240亩，总建筑面积为53664.09㎡。其中砖混房屋面积为6154.84㎡；砖木房屋面积为1807.16㎡；混合房屋面积为1500.60㎡；其他结构钢架厂房及简易房共44201.49㎡。	3月底前完成园区拆迁及被征地农民基本养老保险办理工作，并通过商会协会、驻外招商机构、活动推介、小分队外出招商、发布招商公告等方式进行广泛招商； 4-6月，对接洽谈不少于20家意向企业，并力争甄选出3家意向企业； 7-12月，跟踪服务项目企业。	城区政府	李晓峰	史晋雷	郭慧剑 王梦萦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8	万达广场、华谊兄弟星剧场建成投运，程颢书院文化新地标全面开工。	万达广场项目总投资约20亿元；年度计划投资4.8亿元；总建筑面积30.15万平方米。项目建设内容：万达商业广场、5A级写字楼、酒店式公寓及商业步行街等。	华谊：1月-3月投资完成：0.7亿元；主要建设：1.大商业装修及电气设备安装；2.金街1#、2#砌筑；3.公寓AB座：0-2层；4.写字楼0-2层；5.室外市政工程。 4月-6月投资完成：1.8亿元；主要建设：形象进度：1.大商业装修及电气设备安装；2.金街1#、2#砌筑抹灰；3.公寓AB座：3-14层；4.写字楼3-15层；5.室外景观道路工程。 7月-9月投资完成：1.5亿元；主要建设：形象进度：1.大商业竣工验收及开业；2.金街1#、2#装饰装修及机电安装；3.公寓AB座封顶；4.写字楼封顶；5.公寓AB座及写字楼砌筑工程。 10月-12月投资完成：0.8亿元；主要建设：1.公寓AB座：装修；2.公寓裙楼：装修；3.写字楼：装修；4.公寓及办公楼室外工程。 万达：1月-3月投资完成：0.7亿元；主要建设：1.大商业装修及电气设备安装；2.金街1#、2#砌筑；3.公寓AB座：0-2层；4.写字楼0-2层；5.室外市政工程。 4月-6月投资完成：1.8亿元；主要建设：形象进度：1.大商业装修及电气设备安装；2.金街1#、2#砌筑抹灰；3.公寓AB座：3-14层；4.写字楼3-15层；5.室外景观道路工程。 7月-9月投资完成：1.5亿元；主要建设：形象进度：1.大商业竣工验收及开业；2.金街1#、2#装饰装修及机电安装；3.公寓AB座封顶；4.写字楼封顶；5.公寓AB座及写字楼砌筑工程。 10月-12月投资完成：0.8亿元；主要建设：1.公寓AB座：装修；2.公寓裙楼：装修；3.写字楼：装修；4.公寓及办公楼室外工程。 程颢书院：8月底前完成项目前期手续办理； 11月底前开工建设。	城区政府	李晓峰	陈亚东 程　莲	杜阳阳 韩新利 王亚菲
9	按照“一体两翼、六大组团、多片区”的空间布局，持续推进主城区10个片区特色化改造。		根据片区改造需要和产业规划，及时开展相关招商引资工作。西上庄街道配合市、区相关部门完成西北片区、白马寺山片区、吴王山片区内的征拆及迁坟等任务。	城区政府	李晓峰	程　莲 史晋雷	常　军 王梦萦 相关镇（办事处）镇长（主任）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10	完成老城改造一期工程，确保4271户居民顺利回迁。	西后河棚户区（城中村）改造涉及的174户居民，约64896平方米，703套回迁房的分房任务；涉及西街十个原社区，共有景西北路、书院西街改造、晋城八中建设、老城更新与保护工程、书兴苑回迁楼等五个项目，总计768户拆迁户，完成1650套选房任务。	3月份完成西后河棚户区（城中村）改造回迁楼安置房前期各项准备工作； 4月份视疫情防控形势，适时完成西后河棚户区（城中村）改造回迁楼安置房分房工作；西街已完成所有选房前期准备工作，已确定选房方案、选房地址、场所布置等工作。待疫情形势稳定后，组织社区有序开展选房工作，尽快完成选房任务。 老城回迁安置楼项目 西后河BC地块： 3月：室外土建开始施工；机电安装工程完成30%。4月：外墙保温完成；室外土建、道路、绿化完成30%；机电安装工程完成90%。5月：室外土建、道路、绿化完成60%；机电安装工程完成60%。6月：室外土建、道路、绿化完成；机电安装工程完成，开始调试验收。7月：工程完工，专项验收完成，竣工验收交付使用。 景忠桥A地块： 3月：室内门窗、公共区域装饰装修完成30%；机电安装工程完成20%。室外土建开始施工。4月：屋面保温、防水、地面完成30%；室内门窗、公共区域装饰装修完成60%；机电安装工程完成60%。室外土建工程完成30%。5月：屋面保温、防水、地面完成；室内门窗、公共区域装饰装修完成；机电安装工程完成90%。室外土建工程完成80%。6月：室外土建、道路、绿化完成；机电安装工程完成，开始调试验收。7月：工程完工，专项验收完成，竣工验收交付使用。 原看守所地块： 3月：车库主体结构完成50%；砌砖抹灰开始施工；机电安装工程开始施工；外墙保温工程开始施工。4月：车库主体结构完成60%；砌砖抹灰完成30%；机电安装工程完成20%；外墙保温工程完成30%。5月：车库主体结构完成80%；砌砖抹灰完成60%；机电安装工程完成40%；外墙保温工程完成60%。6月：车库主体结构完成；砌砖抹灰完成；机电安装工程完成60%；外墙保温工程完成。7月：屋面保温、防水、地面完成30%；室内门窗、公共区域装饰装修完成60%；机电安装工程完成80%。室外土建工程完成30%。8月：屋面保温、防水、地面完成；室内门窗、公共区域装饰装修完成；机电安装工程完成。室外土建工程完成80%。9月：室外土建、道路、绿化完成；机电安装工程开始调试验收。10月：工程完工，专项验收完成，竣工验收交付使用。	城区政府	李晓峰	陈亚东	梁　凯 郭爱兵 王亚菲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10	完成老城改造一期工程，确保4271户居民顺利回迁。	西后河棚户区（城中村）改造涉及的174户居民，约64896平方米，703套回迁房的分房任务；涉及西街十个原社区，共有景西北路、书院西街改造、晋城八中建设、老城更新与保护工程、书兴苑回迁楼等五个项目，总计768户拆迁户，完成1650套选房任务。	景德桥社区地块： 3月：车库主体结构完成40%；屋面保温、防水、地面完成30%；室内门窗、公共区域装饰装修完成30%；机电安装工程完成10%。4月：车库主体结构完成60%；屋面保温、防水、地面完成60%；室内门窗、公共区域装饰装修完成60%；机电安装工程完成30%；外墙保温工程完成。5月：车库主体结构完成80%；屋面保温、防水、地面完成；室内门窗、公共区域装饰装修完成；机电安装工程完成50%。6月：车库主体结构完成；机电安装工程完成80%；室外土建工程开始施工。7月：机电安装工程完成，开始调试验收；室外土建工程完成30%。8月：机电安装工程调试验收；室外土建工程完成60%。9月：室外土建、道路、绿化完成；机电安装工程专项验收完成。10月：工程完工，竣工验收交付使用。 景忠桥C东地块： 3月：砌砖抹灰开始施工；机电安装工程开始施工；外墙保温工程开始施工。4月：砌砖抹灰完成30%；机电安装工程完成10%；外墙保温工程完成10%；室外挡土墙开始施工。5月：砌砖抹灰完成60%；机电安装工程完成20%；外墙保温工程完成50%；室外挡土墙桩基完成。6月：砌砖抹灰完成；机电安装工程完成40%；外墙保温工程完成；室外挡土墙完成20%。7月：屋面保温、防水、地面完成30%；室内门窗、公共区域装饰装修完成40%；机电安装工程完成60%；室外挡土墙完成80%。8月：屋面保温、防水、地面完成；室内门窗、公共区域装饰装修完成；机电安装工程完成80%。室外挡土墙完成，土建工程完成80%。9月：室外土建、道路、绿化完成；机电安装工程开始调试验收。10月：工程完工，专项验收完成，竣工验收交付使用。 景忠桥B地块： 3月：车库开始挖方；砌砖抹灰开始施工；机电安装工程开始施工；外墙保温工程开始施工。4月：车库挖方50%；砌砖抹灰完成30%；机电安装工程完成10%；外墙保温工程完成10%。5月：车库挖方完成；砌砖抹灰完成50%；机电安装工程完成20%；外墙保温工程完成30%。6月：车库主体结构完成10%；砌砖抹灰完成80%；机电安装工程完成30%；外墙保温工程完成50%。7月：车库主体结构完成30%；砌砖抹灰完成；机电安装工程完成40%；外墙保温工程完成80%。	城区政府	李晓峰	陈亚东	梁　凯 郭爱兵 王亚菲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10	完成老城改造一期工程，确保4271户居民顺利回迁。	西后河棚户区（城中村）改造涉及的174户居民，约64896平方米，703套回迁房的分房任务；涉及西街十个原社区，共有景西北路、书院西街改造、晋城八中建设、老城更新与保护工程、书兴苑回迁楼等五个项目，总计768户拆迁户，完成1650套选房任务。	8月：车库主体结构完成50%；机电安装工程完成50%；外墙保温工程完成。9月：屋面保温、防水、地面完成10%；室内门窗、公共区域装饰装修完成20%；机电安装工程完成60%。室外土建工程开始施工。10月：屋面保温、防水、地面完成50%；室内门窗、公共区域装饰装修完成50%；机电安装工程完成70%。室外土建工程完成20%。11月：屋面保温、防水、地面完成；室内门窗、公共区域装饰装修完成；机电安装工程完成，进行专项验收。室外土建及配套工程完成40%。12月：主楼完工。室外土建及配套工程完成60%。 景忠桥C西地块： 3月：地下车库主体结构完成50%；外墙防水完成10%；主楼主体结构完成20%。4月：地下车库主体结构完成60%；外墙防水及回填土完成20%；主楼主体结构完成30%。5月：地下车库主体结构完成70%；外墙防水及回填土完成50%；主楼主体结构完成40%。6月：地下车库主体结构完成80%；外墙防水及回填土完成60%；主楼主体结构完成50%。7月：地下车库主体结构完成；外墙防水及回填土完成90%；主楼主体结构完成60%。8月：地下车库主体结构完成；外墙防水及回填土完成90%；主楼主体结构完成70%；砌砖抹灰和机电安装工程插入施工。9月：地下车库外墙防水及回填土完成；主楼主体结构完成80%；砌砖抹灰完成20%，机电安装工程完成20%。10月：主楼主体结构封顶；砌砖抹灰完成50%；室内门窗、公共区域装饰装修完成30%；机电安装工程完成40%；室外土建及配套工程开始施工。11月：砌砖抹灰完成；室内门窗、公共区域装饰装修完成80%；机电安装工程完成70%；室外土建及配套工程完成20%。12月：主楼基本完工。室外土建及配套工程完成60%。 北街、西街已完成所有选房前期准备工作，已确定选房方案、选房地址、场所布置等工作。待疫情形势稳定后，组织社区有序开展选房工作，尽快完成选房任务。	城区政府	李晓峰	陈亚东	梁　凯 郭爱兵 王亚菲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11	实施 180 个老旧小区改造。	总投资及年度投资计划：2022 年启动的 12 个项目 194 个小区，项目总投资 10.36 亿元，年度投资 1 亿元。建设内容包括老旧小区内现状拆除工程、建筑工程、道路工程、室外管网工程、绿化工程、附属工程等。	7 月份：完成前期手续办理，具备开工条件；8-12 月份：第一期 60 个小区开工建设	城区政府	李晓峰	程　莲	常　军
12	北闫路建成通车。	道路全长 1377 米，红线宽度 14-22 米，其中我处北闫庄村负责承建 397 米（北闫庄城改项目范围，涉及 23 户民房拆迁）。	4.30 日完成全部征拆及建设任务。	城区政府	李晓峰	程　莲	常　军 马　云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13	完成 130 个城镇老旧小区改造。	总投资及年度投资计划：第二批为 2021 年启动的 9 个项目 60 个小区，项目总投资 4.15 亿元。 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1.基础类改造：主要包括小区内供水、排水、供热、供气、供电、道路、消防、安防、通讯、照明等基础设施；建筑节能改造、雨污分流改造、生活垃圾分类等；增设无障碍通道改造以及提供地面防滑、加装扶手、消除地面高差等居家社区适老化改造；建筑物屋面、外墙、楼梯、入口等公共部位维修；加装电梯；建设规范小区出入口、微型消防站，畅通机动车通道和生命通道；增设完善公共区域视频监控和门禁等防护设施；完善邮政快递、物业用房等设施；拆除违法建设及影响灭火救援的障碍物。 2.完善类改造：主要包括美化建筑立面；整治小区及周边绿化，实施灯光亮化；改造或建设停车场(库)、电动汽车(自行车)充电设施、文化休闲、体育健身设施等配套设施。 3.提升类改造：主要包括养老托幼、卫生服务、便民市场、社区服务场所等公共服务设施配套建设，屋顶绿化、透水铺装、雨水调蓄、雨水花园、排水设施等海绵化改造，智慧安防小区设施建设等基础服务设施的智慧化改造等。	3 月份完成 1000 万元，主要建设 2021 年开工的 11 个小区。 4 月份完成 4000 万元，主要建设 2021 年开工的 11 个小区和新开工 20 个小区。 5 月份完成 6000 万元，主要建设已开工的 31 个小区和新开工 10 个小区。 6 月份完成 6500 万元，2021 年开工的 11 个小区完工，主要建设今年已开工的 30 个小区和新开工 10 个小区。 7 月份完成 6400 万元，主要建设 2022 年年已开工的 40 个小区和剩余小区全部开工，其中 20 个小区完工。 8 月份完成 4000 万元，主要建设剩余 29 个小区，部分小区完工。 9 月份完成 2100 万元，计划全部小区竣工。	城区政府	李晓峰	程　莲	常　军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14	10 条断头路瓶颈路全面打通（城区负责 1 条）：程颢路。	程颢路位于西北片区古书院社区，北起北环路，南至现状小路，工程概算总投资 4200 万元，道路全长 856 米，红线宽 30 米，长 581 米，红线宽 16 米，长 275 米。	程颢路道路采空区治理工程和房屋征补及线路迁改已完成，道路工程预计 2022 年 4 月底全部完工。	城区政府	李晓峰	冯晓伟	陈志刚
15	加快网库集团区域产业互联网总部园区建设。	总投资及年度投资计划：总投资 10 亿元；年度计划投资 4000 万元。 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建设区域产业互联网总部园区，打造 30 个单品产业互联网平台，力争 2022 年实施 1-2 个单品平台的建设。	1-3 月份，初步选定项目一期办公地址，并通过律师审核把关商定项目合作协议条款；力争就项目支持条款上政府常务会研究讨论通过； 4-6 月份，力争签订项目合作协议；协助企业完成项目公司工商登记与注册和办公场地装修； 7-12 月份，力争协助完成 2 平台（氮肥、铸造）的建设运营，并做好项目跟踪服务。	城区政府	李晓峰	史晋雷	王梦萦
16	加快善美晋城会客厅电商基地建设。	加快善美晋城会客厅电商基地建设。	善美晋城会客厅电商基地已于 2021 年 11 月在中原街道路景观改造提升工程中拆除，相关市场主体暂无 2022 年易地建设计划。	城区政府	李晓峰	史晋雷	侯兵义
17	加快南村 5G＋智慧园区建设。	2022 年完成园区 5G 信号全覆盖	3 月：明确建设地点； 4 月：明确建设方案； 5 月-7 月：加快基础设施建设； 8 月：完成基础设施建设； 9 月-11 月：推进 5G 网络平台建设； 12 月：完成 5G 网络平台建设。	城区政府	李晓峰	陈亚东	陈玉霞 司　进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泽州（共12项）							
1	深化“承诺制+标准地+全代办”改革，全面推行“一本制”，出让标准地1500亩以上，新建标准化厂房70万平方米，做到“熟地等项目、厂房等企业”。	一、在“承诺制”改革方面：全面推行“一本制”。特别是对县委县政府确定的重点工程项目、重大招商引资项目和重大民生项目三类项目开展“一本制”服务。2022年县财政共预算资金550万元，其中：“一本制”编制费用350万元，“一本制”评审费用200万元； 二、在“标准地”改革方面：因泽州县无省级以上开发区，2022年未下发“标准地”任务，主要任务是配合晋城经济技术开发区做好“标准地”工作； 三、在“全代办”改革方面：实行“项目管家制”服务。建立“1个项目+1名管家+1支团队”的服务体系，围绕企业全生命周期，分立项用地规划、工程建设、施工许可和竣工验收4个阶段，提供1对1的“项目管家制”服务； 四、在新建标准化厂房方面：因我县无省级以上开发区，2022年未下发“标准化厂房”建设任务，主要任务是配合晋城经济技术开发区做好“标准化厂房”建设工作。	一、在“承诺制”改革方面： 3月份完成完成“一本制”文本编制机构及评审机构的招投标工作； 4月份完成伟创硅基新材料项目、中通智能科技电商快递产业园项目“一本制”编审工作； 5月份完成万洁源危废综合利用处置项目“一本制”编审工作； 6月份完成报废汽车拆解回收项目“一本制”编审工作； 7月份完成庆隆聚氨酯加固材料项目“一本制”编审工作； 8月份完成晋控电力200MW光伏发电项目“一本制”编审工作； 9月份完成兰花年产15000吨生态老陈醋产业园项目“一本制”编审工作； 10月份完成合聚健康城项目“一本制”编审工作； 11月份完成益泽源农副产品加工及仓储物流项目“一本制”编审工作； 12月份完成晋城市琅玉农业专业合作社新建年出栏1000头肉牛养殖基地“一本制”编审工作； 二、在“标准地”改革方面：无任务。 三、在“全代办”改革方面：3一12月全年推进。 四、在新建标准化厂房方面：无任务。	泽州县政府	张　军	韩建英	连海峰 侯占方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2	推动县乡两级污水处理工程建设。	总投资及年度投资计划： 项目总投资 3.68 亿元；年度计划投资 2.46 亿元。 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51 个村庄生活污水处理及配套污水管网工程。项目总设计规模 4650m^3/d，新建污水处理站 27 座，包括污水处理构建物、设备安装、公共及辅助用房、变配电等辅助设施；污水管网工程包括污水主管网、支管网、接户管及检查井等配套工程，污水管网建设总长度约为 473.93km；检查井 14324 个，加压泵站 21 座。（其中 2021 年已经完成 15 个村，2022 年完成剩余的 36 个村）	3 月份 20 个村的污水管网开工建设； 4 月份持续推进 20 个村的污水管网建设； 5 月份持续推进 20 个村的污水管网开工建设；剩下 16 个村庄的开工建设； 6—11 月份持续推进； 12 月份：36 个村庄的污水管网和 27 个污水处理站建设完成。	泽州县政府	张　军	许云发 韩建英	张爱民 李广林
3	稳步推进“百村百院”工程，新建 22 个康养特色村和 20 处康养院落，加快形成“一核示范带动、两环串珠成链、十片交相辉映、百村星罗棋布”的文旅康养发展格局。	总投资及年度投资计划：总投资 10.9 亿元；年度计划投资 0.8 亿元。 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推动和完成高都镇北街村、北石店镇司徒村和“百院”工程 20 处康养院落的建设工作。高都镇北街村主要完成高都大剧场、5 套民宿、游客接待中心以及停车场的建设，北石店镇司徒村主要完成剧场、民宿以及游客接待中心建设，“百院”工程主要完成 20 处康养院落房屋主体的修缮、庭院景观、内部装修及基础设施配套。	3 月份完成整体规划设计工作； 4 月份完成两个康养村民宿和剧场的内部设计工作； 5 月份完成北街村民宿的主体工程； 6 月份完成司徒村民宿的主体工程； 7 月份完成北街村停车场的路面硬化工程； 8 月份完成司徒村民宿的内部装修工程； 9 月份完成“百院”20 个康养院落的主体工程； 10 月份完成司徒村和北街村游客接待中心的建设； 11 月份完成“百院”20 个康养院落的内部装修和配套设施； 12 月份完成北街村和司徒村剧场的建设工程。	泽州县政府	张　军	安建峰	郜润斌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4	完善城乡商贸流通体系，培育建设10个夜经济专区、10个特色商贸小镇和100个品牌连锁便利店，新建3个县级电商直播基地和一批乡村e镇，实现农村寄递物流全覆盖。	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培育建设1个夜经济专区、2个特色商贸小镇、10个品牌连锁便利店。新建1个县级电商直播基地，投资建设10个直播间，完成2个乡村e镇的申报工作。	3月份明确目标任务，确定实施企业； 4月份组织实施企业学习商贸小镇指导意见； 5月份确定乡村e镇申报区域范围，编制申报等资料； 6月份制定方案，明确电商项目建设内容； 7月份电商项目开工建设；完成5个品牌连锁便利店； 8月份完成直播间装修装饰； 9月份开展督导检查； 10月份完成乡村e镇的谋划，完成直播间设备购置工作； 11月份完成乡村e镇的选址等工作； 12月份底建成10个品牌连锁便利店和10个电商直播间；1个夜经济专区、2个特色商贸小镇进行项目验收。	泽州县政府	张　军	许云发	刘宽利
5	抓好晋钢智造科技产业园、机电装备产业园“双百亿”园区建设，打造生产智能集中管控平台，加快硅钢产品研发和低碳氢冶金项目建设，全年产值突破500亿元。	总投资及年度投资计划： 总投资236.6亿元；年度计划投资15亿元。 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 智造科技产业园主要建设规模及建设内容：占地2800亩，总投资136.6亿元，2座1250m³高炉、2座100吨转炉、2台230m²烧结、2台180m²烧结、1580热轧项目及配套设施、园区集中供暖、供水、供电、供气、办公及生活配套中心， 机电装备产业园主要建设年产量50万吨的2条大口径螺旋焊管预精焊生产线和2条直缝焊管生产线（产品包括管线管、结构管、低压流体输送管等），以及相关配套设施设备。	**智造科技产业园：** 3月份完成0.6亿元，主要建设园区办公楼及配套公辅设施并重点完成管控中心办公楼95%进度；1450冷轧项目土建施工、结构施工、设备采购完成100%，镀锌二机组安装完成95%、镀锌三机组安装完成90%，及彩涂机土建完成并完成安装40%； 4月份完成0.9亿元，主要建设园区办公楼及配套公辅设施并重点完成管控中心办公楼96%进度；1450冷轧项目土建施工、结构施工、设备采购完成100%，镀锌二机组安装完成96%、镀锌三机组安装完成92%，及彩涂机土建完成并完成安装45%；。 5月份完成1亿元，主要建设园区办公楼及配套公辅设施并重点完成管控中心办公楼97%进度；1450冷轧项目土建施工、结构施工、设备采购完成100%，镀锌二机组安装完成97%、镀锌三机组安装完成94%，及彩涂机土建完成并完成安装50%；。 6月份完成1亿元，主要建设园区办公楼及配套公辅设施并重点完成管控中心办公楼完成98%；1450冷轧项目土建施工、结构施工、设备采购完成100%，镀锌二机组安装完成98%、镀锌三机组安装完成97%，及彩涂机土建完成并完成安装60%；	泽州县政府	张　军	许云发	刘宽利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5	抓好晋钢智造科技产业园、机电装备产业园“双百亿”园区建设，打造生产智能集中管控平台，加快硅钢产品研发和低碳氢冶金项目建设，全年产值突破500亿元。	总投资及年度投资计划： 总投资 236.6 亿元 ；年度计划投资 15 亿元。 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 智造科技产业园主要建设规模及建设内容：占地2800亩，总投资136.6亿元，2座1250m³高炉、2座100吨转炉、2台230m²烧结、2台180m²烧结、1580热轧项目及配套设施、园区集中供暖、供水、供电、供气、办公及生活配套中心， 机电装备产业园主要建设年产量50万吨的2条大口径螺旋焊管预精焊生产线和2条直缝焊管生产线（产品包括管线管、结构管、低压流体输送管等），以及相关配套设施设备。	7月份完成1亿元，主要建设园区办公楼及配套公辅设施并重点完成管控中心办公楼完成99%；1450冷轧项目土建施工、结构施工、设备采购完成100%，镀锌二机组安装完成99%、镀锌三机组安装完成98%，及彩涂机土建完成并完成安装65%。 8月份完成1亿元，主要建设园区办公楼及配套公辅设施并重点完成管控中心办公楼完成100%；1450冷轧项目土建施工、结构施工、设备采购完成100%，镀锌二机组安装完成100%、镀锌三机组安装完成99%，彩涂机土建完成并完成安装70%；。 9月份完成1亿元，主要建设园区办公楼及配套公辅设施并重点完成管控中心办公楼完成100%，并进入办公使用；1450冷轧项目土建施工、结构施工、设备采购完成100%，镀锌二机组安装完成100%、镀锌三机组安装完成100%，彩涂机土建完成并完成安装80%； 10月份完成1亿元，主要建设园区办公楼及配套公辅设施并重点完成管控中心办公楼完成100%，并进入办公使用；1450冷轧项目土建施工、结构施工、设备采购完成100%，镀锌二机组安装完成100%、镀锌三机组安装完成100%，彩涂机土建完成并完成安装90%。 11月份完成1亿元，主要建设园区办公楼及配套公辅设施并重点完成管控中心办公楼完成100%，并进入办公使用；1450冷轧项目土建施工、结构施工、设备采购完成100%，镀锌二机组安装完成100%、镀锌三机组安装完成100%，彩涂机土建完成并完成安装95%。 12月份完成1.3亿元，主要建设园区办公楼及配套公辅设施并重点完成管控中心办公楼完成100%，并进入办公使用；1450冷轧项目土建施工、结构施工、设备采购完成100%，镀锌二机组安装完成100%、镀锌三机组安装完成100%，彩涂机土建完成并完成安装100%；项目全部竣工。 **机电装备产业园：** 3月份完成0.5亿元，主要建设园区焊管项目完成设备采购25%，设备安装完成20%；启动钢材加工配送中心项目的土地平整、水电铺设及厂房地基浇筑等工作。	泽州县政府	张　军	许云发	刘宽利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5	抓好晋钢智造科技产业园、机电装备产业园“双百亿”园区建设，打造生产智能集中管控平台，加快硅钢产品研发和低碳氢冶金项目建设，全年产值突破500亿元。	总投资及年度投资计划： 总投资 236.6 亿元 ；年度计划投资 15 亿元。 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 智造科技产业园主要建设规模及建设内容：占地 2800 亩，总投资 136.6 亿元，2 座 1250m³ 高炉、2 座 100 吨转炉、2 台 230m² 烧结、2 台 180m² 烧结、1580 热轧项目及配套设施、园区集中供暖、供水、供电、供气、办公及生活配套中心， 机电装备产业园主要建设年产量50万吨的 2 条大口径螺旋焊管预精焊生产线和2条直缝焊管生产线（产品包括管线管、结构管、低压流体输送管等），以及相关配套设施设备。	4 月份完成 0.5 亿元，主要建设焊管项目完成设备采购 30%，设备安装完成 25%；启动钢材加工配送中心项目的土地平整、水电铺设及厂房地基浇筑、厂房钢结构建设工作； 5 月份完成 0.6 亿元，主要建设焊管项目完成设备采购 40%，设备安装完成 30%；启动钢材加工配送中心项目的土地平整、水电铺设及厂房地基浇筑、厂房钢结构建设工作； 6 月份完成 0.6 亿元，主要建设焊管项目完成设备采购 50%，设备安装完成 40%；启动钢材加工配送中心项目的土地平整、水电铺设及厂房地基浇筑、厂房钢结构建设工作； 7 月份完成 0.6 亿元，主要建设焊管项目完成设备采购 60%，设备安装完成 50%；启动钢材加工配送中心项目的土地平整、水电铺设及厂房地基浇筑、厂房钢结构建设工作、设备采购及配套设施建设和安装； 8 月份完成 0.6 亿元，主要建设焊管项目完成设备采购 75%，设备安装完成 60%；启动钢材加工配送中心项目的土地平整、水电铺设及厂房地基浇筑、厂房钢结构建设工作、设备采购及配套设施建设和安装； 9 月份完成 0.6 亿元，主要建设焊管项目完成设备采购 85%，设备安装完成 65%；启动钢材加工配送中心项目的土地平整、水电铺设及厂房地基浇筑、厂房钢结构建设工作、设备采购及配套设施建设和安装； 10 月份完成 0.3 亿元，主要建设焊管项目完成设备采购 90%，设备安装完成 75%；启动钢材加工配送中心项目的土地平整、水电铺设及厂房地基浇筑、厂房钢结构建设工作、设备采购及配套设施建设和安装，并调试竣工； 11 月份完成 0.3 亿元，主要建设焊管项目完成设备采购 95%，设备安装完成 85%；启动钢材加工配送中心项目的土地平整、水电铺设及厂房地基浇筑、厂房钢结构建设工作、设备采购及配套设施建设和安装，并调试竣工； 12 月份完成 0.4 亿元，主要建设焊管项目完成设备采购 100%，设备安装完成 100%；启动钢材加工配送中心项目的土地平整、水电铺设及厂房地基浇筑、厂房钢结构建设工作、设备采购及配套设施建设和安装，并调试竣工。	泽州县政府	张　军	许云发	刘宽利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6	抓好晋钢智能制造系统等一批工业互联网、智能工厂和数字化车间建设。	总投资及年度投资计划： 总投资1.5亿元；年度计划投资0.9亿元。 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一期主要把原有的一级物资计量系统、ERP系统、智慧环保升级和完善，新建产销系统、MES、智慧能源系统、数据采集系统、智慧物流系统、检化验系统、智能设备管理、数字化工厂一期、智能管控中心平台、大数据分析系统（一期）、信息数据中心、智能管控中心主体大楼。	3月份完成投资0.1亿元，烧结自动化系统完成100%，高炉自动化仪表及PLC控制系统完成90%，智能制造系统完成55%，炼钢三电自动化控制系统完成85%，球团项目微机综合自动化系统完成100%。 4月份完成投资0.1亿元，烧结自动化系统完成100%，高炉自动化仪表及PLC控制系统完成90%，智能制造系统完成55%，炼钢三电自动化控制系统完成85%，球团项目微机综合自动化系统完成100%。 5月份完成投资0.1亿元，烧结自动化系统完成100%，高炉自动化仪表及PLC控制系统完成95%，智能制造系统完成60%，炼钢三电自动化控制系统完成90%，球团项目微机综合自动化系统完成100%。 6月份完成投资0.1亿元，烧结自动化系统完成100%，高炉自动化仪表及PLC控制系统完成95%，智能制造系统完成65%，炼钢三电自动化控制系统完成90%，球团项目微机综合自动化系统完成100%。 7月份完成投资0.1亿元，烧结自动化系统完成100%，高炉自动化仪表及PLC控制系统完成100%，智能制造系统完成70%，炼钢三电自动化控制系统完成95%，球团项目微机综合自动化系统完成100%。 8月份完成投资0.1亿元，烧结自动化系统完成100%，高炉自动化仪表及PLC控制系统完成100%，智能制造系统完成75%，炼钢三电自动化控制系统完成95%，球团项目微机综合自动化系统完成100%。 9月份完成投资0.1亿元，烧结自动化系统完成100%，高炉自动化仪表及PLC控制系统完成100%，智能制造系统完成80%，炼钢三电自动化控制系统完成 100%，球团项目微机综合自动化系统完成100%。 10月份完成投资0.1亿元，烧结自动化系统完成100%，高炉自动化仪表及PLC控制系统完成100%，智能制造系统完成85%，炼钢三电自动化控制系统完成100%，球团项目微机综合自动化系统完成100%。 11月份完成投资0.1亿元，烧结自动化系统完成100%，高炉自动化仪表及PLC控制系统完成100%，智能制造系统完成95%，炼钢三电自动化控制系统完成 100%，球团项目微机综合自动化系统完成100%。 12月份，烧结自动化系统完成100%，高炉自动化仪表及PLC控制系统完成100%，智能制造系统完成100%，炼钢三电自动化控制系统完成100%，球团项目微机综合自动化系统完成100%。	泽州县政府	张　军	许云发	刘宽利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7	凤展假日广场、合聚大健康产业园主体完工，金村文化产业园基本建成，推动丹河新城迈向产城融合发展新阶段。	**凤展假日广场：**总投资及年度投资计划： 总投资 2.32 亿元；年度计划投资 1.03 亿元。 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占地 48.69 亩，建筑面积 89772.65 ㎡。 **金村文化产业园：**总投资及年度投资计划： 总投资 7.8 亿元；年度计划投资 1.5 亿元。 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文化艺术交流中心及配套用房、文化艺术交易中心、文化艺术培训中心、艺术家工作室及学术报告厅、综合办公楼、综合艺术馆、学生公寓，总用地面积约 67668 ㎡，约 101.5 亩，总建筑面积 130804 ㎡。 **合聚大健康产业园主体建设：**总投资 6.5 亿元。年度计划投资 1 亿元元，已完成投资 4489 万元。	**凤展假日广场：**3 月份完成 539.54 万元，整体土方开挖及支护完成； 4 月份完成 234.10 万元 ，1-4#楼桩基工程完，5#、6#楼基础完成； 5 月份完成 806.00 万元，1、3#楼基础完，5、6#楼地下结构施工； 6 月份完成 1451.97 万元 ，2#楼基础完，5#楼主体二层，6#楼主体二层，其余栋号地下结构施工； 7 月份完成 1499.80 万元， 5、6#楼主体 5 层完，其余栋号地下结构； 8 月份完成 1246.28 万元，主体工程施工； 9 月份完成 1406.05 万元，主体及车库工程施工； 10 月份完成 1108.51 万元，1、3、6#二次结构施工，主体工程施工； 11 月份完成 1052.90 万元，4#主体完，其余栋号二次结构、主体工程施工； 12 月份完成 963.99 万元，2#、6#主体工程、其余栋号主体完，二次结构施工。 **金村文化产业园：** 3 月份完成产业园区复工准备工作。 4 月份完成综合艺术馆二层 6-11 轴主体施工；完成 B 地块砌体施工。 5 月份完成综合艺术馆三层 6-11 轴主体施工。 6 月份完成 B 地块外墙工程施工和室内装饰装修工程。 7 月份完成 B 地块室外工程及竣工验收；完成综合艺术馆砌体工程施工。 8 月份完成综合艺术馆屋面工程施工。 9 月份完成综合艺术馆门窗工程。 10 月份完成综合艺术馆外墙工程施工。 11 月份完成综合艺术馆室内装饰装修工程前期准备工作。 12 月份完成综合艺术馆室内装饰装修工程。 **合聚大健康产业园主体建设：**3 月份项目定位方案定稿、设计公司考察招投标准备、现场临建施工围挡。办理土地使用证及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4 月份设计招标确定，项目土地平整，办理现场临建相关许可证件。 5 月份项目概念设计方案完成初稿讨论、进行初步地勘，确定土方工程方案。 6 月份项目建筑方案设计、项目施工方招投标准备、医疗设计方案研讨及设备招采工作。办理建筑工程规划许可证。 7 月份项目方案设计报批论证、项目施工建设招投标工作。建筑方案及专项设计报批。 8 月份项目施工图设计、施工方进场前期准备。 9 月份施工图方案确定、土方及地基工程准备。办理施工许可证。 10 月份现场工程管理、营销及运营方案、团队组建。 11 月份现场工作管理。 12 月份现场工作管理。	泽州县政府	张　军	栗　莎 韩建英 安建峰	程展展 李广林 郜润斌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8	金村大道南延。	总投资及年度投资计划： 总投资 5.1 亿元 ；年度计划投资 0.02 亿元。 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起点接龙门街，终点至红星东街，道路红线宽 35-60 米，全长约 3.16 公里，估算投资约 5.1 亿元。（不含采空区治理及拆迁费）	3—5 月份进行项目前期研究； 6 月份完成拟定多方案比选； 7 月份完成初步方案并汇报，积极推进政府确定初步方案； 8 月份初步方案确定后，积极协调自然资源局调整基本农田； 9 月份完成编制选址研究报告，同步进行可研报告编制； 10 月份积极协调属地政府进行拆迁工作； 11 月份积极协调推进市里组织专家评审及报告的修改； 12 月份在基本农田调整后，积极推进两个报告批复下达。	泽州县政府	张　军	韩建英	李广林
9	红星街东延。	总投资及年度投资计划： 总投资 0.6 亿元 ；年度计划投资 0.005 亿元。 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起点接现状红星街东延，终点至金村大道南延，道路红线宽约 30 米，全长约 0.4 公里，估算投资约 0.6 亿元。（不含采空区治理及拆迁费）	3—5 月份进行项目前期研究； 6 月份完成拟定多方案比选； 7 月份完成初步方案并汇报，积极推进政府确定初步方案； 8 月份初步方案确定后，积极协调自然资源局调整基本农田； 9 月份完成编制选址研究报告，同步进行可研报告编制； 10 月份积极协调属地政府进行拆迁工作； 11 月份积极协调推进市里组织专家评审及报告的修改； 12 月份在基本农田调整后，积极推进两个报告批复下达。	泽州县政府	张　军	韩建英	李广林
10	蓝远快递物流园投入运营。	总投资及年度投资计划： 总投资 5.9 亿元 ；年度计划投资 0.8 亿元。 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总建筑面积约 17 万平方米，项目内容主要有创意研发中心、智慧物流服务中心、快递分拨中心、仓储会员店、冷链生鲜港等。	3 月份完成 0.02 亿元，10#、11#室外雨污水管沟开挖、预埋； 4 月份完成 0.1 亿元，10#楼一层、负一、负二层二次结构及配套安装工程； 5 月份完成 0.1 亿元，10#楼二、三层二次结构及配套安装工程； 6 月份完成 0.1 亿元，11#楼二次结构及配套安装工程； 7 月份完成 0.1 亿元，9#楼负一、负二层二次结构及配套安装工程； 8 月份完成 0.1 亿元，9-1#楼 1-11 层二次结构； 9 月份完成 0.1 亿元，9-2#楼 1-11 层二次结构； 10 月份完成 0.1 亿元，18#楼外装饰工程； 11 月份完成 0.05 亿元； 12 月份完成 0.03 亿元；	泽州县政府	张　军	韩建英	郭小伟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11	发挥县域经济实力较强的优势，瞄准建设中部和全国经济百强县目标，做大做强县城和重点镇，构建“一核四极、五指成拳”的新型城镇化格局。持续推进巴公、北石店国家级新型城镇化试点和大阳省级特色小镇建设，做好国家级传统村落集中连片保护利用示范工作。	巴公国家级新型城镇化试点建设： 总投资及年度投资计总投资及年度投资计划：总投资 1.43 亿元 ；年度计划投资 0.5 亿元。 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巴公镇中心幼儿园扩建项目扩建建筑面 6074.24 平方米，巴公小学教学楼项目拟建 10471 平方米，巴原街西延工程全长 536 米，道路红线 30 米。 北石店国家级新型城镇化试点建设： 加快推进北石店园区太丰路道路工程 总投资及年度投资计划：总投资 0.69 亿元 ；年度计划投资 0.221 亿元。 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雨污水、电力电信、给水、燃气地下管线，路基，沥青砼路面及其它道路工程。 晋城市城区北石店镇司徒棚户区改造平衡用地-天誉铭都项目： 总投资及年度投资计划：总投资 6.6 亿元 ；年度计划投资 0.9 亿元。 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本项目总用地面积 47012 平米，总建筑面积 137093.39 平米。其中：1、5#楼 24 层，2、3、4、6#楼 26 层，7、8、9、10#楼 8 层。 晋煤集团矿区棚户区改造平衡用地-晋美华府项目： 总投资及年度投资计划：总投资 6.8 亿元 ；年度计划投资 1.03 亿元。	**巴公国家级新型城镇化试点建设：**3 月份完成工程准备工作；4 月份完成中心幼儿园基坑开挖及基础工程，巴公小学室外工程部分，巴原街西延延伸段收尾工程；5 月份完成中心幼儿园地下室部分小学的室外工程及设备安装，巴原街西延延伸段收尾工程；6 月份完成中心幼儿园地下室部分及部分一层，小学的室外工程及设备安装，巴原街西延延伸段收尾工程；7 月份完成中心幼儿园 1 层及部分 2 层，小学的室外工程及设备安装；8 月份完成中心幼儿园 2 层及部分 3 层，小学的室外工程及设备安装；9 月份完成中心幼儿园 2 层及部分 3 层；10 月份完成中心幼儿园 2 层及 3 层；11 月份完成中心幼儿园主体工程；12 月份完成中心幼儿园部分装饰工程。 **北石店国家级新型城镇化试点建设：**加快推进北石店园区太丰路道路工程：3 月份完成雨污水管线；4 月份完成电力电信及部分热力、给水管线施工；5 月份完成给水、燃气、热力管线施工；6 月份完成路基施工；7 月份完成道路基层和底面层及人行道等附属构筑物；8 月份完成交通、绿化和沥青顶面层施工。 **晋城市城区北石店镇司徒棚户区改造平衡用地-天誉铭都项目：**3 月份完成 530 万元，景观示范区施工，1、2、3、7#楼主体结构施工，10#楼桩间土开挖；4 月份完成 760 万元，景观示范区施工，1、2、3、7、10#楼主体结构施工，4、5、6#楼桩间土开挖；5 月份完成 880 万元，1、2、3、7、10#楼及商铺 A 区主体结构施工；6 月份完成 1190 万元，1、2、3、7、10#楼及商铺 A 区主体结构施工；7 月份完成 1310 万元，1、2、3、7、10#楼及商铺 A 区二次结构结构施工；8 月份完成 1060 万元，1、2、3、7、10#楼及商铺 A 区二次结构施工；9 月份完成 820 万元，1、2、3#楼主体结构施工；10 月份完成 780 万元，1、2、3#楼主体结构施工及 7、10#楼二次结构施工；11 月份完成 750 万元，1、2、3#楼主体结构施工及 7、10#楼二次结构施工；12 月份完成 650 万元，1、2、3#楼主体结构施工及 7、10#楼二次结构施工。	泽州县政府	张　军	牛天明	史坤国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11	发挥县域经济实力较强的优势，瞄准建设中部和全国经济百强县目标，做大做强县城和重点镇，构建“一核四极、五指成拳”的新型城镇化格局。持续推进巴公、北石店国家级新型城镇化试点和大阳省级特色小镇建设，做好国家级传统村落集中连片保护利用示范工作。	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晋美华府项目位于畅安路东侧，规划尚安街北侧，总建筑面积17.3万平米，其中居民建筑面积13.1万平米，商业0.7万平米，幼儿园0.3万平米；共计8栋住宅楼，每栋26层，一栋4层幼儿园及7个商铺，总投资约6.8亿元。 大阳省级特色小镇建设： 总投资及年度投资计划： 总投资 0.185 亿元 ；年度计划投资0.185亿元。 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绿化项目、餐饮住宿设施建设、导览设施提升项目、旅游纪念品购物中心建设项目、休闲饮食业态提升项目、明清古院落修缮项目、乡村振兴馆项目。	**晋煤集团矿区棚户区改造平衡用地-晋美华府项目：**3月份完成外墙、内墙抹灰及楼地面工程，楼梯栏杆及连廊栏杆，预计投资1600万元；4月份完成室内给排水、暖气安装工程及楼内消防系统，楼内配电系统安装完成，商业二次结构完成，预计投资1800万元；5月份完成车库人防安装及消防系统、配电系统，主楼内公共空间精装修完成，预计投资1800万元；6月份室外雨污水管道、围墙完成、化粪池、雨水收集池完成，外墙涂料完成，商业内外墙装饰装修完成，预计投资2000万元；7月份完成楼内入户门，防火门，小区道路，景观小品铺装完成，微地形完成预计投资1600万元；8月份小区绿化完成，预计投资900万元；9月份电梯验收、消防验收，竣工验收、规划验收完成，预计投资600万元 ；10月份完成交付使用。 **大阳省级特色小镇建设：**3月份完成立项招标设计；4月份完成大地景观和多彩花海种植；完成场地清理，泥水修补；完成大阳古镇景区导览图和解说词；完成场地清理，泥水修补；完成店面装修；完成根据文物和古建筑的历史价值、艺术价值、科学价值、破损程度和使用要求，实行保养、加固、修缮、复原等工程；完成场地清理，泥水修补；5月份完成大地景观和多彩花海成型；完成基础设施配套；录入大阳古镇景区导览图和解说词到自动讲解导引系统；完成晋东南特色的传统小吃、地方特色小吃进驻；进行保养、加固、修缮、复原等工程；6月份主体完成；完成设备调试；完成业态布局；进行保养、加固、修缮、复原等工程；7月份完成内部装修；完成GPS智能导游机、按键数码语音导览器等现代先进解说系统；完成试营业；进行保养、加固、修缮、复原等工程；8月份完成设备调试；完成晋城农副土特产品、大阳铁器工艺品、民俗手工艺品、文化创意产品进驻；进行保养、加固、修缮、复原等工程；完成设备调试；9月份试营业；进行保养、加固、修缮、复原等工程；完成试营业；10月份完成王家大院、霍家大院、君泰号片区修缮工程；11月份完成验收。	泽州县政府	张　军	牛天明	史坤国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12	抓好大阳古镇大景区建设。	总投资及年度投资计划：总投资5亿元，已投资3.9亿元，2022年计划投资1亿元。 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南太行文化演艺园开园，大明街提升完城、修缮裴家十八院、园区化管理等。	3月份全面复工、大明街提升改造开工，南太行文化演艺园设计完成。 4月份裴家十八院修缮开工，大明街业态提升工程完成。 5月份南太行文化演艺园东扩项目建设完成。 6月份南太行文化演艺园完成50%招商。 7月份《太行铁事》演艺完成。 8月份老街业态提升完成。 9月份裴家十八院修缮工作，园区化管理完成。 10月份南太行演艺园开园。 11月份裴家十八院修缮工作。 12月份裴家十八院修缮工作。	泽州县政府	张　军	安建峰	郜润斌 王　冲
高平市（共13项）							
1	持续深化“三化三制”“管运分离”改革，建立精简高效的管理运行机制，做好全省改革样板。	完成高级管理人员市场化选聘工作，兑现2021年度绩效考核工资，制定管运分离方案	3月份，起草高级管理人员市场化选聘方案。 4月份，会议审议通过高级管理人员市场化选聘方案。 5月份，选聘方案报相关部门审批。 6月份，完成2021年度绩效考核方案起草工作。 7月份，高级管理人员市场化选聘工作完成。 8月份，完成管运分离方案起草工作。 9月份，完成绩效考核方案和管运分离方案意见征求工作。 10月份，会议审议通过绩效考核方案。 11月份，绩效考核兑现到位。 12月份，会议审议通过管运分离方案。	高平市政府	原　健	王志红 郑威剑	乔　颖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2	深化“承诺制+标准地+全代办”改革，全面推行“一本制”，出让标准地1500亩以上，新建标准化厂房70万平方米，做到“熟地等项目、厂房等企业”。支持开发区优势互补、错位发展，加快高平开发区台湾产业园、阳城开发区苏州智慧产业园、沁水开发区煤层气综合利用产业园、陵川示范区中药材产业园等特色园区建设。	对开发区内已取得土地或有唯一供地意向的一般工业项目实施“一本制”全包办服务。 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出让标准地100亩，新建标准化厂房10万平方米，做到“熟地等项目、厂房等企业”。	**自然资源局：**3月底前结合开发区年度招商引资项目落地需求和土地现状情况，拟定年度“标准地”出让计划；6月底前，全面推进年度“标准地”出让前“三通一平”和区域评价等政府统一服务事项开展；全年完成100亩“标准地”出让。 **行政审批局：**一、承诺制工作：落实“承诺制+标准地+全代办”改革实施方案；1-3月份，核算申请政府统一服务经费，和有资质和能力的技术咨询机构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形成高平的政府统一服务“一本制”办法；4—5月份，编制形成“一本制”样本。二、全代办工作：4月底前，提出全市和开发区项目全流程全覆盖帮办代办的事项范围、内容、标准、流程；8月底前，完成1次相关培训，提升从业人员专业素质。三、加快向开发区授权赋能，指导开发区提高审批服务效能。 **高平经济技术开发区：**根据企业投资项目实际用地需求，对园区内一般工业项目全部实施“一本制”全包办服务。年度目标：3月份完成标准厂房1万平方米；6月份完成标准厂房3万平方米，当年累计4万平方米；9月份完成标准厂房3万平方米，当年累计7万平方米；10月份完成1宗100亩“标准地”出让；12月份完成标准厂房3万平方米，当年累计10万平方米。	高平市政府	原　健	王志红 郑威剑	赵栋庭 孟向东 赵中伟 张天苟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3	滚动推进“三个一批”活动，确保开发区工业投资占到全市59%以上，规上工业增加值占到全市 41%以上。	滚动实施“三个一批”活动，确保完成全年目标任务。	**1.“三个一批”活动情况：** 一季度完成“三个一批”项目19个； 二季度完成“三个一批”项目10个； 三季度完成“三个一批”项目10个； 四季度完成“三个一批”项目10个。 **2.工业投资及规上工业增加值情况：** 1-3月完成工业投资2.6亿元，完成规上工业增加值10亿元； 1-4月完成工业投资3.2亿元，完成规上工业增加值13亿元； 1-5月完成工业投资4.2亿元，完成规上工业增加值17亿元； 1-6月完成工业投资11亿元，完成规上工业增加值21亿元； 1-7月完成工业投资12.5亿元，完成规上工业增加值25亿元； 1-8月完成工业投资14亿元，完成规上工业增加值30亿元； 1-9月完成工业投资17亿元，完成规上工业增加值35亿元； 1-10月完成工业投资19亿元，完成规上工业增加值42亿元； 1-11月完成工业投资24亿元，完成规上工业增加值47亿元； 1-12月完成工业投资27亿元，完成规上工业增加值53亿元。	高平市政府	原　健	王志红 张　弩 郑威剑	吉敦云 乔　颖 冯　硕
4	推动县乡两级污水处理工程建设。	原村村一体化污水处理站位于原村乡原村村，总投资998万元，设计处理能力300m^3/d，处理工艺为AO+MBR，收集原村村的生活污水，目前污水处理站主体工程已基本建设完成，配套管网正在建设中。	5月底完成配套主管网三分之二的管网铺设；6月底完成配套主管网剩余三分之一的管网铺设；10月底完成农户水网改造；11月底完成污水处理站周围道路铺设工程及安装路灯；12月份进入调试阶段。	高平市政府	原　健	张　弩	张小军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5	因地制宜推进农村垃圾、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垃圾收运体系覆盖自然村比例达到92%以上。	晋城市农村生活污水治理 PPP 项目（高平部分） 总投资：5.54 亿元。 项目建设内容：项目涉及我市 11 个乡镇 77 个村的生活污水治理，新建污水处理站 52 座，总处理规模 5550m³/d，污水管网建设总长度 628km，检查井 19895 个，加压泵站 24 座。今年工作任务是，在去年已完成20个村的污水管网建设任务的基础上，今年完成项目剩余的全部工作。15 个乡（镇、办）目前有 14 个垃圾中转站，农村垃圾由乡镇办转运至中转站通过压缩，最终运至填埋场填埋，目前垃圾收运体系覆盖自然村比例为 70%，正在推进农村垃圾减量分类工作。	按照晋城市的统一安排部署，农村生活污水治理 PPP 项目（高平部分）年内计划分三批进行治理：2 月 16 日，第一批 33 个村开工；5 月 1 日，第二批 19 个村开工；9 月 1 日，第三批 5 个村开工；12 月 31 日，完成项目竣工验收工作。 通过开展农村垃圾减量，提高垃圾中转站收容量，逐步提高垃圾收运体系覆盖率，每个季度提高 10%左右，力争年底达到 95%以上。	高平市政府	原　健	李　琳 张　弩	李庆文 张小军
6	稳步推进“百村百院”工程，新建 22 个康养特色村和 20 处康养院落，加快形成“一核示范带动、两环串珠成链、十片交相辉映、百村星罗棋布”的文旅康养发展格局。	着力把已经开门迎客的康养特色村运营好、发展好，再因地制宜建设一批康养特色村，增强吸引力，提升竞争力。	“五一”推动瓦窑头村建成运营。 “十一”推动韩家庄村建成运营。 年底前推动釜山村建成运营。	高平市政府	原　健	焦碧琦	赵　静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7	完善城乡商贸流通体系，培育建设10个夜经济专区、10个特色商贸小镇和100个品牌连锁便利店，新建3个县级电商直播基地和一批乡村e镇，实现农村寄递物流全覆盖。	完善城乡商贸体系，培育建设1个夜经济专区、2个特色商贸小镇、10个品牌连锁便利店。 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建设1个县级电商直播基地，实现我市电商村级服务站寄递物流全覆盖。	商贸体系： 一季度：明确培育目标任务。 二季度：按照目标任务出台指导意见，开始培育建设工作。 三季度：培育建设1个特色商贸小镇，河西镇；5个品牌连锁便利店，丹河小铺（兰花城店、华府阳光城店、华铭阳光府店、建设北路店、建设南路店）。 四季度：培育建设1个夜经济专区：卧龙湾康养小镇；1个特色商贸小镇：野川镇；5个品牌连锁便利店：胡一刀（康德苑店、康寿苑店、天怡小区店、幸福花园店、万和城店）。 乡村e镇工作正在申报中，若申报成功预计今年启动，明年建成。 今年年底实现电商村级服务站寄递物流全覆盖。 直播基地项目： 2022年3—6月：组建专业团队； 2022年7—9月：面向基层定期组织各类培训，引进入驻企业考核机制，协调管理各类网红团队； 2022年10—12月：培育一个百万级粉丝网红； 2023年1—3月：策划实施各类大型活动，打造活动品牌，如“我为家乡特产代言”、“美丽家乡”、“最强段子手”、“搞笑达人”等短视频及直播活动。	高平市政府	原　健	张　弩	冯　硕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8	加快康硕智能铸造产业园建设。	总投资及年度投资计划：总投资6亿元；年度投资计划1.8亿元。 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总建筑面积17万平方米，建设内容包括标准化厂房及附属配套设施。	3月累计完成2栋厂房，剩余14栋厂房、4栋附属设施及道路景观等工程完成15%； 4月累计完成2栋厂房，剩余14栋厂房、4栋附属设施及道路景观等工程完成20%； 5月累计完成3栋厂房，剩余13栋厂房、4栋附属设施及道路景观等工程完成28%； 6月累计完成3栋厂房，剩余13栋厂房、4栋附属设施及道路景观等工程完成35%； 7月累计完成3栋厂房，剩余13栋厂房、4栋附属设施及道路景观等工程完成39%； 8月累计完成3栋厂房，剩余13栋厂房、4栋附属设施及道路景观等工程完成45%； 9月累计完成4栋厂房、4栋配套，剩余12栋厂房及道路景观等工程完成55%； 10月累计完成4栋厂房、4栋配套，剩余12栋厂房及道路景观等工程完成60%； 11月累计完成7栋厂房、4栋配套，剩余9栋厂房及道路景观等工程完成65%； 12月累计完成10栋厂房、4栋配套，剩余6栋厂房及道路景观等工程完成75%。	高平市政府	原　健	王志红 郑威剑	张天苟
9	继续办好海峡两岸神农炎帝文化旅游系列活动。	办好“问祖炎帝　寻根高平”第七届（壬寅年）海峡两岸神农炎帝经贸文化旅游招商系列活动，确保经贸文化交流活动办出水平、办出成效。	3月份制定完善总体方案、工作机构，积极与省、晋城市和主办方进行沟通对接；4月份做好活动前期筹备工作；5月份举办“问祖炎帝　寻根高平”第七届海峡两岸神农炎帝经贸文化旅游招商系列活动。	高平市政府	原　健	王志红 邢军军 张　弩 焦碧琦 郑威剑	冯　硕 赵　静 崔　杰 吉敦云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10	抓好三甲炼焦数字工厂、晋东南建投产业园等一批工业互联网、智能工厂和数字化车间建设。	三甲炼焦数字工厂：总投资2000万元，已完成投资600万元，年计划投资300万元。建设生产设备数字孪生预测性维护系统、大小合同实时考核系统，主要生产设备实现状态识别、态势感知、实时分析、边缘计算、精准执行功能；各个岗位实现数字化、透明化、标准化考核功能。 山西晋东南建投产业园5G+智慧园区项目：总投资1200万元，已完成投资680万元，年计划投资300万元。包括工业环网建设、ERP供应链管理系统、PCMES生产管理系统、安防监控系统、能源管理系统、智慧停车、智慧消防在内的多个信息数字管理模块，以及园区信息化综合管理平台和大数据分析平台的开发应用。	**三甲炼焦数字工厂：**一季度设备数字孪生预测性维护系统上线完成测试进入数据建模运营，生产经营体系各个岗位数字化考核系统进入开发阶段；二季度生产经营体系考核系统上线完成测试投入运营，生产管理体系数字化考核系统进入开发阶段；三季度生产管理考核体系考核系统上线完成测试投入运营，生产保障体系数字化考核系统进入开发阶段；四季度生产保障体系考核系统上线完成测试并与生产设备数字孪生预测性维护系统完成数据集成。 **山西晋东南建投产业园5G+智慧园区项目：**一、二季度完成园区钢构车间信息化MOM系统建设、园区安防系统、园区智慧消防系统建设；三、四季度完成上述模块的调试运行，打通综合监管平台信息模块间壁垒，实现一个账号串联登陆，完成综合监管平台从搭建到真正应用的转变。	高平市政府	原　健	王志红 张　弩 郑威剑	冯　硕 乔　颖
11	产业转型方面，重点推进总投资20亿元的氢驰动力甲醇制氢燃料电池等项目建设。	总投资及年度投资计划：总投资20亿元 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建设面积36000平米，新上产线及配套设备共计82台套。项目分两期建设，一期4万台套，二期4万台套。	原定方案正在进行调整，待方案优化完成后，推进下一步工作。	高平市政府	原　健	王志红 郑威剑	张天苟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12	抓好炎帝陵大景区建设。	以炎帝陵大景区建设为核心目标，以创建5A级全域旅游景区为标准，围绕“一轴一带”、“一山一陵”、“一区一院”、“一镇一口”工作框架，制定完成炎帝陵大景区建设总体规划，规划引领，全力推动高平市文化旅游事业高质量发展。	以炎帝陵大景区建设为核心目标，围绕“一轴一带”、“一山一陵”、“一区一院”、“一镇一口”工作框架，具体工作分解如下： 3月： ①羊头山炎帝文化风景区游客服务中心主体工程完工； ②炎帝陵朝圣大道拓宽提升工程开工建设； ③炎帝陵至市区快速通道绿化提升工程开工建设； ④羊头山炎帝文化旅游区高庙提升改造工程开工建设； ⑤特色小镇道路（浩王线）建设工程开工建设； 4月： ①羊头山炎帝文化风景区民宿主体工程完工； ②羊头山炎帝文化风景区至太行一号线道路提升工程开工建设； ③炎帝陵朝圣大道拓宽提升工程完工； ④炎帝陵至市区快速通道绿化提升工程完工； ⑤羊头山至神农镇旅游道路提升工程开工建设； ⑥炎帝陵景区申请晋城市研学旅游基地、山西省研学旅游基地，申报工作完成； ⑦炎帝陵景区研学课程编纂完成； 5月： ①羊头山炎帝文化风景区游客服务中心内部装修开工建设； ②羊头山炎帝文化风景区民宿内部装修开工建设； ③羊头山至神农镇旅游道路提升工程完工； ④羊头山炎帝文化风景区至太行一号线道路提升工程完工； 6月： ①羊头山炎帝文化旅游区高庙提升改造工程完工； ②特色小镇道路（浩王线）建设工程完工； 7月：完成对炎帝陵大景区规划区域之内测绘测量、景区景点、文化属性、常住人口、交通道路、辐射周边地区、土地性质及使用情况等各个方面进行深入详细的调研考察工作，为炎帝陵大景区总体规划奠定良好的基础； 8月： ①炎帝陵大景区总体规划设计方案（初稿）完成； ②羊头山炎帝文化风景区游客服务中心内部装修完工； ③羊头山炎帝文化风景区民宿内部装修工程完工； 9月： ①羊头山炎帝文化风景区内部道路、停车场提升改造工程完工； ②羊头山炎帝文化风景区游客服务中心全方位投入使用； ③羊头山炎帝文化风景区民宿全方位投入使用； 10月：阜外医院神农分院工程项目规划完善、土地协调等前期建设基本完成，力争年内开工建设； 11月：神农互通高速路口前期基本完成，力争年内开工建设。	高平市政府	原　健	李　琳 焦碧琦	赵　静 姬国强 王　晓 张　鑫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13	发挥县域经济实力较强的优势，瞄准建设中部和全国经济百强县目标，做大做强县城和重点镇，构建“一核四极、五指成拳”的新型城镇化格局。支持高平市“三区联动”发展。	自然资源局：推动中心城区、高铁新区、开发区“三区”互联互通、共建共享、融合发展。 住建局：共实施17项工程，其中6项完成，5项开工建设，6项办理前期手续。 开发区：加快台湾产业园、人才公寓建设。	自然资源局：1.主城区范围内重点完成东北片区、西北片区、西南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工作。6月底前完成规划招标，9月底前形成初步方案，报市政府审核；12月底前完成修改完善、形成最终成果； 2.高铁新区概念规划暨起步区控制性详细规划已经完成规划编制、专家评审等工作，将根据国家、山西省国土空间规划进展情况和城市建设需要，适时进行修改完善； 3.根据城市建设需要，完成苏庄片区修建性详细规划编制工作； 4.高平市经开区控制性详细规划编制工作已经完成，协调配合开发区完成专家评审、修改等完善工作； 5.根据国家、山西省进度要求，推进高平市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工作，以空间规划为统领，指引主城区、高铁新区、开发区详细规划编制工作，引领“三区”功能上分工协作，空间布局协调统一，道路交通互联互通，基础设施建设共建共享。 住建局： 人民医院人行天桥：二季度施工、三季度完工。 高平市秦庄东山集中供热项目：二、三季度进行管网施工，四季度完工。 高平市高铁新区丹米110KV线路迁改工程：一季度办理前期手续，二季度完成招标工作，三季度开工建设，四季度完工。 口袋公园：一季度完成10个公园方案设计，施工图和预算编制等前期手续；二季度累计完成25个公园方案设计，施工图和预算编制；开工建设20个口袋公园并完成11个；三季度新开工建设5个口袋公园，累计完成20个；四季度累计完成25个口袋公园建设。 古城更新改造工程：二季度办理前期手续；三季度开工；四季度施工。 老旧小区改造：6月底前，完成本年度计划实施的34个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前期手续；7月底前，34个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全部开工；12月底前，我市累计完成31个城镇老旧小区改造项目。	高平市政府	原　健	王志红 李　琳 郑威剑	段晓军 赵中伟 相关乡镇〈街道〉负责人 张天苟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13	发挥县域经济实力较强的优势，瞄准建设中部和全国经济百强县目标，做大做强县城和重点镇，构建“一核四极、五指成拳”的新型城镇化格局。支持高平市“三区联动”发展。	自然资源局：推动中心城区、高铁新区、开发区“三区”互联互通、共建共享、融合发展。 住建局：共实施17项工程，其中6项完成，5项开工建设，6项办理前期手续。 开发区：加快台湾产业园、人才公寓建设。	高平市主城区排水管网（雨污分流）改造工程：二、三季度办理前期手续，四季度开工建设。 精卫路南延工程：办理前期手续，力争开工建设。 太华路拓宽改造及周边环境整治提升工程：二、三季度办理前期手续，四季度开工建设。 坤鑫街（炎帝大道-精卫路）道路工程：完成项目用地批复手续，年底前力争开工建设。 友谊社区背街小巷更新改造示范片项目：完成前期手续，力争开工建设。 第三生活污水处理厂：办理前期手续。 高平市第九中学、南湖幼儿园、体育中心、文化中心（大剧院）、规划中心：办理前期手续，力争开工建设。 开发区：年度目标：台湾产业园完成整体工程量78%。 3月份累计完成整体工程量9%；4月份累计完成整体工程量18%；5月份累计完成整体工程量27%；6月份累计完成整体工程量36%；7月份累计完成整体工程量44%；8月份累计完成整体工程量52%；9月份累计完成整体工程量60%；10月份累计完成整体工程量67%；11月份累计完成整体工程量73%；12月份累计完成整体工程量78%，全年累计完成78%。 年度目标：人才公寓完成整体工程量95%（绿化工程明年实施）。 3月份累计完成整体工程量40%；4月份累计完成整体工程量45%；5月份累计完成整体工程量50%；6月份累计完成整体工程量60%；7月份累计完成整体工程量70%；8月份累计完成整体工程量75%；9月份累计完成整体工程量80%；10月份累计完成整体工程量90%；11月份累计完成整体工程量93%；12月份累计完成整体工程量95%，全年累计完成95%。	高平市政府	原　健	王志红 李　琳 郑威剑	段晓军 赵中伟 相关乡镇〈街道〉负责人 张天苟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阳城县（共10项）							
1	持续深化“三化三制”“管运分离”改革，建立精简高效的管理运行机制，做好全省改革样板。	“三制”落实到位，围绕“管运分离”，持续开展“三化”工作	“三化三制”：3月由县委组织部、人才办牵头制定了《阳城县委、县政府支持开发区人才引进的若干措施（初稿）》，征求相关部门意见。 4月由部室选人，根据部室岗位设置情况，定岗定责。并提出用人申请及人才需求。 5月向县委申请引进一批高质量的专业人员。 6月制定合适的招聘方案，通过校园招聘、公开竞聘、事业单位遴选等方式切实把急需的人才引进来。 管运分离： 3月：成立运委会，从决策层面实现管运分离 4月：完善开投公司运营机制，围绕“融资、建设、运营”三大职能充分提高开投公司主体地位；对建设投资项目分析、研判，以市场化决策完善项目。	阳城县政府	牛　琛	张德政	贾敦命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2	深化“承诺制+标准地+全代办”改革，全面推行“一本制”，出让标准地1500亩以上，新建标准化厂房70万平方米，做到“熟地等项目、厂房等企业”。支持开发区优势互补、错位发展，加快高平开发区台湾产业园、阳城开发区苏州智慧产业园、沁水开发区煤层气综合利用产业园、陵川示范区中药材产业园等特色园区建设。	持续推进承诺制和全代办服务，推行项目服务终身制。围绕“一枚印章管审批，一个窗口办结所有事”的目标，倡导“靠前服务、主动对接”，“市级权限以下的事项由审批局全权负责完成”等多项制度，优化即时审批、即时办结、绿色通道等流程，为企业提供全生命周期的“双联办”高效服务。2022年12月底之前配合县自然资源部门完成标准地收储1宗的任务。	**“一本制”：**3月底前将“一本制”编制评审相关事宜列入财政预算；4月起全面实施“一本制”全包办服务，建立健全中介服务机构管理制度，明确服务标准和办事流程，规范服务收费，加强中介服务机构信用管理体系建设，严把编制质量关；12月底之前配合完成标准地收储1宗的任务。 **2022年完成标准厂房5万平方米的建设任务：**第一季度1万平方米；第二季度2万平方米；第三季度1万平方米；第四季度1万平方米。	阳城县政府	牛　琛	张德政	贾敦命
3	滚动推进“三个一批”活动，确保开发区工业投资占到全市59%以上，规上工业增加值占到全市41%以上。	阳城开发区2020年工业投资完成12.5亿元，同比增长25%；规上工业增加值完成32.6亿元（根据国家统计局下发2021年增加值率、价格等因素影响适时调整），同比增长16%。	工业投资： 1-2月0.25亿元，增长35%，1-3月1亿元，增长21%，1-4月2亿元，增长21%；1-5月2.7亿元，增长22%；1-6月3.7亿元，增长22%；1-7月4.6亿元，增长22%；1-8月5.8亿元，增长21%；1-9月7.2亿元，增长21%；1-10月8.9亿元，增长21%；1-11月10亿元，增长21%；1-12月12.5亿元，增长25%； 规上工业增加值： 1-2月3.5亿元，增长50%；1-3月6.5亿元，增长16%；1-4月9.4亿元，增长16%；1-5月12.3亿元，增长16%；1-6月15.2亿元，增长16%；1-7月18.1亿元，增长16%；1-8月21亿元，增长16%；1-9月23.9亿元，增长16%；1-10月26.8亿元，增长16%；　1-11月29.7亿元，增长16%。	阳城县政府	牛　琛	张德政	贾敦命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4	推动县乡两级污水处理工程建设。	总投资1.02亿元，年度计划投资：5000万元。项目情况：凤城镇土涧村至秀泽桥污水主管网及沿线各村干管至主管、演礼新城及凤南新城至主管网的敷设工程、东立交桥至阳城县第一污水处理厂污水主管敷设工程、清林沟东进村至获泽河管线敷设工程，管道全长20公里。场站包含新建蟒河镇镇区、白桑镇上白桑村、东冶镇东冶村、蔡节村4座生活污水处理站及10132m长配套管网建设。	6月底完成演礼新城管网和土涧村至秀泽桥管网敷设工程； 12月底完成东立交桥至阳城县第一污水处理厂污水主管敷设工程。	阳城县政府	牛　琛	王宽红	李敏杰
5	因地制宜推进农村垃圾、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垃圾收运体系覆盖自然村比例达到92%以上。	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2022年，在2021年完成35个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设的基础上，2022年完成53个村的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设。	2月份组织16个村开工建设生活污水处理设施； 4—6月完成16个村和去年已经开工的11个村的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设任务； 7—8月份分批次开工25个村的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设； 12月底前全面完成88个村的生活污水治理设施建设。	阳城县政府	牛　琛	原红海 王宽红	蔡树峰 李敏杰
		持续推进全县生活垃圾中转站建设，进一步提升生活垃圾中转站的归集范围和归集能力；建立健全管控制度，推行运行体制改革。	1.年内完成全县规划中转站建设，并逐步投入使用； 2.城乡生活垃圾综合处理中心完成处理车间土建施工； 3.确定政府购买服务实施主体，开展市场化运作。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6	稳步推进“百村百院”工程，新建22个康养特色村和20处康养院落，加快形成“一核示范带动、两环串珠成链、十片交相辉映、百村星罗棋布”的文旅康养发展格局。	2022年度阳城县将建设5个“百村百院”康养特色村，总投资4020万元。分别为皇城五村、牛心温村、上庄村、中寨村、独泉村5个重点村落。 皇城五村：2022年度计划投资2600万元，建设单位为皇城相府文旅公司。建设占地40亩，规划建设集休闲、娱乐、运动、健身等于一体的特色康养公园，预计2022年1月底开工。主要建设内容有：休闲广场、健身步道、音乐喷泉、配备运动健身器材，预计2022年12月完工。 牛心温村：年度计划投资300万元，建设单位为山西弘创游览景区管理有限公司。建设19处农家小院，年接待规模达到10万人次。预计2022年5月开工。主要建设内容有：2个农家小院和游客接待服务中心的建设。预计2023年12月完工。 上庄村：年度计划投资500万元，建设单位为山西文旅景区运营管理有限公司阳城分公司。建设新建游客集散中心4800㎡，智慧停车场1500㎡，新建和改扩建旅游厕所3处；旅游智慧管理设施和景区标识系统等。预计2022年12月开工，今年主要完成前期手续审批，实现三通一平，年底之前全面开工建设。预计2023年12月完工。 中寨村：年度计划投资320万元，建设单位为阳城县霍山生态农业开发有限公司。建设总占地面积200亩，计划建成康养健身综合服务区。预计2022年6月开工，建成三层60套康养民宿。预计2025年12月完工。 独泉村：年度计划投资300万元，建设单位为山西弘创游览景区管理有限公司。计划建成具备500人接待的，红色教育、研学、党建（党日活动、党性教育活动）、团建、写生活动基地。预计2022年3月开工建设，本年度完成教育基地墙体立面改造和枪杆市保大庙维修，12月完工。	皇城五村：3月底完成立项等工程手续；4月底完成场地平整、树木移栽；6月底完成休闲湖建设；8月底完成休闲步道、绿道；10月底完成水电网等配套设施；12月底完成配套休闲康养设施。 横河牛心温村：4月底完成两个小院和接待中心，停车场的招标；5月底完成地基建设；6月底完成两个小院的装饰装修，停车场的建设；11月底完成接待中心建设。 润城上庄村：2月底完成地形图勘测、用地勘界、地灾评估报告编制和地质勘探等项目用地前期报批准备工作；6月底完成项目用地审批和可研编制等工作；9月底完成所有发改部门项目申报审批和项目设计预算等工作；12月底完成项目招投标等工作，具备项目开工条件。 西河乡中寨村：6月底开工；9月底完成三层主体建设工程；11月底完成给排水系统及电路等基础工程；12月底完成门窗安装。 东冶独泉村：3月底开工；5月底完成教育基地墙体立面改造；7月底完成枪杆市保大庙维修。	阳城县政府	牛　琛	田　苗	王雪瑞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7	完善城乡商贸流通体系，培育建设10个夜经济专区、10个特色商贸小镇和100个品牌连锁便利店，新建3个县级电商直播基地和一批乡村e镇，实现农村寄递物流全覆盖。	培育1个夜经济专区（郭峪古城景阳商业街夜经济专区）、20个品牌连锁便利店（惠康便利店、万家鸿福超市店等），建成1个直播电商基地（寺头乡乡村e镇）。完成215个行政村物流网点建设。	**1个夜经济专区：** 4月底前，完成景阳商业街的落位商户业态布局的优化和调整，连升三级剧场完成业态布局及演出方案； 9月底前，完成并投入使用； 12月底，形成郭峪古城夜间经济商业集聚区。 **20个品牌连锁便利店：** 5月底前，培育完成5家； 10月底前，培育完成15家； 12月底前，培育完成20家。 **寺头乡乡村e镇项目：** 第一季度，进行项目申报，同时进行项目场地的选址； 第二季度，对项目场地进行实地测绘、规划、设计； 第三季度，对项目场地进行施工； 第四季度，完善场地内部设施，并进行试运营。 **农村物流网点建设：** 2022年12月底完成215个行政村物流网点建设。	阳城县政府	牛　琛	杨二强	卫红星
8	发挥县域经济实力较强的优势，瞄准建设中部和全国经济百强县目标，做大做强县城和重点镇，构建“一核四极、五指成拳”的新型城镇化格局。支持阳城县“五凤朝阳”组团式发展。持续推进润城全国乡村旅游重点镇建设，做好国家级传统村落集中连片保护利用示范工作。	以项目为抓手，通过积极争取中央预算内资金、政府专项债券等方式积极推进新型城镇化建设。	全年做好中央预算内资金和政府专项债券项目的谋划工作；重点做好2022年提前批次专项债券项目的申报工作，包括保障安居工程配套基础设施、污染治理和节能减碳领域、排水设施建设领域的中央预算资金申报工作；及时关注国家政策及资金投向和申报时间，积极向上推送项目，争取上级资金扶持。	阳城县政府	牛　琛	张德政 田　苗 王宽红	赵中怀 刘海义 李敏杰 王雪瑞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8	发挥县域经济实力较强的优势，瞄准建设中部和全国经济百强县目标，做大做强县城和重点镇，构建“一核四极、五指成拳”的新型城镇化格局。支持阳城县“五凤朝阳”组团式发展。持续推进润城全国乡村旅游重点镇建设，做好国家级传统村落集中连片保护利用示范工作。	总投资及年度投资计划：总投资1080万元；年度计划投资558万元。 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完成《阳城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编制工作	对各乡镇、各单位用地需求进行摸底，梳理我县重大建设工程项目用地需求；推进一张图实施监督信息系统建设，待林业局完成国土空间绿化造林工作后纳入一张图系统；待市级下达各项指标后进行分解，征求各乡镇意见，优化规划成果；与批复的省市国土空间规划对接，确保重大战略及管理要求衔接；按程序提交人大审议，进行修改完善，完成规划上报。	阳城县政府	牛　琛	张德政 田　苗 王宽红	赵中怀 刘海义 李敏杰 王雪瑞
		一是紧紧抓住申报传统村落保护示范县的有利契机，做好项目申报工作。二是利用好中央传统村落2850万元补助资金，全面完成北留、润城9个传统村落改造任务。三是因地制宜编制符合我县实际的《农村自建房屋设计通用图册》（8—10套建筑方案）	3月完成国家传统村落示范县规划编制单位的确定，编制完成工作方案，上报。 6月份利用好中央传统村落2850万元补助资金，全面完成北留、润城3个传统村落改造任务，启动《农村自建房屋设计通用图册》编制工作。 9月份全面完成北留、润城3个传统村落改造任务，完成《农村自建房屋设计通用图册》编制单位的确定，开始编制。 12月全面完成北留、润城9个传统村落改造任务，完成《农村自建房屋设计通用图册》编制工作。				
		润城镇砥洎城以创建4A级为目标，加快周边环境提升改造，力争10月底前具备申报条件；布政李府完成研学基地设施配套，争取6月底开门营业。	**砥洎城：**3月底前，聘请省旅游专家对砥洎城创建工作进行指导，找出差距与不足；5月底前，针对不足部分，完成设计、预算和招标；10月底前，整改工作结束，初步具备申报条件。 **中庄布政李府：**6月底前，完成研学基地设施配套，争取开门营业。				
9	抓好皇城相府大景区建设。	总投资800万元，年度计划投资800万元。皇城相府景区要持续深化“五村一体化”发展，着力加强基础提升，进一步提升皇城相府景区品质。	3月底前，“五村一体化”游客中心投入运行；10月底前，建设游客中心东长廊，完成绿化工程；12月底前，完成皇城相府景区木结构保护工程。	阳城县政府	牛　琛	田　苗	王雪瑞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10	加快阳城·苏州智慧产业园建设。	总投资及年度投资计划：总投资 9.2 亿元；年度计划投资 2 亿元。 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装备制造加工区（D 区）、标准化厂房 B 区、陶建材区（C 区）和企业孵化区（E 区）	2 月：计划投资 1500 万，1 栋钢结构厂房基础完成；4 栋楼浇筑一层。 3 月：计划投资 2000 万，4 栋楼钢结构主体完成，3 栋楼封顶，高层完成 3 层 4 月：计划投资 2500 万，1 栋钢结构主体完成，2 栋楼封顶，高层完成 3 层。 5 月：计划投资 2500 万，1 栋楼封顶，高层完成 3 层 6 月：计划投资 2500 万，1 栋楼封顶，4 栋钢结构厂房具备投产条件，高层封顶。 7 月：计划投资 2000 万，2 栋楼封顶。 8 月：计划投资 2000 万，1 栋楼封顶，3 栋楼基础开始施工。 9 月：计划投资 2000 万，3 栋楼基础施工完成。 10 月：计划投资 1000 万，3 栋楼一层主体完成 11 月：计划投资 1000 万，3 栋楼二层主体完成。 12 月：计划投资 1000 万，3 栋楼主体封顶。	阳城县政府	牛　琛	张德政	贾敦命
陵川县（共 8 项）							
1	持续深化“三化三制”“管运分离”改革，建立精简高效的管理运行机制，做好全省改革样板。	进一步深化“三化三制”改革，在“三制”上，严格落实领导班子任期制，强化激励约束，严格全员绩效工资管理；在“三化”上，加强专业人才选拔和培养，完善相关专业规划，推进投资运营公司正常运营。	3-4 月份完善绩效考核办法，细化考核内容，强化对工作人员的考核，实现奖优罚劣，真正发挥绩效激励作用； 5-6 月份建立公司现代企业制度，制定公司年度目标任务，力争招聘部分专业人员； 7-8 月份完成王莽岭景区、七彩太行国际冰雪旅游度假区控制性详细规划征求意见、修改完善、评审批复； 9-10 月份建立校企合作机制，组织示范区内文旅康养企业有计划开展专业化培训； 11-12 月份严格落实领导班子任期制，以“规范化”示范区建设为目标，加强制度建设，建立招商引资项目企业评价制度、招商引资项目前期洽谈服务制度、重点招商引资项目跟踪服务制度、项目谋划专班、重大项目推进机制、政银企合作机制等。	陵川县政府	王　丽	毋胜利	赵兴顺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2	深化“承诺制+标准地+全代办”改革，全面推行“一本制”，出让标准地1500亩以上，新建标准化厂房70万平方米，做到“熟地等项目、厂房等企业”。支持开发区优势互补、错位发展，加快高平开发区台湾产业园、阳城开发区苏州智慧产业园、沁水开发区煤层气综合利用产业园、陵川示范区中药材产业园等特色园区建设。	1.探索建立文旅康养类项目“承诺制+标准地+全代办”制度体系。通过“标准地”深化资源要素配置市场化改革，提高土地供应效率；通过“承诺制”政府统一服务降低企业制度性交易成本；通过“全代办”实现政府靠前服务，提升审批效率，努力实现市场有效、政府有为、企业有利的有机统一。 2.全面推行“一本制”。 进一步压缩企业投资项目中介服务时间和成本，建立“政府定标准、企业作承诺、过程强监管、失信有惩戒”的承诺制审批模式，对企业投资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水土保持方案、节能评价、洪水影响评价、取水许可5个评估类事项实施“一本制”全包办服务。 3.出让标准地6.52亩。在生态示范区范围内出让1宗6.52亩的生产性服务业标准地。 4.中药材产业园。规划建设中药材种植10300亩，野生抚育6000亩，产学研基地10亩。建设集中药材生产、研发、科普、观光于一体的产学研旅现代化中药材特色产业园。今年完成党参康养产品开发项目前期手续办理，力争年内开工建设。	1.深化“承诺制+标准地+全代办”改革。 3月份制定出台《“承诺制+标准地+全代办”改革实施方案（试行）》和《政务服务“全代办”工作实施方案》，为继承改革提供制度保障； 4月份进行现场踏勘和联合研判，选择“标准地”拟实施地块及所需区域评估事项确定，研究确定后开展区域评估； 5-7月份开展“标准地”所需的区域评估事项，待区域评估完成后报相关部门审查批复； 8月份根据区域评估审查结论制定“标准地”控制性指标，确定地块出让标准； 9月份编制出让方案，履行出让手续，同步开展“三通一平”等要素保障工作；待“标准地”完成出让后，启动“全代办”服务，确定统一事项告知清单及代办专班，由代办专班负责对接企业、收集资料，报批相关手续，开展“承诺制”审批。 2.全面推行“一本制”。 3—4月份完成全县适用“一本制”项目征集，进行现场踏勘和会商研判，确定全县“一本制”项目； 5月份完成“一本制”编制项目招标工作，并组织实施。 3.出让标准地6.52亩。 3月份该项目拟用地已列入“2022年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目前该方案正在编制中； 4月份“2022年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上报市人民政府； 5月份经市人民政府批准“2022年土地征收成片开发方案”后，该项目拟用地组卷上报市自然资源局审核，5月底上报省自然资源厅； 8月份完成土地报批，示范区管委会完成相应的区域评价和指标设定工作； 10月份完成标准地出让工作。 4.陵川示范区中药材产业园建设。 3月份，完成园区党参康养产品开发建设项目用地现状调查； 4月份，完成项目勘测定界； 5-8月份，完成陵川县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6-2022年局部修改方案。期间，6月份完成项目林地审核，7月份完成申请林地使用材料组卷上报； 9月份，完成项目用地组卷上报； 10月份，协调落实项目要素保障，协调推进征地补偿，力争实质性开工； 11-12月份，完成项目部分设施建设。	陵川县政府	王　丽	毋胜利 龚运林	赵兴顺 翟文洪 赵　勇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3	滚动推进“三个一批”活动，确保开发区工业投资占到全市59%以上，规上工业增加值占到全市 41%以上。	拟计划开展四次“三个一批”活动。签约一批项目 10 个，力争总投资达到 12 亿元；开工一批项目 21 个，总投资 12.99 亿元；投产一批项目 25 个，总投资 14.73 亿元。	一季度，完成签约项目 1 个，总投资 0.466 亿元；开工项目 4 个，总投资 2.158 亿元；投产项目 6 个，总投资 3.4868 亿元。 二季度，完成签约项目 2 个，总投资 0.8 亿元；开工项目 6 个，总投资 3.9553 亿元；投产项目 5 个，总投资 0.4645 亿元。 三季度，完成签约项目 2 个，总投资 1.68 亿元；开工项目 5 个，总投资 3.1115 亿元；投产项目 2 个，总投资 0.7798 亿元。 四季度，完成签约项目 5 个，力争完成总投资 9.3 亿元；开工项目 6 个，总投资 3.765 亿元；投产项目 12 个，总投资 9.99 亿元。	陵川县政府	王　丽	毋胜利	赵兴顺
4	推动县乡两级污水处理工程建设。	完成平城镇、西河底镇、杨村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设。	3 月份申请项目建设资金； 4-6 月份完成可研、选址等前期手续办理工作； 7 月份完项目施工招标； 8-11 月份完成场站建设、设备安装； 12 月份初步调试试运行。	陵川县政府	王　丽	毋胜利	赵天和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5	因地制宜推进农村垃圾、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垃圾收运体系覆盖自然村比例达到92%以上。	1.持续推进30个村农村生活垃圾收集转运治理工作，垃圾收运体系覆盖自然村比例达到92%以上。 2.2022年完成礼义镇东街村、西街村、北街村、小平村、椅掌村、申庄村、平川村，杨村镇杨村村、太和村，潞城镇潞城村3个乡镇10个村的农村生活污水管网和污水处理场站建设任务。	**1.垃圾收运体系覆盖自然村比例：** 6月底前，完成新增垃圾收运体系覆盖自然村15个，确保覆盖率达到90%； 12月底前，完成新增垃圾收运体系覆盖自然村15个，确保覆盖率达到92%以上。 **2.农村生活污水管网和污水处理场站建设任务。** 4月份配合市指挥部新开工建设7个村的农村生活污水管网工程； 5月份开始完善2021年开工建设的3个村的农村生活污水管网工程的收尾工作； 9月份完成全县范围3个乡镇10个村的农村生活污水管网工程； 5-12月份，配合市指挥部完善我县5个场站的土地手续办理，并进行污水处理站建设； 12月份，全面完成全县范围3个乡镇10个村的农村生活污水管网和污水处理场站建设任务。	陵川县政府	王　丽	毋胜利 赵永胜 马　丰	董国斌 赵天和 郑咏军
6	稳步推进“百村百院”工程，新建22个康养特色村和20处康养院落，加快形成“一核示范带动、两环串珠成链、十片交相辉映、百村星罗棋布”的文旅康养发展格局。	2022年完成西庄上村、横水村、灵岩寺村、寺南岭村、佛山村、赶马磙村、圪塔村、秦家庄村8个康养村项目建设。	4月份8个康养特色村开工建设； 5月份西庄上村民宿项目，横水村民宿大院项目完成建设； 6月份赶马双村民宿，灵岩寺村河道整治、木屋民宿项目完成建设； 7月份寺南岭村民俗十二坊项目，圪塔村会馆民宿项目完成建设； 8月份佛山村民宿项目、秦家庄康养村项目完成建设； 9月份完善设施设备配套等； 10月份完成项目建设并对外营业。	陵川县政府	王　丽	吴春梅	郭秀军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7	完善城乡商贸流通体系，培育建设10个夜经济专区、10个特色商贸小镇和100个品牌连锁便利店，新建3个县级电商直播基地和一批乡村e镇，实现农村寄递物流全覆盖。	1.王莽岭夜经济专区： 总投资及年度计划投资：总投资9.6亿元，年度计划投资5亿元。开工建设锡崖沟太行水镇、赤焰峡等经营性项目。 2.培育1个特色商贸小镇 建设内容：培育1个特色商贸小镇，打造产业特色突出、功能配套完善、人居环境优美、发展活力强劲、带动作用明显的特色小镇。 3.培育5个品牌连锁便利店： 建设内容：培育5个布局合理、服务功能完善、经营能力强、提高消费便利性，品牌连锁便利店。 4.直播基地： 总计划投资及年度投资计划：总投资80万元。 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 ①改造、建立4个直播间，配备各项直播配套设施； ②开展本土网红孵化、内容营销、直播带货、商业合作等业务，形成“网红直播生态圈”，带货本土特色产品； ③为全县有创业意愿的电商主体提供产品拍摄、网红直播、文案编辑、培训孵化、运营推广、创业指导、产品对接等电商配套服务。 5.乡村e镇： 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力争2023年底，培育1个乡村e镇，融合产业、主体、电商、金融、人才、技术、文旅、物流等功能；聚集相关支撑企业和服务机构20家以上，形成“产业+电商+配套”的可持续发展电商生态体系。	1.王莽岭夜经济专区： （1）锡崖沟精品民宿群项目： 3月底制定策划方案，确定投资、合作模式；4月份进场施工；5月底完成10套精品民宿；6月底完成60套精品民宿；7月底完成所有精品民宿，开始试运营。 （2）太行水镇、赤焰峡项目： 3—4月份招商合作洽谈；5—6月份策划、比选方案；7—8月份深化设计；9月份开展施工前各项准备工作；10月份开工建设。 2.培育1个特色商贸小镇： 3—4月：根据市商务局出台的《商贸小镇指导意见》，确定目标任务； 5-7月：指导乡镇对照目标达标创建； 8-10月：开展督导检查； 11-12月：进行验收。 3.培育5个品牌连锁便利店： 3-5月：通过摸底引导重点流通企业因地制宜合理规划布局，确定目标任务； 6-12月底：完成5个品牌连锁便利店建设。 4.直播基地： 1-3月，改造、建立4个直播间，配备各项直播配套设施组建专业团队，进行农特产品日常直播带货活动，每周进行不少于1次的直播活动，直播时长不少于4小时； 4-5月，采用“直播+产品”“直播+宣传”等形式，开展“连翘节”促销活动； 6-12月，采用“直播+产品”“直播+宣传”等形式，深入田间地头、扶贫车间、龙头企业、旅游区等地开展“6.18”、“中秋节”“丰收节”“国庆”“双十一”“双十二”等各类节日促销活动。 5.乡村e镇： 1-4月份完成培育乡村e镇工作实施方案； 5-6月份申报e镇选址及确定产业定位工作； 8-10月份培育乡村e镇商业带头人； 11-12月份完成5家物流快递引进工作。	陵川县政府	王　丽	龚运林	杨文革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8	发挥县域经济实力较强的优势，瞄准建设中部和全国经济百强县目标，做大做强县城和重点镇，构建“一核四极、五指成拳”的新型城镇化格局。支持陵川县打造中原地区生态康养旅游度假中心。	推进县城建设，着力打造带动全县康养旅游产业发展的“主引擎”。加强规划编制，完成《陵川县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工作，优化空间布局；完善县城基础设施，开工建设望洛北路提升改造、常乐路（原红河路）道路改造工程，加快推进县城东北片区新建污水管网工程建设。	**1.推进《陵川县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工作：** 4月前完成山西省第三条控制线第二轮试划成果上报工作；7月前完成陵川县145个村庄规划编制项目、陵川县11个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项目的招投标工作；11月前完成陵川县145个村庄规划编制项目和陵川县11个乡镇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编制项目的初步成果；12月前根据省厅安排完成陵川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三条控制线划定工作。 **2.望洛北路改造提升工程：** 3-5月份，可研编制，设计，预算评审，招投标等前期工作；6-8月份，拆除旧人行道，铺装人行道，路灯管沟及基础工程；9-10月份，拆除旧人行道，铺装人行道，路灯管沟及基础工程，道路绿化；11月份，路灯安装，道路亮化；12月份，路灯安装，路灯及亮化工程调试，竣工验收。 **3.常乐路（原红河路）道路改造工程：** 3-4月份，勘察设计；5月份，财政评审、招投标；6月份，开工建设；7月份，地下管线铺设；8月份，路基工程；9月份，路面工程；10-11月份，工程扫尾，竣工验收。 **4.陵川县城东北片区新建污水管网工程：** 3月份，正式开工建设；4月份，2号泵站及配套设施建设，铺设管网350米；5-6月份，铺设管网1000米；7-8月份，2号泵站及配套设施建设，铺设管网1900米；9-10月份，刨铣路面，安装路沿石，铺设管网3000米；11-12月份，刨铣路面，安装路沿石，路面恢复，铺设管网900米。	陵川县政府	王　丽	毋胜利 吴春梅	赵兴顺 翟文洪 赵天和 郭秀军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8	发挥县域经济实力较强的优势，瞄准建设中部和全国经济百强县目标，做大做强县城和重点镇，构建“一核四极、五指成拳”的新型城镇化格局。支持陵川县打造中原地区生态康养旅游度假中心。	推进大景区和康养旅游项目建设，夯实载体支撑。重点推进王莽岭景区整治提升工程，总投资5.06亿元，完成14个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太行水镇、赤焰峡等项目开工建设。推进七彩太行国际冰雪旅游度假区、陵川水月休闲康养园、夺火凤凰民宿康养接待服务中心项目等康养项目，年度计划投资2.5亿元。	**1.王莽岭景区整治提升** 3月份完成投资1.22亿元，推进古郊游客集散中心、卧龙场南街北院、极顶文化综合体、步道系统、锡崖沟北游客中心等续建项目建设； 4月份完成投资1.27亿元，西门外连接线、王莽岭景区市政设施改造（卧龙场入口服务区改造）、卧龙场北侧道路改造、卧龙场游客中心建设、王莽岭景区污水处理等项目完工。王莽岭索道项目，锡崖沟精品民宿群项目开始施工； 5月份完成投资1.15亿元，卧龙场商业街、营盘隧道、锡崖沟北游客中心、锡崖沟河道综合治理、极顶登山及环形步道改造提升（一环三环一连二连）等项目完工； 6月份完成投资0.55亿元，王莽岭景区游客集散中心、极顶文化休闲综合体、极顶登山及环形步道改造提升（二环）等项目完工，所有基础设施项目全面完成； 7月份完成投资0.15亿元，王莽岭索道工程完工； 8月份，完成投资0.1亿元，锡崖沟精品民宿群项目所有精品民宿完成，开始试运营； 9月份完成投资0.2亿元，太行水镇、赤焰峡项目深化设计； 10-12月份完成投资0.42亿元，太行水镇、赤焰峡项目开始施工前准备。 **2.七彩太行国际冰雪旅游度假区项目** 3月份，完成滑雪服务大厅主体结构，滑雪道土地清理及地质灾害勘测设计。 4月份，完成滑雪大厅二次结构、外墙装饰工程量的50%，同时完成雪场供电、供水、排水系统。 5月份，完成雪具大厅二次结构及设备安装。 6月份，完成雪具大厅屋面工程、室外挡土墙、排水及道路工程。 7月份，完成雪具大厅内墙装饰80%、地面装修50%，结水池地面、水电及设备安装。 8月份，完成雪具大厅内墙装饰、地面及门窗、水电安装。 9月份，完善滑雪场配套设施，完成七彩太行二期占用林地及征地申报。 10月份，完善滑雪场配套设施，办理二期相关手续。 11月份，完成滑雪场扫尾工程。12月份，投入运营。 **3.陵川水月休闲康养园、夺火凤凰民宿康养接待服务中心等项目** 3月份，项目复工；4月份，完成基础工程50%；5月份，完成基础工程；6月份，完成工程总量30%；7月份，完成工程总量50%；8月份，完成工程总量60%；9月份，完成工程总量70%；10月份，完成工程总量80%；11月份，完成工程总量90%；12月份，完成年度投资任务。	陵川县政府	王　丽	毋胜利 吴春梅	赵兴顺 翟文洪 赵天和 郭秀军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沁水县（共11项）							
1	持续深化“三化三制”“管运分离”改革，建立精简高效的管理运行机制，做好全省改革样板。	沁水开发区选入全省深化“三化”改革试点开发区，为深入推进专业化、市场化、国际化改革创新，邀请国内一流开发区咨询机构专家专班谋划试点工作方案，有序推进试点工作开展；“三制”改革持续走在全省开发区前列，内设机构进一步健全，人员编制全部到位，管委会体制机制进一步理顺；成立了沁水县融煜经济开发有限公司，“管委会+公司”管运模式全面推进，服务开发区全方位高质量发展；制定企业负责人经营业绩考核管理制度与企业负责人经营业绩考核目标责任书；市场化投融资机制不断创新，利用PPP模式，沁水开发区6.6亿的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已经进入实质性建设阶段。	持续深化“三化三制”改革，一季度，完成全员岗位聘任制；二季度完成企业负责人经营业绩考核管理制度并签订企业负责人经营业绩考核目标责任书，融煜公司成立董事会；三季度三化改革取得成效；四季度“管运分离”取得新进展。	沁水县政府	闫晋中	李永斌	都林旭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2	深化“承诺制+标准地+全代办”改革，全面推行“一本制”，出让标准地1500亩以上，新建标准化厂房70万平方米，做到“熟地等项目、厂房等企业”。支持开发区优势互补、错位发展，加快高平开发区台湾产业园、阳城开发区苏州智慧产业园、沁水开发区煤层气综合利用产业园、陵川示范区中药材产业园等特色园区建设。	2022年“一本制”“承诺制”总计投资250余万元，对开发区新上项目推行“一本制”和政府统一服务。 标准厂房2022年计划总投资约0.75万元。 项目建设内容：拟计划新建5万平米标准厂房。 2022年完成一宗“标准地”的任务。	**“一本制”和政府统一服务：**3月份实施一项，30余万元；6月份实施一项，40余万元；12月份实施180余万元。 **标准厂房：**拟计划总投资约0.75万元。一、二季度计划新建1万平米，投资约1500万元；三季度新建1.6万平米，投资约2400万元；四季度新建2.4万平米，投资约3600万元。 **标准地：**一、二季度完成土地前期手续；三季度进行“三通一平”；四季度完成一宗“标准地”的出让。	沁水县政府	闫晋中	李永斌	谭爱国
3	滚动推进“三个一批”活动，确保开发区工业投资占到全市59%以上，规上工业增加值占到全市41%以上。	根据省市要求，完成“三个一批”目标任务。	“签约一批”：一季度签约项目约4个，二季度签约项目约6个，三季度签约项目约3个，四季签约项目约3个； “开工一批”：一季度拟计划开工项目2个，二季度拟计划开工项目2个，三季度拟计划开工2个，四季度拟计划开工项目2个。 “投产一批”：一季度拟计划投产项目3个，二季度拟计划投产项目1个，三季度拟计划投产项目2个，四季度拟计划投产项目3个。	沁水县政府	闫晋中	李永斌	都林旭 谭爱国 李振强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4	推动县乡两级污水处理工程建设。	总投资：2.12亿 年度投资计划：1.26亿 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完成沁水县第一污水处理厂保温提效和双回路建设，完成沁水县第二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完成嘉峰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及扩容工程。	3月份：沁水第一污水处理厂保温提效和双回路项目，完成二沉池、沉砂池外墙保温及箱式变电站；第二污水处理厂项目，完成土建二次结构建设，完成2400米管网铺设；嘉峰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及扩容工程，拆除改造氧化沟曝气系统； 4月份：沁水第一污水处理厂保温提效和双回路项目，完成全部建设任务；第二污水处理厂项目，完成设备安装及配套管网建设；嘉峰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及扩容工程，安装脱水机房设备； 5月份：第二污水处理厂项目投入试运行；嘉峰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及扩容工程，安装絮凝沉淀池设备； 6—12月份：嘉峰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及扩容工程，完成扩容工程。	沁水县政府	闫晋中	丁坚强	宋国忠
5	因地制宜推进农村垃圾、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垃圾收运体系覆盖自然村比例达到92%以上。	总投资：约0.94亿； 年度投资计划：约0.82亿，农村完成新建污水处理站5座及配套污水管网工程；污水管网建设总长度约为165.67km。	3月份：嘉峰镇潘庄村、武安村、李庄村，龙港镇国华村、常柏村5个村污水管网及设施开工建设；5月底完成建设任务； 5月份：龙港镇马邑村、里必村，端氏镇西头村、金峰村、杏林村；嘉峰镇秦庄村、殷庄村、嘉峰村8个村污水管网及设施开工建设； 9月份：端氏镇樊庄村、横头村、苏庄村，龙港镇上苏庄村，嘉峰镇郭壁村5个村污水管网及设施开工建设； 12月份：完成13个村的污水处理站及配套污水管网工程的建设。	沁水县政府	闫晋中	丁坚强	宋国忠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6	稳步推进“百村百院”工程，新建22个康养特色村和20处康养院落，加快形成“一核示范带动、两环串珠成链、十片交相辉映、百村星罗棋布”的文旅康养发展格局。	2022年完龙港镇柿元村、郑庄镇当处庄村、中村镇涧河村3个康养村建设，实现12月30日前建成运营。	3月份涧河河道治理打坝项目完成前期手续办理，蜂产业培训中心建设项目实现开工，完善当处庄村北湖度假村基础设施提升项目（道路、硬化场地）700平米； 4—5月，蜜蜂博物馆实现复工，完成涧河河道和打坝项目，北湖度假村完成游客接待套房450平米； 6—8月，完成蜜蜂博物馆主体工程建设和室外绿化工程，完成中村至涧河路面改造工程，当处庄村铺设环库观光步道； 9—11月，完成蜜蜂博物馆内部布展工程，蜂产业培训中心建设项目基本完成，涧河村整理周边环境，积极招商引资，当处庄村完成农家乐接待设施800平米； 12月，完善实施设备配套，开门营业。	沁水县政府	闫晋中	于小丽	常沁芳
7	完善城乡商贸流通体系，培育建设10个夜经济专区、10个特色商贸小镇和100个品牌连锁便利店，新建3个县级电商直播基地和一批乡村e镇，实现农村寄递物流全覆盖。	全县培育建设1个夜经济专区、2个特色商贸小镇、5个品牌连锁便利店、1个乡村e镇。	3月：对全县城乡商贸流通业进行摸底，形成调研报告。 4月：开展夜经济专区和特色商贸小镇调研，确定培育建设主体。 5月：开展品牌连锁便利店和乡村e镇调研，确定培育建设主体。 6月：督促指导夜经济专区建设。 7月：督促指导特色商贸小镇建设。 8月：督促指导品牌连锁便利店建设。 9月：督促指导乡村e镇建设。 10月：督促未达进度的乡（镇）人民政府和承办主体加快培育建设。 11月：培育建设基本完成。 12月：按照省、市商务部门要求，做好迎接验收的准备工作。	沁水县政府	闫晋中	赵光义	李柒兵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8	发挥县域经济实力较强的优势，瞄准建设中部和全国经济百强县目标，做大做强县城和重点镇，构建“一核四极、五指成拳”的新型城镇化格局。支持沁水县建设山水园林县城。	总投资及年度投资计划：总投资23亿，年度投资计划7.94亿。 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沁水新建党校、沁水东连接线交通枢纽、南山城市道路二期、玉皇山外环路、大医院、蜜蜂小镇项目、生态绿化品质提升、中心城区慢行系统改造工程（一期）等重点工程项目。	**1.沁水新建党校** 4月份：完成社会资本方招标、合同签订、项目公司组建及施工场地土方平整工作； 5月份：部分单体建筑基础开挖、施工； 6—10月份：图书馆、展览馆、餐厅完成主体施工任务； 11—12月份：综合教学楼完成主体施工任务。 **2.沁水东连接线交通枢纽工程** 4月份：完成社会资本方招标、合同签订、项目公司组建及施工场地土方平整工作； 5—9月份：完成滨河北路路基工程及立交部分土石方工程； 10—11月份：完成滨河北路沥青路面铺装； 12月份：完成立交部分和大医院环路的部分土方开挖、路基平整及部分桥梁工程、隧道工程。 **3.南山道路二期** 5月份：完成龙脖公园连接线剩余附属工程，完成碧峰寺连接线路面及剩余附属工程； 6—8月份：完成梅河中桥、杏河中桥工程； 9—11月份：完成南山道路二期路基工程。 **4.玉皇山外环路** 9月份：完成桃园大桥工程建设； 10—12月份：桃园隧道贯通，完成玉皇山外环路路基工程。 **5.大医院项目** 7月份：屋面工程完成； 8月份：二次结构完成； 9—12月份：实施内外装修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和场区工程。 **6.蜜蜂小镇项目** 5月份：完成可研及初设批复、工程招标等前期手续，开工建设并完成蜜源植物栽植； 6—8月份：完成河道主体建设及驿站建设； 9—12月份：苗木及设施养护。 **7.生态绿化品质提升** 4月份：完成可研及初设批复、工程招标等前期手续，并开工建设； 5—8月份：完成苗木养护、主题公园建设及公园游园修复工作； 9—12月份：苗木保养。 **8.县城中心城区慢行系统改造工程（一期）** 5月份：完成可研及初设批复、工程招标等前期手续，并开工建设； 6月份：完成梅河附近配电设施迁移； 7—8月份：完成梅河两侧面砖更换，打通断头路； 9—11月份：完成杏河沿河栏杆更换、步道改造等； 12月份：项目完工，投入使用。	沁水县政府	闫晋中	丁坚强	宋国忠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9	聚力民生 LNG 调峰储备中心。	总投资及年度投资计划：总投资 22.16 亿。2022 年度投资计划 6 亿元，完成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护坡设计；完成全场场坪、地下管线施工；完成护坡、南侧道路施工；完成储罐承台浇筑、外罐施工；做好气顶升准备工作及工艺装置区厂房、平台、设备基础施工。 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 1.两座 160000m3 的 LCBM 常压混凝土全容罐； 2.设计气化规模为 40 万方，用气设计压力 10 兆帕； 3.新建一套日处理原料气100万方 的液化装置。	3 月份完成 0.3 亿元，完成初步设计；进行装卸车区场坪施工。 4 月份完成 0.4 亿元，进行施工图设计及储罐西侧护坡施工。 5 月份完成 0.6 亿元，完成装卸车区场坪施工；进行储罐西侧护坡及南侧道路施工。 6 月份完成 0.78 亿元，完成储罐地坪浇筑；进行公用工程区场坪、储罐西侧护坡施工。 7 月份完成 0.52 亿元，完成公用工程区场坪施工；完成场地回填进行储罐承台施工。 8 月份完成 0.6 亿元，完成储罐承台浇筑，进行东侧护坡施工及预制储罐罐顶。 9 月份完成 0.6 亿元，储罐外罐完成 20%，储罐罐顶预制完成。 10 月份完成 0.7 亿元，完成施工图设计；储罐外罐完成 50%。 11 月份完成 0.8 亿元，完成东侧护坡施工，储罐外罐完成 80%，进行公用工程桩基及地下雨污水管网施工。 12 月份完成 0.7 亿元，地下雨污水管网施工完成，进行单体建筑地基基础施工及储罐气顶升准备工作。	沁水县政府	闫晋中	赵光义	文勇国

序号	主要工作任务	总体概况	时间节点及工作目标	责任单位	责任领导	分管领导	责任人（科室负责人）
10	建设煤层气全产业链研发中心	总投资及年度投资计划：总投资3亿元 年度投资计划：6000万元 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依托煤层气全产业链研发中心，培养技术研发核心团队，自主创新一批关键技术，制定一批行业标准规范。开设煤层气专业课程，为煤层气产业发展培养实用人才，推动产业人才保障与职业教育相互促进、相互发展。	第一季度：依托亿成石油装备制造公司关键核心技术研究，进行抽采技术创新，形成2-3个发明专利，全面开展石油钻采设备研发、油田油（套）管、杆泵修复生产线制造和生产经营。 第二季度：依托耐隆石油装备公司重大技术应用研发成果，进行压裂技术创新，形成2-3个实用新型专利，开展潜油螺杆泵高效气水分离设备、专用高扭矩永次直驱电机生产线制造。 第三季度：进行创新型的煤层气金融贸易服务平台前期对接工作，打造2亿元煤层气全产业链发展基金和5000万元煤层气产业纾困基金。 第四季度：进行检验检测技术创新，计划引进国家产业计量测试中心，对煤层气计量设备进行检验检测，发挥计量测试在服务和支撑产业发展、提升产业竞争力方面的作用。	沁水县政府	闫晋中	赵光义	文勇国
11	抓好太行洪谷大景区建设。	总投资及年度投资计划：总投资1520万元 年度投资计划：1520万元 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太行洪谷国家森林公园石火庄至南岭上森林步道等工程，长约10公里，包括沙石步道、生态栈道、木栈道、钢栈道，公厕及科普教育点、标识标牌等。	3月底完成路基土方开挖； 4—5月底完成主体线路及观平台基础； 6—7 月底完成防腐木栈道及平台制作安装、钢构栈道及平台制作安装、砂石步道及平台制作安装、公厕、标识标牌； 8月底完成收尾、竣工验收、销项出库等工作。	沁水县政府	闫晋中	于小丽	常沁芳

晋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关于强化市场主体倍增要素服务保障的若干措施（试行）的通知

晋市政办〔2022〕5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开发区管委会，市人民政府各委、办、局：

《关于强化市场主体倍增要素服务保障的若干措施（试行）》已经市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晋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3月31日

（此件公开发布）

关于强化市场主体倍增要素服务保障的若干措施（试行）

为提升市场主体要素服务保障水平，提高市场资源要素配置效率，保护和激发全市市场活力，根据省政府《关于强化市场主体倍增要素服务保障的若干措施（试行）》和市委、市政府《晋城市市场主体倍增工程实施意见》精神，结合我市实际，制定以下措施。

一、金融支持

1. 优化信用贷款结构。银行业机构要减少抵押担保依赖，推动全市信用贷款占比显著提高、获得信用贷款户数显著增加。发挥小微企业信用贷款风险互助补偿机制作用，市县两级出资将风险补偿金规模增加至1亿元，积极争取省级财政资金，在此基础上探索设立企业信用保证基金，为小微、“三农”、战略性新兴产业企业提供信用贷款、创业担保贷款等增信支持。进一步扩大“银税互动”的适用范围，帮助将纳税信用转化为融资信用，拓展纳税信用融资应用范围，助力小微企业缓解融资难融资贵问题。（责任单位：人行晋城中心支行、晋城银保监分局、市财政局、市金融办、市人社局、市税务局、市发展改革委，各县〈市、区〉人民政府）

2. 提高续贷转贷效率。进一步发挥好企业资金链应急周转保障资金作用。深入落实无还本续贷、分期偿还本金、年审制贷款等政策，降低企业贷款周转成本。鼓励银行业机构给予小微企业中长期授信额度，额度有效期内免于或简化逐年重检审批流程。受新冠疫情、洪涝灾害及原材料价格上涨等影响较大的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按照规定享受贷款延期还本付息等优惠政策。（责任单位：市金融办、人行晋城中心支行、晋城银保监分局）

3. 开展小微首贷拓展行动。多渠道筛选挖掘

无贷户，批量形成首贷培育名单，推送银行业机构，加大首贷产品创新，利用金融科技提升对接效率。探索设立首贷中心及首贷户服务站点，推动首贷户数量持续增加。（责任单位：市金融办、人行晋城中心支行、晋城银保监分局、市市场监管局）

4. 优化银行业机构内部绩效考核。银行业机构单列小微企业专项信贷计划，提高小微企业贷款考核权重，推动国有大型银行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年增速达到30%以上，地方法人银行年增速高于国有大型银行。适当下放审批权限，小微信贷内部转移定价优惠力度原则上不低于50个基点。安排专项激励费用补贴，提高小微信贷从业人员发贷积极性。（责任单位：晋城银保监分局、人行晋城中心支行、市金融办）

5. 建立小微企业“四张清单”金融服务机制。全市银行业机构编制授权、授信、受理回告清单并向社会公示，明确公开小微信贷审批权限、客户准入条件、申请资料、办理流程等，小微“无贷户”授信申请原则上5个工作日内回复。向基层银行机构和客户经理公布尽职免责清单，推动建立“敢贷、愿贷”的小微金融服务长效机制。（责任单位：晋城银保监分局、人行晋城中心支行、市金融办）

6. 健全体系化普惠型融资担保服务。鼓励融资担保机构加强与国家融担基金、省级政府性再担保机构的合作，与银行对接构建2:2:4:2风险分担合作模式，大力开展银担“总对总”批量担保业务。参与建立融资担保体系银担合作、担担合作信息化信用共享机制。完善以融资担保放大倍数为导向的考核机制，推动担保服务覆盖市场主体数量倍增。（责任单位：市国投公司、市金融办、市财政局）

7. 加强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建设。通过财政增资、争取国家融资担保基金股权投资等方式，扩大我市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资本规模。市级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资本规模到2023年达到6亿元以上。市县政府及出资部门严禁干预具体担保业务，完善融资担保机构市场化运作机制。（责任单位：市国投公司、市金融办、市财政局）

8. 完善融资担保补偿补贴机制。提高市、县财政部门对我市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面向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三农”以及战略性新兴产业等业务风险补偿标准提高至在保业务余额的2‰，到“十四五”末提高至在保业务余额的5‰。对我市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提供的单户担保金额1000万元以下，且担保费率低于1%的小微、个体工商户、“三农”以及战略性新兴产业企业担保业务，以全市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平均盈亏平衡点为基准，分行业给予担保费率补差。完善市县财政补偿补贴机制，按照企业登记注册所在地由市、县财政部门以一定比例进行补偿补贴。补偿补贴资金当年预拨，下年清算。（责任单位：市金融办、市财政局、市国投公司）

9. 发挥小额贷款公司支持作用。支持小额贷款公司向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和“三农”主体提供贷款，鼓励在全市范围内设立小额贷款公司，对在脱贫县设立的小额贷款公司，注册资本降低至1500万元。有序拓宽小额贷款公司业务范围，对上年度评级为A级的小额贷款公司，可开展委托贷款、代理销售持牌金融机构发行产品。探索对小额贷款公司支持服务市场主体倍增进行奖补。（责任单位：市金融办、市财政局）

10. 健全股权投资体系。做大市级政府投资基金母基金规模，加快发展重点产业和重点项目子基金，支持国有股权投资机构放宽返投比例至1.1倍。对我市重点扶持的产业和领域，政府投资基金可提高出资比例至50%。实施企业上市提速工程，坚持“一企一策”，建立企业上市的激励机制、定期的协商机制及资源要素的倾斜机制，支持市场主体在沪深交易所、北交所及境外交易所上市，提升直接融资比重。（责任单位：市金融办、市国投公司、市财政局、市工信局〈国资委〉、市中小企业发展促进中心，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开发区管委会）

11. 推动地方法人银行突出支农支小主业。引导地方法人银行建立普惠金融部门事业部，专业化相对独立运行。建成普惠金融专业化服务信

息系统，改进运用授信审批和风险管理模型。用好人民银行再贷款、地方法人银行、融资担保体系机构“2+1”融资机制，对符合条件的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放优惠利率贷款。加快普惠金融场景上线运用，强化与征信、担保对接，加大小微企业首贷、续贷、信用贷、中长期贷款投放规模力度。（责任单位：市金融办、晋城银保监分局、人行晋城中心支行、市财政局）

12. 拓展供应链融资。工业、农业、交通等行业主管部门要推动相关行业供应链核心企业，加强对上下游小微企业应付账款确权。国资部门推动市属企业供应链核心企业应付账款确权。创新性建设供应链融资平台体系，引导供应链核心企业、商业银行与人民银行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系统对接，加大供应链小微企业应收账款质押融资，促进供应链上下游企业协同发展。鼓励金融机构创新优化“政采智贷”应收账款融资业务流程，不得要求供应商提供其他任何形式的担保。（责任单位：市工信局〈国资委〉、市交通运输局、市农业农村局、市金融办、晋城银保监分局、人行晋城中心支行、市财政局）

13. 加快推进普惠金融创新发展。深化“金融+”品牌建设，常态化开展政金企对接，组织筛选适配金融机构和创新金融产品，开展“基层行”“园区行”“商圈行”对接活动。探索发展仓单、存货、出口信用保险保单等抵质押融资业务，开发推广知识产权质押融资、动产抵押融资等创新型金融产品。鼓励发展共有厂房按份抵押融资。探索推行小微企业资产授托融资。优化补偿补贴机制，扩大创业担保贷款规模，简化贴息流程，对创业担保贷款工作成效突出的银行及担保机构给予奖励。支持银行业机构、保险业机构打造“专精特新”中小企业专属金融产品。（责任单位：晋城银保监分局、人行晋城中心支行、市金融办、市财政局、市中小企业发展促进中心）

14. 强化监管政策引导促进作用。金融监管部门定期对银行小微企业金融服务工作开展监管评价，督促激励银行优化业务结构、完善内部机制、畅通政策传导渠道，健全差异化监管制度，加大正向激励引导，提高小微企业贷款风险容忍度，推动普惠性金融服务达到“十四五”目标要求。（责任单位：晋城银保监分局、人行晋城中心支行、市金融办）

二、财税支持

15. 落实减税降费政策。按照规定，对月销售额15万元以下的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免征增值税，对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在现行政策基础上，再减半征收所得税。“个转企”办理土地、房屋权属划转时，对符合条件的免征契税。创投企业、天使投资人投资于未上市中小高新技术企业以及种子期、初创期科技型企业，按规定以投资额70%抵扣所得税应纳税所得额。（责任单位：市税务局、市财政局）

16. 延续升级自主减税政策。将我市城镇土地使用税税额标准两次下调政策期限延长至2025年底。将重点群体创业就业税收高限扣减政策期限延长至2025年底。我市契税执行法定最低税率。下调专业化规模化住房租赁企业标准，依法扩大企事业单位、社会团体以及其他组织向个人、专业化规模化住房租赁企业出租住房减按4%的税率征收房产税的适用范围。（责任单位：市税务局、市财政局、市住建局）

17. 推动税费优惠政策直达快享。推行“晋享税惠”智能管家，实行普惠性优惠政策“免申即享”，符合减免税条件的如实填写纳税申报表即可享受。采用电子申报方式的，系统自动识别应享受优惠政策，自动计算减免税额，自动填写纳税申报表。简化土地增值税免税事项办理，相关资料由事前备案改为留存备查；简化企业享受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政策辅助账。（责任单位：市税务局）

18. 推进多元化退税方式。探索退税业务由税务部门自动推送退税提示提醒，纳税人一键确认、在线申请、在线退税，实现税费退库“72小时到账”。整合增值税纳税申报和增量留抵退税流程，纳税申报后系统自动生成申请表，实现留抵退税

“报退合一”。优化企业所得税汇算清缴退抵税流程，自动生成多缴税款申请表，实现退抵税业务“一键办理”。推行小规模纳税人普惠性税收减免“免申请退税”。（责任单位：市税务局）

19. 实行重点企业落户奖补。落实我市《招商引资十条优惠政策》和《招商引资要素保障优惠政策实施细则》资金奖励、纳税扶持、用地保障、厂房补贴、水电气暖优惠等政策，积极引进优质企业落户，鼓励企业聚焦光机电、电子信息、高端装备制造、生物科技、节能环保、新能源、新材料等高新技术产业开展投资。市级财政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对认定为总部的经济企业给予300万的一次性补助。对以商招商引进上的下游企业，对直接引进市外资金兴办生产性企业的单位和个人，按到位资金总额的5‰给予奖励，单个项目最高奖励500万元；对市外整体新迁入的高新技术企业，通过重新认定后按照我市支持科技创新若干政策给予奖励支持。（责任单位：市财政局、市投资促进中心、市中小企业发展促进中心、市发展改革委）

20. 支持建筑业提质。省外特级（综合）资质建筑业企业总部迁入我市或市内企业首次获得特级（综合）资质的，享受省级奖励政策。对本市建筑业企业首次获得一级（综合）资质的，市级给予50万元的一次性奖励。对产值首次达到5亿元的建筑业企业，市级给予10万元的一次性奖励；产值达到10亿元以上的享受省级奖励政策。对本市建筑业企业创建国家级优质工程、省“汾水杯”的，市级分别给予100万元和50万元的奖励。支持本市建筑业企业竞标市外大型项目，按中标金额10亿元、5亿元、3亿元、1亿元的，市级分别给予200万元、100万元、50万元、20万元的奖励措施，最高奖励金额不超过200万元。（责任单位：市财政局、市住建局）

21. 支持产业链“链主”企业。省级奖励政策外，产业链“链主”企业年度营业收入首次达到3亿元、5亿元的，市级财政分别给予15万元、25万元进档奖励；对产业链“链主”企业每提高5个百分点本地配套率的，在省级奖励基础上，市级财政按照配套率增幅相应采购额的1%给予补助，最高不超过200万元。（责任单位：市财政局、市工信局〈国资委〉、市中小企业发展促进中心、市能源局、市文旅局、市商务局、市大数据应用局、市农业农村局）

22. 支持新兴产业发展。对工业转型强基、节能降耗减排技术改造、企业智能化、数字化改造、技术中心创建等项目，市级给予最高不超过项目固定投资额15%的补助支持，单个项目最高不得超过300万元；企业承担国家级、省级科技重大专项和重点研发计划等项目的，在国家、省拨经费和奖励基础上，市级按国家、省拨经费的20%和10%配套支持，国家级项目不超过100万元，省级项目不超过50万元。对认定为省级、国家级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产品），市级分别给予50万元和100万元的一次性奖励。对首次认定的市级专精特新企业和省级、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市级分别给予5万元、10万元、20万元的一次性奖励。专精特新企业在主板、创业板、新三板以及区域性股权交易资本市场挂牌上市的，按挂牌上市相关政策给予支持后，市级再追加10万元资金支持。全面落实全省战略性新兴产业优惠电价支持政策。继续执行现有的中小微工业企业上规升级奖励资金政策。（责任单位：市财政局、市工信局〈国资委〉、市中小企业发展促进中心）

23. 支持服务业提质增效。对年度营业收入在全市排名前10的重点服务业企业以及符合条件的生产性服务业企业，根据贡献（不含税收）给予一定奖励支持；对住宿、餐饮、养老企业，年营业额首次突破1000万元、3000万元、5000万元的，在省级奖励基础上，市级分别给予10万元、20万元、30万元的一次性奖励；对入选“中华老字号”“三晋老字号”、国家品牌战略的市内服务业企业给予支持；对零售企业数字化、智能化、连锁化发展项目，择优给予奖励；对成功创建省级及以上电子商务示范企业、数字商务企业、电子商务示范园区、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的给予一次性奖励；对新纳入限上社会消费品零售统计的市内电商企业给予专

项奖励；对成功创建国家及省级示范步行街、特色商业街区、夜间文旅消费集聚区、旅游休闲街区的经营管理主体，市级分别给予一次性30万元和10万元资金奖补。对符合条件的新注册农产品精深加工企业设备购置给予补助；落实农村地区下行快件专项补贴政策。（责任单位：市财政局、市发展改革委、市商务局、市民政局、市文旅局、市人社局、市农业农村局、市邮政管理局）

24. 支持市场主体集聚平台载体建设。引导省级以上开发区配套建设中小企业园，对培育新兴产业、小微企业贡献突出的中小企业园给予补贴；省级财政补助的省级双创示范基地和山西省智创城内重点双创项目，市级给予适当补助；省级财政支持省级培育的乡村e镇，市级给予适当补贴。对主导产业培育、配套基础设施建设、物流配送体系健全、商贸流通企业转型升级等方面给予重点支持。对市级布局建设完成的文旅康养示范区给予资金补助；对重大文旅康养项目给予贷款贴息支持。（责任单位：市中小企业发展促进中心、市财政局、市发展改革委、市商务局、市文旅局）

25. 健全首次创业扶持政策。对大学生创业优秀项目给予5万元的市级创业资助；大学生创业项目获择优资助运营三年后经评估具有较好发展前景的，当地人社部门再给予50万元重点支持。符合条件的新就业或自主创业高校毕业生享受租房补贴。（责任单位：市人社局、市委人才办、市财政局、市住建局）

26. 规范政府采购公平竞争。加强政府采购合法性、公平性审查，依法保障市场主体平等参与。政府采购项目全部实行采购意向公开。推行“书面承诺+信用管理”的政府采购准入管理制度，供应商书面承诺即可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严格合同履约资金支付额度和进度，保护供应商合法权益。积极配合全省政府采购信息化体系建设，加快实现“全程在线、一网通办”。（责任单位：市财政局）

27. 拓展政府采购支持政策。公开招标限额以下、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政府采购项目全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达到公开招标限额的政府采购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份额占预算总额的30%以上。对同时符合绿色发展、创新发展的中小企业，以合理叠加各支持政策后具体幅度作为价格评审优惠比例。在满足采购标的实质性要求的同等情况下，优先向中小企业采购。（责任单位：市财政局）

28. 提升政府采购服务能力。全力对中小企业提供政策支持、技术引导、供需对接和权益保障服务。免收政府采购文件费，引导供应商以保函形式缴纳保证金，积极推进订单融资服务。除重大或特殊项目外，政府采购项目停止收取保证金，取消协议供货和定点采购项目履行保证金，鼓励采购人根据项目特点、供应商信用等免收履约保证金或降低缴纳比例。（责任单位：市财政局）

29. 支持云会计大数据服务平台建设。配合省厅完成平台建设及进入实际测试，完善平台功能，做好平台推广。鼓励平台与金融机构进行数据对接，帮助中小微企业提升财务信息质量、降低财务管理成本、提高融资能力。（责任单位：市财政局）

三、用地保障

30. 发挥主体功能区和国土空间规划作用。在泽州县、高平市主体功能区增加5个重点开发城镇，解决晋城经济技术开发区、高平开发区布局及重点项目落地难问题。（责任单位：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31. 加快推进国有建设用地网上交易。按照全省统一部署，积极主动推行网上交易，将经营性用地全部纳入网上交易。按照全省统一的交易规则，推动落实市、县两级网上交易工作，形成统一工作主体、统一交易规则、统一交易系统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交易市场。（责任单位：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32. 持续盘活存量土地资源。按照全省统一部署，开展年度“批而未用”土地专项清理工作，强化“增存挂钩”机制，以存量土地消化处置核算产生新增建设用地计划指标总量，倒逼各县（市、区）

持续盘活存量土地资源。（责任单位：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33. 着力挖掘用地潜力。通过“用好增量，释放流量，盘活存量”多途径解决用地指标。科学合理安排新增计划，新增计划指标主要用于城镇开发边界内的基础设施和公益项目，对县市区用地指标做到均衡分配，有所调剂；持续推进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在优先保障民生项目、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的基础上，节余指标适当用于城市建设；消化批而未供土地，盘活国有存量土地。提高城镇土地集约利用水平。（责任单位：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34. 强化重点工程项目用地服务。对省市重点工程进行用地需求摸底，建立台账，定期汇总项目用地报批进度，加强动态管理。实行包联责任制，做到提前介入、主动服务、排忧解难。深入开展“到一线、入厂矿、解难题”活动，到重点工程项目单位现场调研，及时解决用地报批过程中矛盾和问题。（责任单位：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35. 积极推进土地综合整治项目实施。积极推进土地综合整治项目实施。以土地综合整治为平台，优化乡村国土空间布局，通过农用地整理、建设用地整理和乡村生态保护修复，助推乡村振兴。（责任单位：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36. 深化“标准地”改革。积极探索和推进“标准地”改革，大幅提升省级及以上开发区出让“标准地”宗数占本开发区工业用地比重，探索“标准地”向生产性服务业延伸。推动“标准地”与标准化厂房、弹性出让、地证同交相结合，实现企业用地“全周期”服务。（责任单位：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37. 构建灵活多样的用地政策体系。持续推进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改革，根据国家、省出台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政策，及时修订完善我市措施办法，对符合规划和用地条件的，及时办理用地手续。根据市委办、市政府办《关于支持晋城经济技术开发区先行先试若干措施》文件精神，根据企业需求用好新产业新业态发展用地、土地分割转让、工业用地续期等政策，对符合过渡期政策条件的，可在5年内不改变用地主体和规划条件。（责任单位：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38. 改善占补平衡管理，保障重点项目用地。严格新增耕地核查，确保新增耕地数据真实、质量可靠。指导县级根据年度新增建设用地情况，统筹考虑省市重点工程进展安排，对于县域自有补充耕地后备资源不足的，红线预警，提醒积极申请本级财政预算资金在省公共交易平台上有偿交易，提前为转型项目和重点工程项目储备补充耕地指标，保障项目用地。（责任单位：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39. 加强绿色矿业用地保障。指导矿山企业编制绿色矿山建设方案和提升计划，督促矿山企业开展绿色矿山创建，实施绿色矿山建设动态管理。优先保障列入名录的新建、改扩建绿色矿山合理用地需求，在依法办理建设用地手续后，采用灵活方式出让土地，减轻用地成本。（责任单位：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四、环境能耗保障

40. 拓展环境能耗空间。强化重点区域、行业、企业污染防治、节能降耗，不断提升我市污染治理水平和节能降耗水平。严格控制能耗强度，合理控制能耗总量，结合各县（市、区）能耗强度下降情况和经济发展水平，合理分解年度双控目标。指导企业合理测算新上项目原料用能，在节能审查中合理扣减原料用能。加快淘汰落后产能、压减过剩产能，不断腾出环境能耗空间，为新兴产业发展提供保障。（责任单位：市生态环境局、市能源局）

41. 科学统筹排污能耗保障。重大产业项目在满足环境质量要求的前提下，所在区域保障确有困难的，报省级储备指标统筹解决，并将现行的总量指标在环评审批前取得调整为建设单位承诺投产前取得。将单位增加值能耗作为新上项目的重要标准，优先发展有利于完成全市能耗强度下降目标的战略性新兴产业项目。行业产能已经饱和的“两高”项目要按照“减量替代”原则，落实能

耗指标以及煤炭消费减量替代，主要产品设计能效水平应对标行业能耗限额先进值或国际先进水平。实施重点用能单位能耗在线动态监测。积极争取市内更多项目列入国家能耗单列目录。（责任单位：市生态环境局、市能源局、市发展改革委）

42. 简化项目环评编制。加强园区规划环评与项目环评联动，对满足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落实园区规划环评要求的入区项目，政策规划符合性分析、选址的环境合理性可行性论证、区域生态环境现状调查评价等环评内容可以简化。环境影响报告表中现状环境质量原则上以引用现行有效监测数据为主，取消评价等级判定、模型预测、环保措施技术经济论证等内容。（责任单位：市审批服务管理局、市生态环境局）

43. 试行“一本式”环评编制管理。针对焦化、钢铁等行业出台“一本式”环评报告编制技术指南，规范约束项目选址、主体工程、环保措施等方面编制内容。实行标准化编制、标准化审批，减少环评的随意性，缩短环评编制和审批时间。（责任单位：市生态环境局）

44. 豁免部分项目环评手续。未列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的项目无需办理环评手续。对年用非溶剂型低VOCs含量涂料10吨以下的汽车制造业、专用和通用设备制造业、低于6000千瓦的光伏发电、经济林基地（原料林基地除外）、不涉及环境敏感区的房地产开发等项目，豁免环评手续办理。（责任单位：市生态环境局）

45. 拓展环评承诺制改革试点。将环境影响总体可控、就业密集型等民生相关的部分行业纳入环评告知承诺制审批改革试点，项目环评审批部门在收到告知承诺书等要件后，直接作出审批决定，包括社会事业与服务业、制造业、畜牧业、交通运输业等行业项目。（责任单位：市审批服务管理局、市生态环境局）

46. 深化区域环评改革。对已完成园区规划环评且落实规划环评相关要求的，开发区内“标准地”区域环评可豁免。协同推进园区集中供热、污水处理、固体废物处理处置等基础设施建设，为企业降低环境治理成本。（责任单位：市生态环境局、市商务局）

47. 优化小微企业环评。对实施排污许可登记管理的建设项目，不再填报环境影响登记表。探索园区内同一类型小微企业项目打捆办理环评手续，统一提出污染防治要求，单个项目可不再重复开展环评。（责任单位：市审批服务管理局、市生态环境局、市中小企业发展促进中心）

48. 简化排污许可管理。未列入《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的项目不纳入排污许可管理；按照通用工序管理，且不涉及锅炉、工业炉窑、表面处理、水处理的煤炭开采洗选，天然气开采以及黑色有色金属、非金属采选，设备制造等行业项目，一律实行登记管理，无需申领排污许可证。（责任单位：市生态环境局）

49. 优化执法监督管理。优化“双随机、一公开”执法监管，充分保障企业特别是小微企业合法权益，灵活运用“线上+线下”等方式开展抽查。对污染物排放量小、环境风险低、生产工艺先进的小微企业，纳入监管执法正面清单，减少现场执法检查次数或免予现场检查。（责任单位：市生态环境局）

五、科技创新支持

50. 支持壮大科技企业孵化载体。对新认定的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和省级科技企业孵化器，在省级奖励基础上，市级分别给予50万元、20万元的一次性奖励。对存量科技企业孵化器，市级按照省考核评定奖励数额的50%进行奖励。对新备案的国家级众创空间和新认定的省级众创空间，在省级奖励基础上，市级分别给予15万元、10万元的一次性奖励。对存量众创空间，市级按照省考核评定奖励金额的50%进行奖励。（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市财政局）

51. 大力培育新型研发机构。根据绩效评价和研发经费实际支出等情况，在省级补助基础上，市级按照建设周期持续对省级新型研发机构给予省补助金额20%的补助，最高不超过100万元。

（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市财政局）

52. 支持创建国家、省级研发平台。对新获批的国家级、省级重点实验室、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临床医学研究中心、技术创新中心、中试基地，在省级奖励基础上，市级分别给予一次性100万元、50万元建设经费支持。对军民融合新建的上述研发平台，市级补助上浮20%。（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市财政局）

53. 大力培育高新技术企业。通过建立培育库、设立培育资金、完善培训服务机制等方式，压实高新技术企业培育主体责任。对首次通过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省级奖励政策外，市级按照企业通过认定当年的销售规模分层次进行奖励。销售收入小于500万元的奖励10万元，销售收入在500万元（含）至2000万元的奖励20万元，销售收入在2000万元（含）以上的奖励30万元。对再次通过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奖励10万元。再次通过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当年销售收入相比首次通过认定时达到更高层次奖励条件的，分别再追加奖励10万元或20万元。（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市财政局）

54. 引导支持企业增加研发投入。落实制造业企业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比例由75%提高至100%政策。对建立研发准备金制度的企业，按其研发费用存量和增量的一定比例给予补助。鼓励科技型中小企业通过申领科技创新券的方式购买创新服务、开展合作研发，年使用创新券在5万元（含5万元）以内的，市级按实际发生额给予补助；超过5万元的，除给予5万元补助外，市级另对超出部分按50%给予补助，每家企业年补助额最高不超过20万元。（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市财政局、市税务局）

55. 搭建高科技领军企业培育服务机制。建立高科技领军企业培育库，推动人才、成果、社会资本等要素向企业集聚。提高高科技领军企业研发费用补助比例。支持高科技领军企业组建由高校、科研院所和中小企业参加的创新联合体。对承担省级重大科技计划项目，取得重大突破、实现成果行业共享的创新联合体，在省级补助基础上，市级按照省补助金额的50%给予最高50万元的补助。（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市财政局）

56. 支持企业提升科技创新能力。支持高科技领军企业牵头创建科技创新平台，鼓励承担国家、省级、市级重点科技计划项目。每培养或新增全职引进一名两院院士、国家级科技领军人才，省级奖励政策外，市级按照省奖励金额的50%对企业进行奖励。对承担国家级、省级科技重大专项和重点研发计划等项目，在国家、省拨经费和奖励基础上，市级按国家、省实际拨付经费的20%和10%配套支持，国家级最高不超过100万元，省级最高不超过50万元。（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市财政局）

57. 加强科技金融支持。推动科技资源与金融资源有效对接，引导金融机构创新金融产品，支持科技型企业创新发展。对科技型中小企业用于科研活动的贷款损失实行100%先行补偿。建立科技型企业融资需求常态化征集机制，定期组织科技型企业与金融机构对接专场活动，对提供专业化对接服务的机构进行奖补。（责任单位：市金融办、市科技局）

六、政务服务

58. 提升企业开办便利度。依托省级企业开办全程网上办理平台，推动“照、章、税、金、保、医、银”数据一次采集、对接互通、集成办理，实现申请营业执照、公章刻制、申领发票和税务Ukey、员工参保登记、住房公积金企业缴存登记、银行预约开户等业务0.5天同步办结，为新设立市场主体和“个转企”成功企业免费刻制印章和发放税务Ukey，实现免费一次性寄递。（责任单位：市审批服务管理局、市税务局、市公安局、人行晋城中心支行、市人社局、市医保局、市公积金管理中心）

59. 全面推行电子照章综合应用。依托省建服务企业的统一电子印章管理系统，对开办企业同步免费制发电子营业执照和电子印章。加大电子印章使用场景宣传，增加社会认知度。推广电子营业执照、电子印章在货物报关、银行贷款、项

目申报、招标投标、政府采购等领域的应用场景，启动电子印章跨部门、跨行业、跨领域互通互认互用。推动电子证照的归集、共享、制发、应用，出台《晋城市电子证照管理实施办法（试行）》，实现电子照章跨层级、跨地域、跨部门互认互信，在政务服务、行政执法、商业活动等多场景普遍应用。（责任单位：市审批服务管理局）

60. 推行“一业一证”改革。先期选取餐饮、便利店，梳理同一行业的全部准入条件并进行标准化集成，将一个行业准入所涉及的多张许可证整合为一张“行业综合许可证”，出台全市“一业一证”改革实施方案，制定相关行业综合许可办事指南，企业只需填报一张表单、提交一套材料、申领一张许可证即可营业，进一步降低行业准入成本，实现“一证准营”。在此基础上，对药店等其他行业实施“一业一证”改革。（责任单位：市审批服务管理局、市市场监管局）

61. 优化发票领用服务。加快推进发票电子化改革，上线应用电子发票服务平台，24小时在线免费提供申领、开具、交付、查验等服务，推行增值税电子发票“首票服务”措施，提高电子发票覆盖面。申领发票和代开发票即时办结、免费办理、免费邮寄、全程网上办。（责任单位：市税务局）

62. 优化办税缴费服务。编制发布税收事项容缺办理清单，市场主体对清单内事项主要资料齐全、次要资料欠缺时，承诺在规定时限内补齐欠缺资料，可以“先办后补”容缺办理。推行“十一税合一”申报，将企业所得税并入合并申报范围；合并城镇土地使用税、房产税征期，按年申报缴纳税款。推广企业财务报表与纳税申报表对接转换，实现“一键报送”。推广“数据自动预填+信息补正申报”要素化模式，运用大数据自动预填功能，在确认或补正后即可线上提交。推行非税收入掌上办，实现“一键申报”，由系统自动生成计费依据和应缴费额。推行省内跨区迁移“无障碍”服务，无需核准，系统自动办理迁移。简化跨省迁移程序，实现资质异地共认。推行跨省电子缴库“一键直达”、实时入库。推进更多高频税费服务事项“跨省通办”、逐步扩大跨省经营企业全国通办事项范围。拓展深化涉税业务“全市通办”和“跨区域通办”。落实清税证明电子化传递，扩大电子营业执照、电子印章涉税应用范围，推动涉税政务事项“零材料”办理。试点设立“无柜台”智慧办税服务厅，优化自助办税终端布局，升级“10分钟办税服务圈”。推行一体化办税缴费服务模式，建设远程（12366）问办帮办中心。规范涉税专业服务机构监管和服务，支持第三方为市场主体提供个性化、公益性服务。（责任单位：市税务局）

63. 推进市场主体简易注销登记改革。将简易注销登记适用范围拓展至未发生债权债务或已将债权债务清偿完结的各类市场主体（上市股份有限公司除外），将公示时间由45天压减为20天。建立简易注销登记容错机制，对部分存在轻微异常状态的市场主体，待其异常状态消失后允许再次申请简易注销登记。加强国家、省《企业注销指引》的宣传解读，为企业提供更加规范的行政指导。持续开展长期吊销未注销企业清理，进一步提高市场主体退出效率。（责任单位：市审批服务管理局、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64. 深化企业投资建设领域改革。一般企业投资项目完成项目赋码、立项备案、工程规划、施工许可、竣工验收等全流程审批服务不超过70个工作日。探索编制“一本制”综合报告，明确项目建设技术标准，实现环评、水土、能评、洪水、取水等事项综合评估、一次评审。配合省级开展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管理系统与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平台整合工作，实现工程建设项目全流程网上审批，进一步提高项目审批效率。（责任单位：市审批服务管理局、市住建局、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65. 推动水电气热网报装联办。对入驻各级政务大厅的水、电、气、热、通信、有线电视等事项提供“一站式”报装、维修、过户、缴费、查询等服务，实现一次申报、全程网办、一站办结。优化水电气报装流程，实现未实行“三零”服务的低压非居民用户、高压单电源用户合计电网环节办理时

间分别压减至6个、15个、25个工作日以内，无外线工程、有外线工程企业获得用水用气办理时间分别压减至3个、5个工作日以内。（责任单位：市审批服务管理局、市城市管理局、市能源局、市市政公用集团、国网晋城供电公司）

66. 深化拓展“全代办”服务。深化“承诺制+标准地+全代办”集成改革，建立项目“一站式”研判服务机制，对重大项目实行“项目长责任制”，帮助企业快速完成项目审批。省级以上开发区组建涉企服务专家团队，提供涉企政策解读、手续办理难题协调等服务，企业可通过电话预约、微信或平台留言等方式提出服务需求，专家团队指派专人或多人主动上门服务，做到“有求必应、随叫随到、服务周到、无事不扰”。（责任单位：市审批服务管理局、市发展改革委、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市商务局、各级开发区管委会）

67. 深化涉企经营许可告知承诺制改革。以行政机关清楚告知、企业诚信守诺为重点，企业只要符合适用告知承诺的情形、承诺符合许可条件并按要求提交有关申请材料的，行政审批部门当场作出行政许可决定，企业拿证后即可开展经营。除直接涉及公共安全、生态环境保护、节约能源以及直接关系人身健康、生命财产安全及其他重要事项外，全市推动更多涉企经营许可事项实行告知承诺制。（责任单位：市审批服务管理局、涉企经营事项相关主管部门）

68. 推行“一件事”集成服务。从市场主体需求出发，按照不同应用场景、业务情形，将涉及面广、办理量大、办理频率高、办理时间相对集中的政务服务事项整合优化为“一件事”，实行“一表申请、一套材料、一窗受理、一网办理、一口发证”，企业后续准营许可、备案事项实现“智能引导、能联尽联、证照联办”。（责任单位：市审批服务管理局）

69. 全面实行行政许可事项清单管理。根据省级行政许可事项清单，编制市、县两级行政许可事项清单，清单之外一律不得违法设立和实施行政许可，清理规范“以备案之名行审批之实”等各种名义变相设立的行政审批，凡是没有法律法规依据的一律取消，规范全市统一的涉企许可事项办理标准，明确许可条件、申请材料、审批程序、收费标准等并向社会公布，实现服务事项、服务标准、所需材料以及办理流程、时限等要素同源管理、同标准办理。（责任单位：市审批服务管理局）

70. 推行企业“证照通办”服务。加快推进高频政务数据共享应用，加强涉企信息统一归集和管理，完善电子证照和数据库建设，凡是能够通过信息共享、数据比对获取的审批信息，不再要求企业提交申请材料；凡是能够通过电子证照替代的，不再要求企业提交实体卡证，企业持电子证照即可办理部分高频政务服务事项。出台《晋城市证照联办工作方案》。（责任单位：市审批服务管理局、市大数据应用局）

71. 打造“7×24小时不打烊”政务服务超市。拓展延伸涉企服务链条，在各级政务大厅、基层便民服务机构、银行网点等开辟涉企服务专区，全面提供企业开办、涉企经营审批、报税缴税、信用查、招才引智、融资贷款等综合性服务，探索在工作时间以外提供简易事项智能办理、无障碍提交办事材料等服务。（责任单位：市审批服务管理局、市税务局、人行晋城中心支行、市人社局）

72. 打造涉企政策“一站式”发布平台。进一步优化晋城市企业服务平台服务功能，健全政策查询匹配和精准推送，坚持面向企业实行“按需服务”。完善更新惠企政策清单。持续开展“中小企业民营经济政策大讲堂”活动，精准解读政策信息，帮助企业用足用活用好各项政策。（责任单位：市中小企业发展促进中心、市大数据应用局、市审批服务管理局）

73. 开展“政策找企业、服务到企业”系列活动。常态化开展中小企业服务月活动、“三进四送”服务活动，志愿服务活动，力争每年服务企业800家以上。建立现场解决中小企业维权投诉接待制度，定期到市政务服务中心现场接待并解决企业合理诉求，企业也可通过晋城市12345政务服务热线和晋城市企业服务平台向政府部门反映合理诉求。（责任单位：市中小企业发展促进中心）

74. 健全完善信用监管机制。依托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和“互联网＋监管”系统，全面建立市场主体信用记录，探索开展公共信用综合评价，推进信用分级分类监管、对信用较好、风险较低的市场主体，探索扩大“告知承诺”和“容缺受理”范围，加快办理进度，合理降低抽查比例和频次，减少对正常生产经营的影响，做到“无事不扰”。按照《晋城市信用修复管理办法（试行）》要求，对失信市场主体在规定期限内纠正失信行为、消除不良影响的，可通过作出信用承诺、完成信用整改、接受专题培训、提交信用报告等方式开展信用修复，修复后即可开展正常生产经营活动。（责任单位：市发展改革委、市市场监管局、市审批服务管理局、市大数据应用局）

75. 全面扶持协会商会发展。健全党组织参与协会商会重大问题决策的工作机制，积极推动党组织与负责人交叉任职，实现党建与业务深度融合发展。鼓励行业协会商会参与政府招商引资等课题研究，积极参与招商推介会、投资合作恳谈会等活动，邀请先进地区行业协会商会来我市考察、投资、兴业。鼓励行业协会商会建立健全会员企业名录，了解会员单位特色优势，为市场主体提供市场拓展等优质服务，掌握企业家发展思路、投资意向，促进达成项目合作意向。（责任单位：市工商联、市民政局）

76. 提高企业家社会地位。推荐思想政治强、参政议政能力强、社会信誉好的优秀民营企业家和个体工商户代表定期列席参加党委政府的重要会议和各类重大活动。为企业家在晋就医及子女就学等提供优质服务，帮助其消除后顾之忧，在劳动模范、劳动奖章、“五四”青年奖章、“三八”红旗手等荣誉评比中，适当向非公企业和非公企业家代表倾斜，实施“晋商晋才”培育计划，由市财政补助，定期组织民营企业家开展战略规划、创新发展、决策管理、资本运作、市场开拓、企业文化等方面系统性培训。（责任单位：市委统战部、市工商联）

晋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晋城市2022年省市重点工程项目名单的通知

晋市政办〔2022〕8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开发区管委会，市人民政府各委、办、局：

晋城市2022年省市重点工程项目名单已经市委、市政府研究确定，共143项，其中建设项目111项，前期项目32项。现印发给你们，并提出以下工作要求。

一、压实工作责任。要提高政治站位，牢固树立项目是第一支撑鲜明导向，切实把项目建设作为“一把手”工程，以强有力的政治执行力狠抓任务落实。县（市、区）要落实属地责任，行业主管部门要落实行业管理责任，加强对项目工作的管理，打造同频共振、同向发力的项目工作格局。

二、优化调度管理。要制定针对性强的工作举措，对重点项目实行“一图三单四制”和蓝黄红“三色”管理，以“图”管项目、抓项目、推项目。要逐项逐月分解细化目标任务，专班推进、专人负责，做实项目调度推进，推动项目建设提质增速。

三、强化要素保障。坚持要素跟着项目走，服务跟着项目走。审批部门要充分发挥集成效应，进一步压缩审批时限，提高审批效率。规划和自然资源、生态环境、城市管理、财政、金融等要素资源保障部门，要按照“有限资源保重点”的要求，主动对接项目，努力把有限的土地、资金、环境容量等要素向重点工程倾斜、集聚，为项目加快建设提供有力支撑。

四、严格督查问效。坚持“两办”督查、部门监管、媒体曝光、纪委监委监督相结合，运用13710系统、专项督查、日常检查等方式，加强跟踪督办、强化督查问效，推动项目建设跑出“加速度”。

晋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4月15日

（此件公开发布）

晋城市2022年省市重点工程项目名单

（共143项）

序号	项　目　名　称	建设性质	建设地点	备注
一、产业领域（68项）				
（一）新装备（11项）				
1	泽州县晋钢机电装备产业园项目	续建	泽州县	省重点
2	高平市氢驰动力新能源甲醇重整制氢燃料电池项目	续建	高平市	省重点
3	山西英特丽EMS智能制造生产基地项目	续建	晋城经济技术开发区	省重点
4	中志（山西）科技光电触摸屏显示模组总成项目	续建	晋城经济技术开发区	省重点
5	高平市康硕（山西）轻合金快速成型中心项目	续建	高平市	
6	山西丰鸿智能家居项目	续建	晋城经济技术开发区	
7	开发区迈思科智能氮化镓快充、适配器、充电器项目	续建	晋城经济技术开发区	
8	开发区LED显示屏模组项目	续建	晋城经济技术开发区	
9	开发区智能小家电项目	续建	晋城经济技术开发区	
10	开发区龙鑫达无线充电器研发和生产项目	续建	晋城经济技术开发区	
11	山西中软通科技有限公司特种通信产品生产、测试、组装项目	续建	晋城经济技术开发区	

序号	项　目　名　称	建设性质	建设地点	备注
（二）新材料（3项）				
12	山西星心半导体封装项目	续建	晋城经济技术开发区	省重点
13	泽州县晋钢智造科技产业园项目	续建	泽州县	
14	高平市不锈钢产业园（包含标准厂房）	续建	高平市	
（三）生物医药和食品工业（1项）				
15	高平市生物科技产业园	续建	高平市	
（四）工业技改升级（2项）				
16	晋城富泰华第五代移动通讯设备精密零组件智能化改造生产项目	续建	晋城经济技术开发区	省重点
17	陵川县春晨兴汇179M^{3}高炉及21万吨球墨铸铁管冶铸一体化迁建项目	续建	陵川县	
（五）能源革命（32项）				
18	晋控电力泽州县100MW光伏发电项目	新建	泽州县	省重点
19	泽州县万鑫顺达100WM光伏发电项目(二期)	新建	泽州县	省重点
20	晋能控股龙湾矿井及选煤厂项目	续建	阳城县	省重点
21	沁水盆地马必区块南区煤层气开发项目	续建	沁水县	省重点
22	山西聚力民生京津冀LNG调峰储备中心项目	续建	沁水县	省重点
23	沁水煤层气郑庄区块5.5亿方产能开发调整项目	续建	沁水县	省重点

序号	项 目 名 称	建设性质	建设地点	备注
24	晋能控股东大矿井及选煤厂项目	续建	沁水县	省重点
25	中煤华晋里必矿井及选煤厂项目	续建	沁水县	省重点
26	沁水抽水蓄能电站项目	前期	沁水县	省重点
27	晋能控股车寨矿井及选煤厂项目	新建	泽州县	
28	晋城科源 100MW 光伏发电项目	前期	泽州县	
29	北纬公司 100MW 光伏发电项目	前期	泽州县	
30	金风天翼泽州县 100MW 光伏发电项目	前期	泽州县	
31	高平市矿山绿色开采试验项目（充填开采）	新建	高平市	
32	山西高平源野煤业有限公司沟底矿井及选煤厂项目	前期	高平市	
33	大唐山西阳城河北 200MW 光伏发电项目	新建	阳城县	
34	大唐山西阳城次营 100MW 光伏发电项目	新建	阳城县	
35	大唐山西阳城东冶、白桑 100MW 光伏发电项目	新建	阳城县	
36	大唐山西阳城董封 100MW 光伏发电项目	新建	阳城县	
37	煤矿乏风瓦斯治理及装备制造建设项目	前期	阳城县	
38	晋能控股郑庄矿井及选煤厂项目	续建	沁水县	
39	国能沁水县 200 兆瓦光伏发电项目	新建	沁水县	

序号	项　目　名　称	建设性质	建设地点	备注
40	国家电投山西沁水100MW地面集中光伏项目	新建	沁水县	
41	粤电沁水县100MW平价光伏项目	新建	沁水县	
42	国家电投沁水二期80MW光伏项目	新建	沁水县	
43	龙源北纬沁水县光伏发电项目	前期	沁水县	
44	金风天翼沁水县光伏发电项目	前期	沁水县	
45	杰诚沁水县光伏发电项目	前期	沁水县	
46	金驹煤电化公司常店6MW分布式瓦斯发电项目	前期	沁水县	
47	金驹煤电化公司东大6MW分布式瓦斯发电项目	前期	沁水县	
48	山西晋城潘庄区块煤层气开发项目	续建	阳城县 沁水县	
49	晋城电网35-500千伏输变电工程	续建	全市	
（六）现代农业（2项）				
50	晋城市丹河现代农业产业园（核心区）	前期	泽州县	
51	高平市现代农业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	续建	高平市	
（七）商贸物流（9项）				
52	城区南村智慧物流园项目	新建	城区	
53	城区万达广场项目	续建	城区	

序号	项　目　名　称	建设性质	建设地点	备注
54	晋城市东滩会建设项目	续建	城区	
55	凤城国际酒店B区及A区部分建筑室内外修缮和室内装饰装修项目	续建	城区	
56	泽州县青年城项目	续建	泽州县	
57	中通快递山西（晋城）智能科技电商快递产业园项目	新建	泽州县	
58	晋城市远中物流园项目二期	前期	泽州县	
59	高平市农商智慧城项目	续建	高平市	
60	山西华约生态股份有限公司写字楼项目（晋城市国晋大厦）	续建	晋城经济技术开发区	
（八）文旅康养（8项）				
61	陵川县王莽岭旅游区基础设施改造提升工程	续建	陵川县	省重点
62	凤城康养中心项目	新建	城区	
63	城区程颢书院文化产业园项目	新建	城区	
64	城区白马寺玉苑康养项目	续建	城区	
65	泽州县金村文化创意产业园项目	续建	泽州县	
66	陵川县七彩太行•云上太行冰雪运动休闲度假小镇一期项目	续建	陵川县	
67	陵川县丈河文旅康养示范区建设项目	续建	陵川县	

序号	项　目　名　称	建设性质	建设地点	备注
68	太行一号文旅康养和乡村振兴融合发展示范带建设项目	续建	泽州县 高平市 阳城县 陵川县 沁水县	
二、基础设施领域（30 项）				
（一）新基建（5 项）				
69	晋城市城市生命线和数据要素市场化研究建设项目	新建	全市	省重点
70	晋城市智慧交通综合治理建设项目	新建	城区	省重点
71	智慧城市安全运营中心服务项目	新建	城区	省重点
72	智慧晋城运营指挥中心、智慧城市建设项目	续建	城区	省重点
73	高平数字政府建设项目	续建	高平市	
（二）铁路（5 项）				
74	高平市西部铁路专用线项目	新建	高平市	省重点
75	晋城市国睿运通物流有限公司专用铁路项目	新建	泽州县 阳城县	
76	晋侯高铁项目	前期	阳城县	
77	沁秀龙湾专用铁路项目	前期	阳城县	
78	晋能控股东大郑庄专用铁路与中煤华晋集团晋城能源有限公司里必煤矿铁路专用线	前期	沁水县	

序号	项　目　名　称	建设性质	建设地点	备注
（三）公路（11项）				
79	国道208长治司马至高平刘庄段改扩建工程	新建	高平市	省重点
80	晋城东南过境（北义城至大箕）高速公路	前期	泽州县	省重点
81	省道366老马岭至杨河桥改建工程	前期	沁水县	省重点
82	国道342晋城市过境段书院街连接线工程	续建	城区	
83	晋城西收费站改造工程	前期	城区	
84	长晋高速路神农互通工程	前期	高平市	
85	阳城县桑田大道工程（阳高泉至张峰道路）	续建	阳城县	
86	阳城县滨河东路延长线坡底段综合工程	续建	阳城县	
87	国道207线长治晋城界至陵川段升级改造工程	续建	陵川县	
88	晋城市西上庄至北留周村工业园区一级公路工程	新建	城区 泽州县	
89	机场大道	前期	城区 泽州县	
（四）机场（1项）				
90	晋城民用机场项目	前期	泽州县	省重点
（五）水利（4项）				
91	晋城市郭壁供水改扩建工程	续建	泽州县	

序号	项　目　名　称	建设性质	建设地点	备注
92	陵川县东双脑调水工程	续建	陵川县	
93	晋城市杜河水库至市区应急水网工程	前期	城区 泽州县	
94	晋城市东焦河水库至市区应急水网工程	前期	城区 泽州县	
（六）开发区（园区）基础设施（4项）				
95	阳城•苏州智慧产业园建设项目	续建	阳城县	省重点
96	陵川县礼杨工业集聚区标准化厂房建设项目	续建	陵川县	
97	开发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	续建	晋城经济技术开发区	
98	开发区中小企业创新创业产业园一期项目（智能显示器件制造园）	新建	晋城经济技术开发区	
三、社会民生领域（45项）				
（一）卫生健康（7项）				
99	晋城市人民医院易址扩建项目	续建	城区	
100	城区禾瑞尚康妇幼医养中心项目	续建	城区	
101	城区瑜园老年公寓二期项目	续建	城区	
102	市残疾人康复医院	新建	城区	
103	泽州县大健康产业园区项目	续建	泽州县	
104	高平市人民医院门诊楼、体检与康复中心及配套工程	续建	高平市	

序号	项　目　名　称	建设性质	建设地点	备注
105	沁水大医院建设项目	续建	沁水县	
（二）教育（2项）				
106	丹河新城教育园区项目	续建	泽州县	
107	阳城县职业教育中心项目	续建	阳城县	
（三）城市更新（21项）				
108	丹河新城金村起步区项目	续建	泽州县	省重点
109	城区老城回迁安置楼一期项目	续建	城区	
110	中原街景观大道绿化工程	续建	城区	
111	城区2021年老旧小区改造工程	续建	城区	
112	龙马湖南扩建设项目	续建	城区	
113	时家岭公园项目	续建	城区	
114	丹河快线“1+3”迎宾大道景观绿化工程	续建	泽州县	
115	老城二期（东西大街以北片区改造）项目	新建	城区	
116	城区2022年老旧小区改造工程	新建	城区	
117	文博路至文峰路连通工程	新建	城区	
118	主城区内涝积水点治理工程	新建	城区	

序号	项　目　名　称	建设性质	建设地点	备注
119	打通断头路工程（含8条路）	新建	城区	
120	泽州公园南广场提升改造工程	新建	城区	
121	崇实公园项目	新建	城区	
122	主城区零星地块绿化工程	新建	城区	
123	北环路绿化工程	新建	城区	
124	文博路绿化工程	新建	城区	
125	文峰公园项目	前期	城区	
126	南环路工程	前期	城区	
127	玉屏路道路工程	前期	城区	
128	高平市主城区排水管网（雨污分流）改造工程	前期	高平市	
（四）生态修复治理（7项）				
129	百里沁河生态经济带项目	续建	泽州县 阳城县 沁水县	省重点
130	晋城市农村生活污水治理项目	续建	全市	省重点
131	主城区水系综合治理工程	续建	城区	
132	市正源污水处理厂提标扩容改造项目	续建	城区	
133	花园水系边坡水毁修复工程	新建	城区	

序号	项 目 名 称	建设性质	建设地点	备注
134	晋城市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处置项目	新建	泽州县	
135	黄河流域丹河上游（高平市域）生态修复综合治理项目	前期	高平市	
（五）其他民生（8项）				
136	武警晋城支队机关迁建项目	续建	城区	
137	城区人民检察院办案和专业技术用房及附属配套设施工程	续建	城区	
138	高平市第三热源厂热电联产项目	续建	高平市	
139	市公安局综合执法监管中心项目	新建	城区	
140	市城市展览馆项目	新建	城区	
141	市科技馆项目	前期	城区	
142	市全民健身中心项目（职工健身中心）	前期	城区	
143	市体育场升级改造项目	前期	城区	

晋城市水务局
关于印发《晋城市水权交易管理办法》的通知

晋市水〔2021〕188号

各县（市、区）水务局：

为充分发挥市场在水资源配置中的作用，优化配置全市水资源，促进节约用水，提高水资源利用效率，特制定《晋城市水权交易管理办法》，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附件：晋城市水权交易管理办法

晋城市水务局

2021年12月30日

（此件公开发布）

晋城市水权交易管理办法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充分发挥市场在水资源配置中的作用，优化配置全市水资源，促进节约用水，提高水资源利用效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取水许可和水资源费征收管理条例》、水利部《水权交易管理暂行办法》、《山西省水资源管理条例》和《晋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晋城市深化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整合共享实施方案的通知》（晋市政办〔2020〕44号）等有关规定和要求，结合本市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在本市行政区域内开展水权交易及其监督管理适用于本办法。

第三条　本办法所称水权是指水资源的使用权。

第四条　本办法所称水权交易是指在合理界定和分配水资源使用权基础上，通过市场机制实现水资源使用权在区域间、流域间、流域上下游、行业间、用水户间有偿转让的行为。

第五条　通过交易转让水权的一方称转让方，取得水权的一方称受让方；交易双方的合法权益受法律保护。

第六条　水权交易及管理坚持政府引导、市场运作；节水优先、盘活存量；总量控制、抑制增量；公平公开、公正高效；规范有序、监管有力的原则。

第七条　水权交易不得危害公共利益，不得挤占城乡居民生活、农业生产和生态环境合理用水，不得损害第三方合法权益。

第八条　有偿获得的水权在有效期内可以全部转让、抵押。

第九条　市级人民政府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全市水权交易的监督管理、组织实施和技术指导工作。县（市、区）级人民政府水行政主管部门负

责本行政区域内水权交易组织实施工作。跨行政区域的水权交易由上一级水行政主管部门组织实施。

第十条　用以交易的水权应为通过上级政府分水协议、同级政府协商文件、水量分配方案等确定的区域水权，以及通过取水许可、水资源使用权证获得确权登记的水权，并具备相应的工程条件和计量监测能力。

第十一条　按照确权类型、交易主体和范围划分，水权交易主要包括区域水权交易、用水权交易、灌溉用水户水权交易。

（一）区域水权交易：以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或者其授权的部门、单位为主体，以区域用水总量控制指标、江河水量分配指标、各类跨区域供水工程水量分配指标内结余水量为标的，在位于同一流域或者位于不同流域但具备调水条件的行政区域之间开展的水权交易。

（二）取水权交易：获得取水权的单位或个人（城镇公共供水企业除外），通过调整产品和产业结构、改革工艺、节水等措施节约水资源的，在取水许可有效期内和取水限额内向符合条件的其他单位或者个人有偿转让相应使用权的水权交易。

（三）灌溉用水户水权交易：已明确用水权益的灌溉用水户或用水组织之间的水权交易。

第十二条　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转让方不得转让水权：

（一）取用水总量接近或超过本行政区控制目标，不得向本行政区外用水户进行水权转让；

（二）用途为城乡居民生活用水的取水部门、单位不得向其他用水户进行水权转让；

（三）岩溶地下水超采区的取用水户不得向其他用水户进行地下水水权转让；

（四）对公共利益、水生态环境或第三者利益可能造成重大影响的不得进行水权转让。

第十三条　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受让方不得受让水权：

（一）不符合产业政策或者列入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中淘汰类的建设项目新增取水；

（二）不符合行业用水定额标准的建设项目新增取水；

（三）受让方相较出让方用水增加污染物排放总量的；

（四）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不得受让水权的或有悖于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十四条　水权交易一般应当通过水权交易平台进行，也可以在转让方与受让方之间直接进行。水权交易平台，是指依法设立，为水权交易各方提供服务的场所或机构。水权交易应对通过国家水权交易平台或省级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以下简称水权交易平台）。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应通过水权交易平台进行：

（一）跨县级行政区的区域水权交易；

（二）变更水权用途的水权交易；

（三）工业、服务业用水户之间年转让地表水超过5万立方米（含5万立方米）、年转让地下水超过2万立方米（含2万立方米）的水权交易；

（四）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情形。除以上情形外，转让方与受让方可直接协商议价交易。转让方与受让方直接协商议价交易的，应当报当地水行政主管部门备案。

第十五条　水权交易价格应根据成本投入、市场供求关系等确定，实行市场调节；交易所得按照规定扣除相关税费后，归转让方所有。

第十六条　水行政主管部门应当通过建立的水权交易系统门户向社会公布水权转让意愿与水权受让需求信息，包括拟交易水量、交易期限等。交易完成后，向社会公示水权交易信息，包括转让方、受让方、交易水量、交易价格、交易期限、成交日期、交易方式等。

第二章　区域水权交易

第十七条　区域水权交易在县（市、区）人民政府或者其授权的部门、单位之间进行。

第十八条　交易双方应当以具备相应资质的

机构评估价或者价格主管部门确定的价格为交易基准价格，在此基础上进行竞价；也可以直接协商定价。

第十九条　交易双方应当在交易前向市水行政主管部门提交下列材料：

（一）本行政区域用水总量控制、用水效率控制和水功能区限制纳污总量等水资源管理情况的分析材料；

（二）本级地方人民政府或其授权的水行政主管部门同意交易水量、期限的书面文件；

（三）转让方还应当提交可交易水量指标来源的可行性和可靠性，以及交易后对区域水资源与水生态环境的影响分析材料；

（四）受让方还应当提交取得水量指标后，其新增水量的主要用途及其对区域水资源与水生态环境的影响分析材料。

第二十条　在交易期限内，区域水权交易转让方转让水量占用本行政区域用水总量控制指标和水量分配指标，受让方实收水量不占用本行政区域用水总量控制指标和水量分配指标。

第三章　取水权交易

第二十一条　取水权交易在取水权人之间进行，或者在取水权人与符合申请领取取水许可证条件的取用水户之间进行。

第二十二条　取水权交易转让方应当向有管理权限的水行政主管部门提出申请，申请材料应当包括取水许可证副本、水权交易可行性论证报告或交易方案（包括交易水量、交易期限、转让方采取措施节约水资源情况、已有计量监测设施、对公共利益和利害关系人合法权益的影响及其补偿措施），水行政主管部门应当及时对转让方提出的转让申请进行审查，组织对其中的水权交易可行性论证报告进行审查，对转让方节水措施的真实性和有效性进行现场检查，在此基础上，依据专家审查意见和转让方提交的申请材料，在15个工作日内决定是否批准，并书面告知申请人。

第二十三条　取水权交易受让方需要新增取水的建设项目应当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行业用水定额标准，并向有审批权限的取水许可审批部门提出用水申请，取水许可审批部门应当及时对受让方提出的用水申请进行审查，在15个工作日内决定是否批准，并书面告知申请人。

第二十四条　转让申请、用水申请分别经主管部门批准后，转让方与受让方签订水权交易协议。协议内容应当包括交易量、交易期限、取水地点和取水用途、交易价格、违约责任、争议解决办法等。

第二十五条　交易双方应当以具备相应资质的机构评估价或者价格主管部门根据补偿节约水资源成本、合理收益的原则，综合考虑节水投资、计量监测设施费用等因素确定的价格为交易基准价格，在此基础上进行竞价；也可以直接协商定价。

第二十六条　受让方获得用水权后，应按规定缴纳水资源税。

第二十七条　交易完成后，转让方和受让方依法办理取水许可变更手续。

第二十八条　转让方与受让方约定的交易期限超出取水许可证有效期的，审批机关应当对受让方的取水许可申请予以核定，并在批准文件中载明。在核定的交易期限内，对受让方取水许可证优先予以延续，但受让方未依法提出延续申请的除外。

第四章　灌溉用水户交易

第二十九条　灌溉用水户水权交在灌区内部用水户或用水组织之间进行。

第三十条　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或者其授权的水行政主管部门通过水权证等形式将用水权益明确到灌溉用水户或者用水组织之后，可以开展交易。

第三十一条　灌溉用水户水权交易期限不超过一年的不需批复，由转让方与受让方平等协商，

自主开展。

交易期限一年及以上的，事前应报灌区管理单位或者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水行政主管部门备案。

第三十二条　灌区管理单位应当为开展灌溉用水户水权交易创造条件，并将依法确定的用水权益及其变动情况予以公布。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时其农业用水权一并流转。

第三十三条　交易完成后，交易期限不超过一年的，灌区管理单位依据交易水量调整配水计划。交易期限超过一年及以上的，交易双方向其确权登记主管部门申请办理水权证或水权证变更。

第三十四条　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或其授权水行政主管部门、灌区管理单位可以回购灌溉用水户或者用水组织的水权，回购的水权可以用于灌区水权的重新配置，也可以用于水权交易。

第三十五条　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时其农业用水权一并流转。耕地改变为非农建设用地的，其农业用水权由灌区管理单位或地方水行政主管部门收回，收回的水权可以用于当地灌区水权重新配置，也可以用于水权交易。

第五章　监督管理

第三十六条　市、县级地方人民政府水行政主管部门应当加强水权交易的监督管理，组织开展水权交易评估与宣传工作，并应通过政府网站等平台依法公开水权交易的有关情况。

第三十七条　水权交易受让方不得擅自改变交易协议中约定的水资源的使用用途。

第三十八条　在交易期限内，交易双方应当于每年12月31日前向当地水行政主管部门报送本年度用水情况总结表和下一年度取用水计划。

第三十九条　交易双方应自觉接受当地水行政主管部门监督和管理，应建设完善的计量监测设施，并按时缴纳水资源税。

第四十条　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水行政主管部门或者其他有关部门的工作人员违反本办法规定，在水权交易管理过程中滥用职权、玩忽职守、徇私舞弊的，由任免机关或者监察机关依法给予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第四十一条　水权交易双方隐瞒有关情况或者提供虚假材料申请取水许可的，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及《取水许可和水资源费征收管理条例》等相关规定给予处罚。

第六章　附　则

第四十二条　各地可根据本办法，结合当地实际，制定实施办法。

第四十三条　本办法自2022年1月1日起施行，国家、山西省对水权交易有新规定的，从其规定。

晋城市水务局
关于印发《晋城市地下水超采区限期恢复采补平衡办法》的通知

晋市水〔2021〕189号

各县（市、区）水务局：

为加强全市地下水的管理和保护，促进地下水可持续利用，修复地下水生态，实现地下水采补平衡，现将《晋城市地下水限期恢复采补平衡管理办法》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附件：晋城市地下水超采区限期恢复采补平衡办法

晋城市水务局

2021年12月30日

（此件公开发布）

晋城市地下水超采区限期恢复采补平衡办法

第一条 为加强全市地下水的管理和保护，促进地下水可持续利用，修复地下水生态，实现地下水采补平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取水许可和水资源费征收管理条例》《山西省地下水资源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本市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在本市行政区域内从事地下水开发、利用、保护、节约和管理及其相关活动，适用本办法。

本办法所称地下水，是指埋藏在地表以下各种形式的重力水。

第三条 开发利用地下水应当按照用好地表水、多用再生水、节约地下水，进一步优化供水结构，严格保护地下水的要求，遵循统筹规划、综合治理、节约优先、总量控制、高效利用、采补平衡的原则。

第四条 县级水行政主管部门按照规定的权限，负责本行政区域内地下水统一管理和监督工作。其他有关部门应当在各自的职责范围内做好地下水相关保护工作。

任何单位和个人都有保护、节约地下水的义务，有权对违法开发、破坏和污染地下水的行为进行投诉、举报。

第五条 各级人民政府应当开展地下水保护、节约的宣传工作，增强公众保护、节约地下水的意识。

对在保护、节约和管理地下水工作中表现突出的单位和个人，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按照有关规定给予表彰或者奖励。

第六条 市、县（市、区）水行政主管部门应当会同本级人民政府有关部门加强地下水超采区综合治理，在城市公共供水管网和地表水源工程覆

盖的地下水超采区采取水源置换、关井压采等措施，实现地下水采补平衡。

市、县（市、区）人民政府应当组织生态环境、规划和自然资源、水行政等有关部门加强地下水水质水位监测，开展地下水综合治理工作。

第七条　市级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制定本行政区域内地下水开采总量控制指标，并将总量控制指标分解至各县（市、区）。各县（市、区）地下水开采总量原则上不得超过市级水行政主管部门下达的地下水开采总量控制指标。

第八条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城市总体规划、重大建设项目布局规划等，应当充分考虑当地水资源禀赋条件。

各类开发区、工业园区、产业集聚区（以下简称开发区）等区域，应当开展水资源论证区域评估工作。开发区内的建设项目，应当在区域评估的基础上开展建设项目的取用水量核定，并报水行政主管部门备案。

新建、改建、扩建建设项目取用地下水的，建设单位应当按照有关要求编制水资源论证报告书，经审批部门审查同意后，依法办理取水许可审批手续。

第九条　取用地下水的单位和个人应当按照取水许可证载明的事项使用地下水，不得擅自转供水、改变取水用途、转让取水权，并按照水资源有偿使用制度的规定按时缴纳水资源税。

第十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取用地下水的取水许可证不予延续，行政审批部门要强制其转换水源：

（一）在地下水超采区内具有替代水源，且满足用水需求的；

（二）在城市供水管网覆盖禁采区范围内取用地下水的；

（三）不符合行业用水定额和节水技术要求的；

（四）公共供水管网能够满足用水需求的。

第十一条　地下水开采总量控制指标是批准地下水取水许可的主要依据。地下水未超采区要合理开发、科学调控，实现资源保护与经济建设协调发展，使有限的地下水资源发挥最大的经济效益；采补平衡区不得再增加新的开采量；超采区要在不再增加新的开采量的基础上，坚决压缩开采量，促进地下水量采补平衡、地下水位止降返升，提升用水安全保障能力。

第十二条　各县（市、区）应当根据《山西省水资源税改革试点实施办法》，按照不同区域、地下水源类型、用水行业等，分级征收地下水水资源税。

第十三条　建设地下水取水工程的单位或个人，应在施工前向行政审批部门提出申请并取得批准文件，并按照批准的取水申请进行施工，凿井施工单位应当向施工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水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建设地下水取水工程或设施，凿井施工单位不得为未办理取水许可的单位或个人凿井，地下水取水工程施工方案需要变更的，应当重新办理取水许可申请。

依法需要关停、报废的地下水取水工程，建设单位应当到行政审批部门注销取水许可证或废止取水申请批准文件，并在取水井所在地县级水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督下实施封闭。具有水质监测功能或专用环境监测井废弃、封闭的应同时报所在地县级生态环境部门。需要作为应急备用水源的，经用水户申请，水行政主管部门依据有关规定予以启封。

第十四条　进行水文地质勘探，须持有规划和自然资源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勘探许可证，并到同级水行政主管部门备案。勘探结束后，除须留作长期监测和科学实验的钻孔外，其他钻孔应限期封闭。未经水行政主管部门批准，禁止将勘探孔、专用环境监测井变更为水源井。

第十五条　开采矿藏或者建设地下工程需要疏干排水的，应当向行政审批部门申请取水。采矿单位或者建设单位应当安装排水计量设施，开展地下水排水量、水质监测，并向所在地县级水行政主管部门报送排水量和水质监测情况，同时向所在地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送水质监测情况。

第十六条　鼓励在适宜地区采用合理方式开展地下水人工回灌，涵养地下水水源。

需要实施地下水人工回灌的地区，有关县级水行政主管部门应当根据国家有关标准，编制地下水人工回灌规划，明确地下水人工回灌工程布局和回灌水源及其水质、回灌的含水层和回灌方式等，报上级水行政主管部门批准后实施。

第十七条　市级人民政府对县级人民政府实行地下水开采总量控制和地下水超采治理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和年度评估考核。

各县（市、区）地下水管理与保护工作纳入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考核体系。

第十八条　违反本办法规定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取水许可和水资源费征收管理条例》《山西省水资源管理条例》等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第十九条　本办法自2022年1月1日起施行。

传达政令

宣传政策

指导工作

服务社会

内部资料　注意保存